致帝国的悼词

中国大陆的自由状况及前景

余杰　著

作者简历

余杰，一九七三年十月生于四川成都。十三岁开始尝试写作，中学时代发表文学作品十余万字并多次获奖。承接八十年代思想解放运动之余绪，崇尚自由之精神、独立之人格。

一九九二年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二零零零年获得文学硕士学位。在北大求学期间，除了致力于研究近现代思想史、文学史之外，还创作了近两百万字的文化评论和思想随笔。一九九八年，部分作品结集为《火与冰》出版，在北大百年校庆的大背景下，以其对北大现状和中国社会、文化、教育等领域的尖锐批判，在读者和学界引起巨大反响，短短两年间该书印行上百万册，被视为九十年代以来知识分子批评立场回归的标志之一。

评论界认为，余杰的作品最打动人心之处，是对苦难大众的深切悲悯和对社会正义的勇敢坚守，香港大学中文系教授陈耀南指出："当代三位名驰两岸以至海外华区的余姓才人，余光中教授于人权法治较佳的港台数十年，不会有足够表现'大勇'的机会。余秋雨暴得大名，刚愎傲满，错过了许多'胜者强'，表现大勇的机会。唯有最年轻的余杰，英锐刚正，斥奸邪，骂暴君，不只表现对国族文化最真挚深沉的大爱，更从基督教的终极关怀与超越价值中，取得精神资源，表现了'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的大勇。"（《勇哉余杰》）

此后数年间，致力于文化批评和时政批评的写作，是近年来若干文化论战的重要参与者。同时，也从事小说、游记、诗歌、报告文学和电视记录片等跨文体写作，并继续展开近现代文学史和思想史方面的研究。迄今为止，已经出版作品十余部、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

处女作《火与冰》被席殊读书俱乐部评为一九九八年"十大好书"（文学类）之一；评论《为自由而战》获《亚洲周刊》（英文版）

“二零零零年度最佳评论奖”；二零零二年获纽约万人杰基金会之“万人杰文化新闻奖”；二零零三年入选美国国务院“国际访问者计划”访问学者；二零零四年为法国外交部访问学者；二零零五年以独立中文笔会副会长的身份赴澳洲出席“亚太作家论坛”；二零零六年赴德国柏林出席国际笔会大会；长篇小说《香草山》获香港汤清基督教文艺奖基金会之“二零零六年年度文艺奖”。曾受邀担任美国威斯康星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访问学者，先后赴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芝加哥大学、哈佛大学费正清中心、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法国巴黎大学、法国高等社会科学研究院、澳洲悉尼科技大学、莫纳什大学、德国海德堡大学、法兰克福大学等大学和学术机构访问和演讲。

胡平：余杰《致帝国的悼词》序言

读余杰的书，眼前浮现出这样一幅画面：在十六年前的六四之夜，在川西平原的一个小镇，一位十六岁的少年，彻夜守候在收音机旁，倾听着天安门广场的枪声和哭喊声，热泪滚滚而下，稚气未脱的脸上显现出无比的悲愤与刚毅。他从心底发出一个伟大的誓言——为自由而战！

余杰今年三十二岁，十六年前的一场六四事件，使十六岁的余杰"一夜之间完成了自己的成年礼"。余杰说："那天晚上，我在泪水中看清楚了究竟什么是善、什么是恶，究竟什么是自由、什么是奴役，究竟什么是黑暗、什么是光明。从此之后，没有人能够再次欺骗我、再次愚弄我，那座中共靠谎言来建构的宫殿像纸房子一样坍塌了。有一种声音在启示我，有一眼泉水在召唤我。我的生命从此改变。"余杰写道："对我来说，天安门的坦克和鲜血是最为直接的启蒙。我发誓要说真话、要拒绝谎言、要摆脱奴役、要捍卫自由、要过一种有尊严的生活。"十六年过去了，余杰以三百多万字的文章，实践了他十六岁时的伟大誓言。

余杰是六四之子。是六四使余杰成为今日的余杰。然而六四并非私人事件。六四是公共事件。由于发生在信息时代，六四还是全球性的公共事件。通过报纸，通过电视，通过收音机，全世界该有多少人感同身受地经历了六四。该有多少人在同一时刻感受到同样的震撼，同样的悲痛，同样的愤怒。有如此多的人在同一时刻为同一事件而同仇敌忾，这在人类历史上是相当罕见的，纵非绝后，也是空前。

然而，在六四过去十六年后，那些当初有过相同经历和相同感受且一度携手并肩的人们却呈现出巨大的分化。

一位电视台记者在今年六四前夕，花了几乎整整一夜的工夫，把自己保存的有关六四的录像带重新播放了一遍。事后他对我说起

他在屏幕上看到了一个又一个熟面孔：某某手持抗议信带头冲进领事馆，某某在学自联成立大会上慷慨陈词，誓言要和邓李杨杀人政权血战到底，某某在抗议集会上声泪俱下，痛不欲生，等等等等。如今呢？某某成了美国某名校教授，多次发表论文高度肯定共产党领导的伟大成就；某某成了著名的海归，担任金盾工程的技术指导；至于某某则下落不明，在这十六年的任何纪念六四的集会上都见不到她的踪影……。这位记者朋友和我都十分感慨：真不知如今的他们怎样面对当年的自己。

读余杰的文章，你能强烈地感到青春的血性。血性当然并不只属于青春，但青春尤其属于血性。说来也是，青春难道还能没有血性？青春如果没有血性，那还叫什么青春？但遗憾的是，在余杰这一代人中，血性竟然是稀有元素。一位在大学教书的朋友告诉我，六四之前，他在讲坛上阐述自由理想，堂堂爆满；六四之后，他在课堂讲同样的内容，却听者寥寥。他感慨说："现在的年轻人太实际了。""不，"我说："是现在的年轻人太犬儒了。"年轻人变成犬儒实在是最可悲之事，他们还不曾追求，就已然放弃；他们还不曾长成，就已经衰老；他们还什么都不知道呢，就已经什么都不相信了。可是，和前几代年轻人相比，余杰这一代年轻人难道不是有着更广阔的视野，更丰富的知识和更多样的个性？和余杰相比，他们欠缺的是什么？依我看，他们欠缺的就是青春的血性。

廖亦武在《证词》一书里提到一位姓卓的警察，在他出狱后常去看望他，这位警察朋友劝廖亦武就一句话——"别那么热血。"真是一语破的。这年月，你知道的事情谁不知道呢？在私底下有几个人真的和你看法不一样呢？区别在于：他们能对那些事背过脸去，保持沉默，而你却不能。区别在于：你的血比他们热。

在今日中国，一种很流行的理论是，把人的行为解释为欲望与理性的组合。欲望让人追求自己所欠缺的事物，理性或算计则告诉人获得它们的最佳方法。简言之，人类行为的基本原理就是追求个人利益的最大化。按照这种观点，连自由民主的建立也无非是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人们相互之间多次博弈的产物。然而，这种观点无法解释为什么在暴政之下有人不是调整自己以适应暴政从而获

得最大化的利益；而是甘冒风险，宁可失去物质利益乃至人身的安全，选择对暴政的顽强抗争。必须看到，人除了有欲望和理性之外，还有一种东西。按照柏拉图所说，这种东西叫做“气魄”，也就是我们平时所说的“血性”。在很大意义上，它也就是通常所说的道德义愤。道德义愤驱使一个人在和自己直接利益无关的事情上，甘冒风险而采取某种行动。你明知这种行动未必会给自己带来什么利益，往往还很可能会给自己招致若干损害，但正是在这种行动中，你才会最强烈地感觉到自己是堂堂正正的人。正如福山所说：一个只有欲望和理性的人，注定了只会生活在“体制”之内。但一个具有气魄或曰血性的人，就会为了自己的尊严和同胞的尊严，投入反抗压迫的伟大斗争。

最后，录梁启超诗一首，与余杰共勉：

献身甘作万矢的，著论求为百世师。
誓起民权移旧俗，更研哲理牖新知。
十年以后当思我，举国犹狂欲语谁？
世界无穷愿无尽，海天寥廓立多时。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于纽约

我的生命被这天分成两半

——纪念天安门大屠杀十六周年（自序）

我的生命被这天分成两半
那边是十六年，这边也是十六年
那边是单纯的田园，这边是光阴的碎片
在受伤的那一瞬间
我告别了忧伤的童年

我是一棵受伤的水仙
选择居住在脉脉的溪水边
溪水里流淌着黑色的血泊
由于时间的久远
血泊的颜色比漆棺材的墨还要浓烈

作为植物，我的飞翔
没有翅膀
我就在这黑色的血泊中生长
我的身上也有一道创伤
伤口中渗透着一滴一滴仍然殷红的血

神说，当与哀哭的人同哀哭
哭声从远方而来，从隧道中而来，从墓穴中而来
我以哭泣和阳光作为这个世界的蜜与奶

以漆黑如铁的绽开
宣示自己不屈从的存在

我一边流血一边歌唱
这带着口吃的歌唱如同燃烧的火焰
它本身就是一种不可遏止的纪念
为着黯淡而耻辱的昨天
也为着“要有光，就有光”的明天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日夜

目　录

第一章　朽党与污史

第二章　自由之敌

第三章　自由之魂

第四章　真伪历史之争

第一章

朽党与污吏

从赵紫阳与胡锦涛的分野看中共的未来

由赵紫阳的老友宗凤鸣记述、李锐和鲍彤作序的《赵紫阳软禁中的谈话》，几经周折终于在香港开放出版社出版。该书出版前，多名当事人受到北京高层的恐吓，有关部门甚至承诺拿出重金购买书稿。由此可见，被幽禁至死的赵紫阳晚年的一些思想成果，在其逝世两年之后，依然让某些黑暗势力感到惶恐不安。早已不是中共的“同志”的赵紫阳先生，倘若在九泉之下知晓这些细节，大概会因之而笑声琅琅吧。

宗凤鸣在赵紫阳晚年以气功师的身份出入赵家，与赵紫阳有过上百次谈话。赵紫阳本人未动笔写回忆录，因此这本时间横亘十余年的谈话录，堪称赵紫阳晚年思想的结晶。在中共党史上，赵紫阳可以同陈独秀相提并论：两人都是因为坚持真理而在权力斗争中失败的总书记，两人的被罢黜均印证了中共“流氓当道、贤良出局”的潜规则；而两人在凄风苦雨的晚年生涯中，均超越个人的利害得失，对国家、民族和中共自身的命运作了深刻而冷峻的思索。

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在抗战硝烟里的四川江津，陈独秀从苏联斯大林的大清洗和延安毛泽东的肃反中，彻底看穿了共产党打着“无产阶级专政”旗号，实施比法西斯还要残酷的独裁统治的事实，从而重新回归五四时代高举的自由主义和人权观念；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在卫兵环伺的北京富强胡同六号，赵紫阳从天安门屠杀的鲜血和苏联东欧的崩溃中，悟出了“所谓政治改革，就是要放弃党垄断一切的权力”的真理，并以长达十六年的被囚禁和被侮辱的沉重代价，来捍卫此一真理。这两位总书记失去了权力，并长期受到官方控制的传媒的封杀和侮蔑，但他们赢得了历史和人心——历史和人心，不是权力与金钱所能收买或改变的。

赵紫阳是中共建政之后历届总书记中学识最为渊博、与知识分子关系也最为融洽的一位。在其晚年谈话中，赵紫阳涉及到的学者

和著作有：《顾准文集》、何清涟《现代化陷阱》、马立诚和凌志均合著之《交锋》、王力雄《底层毛泽东与经济文化大革命》、孙立平《断裂》、杨继绳《中国改革年代的政治斗争》、《许家屯回忆录》、章韶华《人类的第二次宣言》、吴国光《赵紫阳与政治改革》、章家敦《中国即将崩溃》、高文谦《晚年周恩来》以及《战略与管理》杂志等等。

可以说，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中国大陆思想界的脉动，赵紫阳一直密切关注并洞悉于心。他赞同自由主义和普世人权价值，而对以《中国可以说不》为代表的民族主义以及“新左派”思潮则有尖锐的批评。对于九十年代中国知识界重新发现的思想先驱顾准，赵有极高的评介，认为顾准“是个大思想家”，“当今理论界还没有超过顾准的思想水平的”。对于论述当代中国三次思想解放的《交锋》一书，赵在赞同之余也提出不同看法：“第三次思想解放只能是政治改革，而不是姓公姓私的问题。”

赵紫阳是中共党内少有的拥有强烈求知欲和不耻下问精神的领导人，其手不释卷的习惯并非失去权力之后才形成的。据与赵交谈过的美国经济学家大师弗里德曼和曾在赵身边工作过的中国经济学家周其仁等人回忆，赵既虚心向他们讨教经济学问题，他本人对中国的经济改革也有着清晰的思路。赵紫阳虽然只具有中学学历，但其智商、人格力量、知识水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等，却远远在曾就读于清华大学的胡锦涛之上。在中国这个特殊的国度里，学历和文凭往往不是判断一个人的知识水平和文化素质的标尺。

据一位曾与胡锦涛共事的官员透露，与赵紫阳家中琳琅满目、时时充实的藏书相比，胡锦涛家中除了马列和毛选之外，几乎没有其他藏书。胡锦涛每天惟一阅读的公开出版物便是《人民日报》，明明知道这份报纸上全是假话、套话、空话，他仍然装模作样地耗费许多时间，在这份报纸上作勾划和批注。难怪在访问俄罗斯时，有俄国记者询问：主席阁下喜欢哪部俄罗斯的经典名著？胡锦涛茫然不知所措，只好老老实实地回答说：《卓娅和舒拉的故事》。此答案在俄国传为笑谈。

这也表明胡锦涛确实是一个喝着“狼奶”长大的孩子。作为一个毛时代的工科大学生及政治辅导员，胡锦涛在人文社会科学方面的知识几乎为零。在那样的氛围之下，还形成了他对人文社会科学的蔑视心态，以及对党的教条的顶礼膜拜。毛主席不是说过，政治学、社会学和法学都是资产阶级的过时的学科吗？毛主席不是说过，爹亲娘亲不如党亲吗？

胡锦涛虽然是清华大学毕业生，但在作为一个现代国家领导人所必须具备的知识储备方面，却是不折不扣的“文盲”。赵紫阳对胡锦涛有着别具只眼的认识，在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的谈话中，他指出：“胡锦涛是清华大学学生，做青年团的工作，是在我党教育培养下成长起来的一代青年，后来分配到甘肃工作，是在宋平领导下，受宋平的正统意识形态影响。总之，他是在我们党正统意识形态所谓‘驯服工具’‘教育’出来的一个青年干部。而胡锦涛任中央政治局常委乃是邓力群提出来的，自然也受邓力群一些观点的影响。”一般人只知道胡是邓小平亲自挑选的“隔代接班人”，赵紫阳却透露了一个鲜为人知的事实：胡是由“左王”邓力群推荐进入政治局任常委会的。如果不是在“左”的方面与之臭味相投，邓力群又怎么会青睐在地方上毫无政绩可言的胡锦涛呢？

胡锦涛的思维方式远离人类文明发展的主潮，对马列主义和毛主义的原教旨思想抱残守缺。在胡锦涛时代刚刚拉开序幕、海外媒体和国内大部分知识分子及民众对“胡温新政”抱有无限期望的时候，久经宦海的赵紫阳却看出了胡的真面目，“胡温新政”根本就是一个色彩斑斓的肥皂泡：“从胡锦涛上任后，首先去西柏坡，后又去延安，还去毛主席家乡。这表明自己要继承毛主席这个传统，从这次毛主席一百一十年寿辰纪念文章作了大赞扬也可说明。在这种正统的意识形态支配下，不可能有什么新的理念。同时，他也没有这个魄力，也没有力量来改变。否则，这个体制、这个利益集团会把他搞下去。这些利益集团已形成的体制，是要维护一党专政的，是绝对不允许触动的，权力是独揽的，否则就要失去政权。”虽然以赵的宅心仁厚，并不同意朱厚泽所说的“胡比江更坏更左”的看法，但赵、胡二人价值观上截然的分野，已经在这一席话中表露无

遗。

赵、胡之间认识水平和价值立场的分野，还体现在对美国的看法上。

赵紫阳是一个“亲美派”，他指出：“所谓‘三个代表’，从国际范围来看，美国才是‘三个代表’。这样，有人一定会说我是卖国主义，但这却是客观的现实。”对于美国的外交政策以及美国在全球格局中的位置，赵紫阳有着高屋建瓴的认识：“美国也是从谋取本国利益来发展对外关系的，但是他们发展本国利益是同人类利益相符合的，因为他们不但对发展对外贸易，而且还受他们本国人民价值观的支配，那就是还要推行自由、民主、人权，这就与人类社会实现现代文明相一致了。”

反美是中共建政以来对外关系的主轴和对内宣传教育的主线，反美在西方世界也被主流知识界视为“政治正确”。作为中共的前总书记，赵紫阳却如此赞扬美国说：“如果人类社会发展需要有个主导的话，那么，由美国来主导，比苏联，比中国来主导要好，更不用说德国和日本了。因为美国没有领土野心，不搞殖民地。”

基于以上的原因，赵紫阳告诫中国的当政者说：“二十一世纪前半世纪或者说至少前三十年，主导世界的仍然会是美国，其他无论欧盟和日本都起不到这个作用。至于俄罗斯、中国更不用说了。这是客观情况所决定的。因此，中国要发展，必须跟美国搞好关系。”而要与美国搞好关系，中国自身实现民主化、政府保障人权，又是必要条件，仅仅在贸易问题上作一些让步无济于事，因为“无论美国政府与美国人民都不能容忍一个专制的国家发展起来”。

与其说赵紫阳是“亲美”，不如说他是亲近民主、自由、人权的价值观，是要将美国探索与实践出来的、成功的治国理念移植到中国来，以完成中国政治制度的顺利转型。与赵紫阳富于远见卓识的“美国观”截然相反的，是胡锦涛在毛时代形成的根深蒂固的“美国观”。胡锦涛仍然将美国看作是“亡我之心不死”的西方敌对势力的首领，一听自由、民主、人权这些字眼便如坐针毡、视若仇寇。在与美国打交道的时候，胡也表现得比江更加笨拙和僵化。二零零

六年春，胡锦涛首次以党国元首的身份访美，强迫美方拿出最高规格来接待，而为美方所拒绝。虽然胡在美国抛出一百多亿美元的巨额订单，却没有得到美国朝野和公共舆论的任何好评。此次访问成为中国领导人访美历史中最失败的一次。

另一方面，随着中国经济呈现畸形繁荣，胡锦涛再度萌生不切实际的“超英赶美”的狂想。在断绝体制内外对政治改革的期望之后，胡锦涛企图以“大国崛起”的宣传来凝聚民心。同时，在国际交往中，中国专门与“邪恶国家”如古巴、北韩、伊朗等狼狈为奸，频频向近代以来伤害中国尤深的俄罗斯暗送秋波。胡锦涛政权试图拉拢俄国和欧盟对抗美国的外交策略，无异于缘木求鱼：且不说欧盟与美国的矛盾是自由世界内部的矛盾，即便是俄国也早已抛弃了共产制度，不会再做中国的“老大哥”。中共当局近期积极开展对非洲外交，表面上似乎实现了毛时代未能实现的、让第三世界“万国来朝”的梦想，其实这一切不过是用金钱暂时收买而来的“友谊”而已。这种自不量力的民族主义煽动及对外扩张，既无法与美国达成真正意义上的抗衡，又白白耗费宝贵的民脂民膏，重蹈当年苏联与美国军备竞赛而最终民生凋敝、走向灭亡的覆辙。

晚年的赵紫阳，其自由仅仅局限于富强胡同的小院子里，却一直心怀天下。他未能实践其政治体制改革的雄心壮志，这不仅是他个人的悲剧，亦是中国及中共的悲剧。比赵紫阳年轻二十岁胡锦涛，如履薄冰地度过了十五年的“储君”生涯，终于得以“你方唱罢我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掌权之后，胡锦涛逆浩浩荡荡的世界潮流而动，让中共失去了自我更新、自我改革的最后机会，中共再也无法像国民党那样虽然失去政权，却仍然是台湾政坛上举足轻重的力量。中共的未来是幽暗的而非光明的，中共的寿命是短暂的而非恒久的，中共在人类历史上已然是一个千夫所指、声名狼藉的政党。在这个意义上，胡锦涛也许不自觉地充当了像法国国王路易十六那样的、为终结旧制度出了一把力的“功臣”。

——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从未存在过的“胡温新政”

胡锦涛为何纪念胡耀邦？

当大部分中国人刚刚陷入“胡温新政”肥皂泡破灭的失望之中时，突然又传出胡锦涛将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举行若干纪念胡耀邦的活动的消息。此消息与其他重要信息一样，首先由海外媒体报道，然后以“出口转内销”的方式在大陆知识分子当中口耳相传。在近两年来国内政治、文化、新闻出版处于一片肃杀的氛围下，这个消息被夸大成“胡锦涛即将启动政治改革”的先声。然而，人们却有意无意地忘却了半年前胡锦涛咒骂戈尔巴乔夫是“社会主义事业的叛徒”的讲话，也忘却了半年前在赵紫阳逝世期间胡锦涛草木皆兵的丑态——甚至动用秘密警察用万能胶堵上堵塞了一些知识分子家门的钥匙孔。

胡锦涛有可能通过纪念胡耀邦而启动天安门屠杀之后封冻十六年的政治改革吗？我的回答是否定的。首先，胡锦涛允许纪念胡耀邦，并非他本人认同胡耀邦的改革之路和人格模式，也并不是因为他与胡耀邦同属团派系统而对其有亲近感。相反，当年胡耀邦被老人帮非法罢黜之后，胡锦涛是第一个发电拥护此决定的地方大员。感情充沛、生活简朴、言谈随便的胡耀邦，与不苟言笑、呆若木鸡、照本宣科的胡锦涛相比，简直就是人性的两极，他们之间找不到任何相似之处。

其次，胡锦涛“恩准”由有关部门来纪念的胡耀邦，是一个被“胡锦涛化”的胡耀邦，胡耀邦思想中最敏锐、最“自由化”的部分，绝对不会在此次纪念活动中得以凸现。这样的纪念其实不是纪念，而只是另一次适应现实的“阉割”。

第三，中共方面此次放出风声说要在纪念胡耀邦上有“大动作”，与年初处理赵紫阳后事时的冷酷无情形成鲜明对比。这充分说明，在当局看来，胡耀邦曾作过自我批评，顺从“老人帮”的意志乖乖

下台，还算是犯过错误、但总体尚好、可以被原谅的前领导人；而在“六四”屠城的关键时刻不同意对学生和市民开枪、此后亦一直拒绝认错的赵紫阳，则是不可原谅的、“企图分裂党”的“叛徒”。

迄今为止，胡锦涛没有透露出对民主和自由有丝毫的兴趣，对西方世界亦毫无好感。与对西方世界充满艳羡的江相比，胡对西方相当冷淡和疏离——这既有意识形态的原因，也有个人经历和性格的原因。江在四十年代接受美式的大学教育，胡则在毛泽东时代最左的清华大学担任政治辅导员，胡所有的文化资源和政治哲学都是在毛泽东时代获得的。胡在地方任职期间，几乎全部都身处西部地区最贫穷、最封闭的省分，如甘肃、贵州和西藏。他从未在东部沿海开放地区任职，即便对经济自由化带来的好处也体会不多。

胡不仅在政治上是强硬的左派，在经济上也更倾向于“国家控制”。二零零五年以来中共宣传机器大张旗鼓、前所未有地纪念陈云，胡显然有其深意在——提倡“鸟笼经济”的陈云比提拔他的恩主邓小平更加“政治正确”。胡根本无法让已相当程度地“自由化”的中国经济重新回到计划经济时代，他亦无此雄心和魄力；但是，他却有力量让政治和文化方面向毛时代靠拢：从闹剧般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到“围堵颜色革命”，从重判网络异议作家到整肃传媒，皆是如此。

据一位八十年代曾与胡有过“亲密接触”的人士透露，胡家中几乎没有什么藏书，他唯一的爱好就是阅读《人民日报》并在上面详细地圈圈点点。这也难怪胡在访问俄罗斯时，回答俄国记者“阅读过什么俄国文学经典”的问题，会脱口而出：“我看过《卓娅和舒拉的故事》。”《卓娅和舒拉的故事》是一本斯大林时代炮制的灌输极权主义意识形态的“儿童文学”，今天的俄罗斯已经没有人知道这本书了。如果换了喜欢炫耀学识的江，他的回答大概会是托尔斯泰的《复活》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罪与罚》——无论他本人是否真阅读过。胡的答案在俄罗斯媒体上沦为笑柄。这一细节也说明，胡的学识相当贫乏，其文化知识结构深受毛泽东时代闭关锁国的制约，其思想倾向亦远离人类文明发展的基本潮流。

俄罗斯学者索尔·舒尔曼在《权力与命运》一书中指出，苏联这种刻板的极权主义体制有一个基本特征，就是这个体制中的任何变革只能自上而下进行，自下而上的变革是根本不可能的，因为迟早会被坦克镇压的。一般来说，试图进行激进的民主改革的领导人，也不可能在这个体制当中达到权力的最高峰，因为这种体制会严格挑选掌握它的人。所以，改革成为一个"死结"。那么，戈尔巴乔夫是怎么出现的呢？戈尔巴乔夫被提拔，是因为克里姆林宫连续死了三个主人——勃列日涅夫、安德罗波夫、契尔年科，党内外再也无法忍受接二连三的葬礼了，戈尔巴乔夫才凭借年龄优势脱颖而出，"戈尔巴乔夫是这个体制的人，但他是这个体制由于偶尔疏漏而被推上顶峰的人当中优秀的一员"。

英国思想家波普在谈及戈尔巴乔夫在苏联民主化中所扮演的角色时，指出了这样一个细节：戈氏访问过美国几次，看清了那里的真相。戈氏发现民主和自由带给美国社会蓬勃生机，他希望死气沉沉的苏联也能像美国一样，这比捍卫一党专制和所谓"社会主义制度"更为重要。戈氏说过一句名言："我希望苏联人民能是正常的百姓。"这句话意味着他已看透了事情的本质，他知道苏联的老百姓过着不正常的生活。波普一针见血地指出："戈尔巴乔夫的价值就在于他了解，苏联人民跟美国人民相比是不'正常'的。"

中共的体制渊源于苏共。中共的领导人筛选体制也曾出过某些"差错"——在"文革"结束之初，邓小平尚有一定的思想活力，先后提拔了胡耀邦和赵紫阳。由于种种原因，胡耀邦和赵紫阳最后均未成为"中国的戈尔巴乔夫"。在吸取了胡耀邦和赵紫阳"不忠诚"的"教训"之后，以邓小平为首的元老们为确保"红色江山不变色"，在挑选接班人问题上慎之又慎。胡是邓"隔代指定"的接班人，这表明在邓眼中，胡与江没有大的差异，都是"一路货色"。胡之所以被邓选中、又在江的治下度过了十三年如履薄冰的"皇储"生涯，亦表明他绝不会一夜之间变成"中国的戈尔巴乔夫"。由胡锦涛这样的人担任党魁，就是一个明确的信号：中共体制内已不可能出现任何良性的改革力量。

胡根本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国民是"不正常"的国民：自从一九

四九年中共建政以来，中共治下的老百姓便陷入了专制暴政的“捕鼠器”之中，过着极端“不正常的生活”。刚刚落幕的江泽民时代和刚刚上演的胡锦涛时代，皆大大加剧了此种“不正常”——我们都是天安门屠杀的幸存者，都是现实苦难的制造者和承受者，用鲁迅的话来说，集吃人者和被吃者于一身。一个典型的例子是：若干“共和国卫士”们成为铤而走险的抢劫杀人犯。十五年前那些向市民和学生开枪的士兵原本就是工农子弟，服役期满之后却遭到其忠心耿耿保卫的政权的抛弃。近年来发生在内地及蔓延到港澳的若干抢劫银行和绑架富豪的恶性案件，主犯大都是复员军人。巨大的贫富悬殊所产生的仇恨、“劣等公民”的身份歧视导致的愤怒、乡村和城市贫民区中令人绝望的现实，使这些曾充当“钢铁长城”的前士兵们继续杀人。胡锦涛没有意识到，他自己也生活在“不正常”的状态之下。出访欧美诸国的时候，却需要由使馆出钱雇佣侨民和留学生前来“欢迎”——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荣誉”呢？

胡锦涛是戈尔巴乔夫的反面，与有宗教信仰和道德感的戈氏不同，胡不会考虑永恒的问题。同时，胡也对诺贝尔和平奖不感兴趣——区区一百万美元奖金，还不如中共一名厅局级官员一届任期内贪污受贿所得的赃款，又岂会被胡总书记放在眼里？胡不会是改革者，这只是部分西方媒体和中国问题专家抛来的“媚眼”和一些奴性十足的中国御用知识分子抛出的“绣球”，胡本人根本不会接受。当然，胡也拿不出新的意识形态作为中共这一垂死的“百足之虫”的“强心剂”，他只能继续沿用江时代三心二意的民族主义作为号召。他所倡导的“新三民主义”与“三个代表”一样空洞无物，“和谐社会”之说更是沦为笑柄——造成中国社会“不和谐”的最主要因素，恰恰就是一党专政的中共的存在。

江胡对立的“江湖”

在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前夕，有两个值得关注的新闻点：胡锦涛与曾庆红这两个曾“不共戴天”的敌人，居然联手巩固政权；多家海外媒体亦报道，团派人物纷纷占据若干省部级要津，上海帮和太子党手中控制的部门日渐减少。这两则新闻表明，江胡之争进入

了一个新的阶段：江已日薄西山，无力继续遥控政局；胡则开始主动攻击，积极布局嫡系人马。

在十六届四中全会上，江泽民“自动”辞去中央军委主席一职，终于“全身而退”。据《纽约时报》透露，江胡能够实现“和平交班”，背后最大的推手是长期担任江智囊的曾庆红。由此，江曾关系急速恶化，胡曾则迅速接近。这也正说明政坛的一条原则：“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只有永远的利益。”江并不是主动辞职的，而是自以为是地接受了曾庆红“以退为进”的建议，最终作茧自缚，心不甘情不愿地“别了，政治局”。在独裁制度下，权力就是生命，权力就是财富，权力就是“和尚打伞、无法（发）无天”，失去权力就意味着立即失去这一切。在独裁制度下，所有的“政治智慧”都集中在如何获得和掌握权力上。无论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还是胡锦涛，都被锻炼成运用权力的大师，也都成为权力囚笼中身不由己的囚徒。

江绝对不会“主动辞职”，即便海内外、党内外、军内外的压力大到了让他难以承受的地步，他仍然会赖在宝座上不走。对于江泽民来说，比起“党和国家的事业”来，个人在媒体和国际舞台上出出风头更重要；另一方面，在考虑到儿子江绵恒前途的时候，他哪会有“共产党人的宽广胸怀”呢？江绵恒无才无德，仅仅因为是江泽民的儿子，短短几年间就在军界、科技界、商界和政界八面玲珑、青云直上。其个人资产究竟有多大规模，“不足为外人道也”，但相信会比大多数福布斯中国富豪排行榜上的富翁们多得多。

在江泽民“光荣退休”时，人们普遍推测，江虽然无法像邓那样随心所欲地垂帘听政，但也不会像朱鎔基、乔石等人那样，一旦卸职便基本不问政事、在公众生活中也“杳无音信”，其影响力至少还将保持两三年时间。虽然已是“强弩之末”，但江还会竭力在外交、安全、军事等领域发挥影响。近三年以来，海内外舆论一直把焦点对准“江胡之争”。从萨斯危机到台湾大选，从开发东北到宏观调控，从孙志刚之死到蒋彦永获释，从压制上海地产泡沫到调整港台政策，从打压赵紫阳丧事到宣称纪念胡耀邦，诸多政治经济领域的事件均被放在“江胡之争”的背景下解读。

无疑，很多人认为，江代表保守的毒瘤，胡则代表健康力量。但在我看来，正如《红楼梦》中《好了歌注》所云“闹哄哄我方唱罢你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一个戏子的谢幕并不意味着“优孟中国”会发生实质性的变化——我们没有任何理由为“后江时代”的中国乐观。“江胡之争”的背后并没有任何意识形态分歧。如果说两人之间存在差异的话，江更多倾向于功利主义，胡身上则烙上了毛主义原教旨主义的烙印。在坚持中共一党专政、拒绝政治体制改革这点上，二人具有惊人的相似性，他们的纷争不过是赤裸裸的权力之争而已。我不同意那些有意无意夸大江、胡之间差异的看法，或者是企图挑动两者之间“火并”以及“鼓励”胡启动政改的“话语策略”。

如果说上个世纪八十年代胡耀邦和赵紫阳两任总书记与元老们的分歧，确实是“中国要向何处去”的根本性的分歧，是改革派与保守派、民主派与专制派的较量，是康有为、梁启超、光绪皇帝与慈禧太后及其爪牙们的较量；那么近年来愈演愈烈的“江胡之争”，仅仅是一种单纯的“争权夺利”。对于任何一个有良知的中国公民来说，江长达十五年的统治实在是太长、太痛苦也太耻辱了——我们如何应对子孙们的追问：“你们怎么能够在一个戏子的统治下度过青春时代？”所以，出于“两害取其轻”的考量，人们不得不对胡产生更多的期许。在我看来，这是一种自欺欺人的错觉，说得刻薄一点，这是“被虐狂”企图减轻个人痛苦的梦呓。

江是一个比邓更缺乏想象力与改革热情的“中国的勃列日涅夫”——尽管在四中全会上赞扬其集中全党智慧创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实现了我们党在指导思想上的又一次与时俱进，体现了一位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巨大政治勇气与理论勇气”——但这样的谄媚之词无法改变江在民间被当作“笑话主角”的事实。而胡的履历及上台之后若干施政方略均表明，他将继续扮演此一“勃列日涅夫”的角色，而且是一个更接近斯大林的“勃列日涅夫”。胡下令大张旗鼓纪念“鸟笼经济”的始祖陈云，已然说明他更愿意当陈的学生，而不是邓的学生。迄今为止，我没有听到胡讲过一句有个性、有人情味的话，他那背书般呆板僵硬的语言，甚至比江的装腔作势

还要让人厌倦——江的夸张的表演至少还有某种喜剧效应。

胡成为继江之后又一名“三权集中”的领袖，他接下来的行动不会是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而是获取并巩固江退去之后遗留的权力真空。在短短一年多的时间里，诸多团派人物已占据从中央到地方的重要位置，气势远远超过上海帮和太子党。从江手中拿过权力来易，好像在退潮的沙滩上捡贝壳和海螺一样；但要阻挡全球的民主化潮流和国内民众前赴后继的维权抗争，却难于上青天。《新京报》发表的社论题为“执政能力关系党的生死存亡”，充分表明一党之私利、一己之私利完全压倒了普通民众的意愿和利益。中共已不具备共产主义原教旨主义热情，蜕变为一个利益共同体。为维护“压倒一切”的“稳定”（也就是保障特权阶层能够舒舒服服地掠夺和腐败），广大弱势群体将继续受到肆无忌惮的剥削、压榨和凌辱。

今天的江湖，是江胡对立的“江湖”。在这个江湖中，“公义”成为稀有金属，“不公义”成为社会常态。“不正常”的生活使人人都受到伤害。当谎言无法持续充当麻醉剂的时候，当纸再也包不住火的时候，当鸩再也止不住渴的时候，暴力便会像洪水一样泛滥起来。就在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大肆称颂江泽民“十三年来带领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取得重大成就”的同时，我在媒体上发现了两则新闻：据《华西都市报》报道，重庆市江津双福镇古桥村发生惨剧，拆迁部门在一块被征地居民迁出前提前动工，巨大的推土机推倒房屋，将屋内熟睡的三岁幼童活活砸死。记者描写道：“孩子的一只小手和半边脸留在泥土外面，场面惨不忍睹。”这个名叫陈良的小孩与一年前在家中被活活饿死的李思怡同岁。惨案发生地江津，恰好是中共第一任总书记陈独秀的辞世之地，陈独秀正是在江津完成了其晚年思想的巨大转变，由共产主义回归英美自由主义。

另一则新闻是：大连某大学的学生李赫为谈恋爱，编造谎言说自己有数百万家产。当谎言被女方的母亲揭穿之后，他丧心病狂地用铁锤将未来的丈母娘砸死，并藏在宾馆的衣柜之中。然后，他谎称自己打了架，要外出几天，带着女孩逃到哈尔滨。直到几天后李赫被捕，可怜的女孩才得知母亲已经被人面兽心的“恋人”杀害。大连由太子党薄熙来经营多年、被中共宣传为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

双丰收的样板，却发生了这样骇人听闻的惨案。这两个案件只是冰山之一角，却成为中国现实状况的最佳注脚。

胡温及其政治局的同僚们没有让国人看到任何希望。生活在有毒的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和心灵环境中，百姓怎么能过上“正常”生活呢？我们不能继续在这样的“江湖”中生活了。法国思想家托克维尔在《旧制度与大革命》一书中谈及法国大革命前夕民众的状态：“由于几个世纪以来，人民几乎独自承受种种流弊的全部重负，过着隔离的生活，默默地沉溺于偏见、忌妒和仇恨中，因而他们被命运的严峻弄得冷酷无情，变得既能忍受一切，又能使一切人受苦。”今天中国民众的状态与之一模一样。当年，法王路易十六没有预感到危机的迫在眉睫，等马车开到悬崖前再想刹车却已经来不及了，马车的惯性将旧制度及寄生于其上的统治者们统统拉入万丈深渊。

今天的胡锦涛们有超越路易十六的智慧吗？

我的回答是否定的。

温家宝谈“六·四”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四日，中国的十届人大二次会议闭幕，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应大会邀请举办了一次记者招待会。会上，美联社记者提了最后一个问题，也是最精彩的一个问题：“您一直是非常关心中国的普通群众的，前一阵有一些人写了一封呼吁信，希望把一九八九年发生的事情宣布为是爱国活动，您觉得中国政府方面对于这些人的关切应该采取什么立场？你会把八九年发生的事情宣布为爱国活动吗？”

在此次记者招待会上，温家宝不再像刚刚当选时那么紧张。一年的总理生涯，他也逐渐适应了外交场合的“土来水淹、兵来将挡”，他在回答许多问题的时候都会“顺便”引用几句诗词歌赋，以显示其文采风流。对于这个尖锐的问题，温家宝几乎没有思考就侃侃而谈：“这个问题我已经回答多次了，但我还是愿意回答你。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在中国发生了一场严重的政治风波，苏联解体，东欧剧变，在这个关系党和国家命运的严重的时刻，党

中央紧紧依靠全党同志和全国人民，坚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不动摇，成功地稳住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大局，捍卫了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十五年过去了，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这是有目共睹的。取得这样重大的成就，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我们坚持维护全党的团结和统一，维护社会政治的稳定。……我想，如果再给我们二十年、五十年的稳定，中国一定会发展得更为强大，因此，团结和稳定确实比什么都重要，这也是我作为总理最为关注的问题。”

美联社记者提及的呼吁为“六·四”正名的信件，指的是蒋彦永医生在写给全国人大、全国政协、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那封“惊天地、泣鬼神”的信件。这封信流传到网络上之后，引起各方面的巨大反响。在我看来，这封信件是“六·四”之后十五年来中国知识分子良知恢复的标志，也是中国公民要求恢复历史真相和社会公义的呐喊。没有真相的恢复，没有正义的伸张，就不会有社会各阶层达成真正的和解。但是，蒋彦永医生的信件发出之后，有关方面并没有给予任何回应。此次美联社记者的提问，终于将一直实行“鸵鸟政策”、假装不知道有这封信件存在的中共当局逼到了台面上。

温家宝的这段回答早已在我的意料之中，因此并不存在所谓的“失望”——事先我就对他们没有抱任何希望，又怎么会经历失望的痛苦呢？我一直强调说，海内外某些“好心人”津津乐道的“胡温新政”根本就不存在，“新政”与“旧政”在骨子里是一模一样的，两者之间仅仅有一些策略上的调整，其一党专制的本质并无丝毫改变。如今，温家宝的这段回答再次证实了我的观点——在捍卫对天安门民主运动的镇压上，他们始终都是“旗帜鲜明”的。

仔细分析温家宝的回答，我不禁想：温家宝究竟是怯懦，还是虚伪，抑或两者兼而有之？在我看来，两者兼而有之。说“怯懦”，是因为温家宝在长长的一段话中根本不敢提及“八九”、“六·四”、“天安门”等敏感的字眼，更不敢像当年的邓小平、李鹏那样声嘶力竭地宣称“人民解放军平息了反革命暴乱”。温家宝在使用了模棱两可的“严重的政治风波”一词之后，立即跳跃到了“苏联解体、东欧剧变”上，这是典型的一种“障眼法”——实际上，“苏联解

体、东欧剧变”并不是与“六·四”屠杀同步发生的，而是在此后发生的。温家宝这样一说，好像在“苏联解体、东欧剧变”的狂潮中，唯有中共如中流砥柱般坚固。堂堂一国总理，居然不敢直面“六·四”的鲜血，其内心之虚弱和胆怯暴露无遗。当年，温家宝作为中办主任陪同总书记赵紫阳到天安门广场上看望学生。他亲眼目睹了广场上的景象，学生的举动是“爱国”还是“害国”，只要还有正常人的判断能力，应当心知肚明。但是，十六年后，死者坟上的树苗都已长成大树，温大总理还是不敢为学生说一句公道话。

说虚伪，是因为温家宝将对“六·四”的屠杀与此后十五年中国的经济发展联系起来，仿佛没有屠杀就没有经济奇迹。他还滔滔不绝地谈论所谓的“稳定”与“团结”，并展望此后二十年的稳定以及由此带来的中国的强大。殊不知，只有在一个民主和自由的公民社会中，才会有真正的稳定；在“奴隶主”和“奴隶”二元结构的专制社会中，是不会有长久的稳定的。在今天的中国，制造不稳定因素的不是蒋彦永医生的一封信件，而是中共自己的腐败和独裁，是心黑手辣的官僚们把人民逼上了绝路。如果不是到了“民不聊生”的地步，温顺如绵羊的中国民众哪里会“破坏稳定”呢？看看《中国农民调查》中地方官吏对农民的血腥屠杀，就知道今天的中国拥有的是怎样的一种“稳定”了。这种稳定使得奴隶主生活在天堂里，奴隶只能生活在地狱中。

“六·四”惨案之后十六年来，中国的经济固然有所进步，但政治体制改革的退步所导致的腐败泛滥、工农贫困、环境污染以及社会基本伦理道德沦丧，已使得中华民族真正到了“最危险的时候”。所以，解决“六四”问题，正是解开这团乱麻的首要一步。“六·四”问题不彻底解决，中国就不可能获得真正的稳定。依靠暴力和谎言维系的稳定，只能像沙滩上堆砌的城堡，潮水轻轻一冲刷就会倒塌。

最后，我还想反问温总理的是，你口口声声说“团结”，却你们连自己的前任总书记都不愿意“团结”——因为同情学生运动、反对武力镇压，赵紫阳被非法罢免并遭受了长达十六年的幽禁，直到在幽禁中死去。赵紫阳并不是被判刑的罪犯，却被剥夺了种种自由。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政治文明”和“依法治国”呢？你们

自称要“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偏偏不愿团结赵紫阳先生。当年，温家宝长期跟随赵紫阳左右，对于赵的人格和思想应有相当的了解，却不敢为这为昔日的上司说一句公道话。这又究竟是因为怯懦还是出于虚伪呢？

谁是真正的“爱国者”？

温家宝在外事访问中，常常以一副“温情脉脉”的姿态面对世界，迥异于此前呆板僵化的李鹏，他在中共高官中多少显得有点“人性化”。在美国谈及台湾问题时，他引用了台湾诗人余光中的名作《乡愁》，说“那一湾浅浅的海湾，是中国最大的国殇、最大的乡愁”；在与侨界人士会面时，他又引用诗人艾青的诗句说：“为什么我的眼中饱含泪水？因为我对这片土地爱得深沉。”在讲话的结尾，他还颇为煽情地说：“我爱我们的祖国和人民，我愿意为中国的富强、民主和文明而献出自己的一切，甚至自己的生命。”

温家宝把自己看作是一名伟大的“爱国者”。我想追问的是：这种表白是不是你内心深处真实的情感、你真的能以此“感动”自己吗？抑或只是一种表演的姿态，仅仅为了“感动”倾听者？我在电视上看到了温家宝先生大谈爱国主义的场景，也看到了华盛顿豪华酒店里的美酒佳肴。此时此刻，我却想起了在狱中受难的朋友杨子立——在宴会上吹嘘爱国易，在监狱里坚持爱国难。

“新青年四君子”杨子立、徐伟、张宏海、靳海科也都把自己看成是爱国者。他们的政治立场各不相同——杨子立信仰自由主义，徐伟自称是马克思主义者，张宏海的思想中有民粹主义成分，但在“爱国”这一点上，他们的心灵是相通的。正因为这种相通，使得他们在这样一个物质主义和实用主义占统治地位的时代里，依然坚持五四时代文化思想启蒙的理想，依然致力于探索中国变革和进步的真理。作为青年学生，他们或者深入建筑工地给民工讲授语文和法律知识，或者主办个人网页宣传民主和宪政的理论，或者骑自行车跑数百公里到农村作社会调查……虽然生活在贫寒之中，却以青年人特有的纯真和朝气感动了身边许多的人。然而，仅仅因为组织一个学术沙龙性质的“新青年学会”，他们就被中共的特务机关秘

密绑架，在关押了近三年之后，以“颠覆国家政权”的严重罪行，分别被判处十年和八年有期徒刑。

正是温家宝先生领导的“爱国政府”，实施了对这四位爱国青年的逮捕、囚禁、审判和虐待。我不禁想问：既然大家都是爱国者，为何会有如此天壤之别的命运呢？一群爱国者为何要对另一群爱国者下此毒手？难道爱国也是一种“专利”，只允许温总理一个人爱，而不允许杨子立等平民百姓爱？我还想起了八十年以前组织“新民学会”的毛泽东和组织“觉悟社”的周恩来。在那个“万恶的旧社会”中，毛泽东和周恩来并没有因为组织学会而受到北洋政府的逮捕和审判。他们的学会吸引了许多热血青年的参与，成为五四之后两个重要的学生社团。具有讽刺意义的是，在“人民当家作主”的新社会，新一代青年却连这一丁点权利也被剥夺了。组织一个只有几名成员、讨论文化启蒙和政治改革的“新青年学会”，居然被冠以“颠覆国家政权”的可怕罪名。新政权难道比旧政权还要脆弱和心虚吗？要是毛泽东和周恩来转世，在社会主义“新中国”重新组织“新民学会”和“觉悟社”，他们的下场会比“新青年学会”诸君更好吗？

然而，我又发现，温家宝先生并非将“爱国”作为自己的“禁脔”：在美国访问期间，他一有机会便用“爱国”来感化和吸引海外华人华侨；在国内视察的时候，也鼓励工农大众要更加爱国。与这些号召自相矛盾的是，那四名在大地上实践爱国信条的青年，却要在监牢之中度过其最宝贵的青春岁月。不仅如此，就连他们的家人也受到特务们的骚扰和恐吓。中共治下一个真正的爱国者的下场是：不仅自己身陷大牢，连妻子和父母也不得平安。我想询问温家宝先生：这样的国家，谁还敢去爱呢？

在我心目中，杨子立们比温家宝们更爱国。中共政权将“颠覆国家政权”的罪名加诸四名爱国青年，比南宋政权将“莫须有”的罪名加诸岳飞还要荒谬、还要可耻。自由主义先驱殷海光说过：“国家是属于人人的国家。属于人人的国家，人人对于国事当然有发言的权利。如果我们批评替国家办事的人没有把事办好，这当然不能视同‘危害国家利益’。‘危害国家利益’的帽子是不能随便乱加的。

如果说把问题彻底谈明白就是‘危害国家利益’，那么说假话骗人，把真正严重的问题掩饰起来，就算是‘维护国家利益’吗？国事办理的好坏，与国人息息相关，因此大家应须发抒意见。这正是民主政治的常轨。”非常不幸的是，殷海光所描述的近半个世纪前发生在台湾的悲剧，再次发生在半个世纪后的大陆。

温家宝总理多次在记者招待会上打爱国牌，在其高亢昂扬的言说背后，我却发现了某种虚弱和苍白。究竟什么样的国家值得公民去爱？“爱国”究竟是自发的还是需要去号召的？署名“心不太急”的网络作者在一篇文章中写道：“国家既不抽象也不神圣或神秘，它在本质上只是公民实现自己福利的手段，如果这个‘手段’的专职工作人员拼命提倡和鼓吹公民们要爱这个‘手段’，甚至把作为实现福利的手段而存在的‘组织’当作最高价值、最终目标、并不惜一切代价去‘爱’、甚至置作为最高主权者的公民的性命于不顾也要‘爱’，那只有一种可能，就是这个实现福利的‘手段’已经出了问题，或者这个‘手段’已经被通过委托而产生的专职工作人员擅自占有、垄断、劫持而异化为只为他们提供牛奶和面包的‘私器’了。”一个人越是拼命鼓吹的东西，也正是他最缺少的东西。一个让公民普遍感到权利和尊严受到保证的国家，不必大肆去宣传，公民也会由衷地去爱它。这就是关于公民个体与国家及政权之间的正常关系。

希望温家宝先生好好学习学习这些常识——在号召海内外的中国老百姓“爱国”之前，让你领导的政府切实尊重每一个公民爱自己和爱国家的权利。

中共向朝鲜学什么？

中共党魁胡锦涛号召向朝鲜古巴学习的批示震动党内外，此批示也最后宣告了所谓“胡温新政”的破产。“胡温新政”是国内知识分子和海外媒体“一厢情愿”的“单相思”，它从来就没有存在过，将来也不可能出现。那么，胡锦涛批示中所谓的“朝鲜和古巴虽然经济上遇到一点困难，但是政治上一贯正确”，究竟是何种含义呢？

联系起最近中共官方媒体高调纪念陈云的动作，在市场经济的趋势已经不可逆转的今天，中共却大肆宣扬陈云这个“鸟笼经济”的发明者和实施者，电视剧、记录片、座谈会等走马灯式地登场，是否也表明在胡的心目中，陈云比邓小平更为“政治正确”呢？我在上海看望文化界元老、曾经担任上海市宣传部长的王元化先生的时候，他一针见血地指出，胡乃是毛主义的原教旨主义者。这就是胡要求全党学习朝鲜和古巴的根本原因所在。在毛泽东时代成长起来的胡锦涛先生根本没有“新政”的意愿，而只有回到毛泽东时代的“雄心壮志”：与其说今日中共要向朝鲜与古巴学习，不如说他们企图重新举起毛泽东的旗帜来。

朝鲜在经济上究竟遇到了什么样的“困难”呢？虽然在官方媒体中“形势一片大好”，但近年来朝鲜每年短缺三百万吨以上的粮食，大量民众因营养不足而死亡。这种情形类似于毛泽东时代所谓的“三年自然灾害”。不过，因为国家人口规模的差异，那时的中国饿死了数千万计的民众，今天小小的朝则仅有数百万人饿死。在困境中，朝鲜政府实行严格的配给制。按照年龄、性别和劳动强度的差异，确定不同的标准配给口粮，每人每天从三百到五百克左右，另外还有三十克食用油、二十克酱油和二十克盐的供应，而肉、禽、蛋、菜等几乎为零。这样的限量，仅仅是“保命粮”，近年来随着经济形势的恶化，连这种最低供应都到了无以为继的地步。

朝鲜政府有何应对措施呢？金正日希望通过大面积种植土豆，代替大米和玉米，解决老百姓“吃饭难”的问题。他甚至提出“土豆如同大米”的口号，号召人民栽培并食用这种食品。朝鲜《劳动新闻》等媒体称金正日的讲话点燃了“土豆革命的火炬”。于是，有一千多名复员军人和四百多名平壤、开城等城市的姑娘，响应党的号召，来到金正日视察并赞扬为“社会主义农村的样板”的大红丹郡，落户农村，像中国当年的“知识青年下乡”一样，参加土豆生产劳动。朝鲜官方还专门拍摄了故事片《对人生的追求》，讴歌城市青年到农村去开辟新天地的壮举。一对落户大红丹郡的夫妇给金正日写信，请他为即将诞生的婴孩起名字。金正日回信说，如果是男孩就叫“大红”，女孩就叫“红丹”，好让“大红丹”永远流传。

《人民日报》的子报、当今中国最左的《环球时报》在报道朝鲜遇到的“经济困难”时，对朝鲜官方组织专家“研究出百余种土豆吃法”的措施大加赞赏。其记者在询问平壤市的一些老百姓由吃大米改吃土豆是否习惯时，不少人说：“我们从小就是吃土豆长大的，没有什么不习惯。”还有一些市民表示：“现在吃土豆，是为了将来的生活更幸福。目前国家有困难，我们不能为国家分忧，有土豆吃，就已经很知足了。”他们还说：“只要美国不和我们作对，日本对侵略罪行进行赔偿，我们就一定能够在金正日主席的领导下过上顿顿白米饭、天天喝肉汤的日子。”

参观过平壤的外国人发现，在这里看不到一个肥胖儿童和小巨人。孩子们个个面黄肌瘦，个头矮小，像豆芽菜似的。北京及其他中国大城市有许多肥胖儿童，家长们为他们的身体状况深感担心，采取若干减肥措施却没有明显的效果。联想起朝鲜的情况，我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医治肥胖儿童办法。这个办法万无一失，且简单易行：把我们的肥胖儿童送到朝鲜去呆上三五个月不就行了！这个办法一旦实施，全世界所有的减肥药在中国都将丧失市场。中朝友谊也将更加牢固。

《环球时报》的记者感叹道：“坚强而淳朴的朝鲜人民在苦难面前表现出高度的理解和宽容，令人感动。”然而，就在老百姓“高度地理解和宽容”的同时，金正日的子女却在巴黎的高级商店中挥金如土，金正日本人也心安理得地享受着奢华的日本料理，为了一道菜甚至不惜派遣其日本裔的首席厨师乘坐国际航班专程赴日本采购。金氏集团在瑞士银行存有数十亿美元的民脂民膏。在笔杆子的欺瞒和枪杆子的威慑下，朝鲜的老百姓除了等死还能做什么呢？胡锦涛需要的大概就是老百姓的这种“高度的理解和宽容”吧？那么，如何才能拥有如此俯首帖耳的老百姓呢？靠的是舆论宣传，靠的是愚民教育，靠的是“政治正确”的灌输，靠的是“谎言重复一千遍就是真理”。

胡锦涛羡慕“小兄弟”所运用的这些手段：在朝鲜的首都平壤，几乎所有的公共建筑都悬挂着金日成的巨幅画像、大型雕塑和语录碑刻。就连飞机场、火车站、医院、少年宫和幼儿园也不例外。

在普通人家中，墙上挂着金日成父子的画像，有的人家还挂着包括“国母”金正淑在内的三人画像。在平壤市中心，有一座巨大的高塔，即“主体思想塔”，“主体思想”就是金日成思想。该塔高一百五十米，塔顶红色火炬高二十米。塔后排列着六组阐释金日成主体思想的花岗岩群雕。

强调“主体”和“核心”的思想，是对真理的歪曲和拒绝。伟大的思想都是开放、多元、平等的。中国的“文化大革命”以相同的形式和实质，在另一个时空中有声有色地上演着——看到朝鲜的一切，江青同志应该感到欣慰才是；看到今日中共的党魁要重新回到毛主席的路线上，在地狱中饱受精神煎熬的江青同志，一定会为自己几年前轻率地自杀而感到后悔。说不定胡锦涛总书记会对这位“毛主席的亲密战友”实行大赦呢。

一位到过朝鲜访问的学者告诉我，他们每到一地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向领袖献花、鞠躬和聆听领袖伟大的功绩。各个参观点的解说员都经过专门的训练，或慷慨激昂像朗诵吟咏，或辅助以手势声情并茂。陪同的翻译只要一提到金日成的名字，都会在前面冠以“我们的伟大领袖”。即使在一段话中，也会把这个定语重复无数次，从来就不厌其烦。在平时的交谈中，他们也形成惯例，照此不误。朝鲜的宣传部门规定，对领袖的宣传必须达到“三化一性”，即对领袖要神格化，对领袖的教导要教条化，对领袖的指令要绝对化，对领袖的服从要无条件性。

与之相似，我在国内好些地方旅行的时候，多次看到毛泽东和胡锦涛两位领袖并列的巨幅画像。在朝鲜，从幼儿园起就开始实施这一伟大的“战略”：在朝鲜最高级的幼儿园“金正淑幼儿园”里，歌功颂德的标语满墙皆是，孩子们就在这种偶像崇拜的环境中长大。独裁者们深知：拥有了儿童，就拥有了未来。在中国的幼儿园里，关于“江爷爷”和“胡伯伯”的儿歌也早已琅琅上口了。

如今，朝鲜人对金正日的崇拜快要赶上“国父”金日成了。他们称呼金正日为“伟大的领导者”。标语口号中的用词诸如“最杰出的接班人”、“主体思想最彻底的执行者”等等，让中国中年以

上的人不禁联想起当年加在林副统帅身上的那些定语来。不过，林副统帅仅仅是毛主席身边心怀不轨的“亲密战友”，金正日则是金日成实实在在的亲生儿子。朝鲜人自己发明创造了一种说法：“金日成就是金正日，金正日就是金日成。”对此我大吃一惊：难道朝鲜的科学已经发达到了如此地步，远远超过了欧美，他们早就掌握了克隆技术，成功实施了对领袖的克隆？

这些就是“大哥哥”需要向“小弟弟”不耻下问、虚心学习的地方。最近两年来，中共高层频频就高校加强政治教育、新闻机构贯彻党的方针政策等问题发表“重要讲话”，一系列开倒车的行为正在雷厉风行地展开。在民主化浪潮冲击亚洲大地的今天，中共依然顽固地梦想“朝鲜化”，亦即“毛泽东化”，实在是愚不可及。门已经打来，光已经照耀进来，这片广袤的土地还会像中共领袖们所设定的那样继续黑暗下去吗？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改定

胡锦涛正在步齐奥赛斯库后尘

胡锦涛大力提倡的“八荣八耻”正在成为中共宣称机器开足马力制造的一个新热点，甚至许多幼稚园和小学已奉命教育孩子们歌唱由“八荣八耻”编写而成的儿歌了。然而，我想追问的是：胡锦涛先生难道不知道这个最为明显的事实吗——在大部分中国人民心目中，给中国带来最大耻辱的，不是别的东西，正是以之为党魁的中共政权。这个政权是人民的敌人，是一条贪得无厌的吸血虫，是一个暴力无边的黑社会，是从来没有得到人民授权的非法政权。

让人们对中共丧失最后一丝善意期望的事件是：中共当局秘密绑架了近年来积极参与维权活动的、山东临沂的盲人斗士陈光诚先生。警察们的行动比黑手党还要卑鄙，根本没有履行任何合法手续，也没有通知当事人家属，而是用绑匪般的手段劫持了陈光诚。一个模范公民突然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没有人知道他被带到哪里去了。几个月之后，陈光诚才被宣布正式逮捕。这是一个连一名盲人都容纳不下的政权，它口口声声宣扬说要领导人民建设和谐社会，却无时不刻地制造着这个时代最大的不和谐。胡锦涛对正在发生的这一切不会毫无所知，作为这个世界第一大党的“教父”，他默许恶行肆无忌惮地上演，同时也敲响了自己的丧钟。

这个政权已经堕落到了连盲人都害怕的地步。这是一间漆黑的铁屋子，胡锦涛早已适应了铁屋子里的黑暗，并强迫所有人安于这种黑暗——这是一种连盲人也感到难以忍受的黑暗。陈光诚，我亲爱的朋友，你的言行正如你的名字，你成了这个世界的光，你在说诚实的话。于是，你的命运便注定了如此坎坷，今日你所遭遇的苛政比昔日你的失明更加可怕。前些天里，我在网上看到了陈光诚的妻子袁伟静写给胡温的一封公开信——

胡锦涛、温家宝：

有关山东临沂盲人陈光诚因揭露临沂计生真相而遭迫害报复一事，你们肯定已经知道了。临沂市的野蛮计生事件被揭露出来到现在已经九个多月；陈光诚去年九月六日被软禁半年多，从三月十一日被抓至今已经十四天，你们没有任何反应。在你们心中，这是地方政府的行为；我要问的是：地方政府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行为？地方政府为什么敢有这样的行为？作为一位残疾人，他能够为最需要帮助的农村残疾人、农民群众的生存状况有所进步尽自己最大的努力；而你们作为健全人，作为国家领导人，如果你们能有良知和责任心——像你们所说的那样，你们还能够容忍地方政府非法地对待一个有良知的中国盲人吗？你们还能够容忍地方政府雇用的打手二十四小时看守一个盲人长达半年吗？在这块土地上，一个中国公民仅仅因为说了一些真话就遭到如此的迫害；几个公民仅仅因为想看看他们的朋友就在光天化日之下被政府雇用的打手殴打，你们作何感想？你们为什么不去听听中国老百姓真正的心声？你们是否知道，在这块土地上，每天有多少人生活在恐惧之中？有多少人生活在冤屈和绝望之中？又有多少妻子和母亲（曾金燕、高琴声、蒋美丽、春柳、路坤……）在泪水之中，不安地等待他们的丈夫或孩子？——谁在制造这样的人间悲剧？谁在践踏法律的尊严？谁在使中国的形象受损？请你们深思。

中国公民，陈光诚的妻子：袁伟静

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

袁伟静善意的呼吁没有得到任何回音。又一个月过去了，胡锦涛仍然没有低头倾听这位儿子诞生不到一年的母亲和丈夫从身边消失的妻子的呼吁——袁伟静和她的孩子曾被打手们抛入村里的阴沟。我不知道亲爱的陈光诚弟兄在被非法绑架的日子里是否受到虐待，但我记得与陈光诚和袁伟静的几次短暂的会面。这对夫妻让人肃然起敬：陈光诚是盲人中少有的完成医学本科教育的人，本来可以靠着自己的医学特长过上衣食无忧的生活，却义无反顾地走上

了为残疾人和其他弱势群体维权的光荣荆棘路；袁伟静是一位温柔贤良的妻子，是丈夫的“眼睛”和“拐杖”，她选择了身体有残疾的陈光诚作为自己的丈夫，并无怨无悔地支持和帮助丈夫的维权事业。他们默默无闻地推动着这个社会朝更加人性化的方向发展，为什么中共当局连这样的一种努力也要残酷打压呢？“我是坏人，所以不许你们做好事”——这是怎样一种变态的、扭曲的心态呢？

胡锦涛和中共当局对陈光诚骇人听闻的迫害，让我联想起了昔日罗马尼亚独裁者齐奥赛斯库和罗共当局对托克斯神父的迫害。两者何其相似，义人的受难终于唤醒了民众的觉醒——双手沾满人民鲜血的齐奥赛斯最终被自己的血泊所淹没，今天的胡锦涛先生是否正在踌躇满志地重蹈齐奥赛斯库的覆辙呢？这个问题只有他本人才能回答。

我从台湾学者李迈先所著之《东欧史》中抄出有关罗马尼亚的那段历史来，以供胡锦涛先生参考：罗马尼亚西部外息凡尔尼亚地区有一个名为狄米索拉的小城，小城里有一位名叫托克斯的神父，他一向同情受到政府迫害的少数族裔，主张保护人权。一九八九年八月，托克斯在电视上批评政府，尤其反对政府的“农庄化”政策（他居然能够在电视上出现，此一事实即可说明罗共的新闻封锁远远不如中共）。于是，当局采取了相当卑劣的做法：将托克斯囚禁在家中，切断其家中的电话，禁止其与外界联络。托克斯并未屈服，当局遂切断了他的面包等食物的供应。民众闻讯十分愤怒，纷纷携带食品前往救助，却被秘密警察拦阻。十一月间，有四个秘密警察装扮的蒙面暴徒闯入托克斯家中，殴打托克斯和他怀孕的妻子，并用刀刺伤两人。同时，受官方控制的主教下令将其调离该教区，托克斯不从，主教遂与政府一起下令强制迁离。大批民众聚集在托克斯住宅周围加以保护，双方僵持多日，民愤渐升，乃捣毁附件政府经营的商店橱窗，焚烧齐奥赛斯库的肖像，包括罗共地方党部和警察局。

十二月十六日，当地民众举行游行示威，安全警察奉命镇压，对站在示威队伍前列的妇女儿童开枪射击，坦克和飞机也奉命出动。当天有二十四人被杀害，尸体被军车拖出城外秘密处理。十二月二

十日，示威群众不畏强暴，继续抗议，人数增加到五万。政府命令军队协助镇压，为军队所拒绝，数名军官被安全警察杀害。安全警察单独行动，大肆杀戮，是日有数千人遭到杀害，现场目击的外国记者将其比作“罗马尼亚的天安门屠杀”。日后，在市郊发现三处坟墓，挖掘出尸体四千五百具。

罗马尼亚政府先是封锁消息，此消息却“出口转内销”，迅速为老百姓所知晓，于是引发全国抗议。齐奥赛斯库从国外访问归来，谴责和平示威的民众是“法西斯分子”，宣布在外息尔凡尼亚实行戒严。齐奥赛斯库对自己的统治有完全的自信，于十二月二十一日在首都的皇宫广场召开群众大会，亲自向群众致辞，谴责狄镇的“叛乱”，另一方面宣布将提高大众的食物和燃料配额，此为胡萝卜加大棒的政策。听众十分不满，报之以嘘声，继而喊出“打倒齐奥赛斯库”的口号。这种大胆的反应，在齐氏长达二十四年的独裁统治中从未出现过。齐氏惊慌失措，匆忙退出会场，躲进皇宫大厦。

广场上的群众愈来愈多，情绪也不断上涨。齐氏紧急调来安全部队的坦克，将群众驱逐到大学广场。第二天，十五万人在大学广场聚集示威，与安全警察对峙。陆军原有数千军队驻首都，但拒绝与安全警察合作，反而倒向民众一边，合力将安全警察逐出皇宫广场。国防部长米里亚因同情民众、拒绝下令镇压，被齐氏杀害。此举使参谋总长古萨等高级将领对齐氏彻底绝望，一致倒向人民，以军火暗中接济民众，甚至允许部分将士与民众并肩作战。最后，军民终将安全警察击溃，先后占领皇宫大厦、罗共中央委员会、电视台和无线电台等主要建筑。

齐奥赛斯库见大势已去，于十三日清晨与妻子伊莲娜及少数亲信卫士乘直升飞机从中央党部屋顶逃出。齐氏担心直升飞机被雷达发现，中途降落在首都附近的一个小镇，挟持一辆小汽车继续西行，途中被民众发现，扣留后移交军方。三天之后，特别法庭对齐氏夫妇进行审讯，控以集体屠杀（其统治期间有超过六万民众被杀害）、破坏国家经济、盗窃国家财产（有十亿美金存入瑞士银行）等罪名。为防止秘密警察的残余分子前来对其实施营救，法庭下令对齐氏夫妇立即执行枪决。

一直以来，齐奥赛斯库都是“中国人民的老朋友”（其实只是中共当局的老朋友，大部分中国人民对其并无好感）。暴君与暴君之间必定有共同语言，据说齐氏逃亡路上曾经一度想以中国为避难所，环顾全球也只有中国能够接纳他了。齐氏轻启暴力机器，遂死于暴力机器，可谓玩火自焚也。胡锦涛也像当年的齐奥赛斯库那样，对其统治抱有过度的信心。否则的话，他不会容忍甚至指示地方当局如此肆无忌惮地迫害像陈光诚这样的“无权者”。胡锦涛先生精于权术，却昧于常识。他不知道，对于一个政权来说，比军队、警察、金钱等更为重要的，乃是其法律与道德的根基。正是因为对托克斯的迫害，才导致民众最终认清独裁政权的本质，齐奥赛斯库政权彻底丧失其法律与道德根基；同样的道理，今天因为对陈光诚的迫害，必然也会使得民间的怨愤呈几何等级增长，并加速摧毁胡锦涛及其政权的法律与道德根基。

近年来胡锦涛及其统治集团的所作所为，越来越像毁灭前夕的齐奥赛斯库。我也相信，胡锦涛先生不愿意接受齐奥赛斯库那样的结局，一个再弱智的领导人也不愿意突然之间便死于非命。但是，要避免像齐氏夫妇那样可耻地结束自己的生命，胡锦涛先生必须从现在开始改变其统治方式——比如开放新闻自由，废除劳改制度，结束一党专政，实行全民普选，释放陈光诚、师涛、杨子立、杨建利、胡石根等良心犯等等。这是一条走向诺贝尔和平奖的道路。是像齐奥赛斯库那样饮弹毙命，还是像戈尔巴乔夫那样走上诺贝尔和平奖的讲台，两个前共产党的党魁已经为胡锦涛先生作出了截然不同的表率。这是胡锦涛先生最后作出选择的机会了，人民不会无限期地等待下去。只要陈光诚在狱中多呆一天，这个政权所面临的危机就增长一分。胡锦涛先生会作出于人于己、于国于民都有益的选择吗——即便是出于人类趋利避害的本能？

——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七日，北京家中

谁是新闻自由的“第一杀手”？

随着权力的逐渐巩固，胡锦涛作为“毛主义的原教旨主义者”的一面也日益凸现在世界面前。曾经担任上海市宣传部部长的学者型官员王元化先生，最近对笔者说，他认为胡根本就是“毛主义的原教旨主义者”。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九日，胡锦涛发表《打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严防美欧在我国和周边国家发动颜色革命》的内部报告，该报告用杀气腾腾的言词，号召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对新闻出版、民间社团、维权人士的打压。尤其是在新闻出版领域，连续对《中国青年报》、《南方都市报》、工人出版社等机构进行整肃，使得二零零五年以来本来就已经万马齐喑的新闻界更是鸦雀无声。

其实，胡锦涛的意识形态取向并非如今才暴露出来。早在两年前刚刚加冕为新党魁的时候，胡就曾主持召开中共中央全国宣传工作会议，并亲自发表讲话。该讲话分为三个部分：一、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战略高度，进一步认识做好宣传思想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二、坚持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领宣传思想工作，引导和激励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而团结奋斗；三、切实加强和改善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不断开创宣传思想工作的新局面。通篇讲话不仅了无新意、枯燥无味，而且从思路到措辞都是一次向毛泽东时代的回归。

在这篇冗长的讲话中，胡锦涛特别强调“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是我们党在长期实践中形成的重要原则和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的一个重要方面，必须始终牢牢坚持，任何时候都不能动摇。各级党委要始终高度重视宣传思想工作，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切实加强和改善领导。”胡的讲话发表之后，中共官方喉舌《人民日报》亦同步发表社论说：“宣传思想工作是党和国家大局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从来都是为党和国家事业服务的。做好新形势下的宣传思想工作，是坚持和巩固

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需要。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旗帜和灵魂。坚持和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我国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是党和人民团结一致、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的根本思想保证。”

我之所以不厌其烦地引用这些散发着阴沟中的气息的、让人恶心的语言，这些宛如埃及金字塔中木乃伊般陈旧而猥琐的语言，是因为这些语言道出了胡温“新政”的实质——胡温根本就没有“新政”，胡温实施的依然是旧得不能再旧的“旧政”。所谓“新政”不过是海外传媒和少数知识分子的“单相思”而已。实际上，在控制舆论、取消中国人民的言论自由、出版自由和新闻自由这方面，胡比江走得更远，胡可以毫不脸红地坐上当今世界新闻自由“第一杀手”的座椅——这是记者无国界组织赠给胡主席的一项“殊荣”，因为中国政府关押了数百名作家和记者，这是一个并不能让中国人感到骄傲的“世界第一”。

以出版而论，从二零零四年下半年以来，大陆的人文社科类图书的出版便处于停滞状态，数百部优秀书稿由于担心无法通过日益严格的审查而被束之高阁，少数侥幸得以出版的也很快被停止发行。如抗战类图书《国殇》，仅仅因为对国民政府领导的抗战作了相当正面的评价，就迅速被中宣部命令从书架上撤回。数百名作者上了中宣部的黑名单，只要是他们写的作品统统不能出版；数十种“敏感选题”根本不允许触及，即使是反右、文革、大饥荒等历史题材亦成为禁区。许多原来依靠出卖书号而存活的出版社，因为害怕中宣部的处罚，不得不停止这种“灰色生意”。这不仅使得出版社自身难以维持、连编辑的工资也发不出来；更让数千家个体的“图书工作室”处于“封冻”状态，再好的选题也难以实现，有一名新闻出版署的官员甚至将这些个体的图书策划公司定位为“毒瘤”。

在对自由民主思想进行“严防死守”的同时，胡锦涛也企图通过“保先”及“和谐社会”之类的运动与宣传，效仿毛泽东的方法对民众进行洗脑。如在中央级大报中一向较为开放的《中国青年报》，亦奉命展开对胡锦涛本人的肉麻吹捧，其社论居然以“总书记胡锦涛的重要指示像灯塔一样指明了大学生的方向”这样典型的毛时代

的语言开始。以至于那些稍稍有点良知的编辑都感到极度耻辱，多名编辑愤然辞职。

这种洗脑运动虽然难以收到毛时代的果效，仍有相当作用。胡无法让中国的经济回到计划经济时代，却能让中国的意识形态继续保持僵化状态。胡本人深知，要保证中共的统治“万里长城永不倒”，就必须高速开动宣传机器，阻挡多元信息的自由流通。在这样的情形下成长起来的民众，才可能是心甘情愿地接受中共奴役的愚民。刚刚过去的二十世纪，给我们留下的一大谜是：为什么有相当大数量明智的、有理想主义倾向的人们，却被希特勒、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的乌托邦思想所吸引，参与其邪恶事业，最终身败名裂或者自己也被填进了绞肉机？这些疯狂而暴虐的思想，为什么会被数以亿计的追随者欣然接受呢？连中共元老、曾担任毛泽东秘书的李锐也发出了如此的追问。对此，波兰裔美国学者布热津斯基认为：“这就提出了一个恼人的问题，即：在多大程度上人性固有的带破坏性和非理性的一面易于接受蛊惑人心的鼓动？几千万人被杀，因为出于种族或者社会的原因，他们被认为不配生活在尘世上的乌托邦里；另外更多的人则被强制生活在这种制度之下，这一切都证明超凡神话具有催眠性的吸引力；它设想在全面控制的强制性乌托邦里可以达到历史的终结和臻于至善至美。”这就是宣传的力量，胡锦涛虽然平庸，也对此力量深有体认。

叩问历史，无论是鼓吹法西斯主义的希特勒、墨索里尼，还是供奉马克思主义的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等，之所以能夺取政权、征服民心，一是靠赤裸裸的暴力和武力，此即“枪杆子”；二是靠铺天盖地的宣传和教育，对全民进行一次彻底的洗脑，此即“笔杆子”。尤其是后者，在专制政权得以建立之后，官方便会动用一切资源，不断强化和拓展以愚民为目的的宣传教育。历史学者王向远写过一本名为《“笔部队”和侵华战争》的著作，副题是“对日本侵华文学的研究和批判”，这本书揭露了日本军国主义在侵华战争中军事与宣传并用的策略。其实，在中共内部也有一支庞大的“笔部队”，在中共建党之后的八十余年里，这支“笔部队”不惜颠倒黑白、指鹿为马，为中共夺取和巩固政权立下了“汗马功劳”。从

毛泽东时代的陈伯达、郭沫若、姚文元、胡乔木到邓小平时代的邓力群、贺敬之、袁木，一直到今天的王沪宁、赵启正、康晓光等人，皆为其中之得力干将。胡锦涛在讲话中多次使用“宣传战线”这一硝烟弥漫的词语，也说明中共当局将其宣传部门看作是一支“笔部队”，一支愚弄和征服人心的“笔部队”。

美国哲学家米克尔约翰在《表达自由的法律限度》一书中分析了冷战的实质，认为冷战乃是一场“自由”与“不自由”的竞争。他指出：“在这场运动中，我们美国人对热战和冷战中的敌人作了很多谴责。但是，我们最有力和最公正的谴责一直是，它们压制和正在压制信息和观念的自由流动。我们宣称，我们不能忍受压制信息这种邪恶行为。我们在国内不会屈服于这种行为。如果我们能够通过合法的手段加以阻止，也不会允许国外的这种行为。我们坚定认为，言论自由是人类社会的共同利益要求。”众所周知，任何一个专制国家，其改革的第一步必然是放松言论控制，开放报禁，走向新闻自由。苏联东欧是如此，东南亚若干国家和地区如南韩、台湾也是如此。严格控制公民的言论自由以及新闻出版自由，将传媒作为一党之宣传工具，这样的做法显然是专制统治的延续，而非解冻、破冰的开端，这是一个最简单不过的常识。

在今天的中国，在党的严密控制下，信息无法自由流通，民众也丧失了获得不同观点和思想的渠道。传媒成为维护党的统治的工具，而非增进理性和自由的领域。胡锦涛的多次讲话都毫不含糊地表明了新一代党魁在此问题上的坚定立场，也冷冷地关上了政治改革的大门。在中国大陆，有十三亿人民仍然生活在共产党的统治之下，仍然无法拥有基本的言论自由和新闻出版自由，在此意义上而言，冷战尚未结束。

作为全球范围内新闻自由的“第一杀手”，胡锦涛的这一桂冠还会戴多久呢？

——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像老鼠一样胆怯的“世界第一大党”

近日，中共举办纪念胡耀邦的系列活动，美国总统布什和联合国酷刑特使先后访华，铁幕似乎撕开了一个小小的口子。与此同时，中共这个拥有六千万党员的“世界第一大党”，却连续对数十名“持自己政见”的公民实施了毒打、抓捕、幽禁、跟踪、监听等诸多违法行动。没有一项行动是可以在媒体上公开发布的——尽管所有媒体都是党的“喉舌”，按照常理，党的暴力机器整肃“不稳定因素”是党的骄傲，党为什么不敢公诸于世呢？这个号称“三个代表”的党，为什么脆弱得像一阵风就要吹倒的林妹妹、胆怯得像躲在阴暗的角落里的老鼠呢？

这几天，我的许多朋友要么无法出门，要么被遣送到外地，要么被切断电话和网络，要么受到全天候的跟踪，这张名单可以列得很长很长：刘晓波、丁子霖、包遵信、余世存、浦志强、胡佳、张祖桦……他们都是作家、学者、律师和 NGO 组织的活跃分子，他们不是掌握先进武器的恐怖分子，他们对这个社会不具有危害性。那么，这个永远“伟大、光荣、正确”的党，这个拥有数百万军警宪特、武装到牙齿的党，为什么会如此害怕这样一些手无寸铁的、仅仅是说了几句真话的公民呢？

相对于一些朋友而言，我还拥有行动的自由，虽然几天前我所居住的社区的保安突然全天候站在我家楼下的大门口，即便我出门到楼下的便利店买东西，他们也会立即用步话机报告我的行踪，但我毕竟没有受到直接的、粗暴的干预和拦阻。十一月二十日，来华访问的布什总统在北京岗瓦市教堂参加礼拜活动，并在留言薄上写下“上帝保佑中国的基督徒”的字句。感谢上帝，在同一天里，我和妻子虽然没有去参加岗瓦市教堂的主日崇拜活动——听朋友说，在那个教堂外严阵以待的警察，比教堂里参加聚会的基督徒还要多——但我们仍然自由地前去参加了方舟教会的主日崇拜活动。在聚

会中，我为蔡卓华牧师祷告，这位忠心的仆人因为印刷和传播《圣经》，刚刚被中共当局以莫须有的罪名判处三年有期徒刑——这是中共方面给作为虔诚的基督徒的布什总统的一份厚重的“见面礼”。

十一月二十一日，是布什总统访华的第二天。这天下午，学者刘柠与日本作家麻生晴一郎以及日本的媒体工作者大谷龙司、佐藤充则、平野爱等人约我见面，他们希望与我一起探讨中日关系问题。我向来重视这种民间形态的交流活动，便约他们到我家中来访谈。下午三点半，当他们到达我家楼下时，却被一名便衣和两名保安堵在大门口。我闻讯来到楼下，发现一个便衣人员正在查看刘柠的身份证，便立即要求此人将身份证归还给刘柠。我严正地向这名便衣指出：“你究竟是什么身份？是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还是警察？如果你是物业的工作人员，你没有权力查看任何公民的身份证；如果你是警察，请你先出示警官证，然后才能检查他人的身份证。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身份证管理条例》中明确规定的条款，你怎么能知法犯法呢？”这名便衣不敢亮出他的警官证件，只是言不及义地解释说：“我看他们拿着摄影机，所以需要查问一下。”我立即反驳说：“中国究竟有哪条法律规定了，携带摄影机的人就是危险分子？”他瞠目结舌，半天回答不上来。我接上几位朋友回家，他们最终不敢阻拦。

十一月二十二日中午两点半，我乘坐社区的大巴去国贸。刚刚上车，两个便衣立即上车，他们的面孔我已经熟悉了——三十上下的年轻人，平头，干练，腋下夹着似乎是统一配备的公文包。到了国贸，我去银行取钱，去超市购物，他们寸步不离地跟着。这些中共的特务们已经毫无廉耻之心了，他们没有回避我直视的目光，他们的目光呆滞而混沌，像机器人一样。然后，我来到一家星巴克咖啡厅会见一位在美国媒体工作的朋友，一名便衣特务也买了一杯咖啡坐在我们旁边，还不时探过头来侧耳倾听我们的谈话。五点钟，我又来到社区班车的车站，乘坐这趟班车回家。跟踪的特务们没有继续上班车，而是开着一辆汽车跟在班车后面。当我回到社区时，已经有其他的便衣特务等候在我下车的地方了。我下车之后，去小区的一家杂货店买水果，一名便衣特务紧紧跟在我身边，目不转睛

地盯着我挑选水果。当我抬头直视他的时候，他赶紧将目光转移开了。我买完水果，他仍然跟着我走出小店，直至我回到家中。他兢兢业业地完成了党交给他的任务，会有什么奖赏等着他呢？而我幸运地拥有了一名不花一分钱的“保镖”，一路外出我可以不必担心有小偷的光顾。

在特务们的监视和跟踪之下——当然我知道我的所有的电话、电子邮件和信件他们都知道，我过着一种完全“透明”的生活。这是我选择说真话所付出的必要代价。我宁愿付出这样的代价，也不愿加入那些说谎者的行列。当我初次与秘密警察相遇的时候，心中确实有不少的恐惧感。如今，他们成为了我生活的一部分，我也成为了他们的“衣食父母”之一。没有一批像我这样的人物，他们这个机构还有什么存在的价值和意义呢？如今，对于这些“专政机器上的螺丝钉”，我心中早已没有了恐惧感，我相信那些内心真正感到恐惧的，反倒是特务和他们的主子。作为“世界第一大党”的中共统治者们，俨然坐在一个火山口上，他们哪一天不是寝食难安呢？

我更相信，在中共垮台的那一天，特务和他们的主子们的命运，不会比昔日那些苏共的当权者们好到哪里去：一九九一年冬天，戈尔巴乔夫宣布苏联解体、苏共解散，当苏共的中央委员们匆匆撤离宏伟的苏共中央大楼的时候，数以万计的民众早已在大楼门口等候着他们了。老百姓不是毕恭毕敬地为这些曾经作威作福的官僚们送行，乃是以铺天盖地的唾沫显示对他们无比的憎恶。我是一名基督徒，我恨恶罪，而不恨恶罪人，我不会加入其中去多吐他们一口唾沫。但是，我也不会阻止那些被苛政虐待数十年的中国同胞这样做的——这是他们表达自己的爱憎的方式和权利。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特务治国：从朱由检到胡锦涛

面对病入膏肓的党国体制，缺乏远见卓识的中共党魁胡锦涛，只剩下最后一种饮鸩止渴的“治国方略”：即“特务治国”。陈光诚案件便显示出了这样一个极其危险的信号：因为对山东省临沂市当局在农村推行计划生育政策过程中的违法暴力活动进行调查和揭露，盲人法律工作者陈光诚在被非法拘禁三个多月之后，以“破坏公共财物”和“扰乱公共秩序”的罪名先后被刑事拘留和正式逮捕。

在这个案件中，当局的每一步行为都违背了现行的法律制度，如同自己打自己耳光一样滑稽可笑。其间，山东警方远赴北京，与北京警方联手合作，从律师滕彪居住的小区绑架了陈光诚的母亲和孩子，其场景比香港黑帮电影还要惊心动魄。陈光诚的律师李劲松告诉记者，他本人在到达沂南县当天就收到死亡威胁的电话，“那个电话就是一个赤裸裸的死亡威胁，直接就说：‘你想找死啊，我知道你是谁，我知道你是北京来的，我知道你是李劲松，知道你住在东风宾馆的二零三房，你信不信，今晚我就来找你。’”李劲松在看守所里会见陈光诚时，陈光诚告诉他，一名负责审讯警员也对其发出死亡威胁——“有人死在监狱里是很正常的……如果你不配合，就别想活着从这里出去。”原定的开庭日期却被临时决定延期，堂堂“人民法院”变成一处游戏厅。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就在开庭前一天，律师许志永和张立辉刚刚抵达临沂，突然被一群歹徒诬陷为偷窃钱包的盗贼。当地警方遂将两人拘禁在派出所长达一天之久，使得他们失去了为陈光诚出庭辩护的机会。结果这次审理在没有律师的情况下强行进行。无论想象力如何丰富的人，也无法想象出中共当局会有如此卑劣的行径来。

显然，不顾国内民意和国际舆论的压力，悍然制造骇人听闻的陈光诚案件，不是山东临沂地方当局个别官员的“个人行为”。若非有直接来自于中共中央政治局的“最高指令”，北京警方焉能如

此卖力地配合山东警方的胡作非为？公检法机关焉能配合地如此天衣无缝？驱使数百名全职的或者临时的特务来对付一名手无寸铁的盲人，甚至将一个村庄、一座城市变成特务的天下，也只有中共党魁的命令才能实现此结果。让人匪夷所思的是：这个拥有数百万军警宪特的庞大政权，将一名手无缚鸡之力的盲人维权者当作最危险的敌人来对待，此政权是何其虚弱与无能！

陈光诚与胡锦涛的对峙，使得中共扯下了脸上最后的一层遮羞布。虽然“以胡锦涛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不遗余力地宣传“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和谐社会”、“科学发展观”、“八荣八耻”等呼之欲出的“胡锦涛理论”，但胡锦涛这个在毛泽东时代的血雨腥风中成长起来的“接班人”，最终还是迷信暴力（枪杆子）和谎言（笔杆子）。然而，暴力和谎言真能使中共政权永远存在下去吗？

我看，胡锦涛同志该来好好上一堂历史课了。虽然每个月政治局都要集体来一次“学习”，邀请各个领域的专家学者到中南海上课。但是，受到邀请的大都是一些不学无术的御用学者，如靠抄袭起家的武汉大学法学院院长周叶中。他们所讲述的课程，事先必须经过中宣部的严格审查，政治上不能有一点差错，且须多次试讲，将时间准确到秒。这样的“学习”，其效果如何，可想而之。政治局的九大巨头不可能在这样的课堂上学到真正的治国经验，更不可能从中了解到关于中国社会的真实信息。与其说他们是在“学习”，不如说他们是在做秀罢了。

于是，我自告奋勇来给胡主席和其同僚们上一课，解决胡先生心中的疑问：特务治国是否能够避免党国的江山倾颓呢？胡先生需要知道历史早已给出的答案，需要到历史之中寻求治国的智慧。由胡锦涛一味信赖特务治国的“雄才大略”联想开去，我在中国历史上找到了一名与之最为相似的人物，那就是大明朝的末代皇帝朱由检。鲁迅说过，大明朝以剥皮始，亦以剥皮终。换言之，在明朝的两百多年里，维持其统治的根基之一，乃是一套严密的特务体制。从朱元璋到朱由检，皆迷信特务万能，其政权却被特务所埋葬。

崇祯皇帝朱由检的个性与经历与胡锦涛有惊人的相似之处。朱

由检是“兄终弟即”，他以外藩身份而入承大统。在继位之前，他过了十多年战战兢兢的藩王生涯。当时的权臣魏忠贤在朱由检的哥哥、天启皇帝朱由校面前说了他不少坏话，好几次差点让他招致杀身之祸。胡锦涛是邓小平“隔代指定”的接班人，并不为江泽民所喜欢，在江泽民时代如履薄冰地当了十四年的“王储”，自然炼就了“打死我也不说”的明哲保身之术，也留下了“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天下人负我”的心理阴影。此种经历，让朱由检心胸狭窄、杯弓蛇影、从不信任任何人；同样的经历，也让胡锦涛僵硬如木乃伊，拒绝顺应世界民主大潮，只是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钟。

历史学家丁易在《明代特务政治》一书中指出，在中国历史上，亡国的君主总是会被后人责骂的，但崇祯皇帝朱由检却例外地博得了后人的同情，大家认为明末的形势为“君非亡国之君，臣皆亡国之臣”。但是，人们却没有更深入地去思考：为什么臣都会成了亡国之臣呢？忠臣变成贰臣，难道不是缘于君王本人的所作所为吗？天下大乱的状况的出现，最高统治者无论如何都无法推卸其责任。明末自魏忠贤乱政以来，天下骚动，人心离散，崩溃的局面已经形成。但这局面并非完全不可以缓和，如果继位的帝王能稍为振作一下，改变历代倚重特务、荼毒黎民的统治方式，纵不能挽救灭亡，至少也不会灭亡得如此之快。

但是，继位的朱由检并没有这样做。出于巩固自己权力的目的，他迅速摧毁了魏忠贤特务集团，却未能洞察依赖宦官的特务政治的根本祸害。同样为了巩固自己的权力，他反倒进一步厉行特务政治，强化特务组织，恢复许多业已废止的特务机构。朱由检早已丧失了用正常的政治制度进行“良治”的信心，企图依仗特务来维持其摇摇欲坠的皇权统治。举凡政治、军事、经济。外交以及刑法侦缉等大权，完全交给特务来处理。他生性苛察多疑，对于朝臣将帅均十分猜忌，对于民众更是心存恐惧，故希望利用宦官特务来监视和控制所有的人。由于受到皇帝的信任与依赖，特务们权势熏天，不仅大肆进行侦缉告密活动，甚至公然弹劾大臣乃至首辅。

自诩天纵神武、无比英明的崇祯皇帝，偏偏忘记了一个最简单的道理：特务虽然凶悍残暴，但他们对内无法赢得民心，对外也无

法抵御强敌，用当时的官员万元吉的话来说，“廷杖告密，加派抽练。使在朝者不暇救过，在野者无复聊生，庙堂号振作，而敌强如故，寇祸弥张。”利用特务的暴虐固然能暂时压制民众之不满，却无法从根本上消除这些不满，反倒会变本加厉地加速民众不满的程度。从长远来看，特务们的杀戮泯灭了老百姓最后的生机、动摇了王朝统治的合法性。人皆哀叹“天下之势如沸鼎同煎，无一片安乐之地，贫富尽倾，农商交困”、“三家之村，鸡犬悉尽；五都之市，丝粟皆空”。今日中共治下的中土，不也是如此状况吗？

朱由检至死也未能明白另一个同样简单的道理：今天这些宦官特务表面上对你忠心耿耿，一旦时势变化，明天他们就会立即改换门庭，将你出卖给敌人。朱由检将垂死挣扎的希望寄托在特务们身上，据《明史》记载，他派遣“内臣高起潜、杜勋等十人监视诸边及近畿要害”。然而，当时的特务头子们皆认为，不论哪个主子上台，“吾曹富贵固在”。所以，当李自成的军队兵临城下时，分守诸城门的曹化淳等宦官特务纷纷开门迎降。李自成破北京之日，朱由检变成了一个真正的孤家寡人，他惟有在煤山上的歪脖子树上吊死而已。《明史》批评其“性多疑而任察，好刚而尚气。任察则苛刻寡恩，尚气则急剧失措”，这样的批评放在今天的胡锦涛同志身上又是何其的妥帖！

以胡锦涛之滔天权力，当然可以轻而易举地剥夺陈光诚的自由并荼毒陈光诚的家人；但以胡锦涛之智慧，却不足以让中共政权避免重蹈大明朝之覆辙。胡锦涛一人执掌党政军之大权，不受宪法、国会和舆论的制约，堪称当今世界权力最大的人物；然而，胡锦涛又自得其乐地自制棺材、自掘坟墓，其特务治国的策略，虽然暂时确保其权威，亦将其冰封于中南海之中，他堪称全世界最不自由的人。我相信，陈光诚在条件恶劣的监狱中，能够问心无愧地安稳入睡；胡锦涛在中南海豪华舒适的床上，却患得患失而无法安眠。

近年来，胡锦涛任由特务肆虐，任由中共的统治方式朝着赤裸裸的黑社会化的方向大步迈进。从广州太石村到浙江萧山，从四川汉源到河北定州，特务与军警齐驱，子弹与大棒共飞。“天安门屠杀”不是中共“失手杀人”，其实它每天都在以不同的方式在不同

的地点发生着。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中共便是今天中国大陆的最大的、非法的黑社会组织和邪教团体，是依附于民众身体之上的最贪婪的血吸虫。在多年的媳妇熬成婆之后，胡锦涛本人深知“共产党”已成为一片臭不可闻的裹脚布，单单倚靠铺天盖地的意识形态宣传，已经无法继续糊弄越来越聪明的老百姓了。对于中共不断炮制的各种“主义”和“理论”，对于“三个代表”和“八荣八耻”，没有人会尊重和敬畏之，没有人会“追腐逐臭”。在此情形下，惟有特务所制造的恐怖气氛，才能让人们继续默许指鹿为马的事实。

于是，今天中共的特务们遍布每一个要害部门，从现实世界进入了网络世界，他们窃听电话、截取信件、跟踪异议人士，无所不用其极。就连刚刚二十出头的、从事艾滋病救援工作的曾金燕，也被一群“国保大队”的特务寸步不离地跟踪。一名弱不禁风的小姑娘的身后，整天跟着一群彪形大汉，成为曾金燕每天从家中上班的路上的一大奇观。关心和帮助艾滋病人，居然也成了“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这些特务就是这样忠心耿耿地为胡锦涛政权服务的。这些风华正茂的特务们还这样毫无廉耻之心地声称：“拿共产党的钱，自然要为共产党办事。”他们还曾恐吓我的妻子让她跟我离婚，他们还曾威胁说要让我“人间蒸发”，他们的父母妻儿会知道他们的所作所为吗？

朱由检手刃妻女之后上吊自杀的结局，自然是胡锦涛先生不愿意重复的；齐奥塞斯库夫妇被枪决之后悬尸示众的结局，自然更不是胡锦涛先生期望的闭幕式。如果要避免如此悲惨的结局，从此刻起彻底放弃特务治国的方式，尚且为时不晚。望胡锦涛先生能够当机立断、亡羊补牢，并像彼岸的马英九先生那样，向昔日遭受特务荼毒的百姓鞠躬谢罪。

——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二十三日，北京家中

秘密警察能捍卫“铁桶江山”吗？

我在拜谒波良纳的托尔斯泰庄园的时候，在其故居中看到了许多托翁的亲笔信件。从中年时代开始，托尔斯泰便经常给沙皇写信——他给沙皇写信并非像一般的贵族那样献媚，相反他毫不留情地指责俄国社会的黑暗，希望沙皇体谅民间疾苦，厉行政治、经济和文化方面的改革。列宁称托尔斯泰是“俄国革命的镜子”，而托翁本人却是一个坚定的非暴力主义者，换言之，一个真正的“反革命”。这真是一个有趣的历史吊诡。不过，托翁的文学活动最活跃的时期，横亘了从一八六一的农奴改革到一九一零年革命前夕长达半个世纪之久，他对俄国社会的观察和思考确实可以汇总成为一部个人化的俄国近代史。

托尔斯泰的书信集中保存了他与三位沙皇的通信——当然，这些信件不会有任何的效果，三代沙皇都我行我素，绝对信奉独裁专制的原则。他们虽然不敢公然迫害托翁，却对他没有什么好感。当然，托翁也深知沙皇们的本性，比如对末代沙皇尼古拉二世，托翁的评价是：“尼古拉认为，所有的人都同围绕着他的人一样，可是他身边的那些人都是下流东西，因此，他认为所有的人都是下流东西。”（《托尔斯泰日记》）但是，托翁仍然不放弃对这些铁石心肠的统治者的规劝。

在这些书信中，引起我兴趣的是列夫托尔斯泰致沙皇亚历山大二世的一封信，写于一八六二年八月二十二日的莫斯科——

陛下：

七月六日，一个宪兵军官由警察部门负责人陪伴，当我不在家时来到我的住宅。那时正值度假时期，我家有几位本地乡村客人，是一些学生和老师们；还有我姨母和我妹妹。宪兵官员向教师们宣称他们被逮捕了，他要求他们把随身携带物品和证件交给他，搜查

进行了两天，他们还搜查了学校，食品库房。根据宪警的说法，他们没有发现可疑的东西。另外还有其它对我客人的冒犯，还将这种冒犯强加到我本人和我的姨母及我妹妹的头上：宪警搜查了我的办公室和我妹妹的寝室。当被问到根据什么他们要这样做时，宪警纸面上宣称是根据最高当局的命令。士兵和宪兵官员在场，证实了这些说法。警官们去过我妹妹的寝室查看了所有文件和日记，然后离去。他们向我的客人们我的家庭成员宣称他们自由了。他们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东西。因此他们是我们的法官，我们是否被指控可疑或不自由要取决于他们。宪警并加上一句，他们离去并不意味我们彻底安宁了，他说我们能够每天都来。

我感到奇耻大辱，陛下。这种对我的冒犯毫无道理。我的过去，我的各种关系，我的公开活动和服务，教育人民的相关活动，表达了我深刻观点的杂志，并没有破坏别人的幸福和安宁。我的所作所为可以向一切人证明：我不是一个阴谋家、一个宣言的编辑者，或杀人放火犯。然而，我却被怀疑犯罪，在社会面前感到羞耻，我不得不苟活在这种持续的威胁之下。警察的到访试图在舆论面前毁掉我，舆论对我至关重要，这是我多年积累的，对我选择从事的活动不可或缺——也就是创建百姓学校。我不能指控我本人，我从来没有感到像现在这样正确：我不认识任何通风报信者，我也不能指控宣判我、污蔑我的官员们，因为他们多次重复说，他们并没有以个人目的行为，而是执行最高当局的指令。

但是，我想这是不可能的，政府和皇帝陛下不是“一贯正确”吗？我不愿作这样的设想，我想这是不可能的：陛下的愿望是要惩罚无辜的人，让正当的人们生活在永远的恐惧和被侵犯的处境之中。为了知道陛下真实的意图，陛下究竟要惩罚什么人，我决定直达天听，我只要求一件事：这样不合法的事不要借用陛下的名义。

对陛下非常忠诚和非常驯服的：列夫托尔斯泰伯爵

对托尔斯泰的监视、骚扰和侮辱，这不是第一次，也不是最后一次。托翁当然知道一切都是最高当局的指示，但他故意将沙皇放

置在一个尴尬的位置上：既然你宣称自己的权柄来自于上帝，你难道会肆无忌惮地惩善扬恶吗？如果你这样做的话，你就丧失了统治的合法性。可是，沙皇们将托翁的信扔到一边，他们丝毫没有意识到托翁的用心良苦——如果他们按照托翁所建议的那样做的话，他们本人不会死于非命，俄罗斯也不会淹没在革命的血泊之中。他们没有这样做，他们迷信权力和暴力的作用，认为派遣几个秘密警察去搜查托翁的住宅，派一队士兵去托翁的庄园外巡逻，就可以让托翁闭嘴，就可以让其他人不敢与托翁来往，就可以让托翁的影响力被限定在一个小小的范围内。沙皇和他的大臣们想错了，他们的下流作法不仅无损于托翁的伟大，反倒成为一种对托翁极为有益的"形象设计"——作为受难者的托翁更加受到人民的敬重，而作为对施加伤害的帝国政权的道义资源却迅速流失了。

历史不是巧合：此信发送之后二十年，亚历山大二世被革命党人暗杀。继位的亚历山大三世是个整天醉醺醺的酒鬼，根本没有时间看托翁继续给他写的信。该信发出四十三年之后的一九零五年，俄国首都彼得堡发生人民请愿，沙皇尼古拉二世下令军队枪杀民众，大失人心。远在波良纳庄园的托翁感觉到了革命的脉搏，他在日记中写道："像法国人在一七九零年唤起世界一样，俄国人在一九零五年也发出同样的召唤。……托克维尔说，大革命恰恰发生在法国，而不是在别的国家，这正是因为法国人民普遍的情况更坏，更受虐待。按照同样的原因，新的随后的土地自由革命应当发生在俄国，因为在俄国比任何地方人民和土地的关系更坏。"一九一零年十一月十日托尔斯泰逝世，此后又七年，俄国爆发革命，罗曼诺夫王朝的垮台，自诩要"比彼得大帝更专制，比伊凡雷帝更苛刻"的尼古拉二世全家被枪杀。

看来，秘密警察们无论怎样努力也没有能够保住沙皇的"铁桶江山"。漠视民间的呼声，漠视像托尔斯泰这样的良心的呼吁，终于使得沙皇政权成了一个只拥有辉煌宫殿的空壳，再也没有人尊重这套制度，再也没有人信奉这套理论。秘密警察卑劣的行径，不仅没有捍卫沙皇的权力，反倒加速将沙皇推进了历史的垃圾堆。

如今的中共政权与当年的沙皇政权惊人地相似：他们对任何改

革的建议都置若罔闻，他们是当今世界最腐败堕落的一个官僚群体，不愿出让一丁点已经享有的特权。中共当局对所有不同意见都采取打压手段，认为依靠一群秘密警察就可以维持“压倒一切的稳定”。他们把知识分子看作是“不稳定因素”，对“天安门母亲”丁子霖、蒋彦永、焦国标、陈光诚等中国最可宝贵的良心，采取比当年沙皇更为严酷的手段来制裁。他们多次到刘晓波家中抄家，也非法从我的电脑中拷贝走了所有内容——那一次，他们出动了二十多个便衣警察，如临大敌一般，而我只是一介书生而已。那些相貌英俊的年轻小伙子们，真的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

当年，沙皇的警察故意搜查托翁女眷的房间，以示一种羞辱；今天，中共的特务们也将其肮脏的黑手伸向其打击的对象的亲人们，比如我和王怡的妻子，她们的工作都曾受到骚扰。联合国酷刑特使访华期间，几个特务寸步不离地跟着我，包括我出门买菜也尾随不止。他们的工作有乐趣、有果效吗？他们能坦然地向妻子和孩子讲述自己的工作吗？沙皇的宪兵们堂而皇之地说，这是奉沙皇之命；审讯我的警察头子也意味深长地对我说，这是最高当局的指示。是的，“最高当局”，他们认为可以用油去灭火，所有“不稳定因素”都要消灭在萌芽阶段。殊不知，他们本人才是这个社会中最不稳定的因素——他们的命运会比末代沙皇尼古拉二世更好吗？我不必像托翁那样长寿便可以看到他们的结局，对此我深有信心。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上海合作组织峰会：独裁者的盛宴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在上海举行。为了组织此次会议，中共方面耗费巨资，这些开支却从来不曾向纳税人和公民公布。上合组织被中共视为重大的外交成就，是中共在亚洲拓展外交空间的成功尝试。胡锦涛在会议开幕式上发表讲话指出，“上海五国”机制在十年前建立，启动了“上海合作”进程。五年前，中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六国作出了建立上海合作组织的决定，“为我们六国睦邻互信和互利合作向更高水平迈进搭建了广阔的舞台”。

其实，花团锦簇的话虽然说了这么多，中国方面希望利用“上海合作组织”这一不伦不类的区域性组织所要达成的战略目标，无非有以下三个。其一，中国目前面临严重的能源危机，在全球闹油荒的背景下，中国这一纯石油进口国的经济更是显得无比脆弱。中国无法在已经被欧美控制的中东地区分得一杯羹，只好退而求其次，力求在中亚和俄罗斯等石油生产国占有一席之地。因此，胡锦涛在讲话中特别强调各国加强能源合作，“尽快实施一批多方参与、共同受益的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特别是能源、电力、交通、电信等领域的网络性项目”。

其二，中国西部地区的分离主义运动日渐抬头，且出于宗教和历史方面的原因，此运动得到某些中亚国家的支持和默许。为了打压寻求建立“东突厥斯坦”的力量，中国政府试图通过与中亚诸国加强经济合作的方式，使之放弃对分离主义势力的支持。因此，上合峰会的联合公报指出：“打击恐怖主义、分裂主义、极端主义的威胁和非法贩运毒品，仍是本组织的优先工作。这些威胁的规模和尖锐性有增无减。继续在成员国境内举行包括有防务部门参加的不同形式的联合反恐演习，对提高成员国联合反恐行动的效率是有益

的。”

其三，近年来，原苏联成员国中的乌克兰、格鲁吉亚等国先后发生了以“二次民主化”为诉求的“颜色革命”，政权更迭之后，这些国家迅速向美欧等西方国家靠拢。这也使得中共当局极其害怕同样的“颜色革命”将在中国上演，胡锦涛多次发表讲话声称要对“颜色革命”进行“严防死守”。俄罗斯方面也看到“颜色革命”在自己的家门口发生，使得自身的战略空间受到挤压，因此竭尽全力地拉拢原苏联加盟共和国，比如与白俄罗斯重新实现“一体化”。在防止“颜色革命”这一点上，中俄两国找到了一个利益契合点，上海合作组织则成为两国展开某种合作的暂时性的平台。

然而，上海合作组织不过是一个“各怀鬼胎”的架构而已。无论对中国而言，还是对世界而言，它都并非好兆头。首先，这几个参与国家之中，几乎没有哪个国家建立起了稳定的民主制度。中国是一个地地道道的一党独裁国家，其有限的自由经济状况不足以掩饰其政治制度的野蛮性。俄罗斯及其他四个中亚国家，在一九九一年苏联崩溃之后，政局几经波折动荡。虽然在这些国家的政治生活中共产党不再是举足轻重的力量，但长期独裁专制的政治传统，使得其政治格局依然呈现出强烈的威权主义特色。“强人政治”成为这些国家的民众和统治层都愿意接受的一种特殊形式，如俄罗斯总统普京和哈萨克斯坦总统纳扎尔巴耶夫，在各自的国内都是无人能挑战的强式人物。普京在任期结束之后，仍然具有挑选其接班人的影响力；而纳氏正在努力让议会通过法案使得自己成为“终身总统”，此举居然获得相当数量的民众的支持。在这些国家内部，真正的民主制度的建立尚任重道远。

因此，由一群非民主国家为主体所建立的区域性组织，能对该地区的发展发挥良性的作用吗？独裁国家与独裁国家之间不可能建立起稳定的友好关系，独裁者与独裁者之间也不可能建立起稳定的私人关系，历史早已证明了并正在证明着这样的真理。那么，一场独裁者之间的盛宴，能够持续到几时呢？

二零零六年四月，胡锦涛访美遭遇失败，此乃是近二十年来中

国国家元首访美所遭受的最大挫败。二零零五年，中共当局悍然通过有“战争授权法”之称的《反分裂法》，使得欧盟对中国解除持续十六年武器禁运的计划成为泡影。欧洲已经逐渐意识到一个不民主的中共政权的危险性，中国虽然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却从未认真遵守有关条款。像法国总统希拉克那样为了利益而放弃原则的“亲华派”，在欧盟逐渐成为少数派。欧盟在对华关系的处理上开始向美国靠拢。

德国总理易人之后，有过在东德共产党政权下黑暗的生活经历的新总理默克尔，在访华期间公开批评中国的人权状况，并将德中关系重新定位为“批评性的对话关系”。在美欧携手推动全球人权和自由的压力下，中共穷途末路，再度转而向俄罗斯求救，一厢情愿地渴望通过上海合作组织来巩固与俄罗斯及其他在俄罗斯卵翼之下的中亚国家的关系，共同对抗西方。这也正是胡锦涛为何在讲话中反复强调“希望国际社会尊重本组织成员国以及观察员国自主选择的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尊重各国根据本国国情奉行和平、友好、合作的内外政策，为各国发展提供和谐、宽松的外部环境”。

然而，稍有智慧和历史常识的中国人都清楚，俄罗斯从来就不是中国的朋友。近代以来，为祸中国最大的两个邻国即是日本和俄罗斯。在二战中失败之后，日本被美国彻底改造成民主国家，军国主义复活的可能性几乎为零，至少在相当一段时期内在军事上不会对中国构成威胁。除了有争议的钓鱼岛之外，日本也未占有中国的任何领土。但是，俄罗斯依然是中国最大的威胁，它不仅依然占据着大片中国领土，而且在近年来的几次中俄边界勘定中，中共当局不断割让若干领土以讨好这头贪得无厌的“北极熊”。更为可怕的是，无论是昔日奉行列宁—斯大林式的极权主义制度的苏联，还是今日实行威权与民主“双轨制”的俄罗斯，在国际政治中从来都是充当背信弃义的“变色龙”的角色。俄罗斯的当政者从来没有真正的朋友，也从来不遵守任何道义的原则。

对俄美两国作一简单比较即可发现：战后美国的外交政策虽然几经调整，也犯过一些重大错误，但在若干原则上始终谨守不变。比如，美国对以色列一直持支持立场，你可以批评这种支持的偏颇，

但美国从来没有改变过这种支持。然而，苏俄方面从来不会如此一如既往地对待任何一个盟友，相反它在关键时刻为了自身利益经常出卖盟友。中国早已为此吃够了苦头，今天的胡锦涛政权却急病乱投医，再次与喜怒无常、惟利是图的“北极熊”结盟。

为了讨好俄罗斯，半个多世纪以来，从中共手上割让给俄罗斯的领土，堪称世界之最。中共在国内大肆制造反美舆论，今天的美国并没有侵占中国一寸的土地。为了阻止“民主病毒”的蔓延，中共当局不惜在曾经跌倒过的地方第二次、第三次地跌倒，真是利令智昏。由此可见，中共当局看重本阶层、本党的利益远远重于国家的利益，他们所大力宣传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全是骗老百姓的假话。

此次上海合作组织峰会上，还有一位中共特意邀请的贵宾——伊朗总统内贾德。这个孤注一掷发展核武器、公开宣称否认纳粹对犹太人屠杀的狂人，在国际社会声名狼藉，四处碰壁。他企图赴德国观看世界杯足球比赛，亦受到德国政府的拒绝和民众的抵制。就是这样一名丧心病狂的伊斯兰原教旨主义者，在中国却被待若上宾、引为知己。这不是中共第一次欢迎来自“邪恶国家”的领导人了，从阿尔巴尼亚的霍查到古巴的卡斯特罗，从罗马尼亚的齐奥塞斯库到柬埔寨的西哈努克……多少独夫民贼曾经成为中共的座上宾？

此次，中共希望借邀请内贾德以观察员国的政府首脑的身份与会，显示其对伊朗具有某种不小的影响力，以此向西方世界打出一张伊朗牌。而内贾德在四面楚歌的情形下，也乐于接受此邀请，企图利用中、俄的力量打破其外交僵局，继续与西方周旋。胡锦涛在与内贾德的会谈中表示说：“双方在国际事务中有许多共识，近年来两国贸易额连年保持大幅度增长，经济技术合作成果丰硕，在联合国改革、人权对问题上保持了密切的磋商和协调。”换言之，中国和伊朗都是竭力抵抗全球民主化潮流的专制国家，都是当今世界人权问题最严重的国家，两国自然能够狼狈为奸、声气相投。

上合会议落幕了。独裁者的盛宴之后，杯盘狼藉。这次会议能够建立起一座“御民主于国门之外”的新的长城来吗？昔日东德共

产党总书记昂纳克宣称要存在一百年的柏林墙，却在一夜之间迅速倒塌。上合会议的诸位独裁者们，难道看不到这前车之鉴吗？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八日

温家宝的“大师梦”

日前，温家宝在国务院召集多所重点大学校长开会，探讨中国大学为什么出不了大师级的人才的难题。

在会议上，温家宝忧心忡忡地说：“去年看望钱学森时，他提出现在中国没有完全发展起来，一个重要原因是没有一所大学能够按照培养科学技术发明创造人才的模式去办学，没有自己独特的创新的东西，老是‘冒’不出杰出人才。我理解，钱老说的杰出人才，绝不是一般人才，而是大师级人才。学生在增多，学校规模也在扩大，但是如何培养更多的杰出人才？这是我非常焦虑的一个问题。”

让我们来看看这些学富五车的校长们是如何为总理分忧的。

清华大学原校长王大中认为：“培养杰出人才的关键，就是教师。”他指出，建立一支高水平的教师队伍是当务之急。培养和引进并重，应设立海外著名学者引进计划，引进一批在国外一流大学任教的正教授和终身教授。

四川大学原校长卢铁城建议，继续将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作为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战略举措加以实施，在国家科技布局中更好地发挥高校的作用；进一步完善大学生、研究生资助体系和助学贷款体系。

英国诺丁汉大学名誉校长杨福家则提出一系列建议：改革高考考试方式和招生办法，高校招生凭高考成绩和高中表现录取；进行大学校长公开招聘的试点，严格学校财务管理、质量控制等制度；进一步建立导师制，适当控制班级人数；大力建设爱国求真、严谨求实、宽容创新的校园文化。

这些建议，表面上看都没有什么错，可都没有说到要害地方。这些老于世故的教育官僚，在温家宝的面前哪里敢说出他们的心里

话来呢？更何况，他们又怎么敢追本溯源，直指他们本人所依托的教育制度、以及教育制度背后的政治制度呢？

因为他们知道，温家宝的焦虑其实也是装出来的。温家宝所需要的，也仅仅是一些套话和空话而已。以温家宝那温吞水般的性格，根本没有勇气接纳真话，更没有决心对症下药，根治依然病入膏肓的教育体系。

温家宝是难得糊涂。难道他不知道中国大陆的大学培养不出大师级的人才来，其根源正在于中共所施行的纳粹化的教育制度吗？各种海阔天空、天花乱坠的大学排行榜，根本掩饰不了这样一个极其可悲的现实：中国大陆没有一所大学堪称真正意义上的现代大学：每一所大学都是一个衙门，都被腐败所蛀空；每一所大学都是党的奴仆，党委凌驾于校长之上；每一所大学都是一个公司，被贪婪所充满。

是的，如今中央和地方财政给大学的办学经费确实越来越多，相当部分的大学教授都可以过上“食有鱼，出有车”的生活了。北大和清华的某些名教授们，甚至在海滨城市集体购买价值数百万的豪宅。于是，获得北大“蔡元培奖”的经济学家厉以宁声称：中国社会进入小康社会的标志便是大学教授拥有名车和别墅。一生两袖清风的蔡元培校长听到如此高论，不知会作何感慨。但是，又一个无法掩盖的事实是：内地大学的学术水平和教育水平却越来越低。

例如，武汉大学法学院院长周叶中，因负责起草《反分裂法》而成为“南书房行走”，入中南海给政治局成员们上课。此君却是一个学术剽窃者，在其著作中大量抄袭学者王天成的观点。此事被揭发出来之后，周却威胁《冰点》周刊不得进行报道，否则会动用中宣部的熟人制裁之，并到处说王天成是一个上了黑名单的“动乱分子”，因此抄了也白抄。王天成不得已起诉到法院，法院经过两次审理，居然为周叶中保驾护航，判决王天成败诉。到中南海讲课的人物，都是千挑万选出来的“大师”。温家宝当然也听过这名“大师”的课，他心中明白得很：这家伙哪里是什么“大师”，不过是

一个溜须拍马、招摇撞骗的御用学者罢了。靠这种人便要想撑起中国学术的面子来，无异于缘木求鱼、问道于盲。

如王大中校长所说，教师确实是大学的灵魂。但是，王大中校长难道不知道吗：清华大学历史系教授秦晖，是当代最富于思想原创力和学术良知的学者之一。秦晖在清华大学却长期受到各种打压，甚至被扣发工资和停课。直到秦晖所论述的“黄宗羲定律”，有一次被温家宝在谈话中所引用，他在清华的艰难处境才略有改善。这一切都发生在王大中任清华校长期间。他曾经尝试过去保护秦晖吗？一边肆无忌惮地干扰和制约身边优秀学者的学术活动，一边却口若悬河地说要建立一支名师队伍，这不是自己打自己的耳光吗？

如果按照王大中的建议，花费重金聘请海外学者，似乎是一条终南捷径。中国大学与欧美的差距不是一天两天，如果按照常规方法，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地去努力，不知哪年哪月才能赶上。于是，便有了王校长的这种“非常规思路”。

但是，日前网上又暴出了丑闻：北大以重金聘请的上百名海外学者，其实大都是“竹篮打水”。他们中的许多人，拿着比在欧美名校还要高得多的天价薪水，却并没有在北大全职任课与科研，最多也就是在寒暑假中匆匆忙忙地飞过来，如同蜻蜓点水般地走一趟。北大校方只求面子上好看，教授阵容庞大，而无视实际的教育成效。这样天女散花般地使用来之不易的教育经费，不是浪费又是什么呢？

其实，中国大陆的大学要培养出大师来，对于中共当局而言，不是“要做些什么”的问题，而是“不做什么”的问题。简言之，只要中共的黑手和脏手不伸向大学，大学必定能起死回生、生机勃勃。如果党委退出大学，如果大学享有基本的学术自由和学术独立，如果私立大学具有合法地位，何愁大师级的学者不会如雨后春笋般诞生呢？

北大法学院教授、一向敢言的贺卫方，日前撰文指出：大学之“大”，理应具备若干基要条件。比如大学的开放程度。开放程度低下是制约内地大学在国际教育竞争中出类拔萃的最大瓶颈。贺卫

方以香港的几所大学在短短二三十年间，跃居亚洲名校前列为例，分析其成功之道说："由于处在一个个人自由得到法律严格保障的社会里，大学可以很便利地获得世界各地的各种资讯。例如，那里不会有哪个网站被屏蔽，书店里销售着来自各国的学术和其他书籍，在通常情况下也不会因为某个课题被归类为'敏感问题'而不允许召开学术研讨会。"

大陆的情况却截然相反："说来难以置信，在北大这样的以'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相号召的学校里，教授们上网还受到校园网关的严格限制，上域外网站既费用不菲，又处处受阻。前一段时间，我很想对于美国主流媒体对于中国法治改革的报道（例如，《纽约时报》刚刚获普利策奖的系列报道）作些分析，但是，市面上既买不到这类报纸，上网查，每一个相关网站都打不开，可谓一筹莫展。在这种环境下，大学能够成为一流，那才是咄咄怪事。"

一九八九年的天安门屠杀之后，中共当局将大学视为"不稳定因素"中的重点，投入巨大的资源对大学生进行控制和洗脑。大量不学无术的官僚和如鹰犬般的特务，占据了各大学中的关键位置。他们趾高气扬、颐指气使，为了保有自己的官位，不惜将大学变成一潭死水。以北大为例，党团、行政及后勤机构的工作人员即多达八千余人，而教学第一线的教师却不足三千人，如此本末倒置，举世罕见。这些政工人员，不仅瓜分了最好的那部分资源，而且事无巨细地控制正常的教学和科研，比之自然界的寄生虫还要可恶。

在这样的架构之下，学术自由自然无从谈起。贺卫方指出："学术自由指的是教师和学生在免于法律、机构规章以及公众压力不合理干预或限制的情况下从事教授、学习以及探索知识和进行研究的自由。在教师这方面，学术自由包括可以探讨任何引起他们求知兴趣的课题；可向他们的同事、学生以及公众发表他们的成果；可以出版他们搜集的资料和研究的结论而不受限制和审查；可用他们认为合适的方式进行教学。"从吉林艺术学院青年教师卢雪松因为在课堂上放映记录片《林昭》，遭到学生特务告密之后，被停课、解聘乃至劳教这一典型事件便可以看出，大陆大学里的教师们没有丝毫的学术自由——惟一的自由便是跟着党走的自由。

学生的处境更是堪忧。南京某大学有一名学生，在课间休息的时候，向同学们推荐几个海外网站，说在这些网站上可以获得一些真实的信息。结果，他立即被一个同班的女同学告密，然后被校方下令开除。当年，在老舍的话剧《茶馆》中，有一个明显的道具，便是悬挂在茶馆门口的“莫谈国事”的木牌子；今天，在大陆的高校中，这个牌子已经内化为一种无所不在的“潜规则”。校园成为思想的集中营，大师还没有露出头来便被掐死了。

温家宝先生，你要想让“大师梦”早日从梦想变成现实，不妨先认真读读卢雪松给学校党委书记的那封公开信。而校长们所说的种种建议，皆是于事无补的天方夜谈。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日改定

忠心耿耿的党员之死

——纪念北京西单工地坍塌事故中的死者周绪湘

二零零五年八月九日凌晨五时五十分，随着最后一名失踪工人周绪湘的遗体被挖出，所有遇难者遗体均已找到。至此，“西西工程”（西单北大街西侧综合改造建设工程）四号地整个坍塌事故共有八名工人遇难。

有关媒体报道，九日凌晨三时许，正在宿舍熟睡的八名周绪湘的工友突然被叫醒，“老周的尸体被发现了！”他们马上起床，直奔坍塌现场。现场西南角柱子周围堆积着扭曲的钢筋和混凝土碎块，几十名工人忙着拆解搬运。“锤子！老周的锤子！”一名工友指着废墟中一把锤子喊。搜救工人放慢了挖掘速度。五时三十分，一条腿从钢筋混凝土堆里伸出来，身上压着一米多高的钢管。二十分钟后，工人用手将钢管、碎块等清理干净后，老周的尸体被抬出来，上身铁灰衬衫，下身蓝色裤子，额头有约两寸的伤口。“抬着老周，我手脚都发抖。”一名工友称，老周的尸体已有些腐烂发臭。经过简单辨认后，尸体很快被拉走，坍塌现场立即用水和酒精冲洗消毒。至此，所有被掩埋的失踪者遗体均被挖出，现场清理速度明显加快。七时许，坍塌现场拆解清理工作基本结束，持续了七十多个小时。

《新京报》在“特别报道”的版面上开设了一个名为“逝者”的小栏目，先后简要介绍了八名死者的情况。对每一位平凡的遇难民工进行介绍，这在国内的相关报道中还是第一次，不能不说这是一个很大的进步。这篇介绍周绪湘的报道题为《相机来了，他却走了》，报道是这样写的：

补了又补的裤子，叠好放在枕头下，褥子下压得满是报纸。一双旧皮鞋摆在床底，大盆儿小盆儿都洗得干干净净，全部晾好热水。

五十八岁的湖北木工周绪湘，留下这些东西走了。

一元钱的皮鞋

周绪湘床底的旧皮鞋，是他在路边花一元钱买的，为此，他被工友嘲笑了好一阵，“人家要卖两块，他砍价到一块”，老乡郑师傅说。

得知父亲的消息，大儿子从广东东莞赶来，看着一块钱的旧皮鞋，哭着说：“家里给他买的新鞋、新衣服，他都放在柜子里，非等到过节或有事才穿。”节俭的周绪湘衣服缝了又缝，工友们很少见他在食堂打菜，食堂里的菜要三块钱，而他每次都在工地外边吃饭，一块五的菜就够了。

听到周绪湘出事，十岁的小孙子坐在地上要爷爷。小孙子贪吃，每次都缠着爷爷要钱，虽然爷爷没什么钱，但五毛的零花钱从来没断过。

十元钱的“生日”

周绪湘是个老党员，在外打工，半年就给村支书打电话，委托替他交党费。“党员证天天带在身上。”一位湖北老乡说，今年七月一日，节俭的老周突然拿出十块钱买了小菜和啤酒请大家。喝酒时老周才说，“党的生日，高兴请客。”老周不干活时，就爱看报纸，褥子下压得满是报纸。他总唠叨工友和老乡，要多看报纸，了解党的政策。

“没人给我们讲故事了。”一位二十多岁的湖北小老乡低着头说，老周晚上最爱讲自己当“红卫兵”的故事，他当时走着从湖北来北京见毛主席。

后年想到澳门打工

“周师傅是个有想法的老头。”同屋的工友一致评价。以前周绪湘都在老家打工，今年才到北京，挺喜欢北京。他跟工友说，自己有个想法，“今年在北京打工，明年去上海，后年到澳门。”老周说，在北京打工一年能挣老家三年的钱，干三年就能花十年，以后

就回家放牛。

周绪湘一直想在天安门照张相，却舍不得花钱，总说要等下次拿老乡的相机。“相机拿来了，他却走了。”他的工友说。

如果这则报道属实的话，周绪湘就是我平生听说过的惟一一名真心实意的“共产党员”。这则相当煽情的报道也成为对中国现实冷峻的写照——它的悲剧性和荒谬性远远超过了卡夫卡的小说。故事的底色本来是红色的，人们读来却比墨还要黑。周绪湘舍不得照相，穿的是一元钱一双的废旧皮鞋，虽然年逾五十八岁，已经有了孙儿，却还得漂泊在外与年轻人拼着干体力活。他不仅没有意识到苦难的根源其实就在于那个永远“伟大、光荣、正确”的“党”，反而舍得花十元钱“巨款”来“给党过生日”——可以确认的是，即便在作为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政治局常委的“九大巨头”中，也找不出一个像老周这样对党忠心耿耿的人。然而，龟缩在中南海中的“党”，却从来不会觉得有愧于老周们，直到老周以如此惨烈的方式走向死亡。

我不知道老周在九泉之下还会不会如此热爱他所从属的党，还会不会珍藏他口袋里的党证。这位曾当过红卫兵、“瞻仰”过毛主席天颜的老党员，自然有选择加入某党派的自由，我不会因为他的信仰而将他划入“愚民”的行列并嘲笑之。我关心的问题是：谁是杀害老周的凶手？凶手不是别人，正是他念念不忘交党费的党。这个党是那些黑心的包工头和房地产开发商的总后台——众所周知，今天中国大陆，十有八九的房地产大亨都是由党的高级干部及其家人摇身一变而来。同样是党员，为什么有些党员可以脚踩数万元一双的意大利皮鞋，有的党员却只能穿从废品中淘来的一元钱一双的皮鞋呢？那少数“特权党员”脚下之所以能够踏着价值数万元的豪华皮鞋，恰恰是来自于对绝大多数无权无势的党员和非党员的残酷掠夺和剥削。像老周这样的民工，惟一的出路便是离乡背井外出打工。他的家乡在什么地方呢？他的家乡就是昔日红军的“革命根据”——湖北洪湖。然而，这里的人民虽然帮助共产党夺取了政权，五

十多年后依然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周绪湘和他的工友们到首都北京的建筑工地打工，可以拿到比在家乡种田多几倍的收入，但他们既没有任何生命保险，也缺乏起码的安全保障，宪法和劳动法如同一纸空文，堂而皇之的“党章”更不会关心像老周这样的普通党员的权利。

一个忠心耿耿的党员就这样死去了——他的尸体整整三天被凝固在混凝土中，并已出现了腐烂的状况。老周再也不能去天安门照相了，再也不能与伟大领袖的巨大头颅合影了。用伟大领袖的话来说，他的死亡“轻如鸿毛”，不会败坏党国轰轰烈烈的庆典以及大腹便便的党魁们在国宴上的胃口。然而，老周的死亡，凸现了一个纯朴善良、微不足道的党员与一个冷酷暴虐、荒淫无耻的党之间的巨大裂隙。老周死去之后，还会有更多的老周向党献上他们满腔的赤诚吗？

落花有意，流水无情。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日

谁是松花江大污染的罪魁祸首?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日，国家环保总局局长解振华辞职，在中办、国办的通报中指出：“松花江重大水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后，国家环保总局作为国家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事件重视不够，对可能产生的严重后果估计不足，对这起事件造成的损失负有责任。”因此，“党中央和国务院批准了解的辞呈”。

接替谢的职位的是原国家林业局局长周生贤——从其简历中可以看到，周从宁夏基层干部做起，逐渐获得升迁，基本上没有环保方面的专业知识和教育背景。由此人领导环保总局，能改变此部门严重滞后的状况吗？解振华是目前为止因此次松花江大污染而辞职的最高级别的官员，难道他就是此次大污染的罪魁祸首？

中国经济高速发展背后的秘密

此次松花江江水被污染，对外公布的原因是十一月十三日中石油吉林石化公司双苯厂苯氨车间发生大爆炸。深层原因则是大爆炸之后本应封锁厂区进行环境评估和挽救工作，但中石油方面居然若无其事，企图迅速恢复生产，故而将一百公吨苯污染物排入松花江。二十三日，环境部门测量松花江苯污染，已经超过标准值一百零八倍，污染带长约八十公里。

当此污水带流向下游的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的时候，中共建政以来最大的一次全市大停水事件便发生了，数百万市民陷入缺水的恐慌之中。再加上近期哈尔滨市民中流传着大地震的消息，许多市民纷纷逃离家园。据交通部门统计，近日哈尔滨市出行的次数远远高于“五一”和“十一”两个“黄金周”。

谁是此次松花江大污染的罪魁祸首？此次哈尔滨大停水背后究竟隐藏着什么样的秘密？松花江大污染不是一次偶然事件，乃是二十年来中国经济高速、畸形发展的必然结局。中共一名高级官员

曾扬言说:“世界上从来没有哪个GDP保持两位数增长的国家会出现问题，这样的经济奇迹除了受到赞扬外，不应有其他的杂音。”但是，这样的经济奇迹究竟是如何取得的呢？

这样的经济增长是靠能源的大量消耗、掠夺性的开采而获得的，是靠对环境的不可挽救的污染和破坏获得的，是靠数以亿计的奴隶劳工和数百万囚犯的血汗劳动获得的。在GDP的每一个数字背后，都要耗费超过日本所需两倍的能源；在GDP的每一个数字背后，都隐藏着无数被矿难吞噬的无辜的生命。中共政权正是以经济的畸形发展来掩盖其统治的危机，这样一个一贯漠视生命的政权，却善于编造美丽的谎言。中国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日前接受法国《费加罗报》采访时，回答了关于松花江污染和矿难的问题，他居然面不改色地说:“作为一个对人民负责的政府，我们始终把人民的生命、健康和安全放在第一位。”这简直就是一个黑得不能再黑的“黑色幽默”。

温家宝的眼泪再也无法感动民众

对于此次松花江大污染，国内各个媒体均有相当密集的报道。这是因为官方发现再也无法封锁消息，同时也不得不让媒体参与诸多“料理后事”的工作，比如在媒体上发布消息告诫沿江居民切勿饮用被污染的江水，比如让媒体重点介绍政府如何关心民众的生活，比如大肆渲染“军民鱼水情”这类的故事。但是，一些良知尚存的媒体也充分利用此次机会，对灾难的深层原因作若干分析和透视，对各级政府的工作进行有限的监督的批评。这也表明经过一年多高压之后，媒体出现了一次“集体反弹”，利用此次机会尽可能多地说一点真话。

此次污染事件让本来已经没有多少信誉的中共当局，仅有的那一点信誉再次大量流失。像在萨斯事件中那样，温家宝亲自赴哈尔滨市安定民心。在考察期间，他又情不自禁地流下了“富有温家宝特色的眼泪”。如果说在萨斯事件中，温家宝的眼泪为他赢得了亲民和温情的形象，网络上对他也是一片叫好声；那么在此次松花江污染事件中，温家宝的眼泪再也无法为他及胡温政权得分了，网络

上大都是一些尖刻的讽刺——“昔日刘备还可以哭来三分之一的江山，今天温总理的眼泪却比白菜还廉价”。当初，江泽民势力犹存，民间善意地将中央的“两个中心”理解为“一正一邪”，将所有的坏事都栽到江泽民头上，将所有的好事都归功于胡温，胡温也乐得享受这一白白得来的馅饼。如今，江泽民已销声匿迹，胡温再也没有挡箭牌可资利用，温家宝的眼泪战术在多次使用之后，民众逐渐产生了“审美疲惫”——与其同总理一起感动，不如与“超女”一同唱歌。面对积重难返的制度性的痼疾，仅靠温总理的“眼泪秀”根本无助于问题的解决。

谎言治国才是最不稳定的因素

中共一向强调“稳定压倒一切”，殊不知中共以谎言治国的方式才是最大的不稳定因素。此次松花江水污染和哈尔滨水危机的直接原因，是中央授意地方政府隐瞒信息，直到爆炸事故发生十天后才首次承认松花江受到严重污染。哈尔滨市政府在十一月二十一日的停水公告中居然声称：“从二十二日起对市区内供水管网设施进行全面检修，临时停止供水四天。”后来，黑龙江省省长张左己还恬不知耻地对媒体说，这是一个善意的谎言，对稳定市民的情绪有好处，也得到了市民的理解和支持。

如此重大的事故，地方官员断然不敢自作主张地隐瞒信息，尤其是萨斯事件导致北京市市长和卫生部部长被免职之后。他们之所以隐瞒信息，不过是被动地接受中央的命令而已。据说，封锁信息的命令来自于最高层，这段时间差被中共当局用来调遣军队。等到军队部署完毕之后，方才一点一点地披露真实信息。这是一个把人民当作敌人来防堵的政权，这是一个不以说谎为耻、而将说谎当作生存本能的政权。

在中共统治的历史上，这样的事情接二连三地发生过。文革期间，河南发生水库决堤的重大灾害，死亡近百万民众，但在当时的媒体上居然连蛛丝马迹的报道都找不到，在官修的当代史上此事件也消失得无影无踪。西方媒体将这次水灾评选为二十世纪最大的环境灾难，但即便是像我这样信息渠道还算丰富的知识分子，此前居

然也一无所知。这是一个怎样深不见底的黑箱啊。

文革后期，毛泽东曾经与尼克松的女儿、女婿之间有一段著名的对话。那时尼克松已经因为水门事件下台，毛泽东却无法理解，作为世界上最有权势的“美帝国主义”的总统，怎么说下台就下台了，而且居然是只是因为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不就是安装了窃听器，在竞选中动了一点小手脚吗？在毛泽东的统治生涯中，在他“好话说尽、坏事做绝”的统治方式中，这把戏算得了什么呢？于是，毛泽东豪迈地对客人说：“请你父亲到中国来做客，我给他平反！”

今天统治中国的依然是一个个的“小毛泽东”。从最高统治者到小小的村支书，都是以说谎作为在这个体制中生存的第一本能。然而，依靠谎言建立的政权看似坚不可摧，其实却是一栋纸房子，根本经不起风吹雨打。

专制政权祸害全球

此次松花江大污染，使得邻国俄罗斯亦深受祸害。中共方面罕有地让外长李肇星向俄罗斯向俄方高调道歉，中共历来都比被批评为“不道歉”的日本政府更好面子，更实践“死不认错”的“东方文化”。这一次不得不道歉，说明情形已经到了相当严重的程度。同时，有关部门还表示将迅速向俄方提供相关数据，并热情接待前来调研的俄方环保专家。在官方媒体的报道中指出，俄方对中方的态度“深表满意”。

俄罗斯方面的消息证实，此次污染将使得超过一百万以上俄罗斯居民的日常生活受到严重影响，对环境产生的长期损害还有待进一步评估。中方私下表示，愿意对俄方的损失进行赔偿。但究竟会赔偿多少钱，显然又是一个不可向国内公民公布的“国家机密”，纳税人根本无权过问自己的血汗前被花到了什么地方。中共向来是“宁予友邦，不予家奴”，此次在大污染中受害的上千万东北父老乡亲，大概根本不可能获得分文的“国家赔偿”——谁让你们生错了地方呢，谁让你们入错了国籍呢？连你们自己的统治者都视你们为“劣等公民”，你们还如何去批评别国搞“种族歧视”呢？

此次松花江污染，已经升格为一个不可忽视的国际事件。俄罗斯从来都不关心中国的人权问题，虽然俄罗斯已初步实现了民主化，但其外交政策仍然从势力均衡的实用主义原则出发，根本不考虑道义和价值问题。近年来，俄罗斯与中国出于“抗美”的“战略契合点”，组建上海合作组织，共同举办军事演习，似乎关系颇为火热。但对于中国来说，此举无异于引狼入室，百年来危害中国最大的邻居一直都是这头“北极熊”；对于俄罗斯来说，与一个专制独裁的邻居合作，包括出于商业利益的军售等等，到头来也必然会搬起石头来砸自己的脚。历史已经证明：一个专制的政权，尤其是统治着中国这样的一个大国的中共政权，不仅虐待其境内数以亿计的民众，其制度之恶还会溢出国境，毒化整个世界。

在此意义上，“黄祸”之“祸”，不是种族之祸，乃是制度之祸。如近年来东北亚地区普遍受害的沙尘暴，就同中国北方环境的恶化有着必然的联系。如果中国是一个民主国家，必定会真正重视环保问题，那么沙尘暴的灾害就会受到有效治理。又如云南怒江水电站的修建，也将给地处下游的东南亚各国的环境和生态带来灾难性后果。虽然下游各国齐声抗议，中共方面却置若罔闻。

松花江大污染应当对国际社会提出了一个明显的警告：一个内政不民主的国家，不可能在国际舞台上成为有责任感的大国；一个内政不民主的国家，无论说多少甜言蜜语都不值得给予起码的信任。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六日

缘木求鱼的“革命传统”教育

——评“井冈山干部学院”等中共干部培训基地的开学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日上午，井冈山干部学院开学暨竣工典礼隆重举行，该学院首批研修班也随之拉开帷幕。至此，前后相隔不到一周时间，三大新建成的“国家级干部培训基地”——浦东干部学院、延安干部学院和井冈山干部学院——相继开学，来自全国的五百余名官员分散在这三所学院接受培训。兼任三所学院院长的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贺国强，亲赴三地参加三所学院的开学典礼，并带去最高领导人胡锦涛的贺信。贺信中写道：“切实把学院建设成为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基本国情教育的基地、提高领导干部素质和本领的熔炉以及开展国际培训交流合作的窗口。”

中共中央一贯重视“干部队伍的建设”，计划从二零零三年起，利用五年时间将全国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普遍培训一遍。每年有组织、有计划地培训省部级干部五百人左右、地厅级干部八千八百人左右、县处级干部十万人左右。而原有的中央党校和国家行政学院不足以承担此重负。在此背景下，建设浦东、延安和井冈山三大培训基地的设想应运而生。这三所国家级干部培训基地系中央直属事业单位，由中央组织部管理、本地省（市）委负责日常事务。三所学院均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院务委员会负责制，学院院长由中组部部长贺国强兼任，学院第一副院长由本地省（市）委分管组织工作的副书记兼任。

这三个“国家级干部培训基地”的建立，成为时下正在“轰轰烈烈”地开展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运动的重要环节。“保先”运动将持续一年半时间，而这三所中共御用学院也许将会存在到中共溃败的那一天。尽管民间乃至某些中共官员自己都将“保先”运动讥讽为“保鲜”运动，还有笑话说所谓“保持先进性”无非就是

保持共产党官僚到色情场所时比普通民众能“先尽兴”的权力，但从中央到地方，这种自欺欺人的宣传教育工程仍在大张旗鼓地进行着。在这个谎言帝国内，大家都在有条不紊地“假戏真做”。

这种以“革命传统”来教育和拯救全党的奇妙思路，在高层起主要推动作用的有两人，即胡锦涛和曾庆红。作为文革时期清华大学政治辅导员的胡锦涛，在意识形态方面比江泽民更加保守，有着强烈的毛式原教旨主义倾向。刚一掌权，胡便亲赴西柏坡“朝圣”，西柏坡是中共进入北京之前的最后一站，中共在此召开了建政前最后一次“分赃大会”。因此，该地在中共的“革命史”上是不可缺少的“圣地”之一。尽管该地的农民至今依然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中央却不惜耗费巨资重新修建领袖们当年的住宅，将此区域作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胡锦涛在西柏坡发表了号召党员干部“艰苦奋斗”的讲话，后来被总结为“两个务必”。此后，胡一手操办纪念毛泽东诞辰一百一十周年的一系列隆重活动，并亲率全部政治局常委前去拜谒毛泽东的干尸。此种“怪现状”，在邓小平时代、胡耀邦和赵紫阳时代以及江泽民时代均未曾出现过。胡锦涛显然对毛时代的意识形态情有独钟。此次在井冈山和延安创建两大干部培训学院，显然延续了他企图以“革命传统教育”来挽救已然腐败透顶的党的一厢情愿的想法。

曾庆红同样对“革命传统教育”的功用寄予厚望。作为太子党的一员，曾庆红对父亲曾山在井冈山和延安辅助毛泽东的“革命经历”引以为自豪，并认为这些历史资源可以用来捍卫“全国山河一片红”。据新华社报道，二零零三年一月九日至十五日，曾率团对延安、井冈山和浦东三地进行为期一周的考察和调研。消息引述曾庆红在调研中的讲话称：“中央批准在延安、井冈山和上海建立干部教育培训基地，是一项着眼现实、面向未来的决策。这三个地方都具有光荣革命传统，是我们党的历史的闪光点，蕴藏着极其丰富的精神财富，拥有得天独厚的干部培训资源。在这三个基地培训干部，一方面可以充分发挥让历史告诉现在、让历史启迪未来的作用；另一方面也可以发挥使现代承接传统、使现代继往开来的作用。”随后在上海举行的专题座谈会上，曾首次提出将三个基地命名为

“中国延安干部学院”、“中国井冈山干部学院”、“中国浦东干部学院”，并确定“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弘扬与时俱进的创新精神，继承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实践执政为民的根本宗旨”的办学方针。

按中央组织部的设想，井冈山、延安两所学院的定位是：充分利用自己不可替代的宝贵历史资源，把基地建设成为配合中央级和省级党校、行政学院的教学安排，面向全国的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和激发党员干部燃烧革命激情的“加油站”。至于浦东干部学院，根据上海的特点，其定位为“具有国际性、时代性、开放性特点的新型干部教育基地和开展国际培训交流合作的窗口”。中央组织部的官员介绍，中央党校和国家行政学院已将“党性分析”和“作风建设”等方面的教学课程放到延安、井冈山两个学院进行；而“世界眼光”、“战略思维”等课程的案例教学和情景模拟，则由浦东学院来完成。

从胡锦涛到中组部的官员们，都毫不吝啬地将“教育基地”、“熔炉”、“国际交流的窗口”、“加油站”等美好的名词赋予三大学院。以“国际交流”而论，面前全球由共产党掌握政权实施独裁统治的国家寥寥无几，也就是北韩、越南、老挝、古巴等三五个垃圾国家而已，与之进行交流，如何能达到“国际交流”的水准？以“熔炉”而论，短期集训无非让官僚们扩大人脉和关系网络，为其进一步贪污腐败创造良机。以“加油站”而论，据若干落马高官供认，即便在被选拔去中央党校深造期间，他们也不忘携带情妇“陪读”，并大肆贿赂和受贿，那么这也算是一种“加油”的方式吧？贪官们对在胡锦涛和曾庆红眼里似乎无比辉煌的“革命传统”毫无兴趣。就在大陆报章大肆宣扬三大学院开学的同一天，媒体亦报道了黑龙江“新中国第一大卖官案”中的两大案件在北京审理的消息。这两大案件，一个是黑龙江原政协主席韩桂芝涉嫌受贿案（韩被传与黑龙江宝马撞人案有关），另一个是绥化市原市长王慎义和原书记马德受贿案。

韩桂芝案于二零零四年七月由中纪委移交最高检反贪总局侦查。经初步调查，韩桂芝在任黑龙江省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省

委副书记期间，利用职务之便，先后涉嫌收受马德、曹某某、沈某某、某公司董事长姚某等多人多次所送钱款共计人民币九百五十万元。马德在二零零二年被双规后，供认给韩桂芝送过八十万元。韩桂芝最初不主张任用马德，收到其送上的八十万元人民币后，立即改变了对他的看法。后来，韩将这笔钱存入银行，存折送给妹妹。目前，韩的妹妹、两个儿子和儿媳均被双规。

正在审理的王慎义一案，也与马德的揭发有关。王慎义被捕前是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局副局长（正厅级）。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出示的起诉书显示，王慎义在担任绥化市市长期间，非法收受十三人的十七笔贿赂，共计一百八十八点九万余元。其中最大一笔为五十万元，最小一笔为一万元。王慎义任绥化市市长期间，马德在任绥化市市委书记。虽然同在一个班子里任职，但马、王二人素来不和，利益争夺导致矛盾日渐加深。由于建筑工程发包暗含经济利益，马、王都把权力渗透到工程项目中，甚至各自组成队伍。在绥化人行道瓷面彩砖工程上，二人矛盾凸现。最后，马德和王慎义达成协议，以绥化的中直路为界，东城归马德的人承建，西城归王慎义的人承建。这种划分势力范围的方法，跟香港警匪片中黑社会的不同帮派之间的协议惊人相似。此细节可说明，中共已经堕落为世界上最庞大的黑社会组织。

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发现，那些追求权力的人既可以是好人，也可以是坏人，但权力一旦到手，“往往使人向坏的方向发展，而不是往好处发展。”法国思想家古斯塔夫·勒庞也指出：“任何一个阶级——不管是贵族、教士、军人还是普通老百姓，一旦大权在握，它很快就会奴役他人。”像韩桂芝、马德、王慎义等与黑帮老大神似的中共高级官员，一般都到过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这样的“最高学府”深造，但马列主义老太太们苦口婆心的教育并没有让他们成为好官、清官。几句干巴巴的、教条氏的马列术语，根本不可能让他们“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那么，深造场所从纸醉金迷的北京移师到穷乡僻壤的井冈山和延安之后，情况会不会有所改观呢？

中共企图创建自己的“黄浦党校”，弘扬自己的“革命传统”。

其实，所谓的“革命传统”，无非是一班土匪用暴力手段夺取权力的历史。土匪们呼啸而去之后，井冈山和延安等“革命老区”依然贫困不堪，与革命之前的生活状况比起来，不仅没有根本的改善，甚至还大大恶化了。如今，在井冈山和延安兴建干部培训学院，胡曾的本意是让那些生活在灯红酒绿的大都市的官僚们到艰苦地区去接受“忆苦思甜”的再教育，唤起其“艰苦奋斗”的热情。但结果只能是南辕北辙：在一党独裁的体制下，腐败是自上而下蔓延开来的，垄断性的权力很容易转化为巨额金钱。实行几个星期、几个月的“革命传统”的教育，难道就能使得官僚阶层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不难设想，惟一可能的结果是：随着两所学院的落成和启动，大量腐败官员云集，周边地区的餐饮娱乐、色情、赌博业迅速崛起，“繁荣娼盛”的景象一夜之间“超英赶美”。这倒是带动经济困难的革命圣地的一个好办法，在此意义上，老区人民的生活说不定真的因为这帮财神菩萨的到来而略有改善。所以，创办学院所最终达成的目标，并不是教育好了来自全国各地的贪官们，而是实现了对部分老区人民的“扶贫攻坚”。

三所学院的建立，对数十万计的各级官僚们实施“革命传统”的教育，并不能根治目前中共病入膏肓的腐败现象，并不能给中国带来丝毫民主的曙光。这种让人贻笑大方的药方，真有点病急乱投医的味道。其实，现成的药方早已开出——研究过意大利等国根治腐败、实现民主的历程的美国政治学家帕特南，在《使民主运转起来》的中译本序言中即已指出：“毫无疑问，中国的民主进程将取决于许多因素，例如，经济发展的速度和稳定性、国际环境、哲学观、中国领导人的道德素质、技术的变化、政治制度和政府体制的精心设计、富有创造精神的改革者从中国政治传统中汲取支持性力量的能力等。但是，世界各国的经验表明，对于民主制度的绩效来说，至关重要的要素是普通公民在公民社会中充满活力的群众性基层活动。”因此，与其耗费巨资创办三所装模作样的“贵族学院”，不如像李慎之先生所说的那样，早日启动政治体制改革，实施真正意义上的公民教育，让十三亿“公奴”真正成为“公民”。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死抱马列，饮鸩止渴

——评中国社会科学院成立“马克思主义研究院”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中国社会科学院宣布成立所谓的“马克思主义研究院”。中宣部部长刘云山亲自出席该学院的成立大会，大讲特讲该学院将对中共的事业具有“指路明灯”般的重大意义。据有关媒体的报道，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的编制将从原马列所的七十五人增加到两百人，社科院常务副院长冷溶兼任院长，经济学教授程恩富担任常务副院长，原马列所所长李崇富担任“知名学者”。编制的扩大，使得该学院计划从全国范围内选择一大批“学者”来充实之。而据该院研究人员周晓英透露，该院的研究内容，除了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外，还将研究“科学发展观”、“和谐社会”等中共十六大以来的“最新理论成果”，为中共高层的决策提供理论依据。

其实，中共早已拥有了“智库”和“接班人培养机构”，即中央党校。同时，在绝大多数一流大学中，都设立了规模庞大的马列主义学院，由此机构负责全校所有学生的政治课教育。当然，在这些一流大学中，众所周知的事实是：在这些“马列主义学院”或者低一级的“马列主义教研室”中任教的教师，大部分都是从哲学系、历史系等学科中淘汰下来的、缺乏基本学术能力的教师，以及在学校长期担任党务、行政、后勤等工作的人员。许多供职于马列主义学院的教师，本人都羞于承认自己的这一身份。尽管马列主义早已被中共官方定义为“最高的科学”，但这些研究者并没有多少底气宣称自己的研究课题具有多大的“学术”价值——这种“御用神学”早已声名狼藉。

在社科院成立一个相对独立的马克思主义学院，是中共党魁胡锦涛企图挽救中共覆亡命运的又一“高招”。在文革期间成长起来

并奠定其人生观的胡锦涛，除了参拜北京的“靖国神社”——毛主席纪念堂，除了到西柏坡“取经”，除了高调要求全党学习北韩和古巴之外，能够拿的出手的也就只有这样的招数了。随着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建立，所谓的“马克思主义工程”也将启动。中央财政将投入巨额资金实施此“工程”，其中最重要的项目就是重新翻译马恩列斯的文集，此举被誉为又一个“盛世修典”的宏大项目。刚刚被委任为副院长的程恩富对《东方了望周刊》表示，此工程的作用是“带动整个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澄清一些地方“马克思主义已经过时”的错误认识。而在我看来，此举不过是缘木求鱼、饮鸩止渴罢了。前苏联的马列主义研究比中共不知先进多少年、精深多少倍，但有没有挽救其政权的覆灭呢？

英国记者雷切尔·沃克在《震撼世界的六年》一书中分析了苏联体制的覆亡过程，苏联的覆亡，是一套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系统的覆亡。每年苏联官方的研究机构都会出版数以千计的马列主义研究著作，其发行量总计数千万册，这类著作在大学和图书馆中汗牛充栋，却蒙上了厚厚的灰尘——因为根本没有人愿意去阅读它们。从幼儿园到大学的博士课程，各级学校里都开设了大量的马列主义课程，但教授者和学习者都从不把它当真——那些教条仅仅是考试时候死记硬背的内容而已，考试结束之后，学生们便将其忘得一干二净了。对马列主义的“研究”，耗费了巨大的国家资源，却没有为高层领导的决策提供任何有益的帮助，正如沃克分析的那样：“随着制度逐渐变得复杂化，党的领导人也越来越需要合理准确的情报资料和信息。在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党的高层领导人经常邀请专家们进行关于体制所存在的问题的有限的公开辩论。但辩论也好，批评也好，它们都是在党的领导人规定的框架内进行的。党不允许辩论的主题就不能公开辩论。并且不允许任何人批评党的政策——‘党的路线’——或者整个制度的实质内容。违反规定的人要遭到政治上和经济上的折磨：驱逐出国，剥夺工作，关进精神病院，送入劳改营或监狱。这样制度便根本得不到明智的批评建议，而缺少了这种建议，任何社会都将衰败下去。”抱残守缺地沿用一个一百年前的一个异国学者不成熟的理论来治理一个庞大的国家，是何等

愚昧的行为啊。从来没有到过俄罗斯的马克思，要是知道自己成为苏联东欧诸国的“精神教父”，他将发出怎样的感慨呢？

前苏联曾经拥有数十万研究和教授马列主义的学者，以及数百份关于马列主义的学术刊物。同时，其党、政、军系统内对学习马列主义也是“年年讲，月月讲，日日讲”，连克格勃也直接介入马列主义的灌输和宣传。克格勃最后一任主席巴京卡在其回忆录《摆脱克格勃》中写道，在苏共覆亡的前夕，它早已威信扫地，就连几乎人人都是党员的克格勃的工作人员都不肯出来保卫它了。苏共失败的内在原因就在于使用暴力的手段强迫人民信仰它：“克格勃里的共产党员，他们好几代人曾徒然地试图强行给人灌输惟一一种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体系，其实他们比任何人都清楚，不能强迫人们信仰什么，或不信仰什么。”当然，参与这一“系统工程”的还有文化、教育、宣传等部门：“教师几十年来让自己的学生牢记那些马克思主义的教条，对这些教条，他们自己是相信的，或者说服自己，让自己相信它们；而新闻工作者则设法容忍、迁就现实，言不由衷地歌颂‘社会主义建设的成就’，而闭眼忽视那些社会制度的缺点。”当时的苏联社会，大部分人都按照领袖、党和“人民”的指示，“像大家一样”生活，要么你就已经不是人民，而是“人民的敌人”，应该进入不存在的状态。人们生活在虚假的言语之中，整天说着言不由衷的话，“人们学会了适应这种生活，形成了一些自卫的机制，其中也包括免受自己良心伤害的机制。因为良心也是可以杀人的。”这样的制度有可能长久地维持下去吗？谎言才是一个社会最不稳定的因素啊。

今天的中国依然在这条“鬼打墙”的老路上徘徊。中共的高官们拒绝进行任何的政治体制的改革：比如在党内逐渐实现民主化，开放政治局常委、委员、中央委员的差额选举；比如在沿海经济文化较为发达地区开放乡一级的选举等等。这些有限的改革措施，不仅不会使中国出现有些人担心的那种“动乱”，反而会大大地减小社会的矛盾冲突。这些渐进的改革手段，会受到大部分国民的欢迎和支持，并成为中国民主化的先声。遗憾的是，以胡锦涛为党魁的中共当局，根本听不进去任何有价值的建议、接受不了任何有活力

的思想，他们不是选择向前走，而是雄纠纠气昂昂地往后退。难道退到了马克思的坟墓之中，就能解决中国目前面临的诸多社会难题吗？即便是马克思本人起死回生，他也无能为力了。马克思能治理中共铺天盖地的腐败现象吗？马克思能容许中共军队在天安门和东洲向民众开枪吗？马克思能同意中共限制民众的信仰自由，大肆迫害基督徒和法轮功修炼者吗？据说，马克思主义学院的负责人程恩富和李崇富两人曾经担任过政治局第十三次集体学习的“主讲”，就繁荣和发展中国哲学社会科学问题进行讲解。不知这两位“南书房行走”是否向诸位政治局委员们讲解过马克思的给普鲁士政府新闻检查官的抗议书？

共产党员“保鲜（先）”活动正在“如火如荼”地展开。据说每一个党员都要亲笔抄写上万字的中央文件，以示效忠。大学里政治课的内容也大大增加，除了传统的“马列毛”之外，又增添了“炖（邓小平理论）三（三个代表）鲜（先进性）”。然而，再热闹也只是闹剧而已——胡锦涛先生与僵尸共舞，感到其乐无穷的只是他一个人罢了：与甩手赐予北韩倨傲不逊的独裁者金正日二十亿美金具有异曲同工之妙的，正是此建立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的举措。然而，就在马克思主义学院锣鼓喧天地成立的同时，大部分国人却“旁观者清”地看到了这样一个铁的事实：马列主义充当不了让中共回春的“伟哥”，胡温已黔驴技穷乎！

——二零零六年一月四日

第二章

自由之敌

从体制外异见作者的真实处境说起

——兼论鄢烈山的文风问题

写这篇文章对我来说颇为痛苦，因为鄢烈山曾经是一位我所尊敬的师长，尽管这种尊敬已经属于过去。我还记得一九九八年夏天与鄢烈山一起参加“草原部落”组织的笔会，在满天星辰的夜晚漫步在草地上的美好时光。那时候，鄢烈山执笔生机勃勃的《南方周末》，其杂文针砭时弊，深受读者喜爱。没有想到，短短不到十年的时间，几经波折之后，鄢氏已勇气不再、思想停滞，甚至自觉不自觉往自己阵营杀回马枪。鄢烈山先生，难道你真的不知道吗——你的匕首和投枪对准的不是当权者，而是处境比你艰难得多的同道中人。尽管鄢烈山不承认今日中国的写作者的身份存在着“体制外”和“体制内”的差别，但从其滑落的人生轨迹恰恰可以看出：中共的文宣体制和思想控制，是如何缓慢而精确地让一名曾经为民请命的好书生变成为坐稳了奴隶的顺民。

人分体制内外，文无体制内外

曾经与鄢烈山一起合著《李贽传》的杂文家朱健国，前两年提出“体制外写作”和“体制外思维”的观点。此观点在杂文界引起很大争议，也导致鄢、朱这两只同样来自湖北的杂文健笔反目成仇。我并不完全赞同朱的观点，但我认为提出此说法颇有意义，我们可以用它来疏理和分析当今中国写作者不同的身份与境遇。

我个人认为，在今日的中国，就客观事实而言，写作者的身份确实存在着体制内外的差异，但这种差异不足以成为个人的道德水准和作品的价值水准的评判标尺。某些体制外的写作者，因为坚持个体写作的独立性，自动放弃或被动失去了在体制内的职位，而成为真正的“独立写作者”（我不愿使用“自由撰稿人”这个概念，今天的中国连自由媒体也没有，何来“自由撰稿人”？）。这些体

制外的写作者，由于没有固定的工资收入、福利待遇、医疗保险等等，需要承担比体制内的写作者更大的生活压力，他们确实为了写作的纯粹性付出了更大代价，我们理应给予这些人士以充分的尊重和敬意。另一方面，某些体制内的写作者，虽然依托于现行体制，却“身在曹营心在汉”，与体制外的写作者一样热爱民主自由，并通过个人所具备的有利位置，竭尽所能地传播民主自由的理念。他们在某些特定时刻所起到的实际作用，有时甚至超过了体制外的写作者。因此，这些身处文化、学术和新闻体制之内、仍然领取工资的知识分子，不应当受到指责和鄙视，他们同样值得公众尊敬。体制外的写作者，如刘晓波、廖亦武、焦国标、北村、余世存、昝爱宗等；体制内的写作者，如胡绩伟、吴思、卢跃刚、章诒和、秦晖、陈桂棣和春桃夫妇等，均是今日中国之脊梁。职之是故，体制内外的差别，仅仅是上帝所安排的位置和使命的不同。而衡量知识分子是非善恶的标尺，应当视其对自由民主理念的认同以及对中国现状的认识究竟如何。因此，人分体制内外，文无体制内外。

不同的身份必然带来不同的境遇。这是一个不可否认的常识：尽管体制外的写作者当中亦存在着良莠不齐的情况，但大多数体制外的写作者，为了坚持和捍卫写作自由，备受官方打压、监控、骚扰乃至承受漫长的牢狱之灾。在中共一党独裁的政治格局之下，他们艰难的处境并未有根本性的改变。只是由于改革开放二十多年来，国内市民社会逐渐成长，公共空间逐渐扩大，加之中国经济日益融入到全球化体系之中，国际社会的舆论压力和西方政府的人权外交日益有力，以上诸多因素使得部分体制外的写作者得到了一点点生存空间。一般而言，体制外的写作者或通过写作或通过其他的谋生手段，还不至于会被活活饿死。当局再也做不到毛时代那样，谁不听话就不给谁饭吃了。但是，此种生存空间及异见作者的人身安全并无制度保障，仍然处于极不稳定的状态；这种脆弱的平衡，随时可能会因为当局的突然翻脸而被打破。过于乐观地评估体制外的写作者的生存境遇，要么是不了解中国的基本国情，便轻率地发言；要么是故意美化现状，以此为官家涂脂抹粉。

鄢烈山认为中国已无文字狱

遗憾的是，理应熟谙时事的鄢烈山，却在多篇文章中大肆传达与中国现状完全不符的论调。鄢氏认为今天的中国已经是言论自由的社会，没有人会因为发表与官方不一致的言论而受到迫害。因此，鄢氏论说那些严厉批评官方的意见作家乃是出于“政治投机”，只有他本人才是“脚踏实地、埋头苦干的真人”。作为体制内的成员，鄢氏不是致力于跟体制外的同道一起拓展言论空间、推进民主进程，反倒对根本无法与之公开辩论的体制外作者大施讨伐。鄢氏这样写道：“不可否认，这些年来，中国取消了‘反革命罪’和‘政治犯’的罪名，日常交谈中已不存在‘反党反社会主义反对伟大领袖’的‘攻罪’，单纯的言论领域杀头坐牢的风险可以说已经消失；在境外发表激烈抨击当局言论的人，只要不涉及实质性重大事务或国家机密，一般也是进出自由。这样就出现了政治投机的可能。”鄢氏还说：“有的人非常清楚，随着执政者的‘执政能力’提高，不想升官发财的平民百姓在国内媒体（包括网络）发表文章并无多大的政治风险……在境外媒体发表‘出位’、犯忌的言论也未必出什么大事，仍然可以出国访问、演讲，只要不搞串连、不搞组织活动，不参与实际的政治操作，是不会坐牢的，纵然坐牢一般也不会把牢底坐穿，更不会受到张志新一样的对待。”

中国真的不再有文字狱了吗？老实说，鄢烈山的这些话连中宣部的发言人也不好意思说出口。我不知道鄢先生是如何得出这些结论来的。胡适说过，“大胆假设”之后必须要“小心求证”，如果没有经过“小心求证”的环节，“大胆假设”则有可能成为一种贻笑大方的谬论。当今中国的司法体系中确实没有了“反革命罪”，当局却以“危害国家安全”和“颠覆国家政权”的新罪名取而代之，可谓换汤不换药也。据独立中文笔会的狱中作家委员会截至二零零六年十月的不完全统计，近年来便有七十三名作家因言论而被以各种罪名构陷入狱，如今仍然被监禁的尚有一半以上，许多人在狱中受到了酷刑和虐待。其中，比较为公众所熟悉的有：因撰文揭露中宣部禁止报道六四事件而被判刑十年的作家师涛，因撰文呼吁中共十六大开启政治体制改革而被判刑两年的教师欧阳懿，因在网络上

发表文章批评中共当局而被判刑两年的残疾人罗永忠，因揭露山西地方政府腐败而被判刑十二年的记者高勤荣，因报道福州爆发“登革热”而被判刑三年的记者李长清……以及姜维平、杨子力、张宏海、徐伟、靳海科、卢雪松、黄金秋、郑贻春、杨天水、杜导斌、刘荻、蔡卓华、赵岩、李智、阳小青、程翔、力虹、努尔莫哈提·亚辛……这张名单实在是太长了，我无法全部抄录下来。

可见，文字狱不仅没有消失，近年来还呈现为愈演愈烈之势。这张名单上的名字，鄢烈山总不能说自己一个也不曾听说过吧？如果鄢先生确实连一个名字也没有听到过，那只能说明如今鄢先生的身份已经很尊贵了，不屑与这些草根写作者为伍了，对他们的命运自然也就漠不关心了。这样的生活方式，当然也可以是鄢先生个人的选择，但请你从此安逸地过自己月薪一两万的好日子去，不要再继续装扮出一副忧国忧民、正义化身的模样来。那样做你不觉得太虚伪了吗？当然，我不相信鄢先生对此完全一无所知。因为，在这张名单当中，程益中、喻华峰、李民英等人是《南方都市报》案件中因言获罪的牺牲品。《南方都市报》与《南方周末》同属于《南方日报》报业集团，鄢先生总不至于对这起就发生在自己身边的文字狱闻所未闻吧？据说，该案被广东当局炮制出笼之后，《南方日报》系统数百名记者编辑签名抗议，一向以坚持正义自诩的鄢先生大概也签名了吧？如果鄢先生知道其中一两个名字，却仍然声称如今的中国“单纯的言论领域杀头坐牢的风险可以说已经消失”，那就是睁着眼睛说瞎话了，那就是将自己的献媚建立在别人的眼泪和苦难之上。这样的人还有什么资格大谈鲁迅呢？

异见作家群的真实处境

我们必须直面异见作家群体的真实处境。除了遭受牢狱之灾的危险之外，若干异见作者还受到各种各样的监控、骚扰，被非法剥夺各种公民权利，甚至无辜的家人也受到连累。独立中文笔会会长、著名政论家刘晓波，今年二月至三月长达两个多月被软禁在家中，从七月起再次受到软禁，至今仍未解除，一年中有将近三分之一的时间失去人身自由。其他意见写作者如王力雄、张祖桦、江棋生和

胡佳等人，也都有相似的经历。这样的生活状态，鄢先生尝试过吗？愿意尝试一下吗？

说到出国，拥有护照、出入国境，这本来就是公民应当享有的权利。然而，刘晓波、包尊信、廖亦武等人却被剥夺了此项权利，长期被禁止出国。廖亦武先后申请办理护照达八次之多，迄今为止仍然不能获得护照。被官方禁止出境的人士为数众多，其中既有一些政治和人权活动人士，也有许多是异见作家。这张黑名单从来不曾公布出来，谁也不知道是由什么部门拟定的、谁也不知道黑名单上面究竟有多少人。

即便能够出国的少数几位异议作家，如王怡、朱健国、焦国标、王力雄等人（也包括本人在内），亦并非如鄢烈山所想象的那样“来去自由”、“里外通吃”，他们的处境个个堪忧。焦国标不久前赴美领取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颁发的“杰出民主人士奖”，在其出国前几天，我去探望他的时候，他接到了北京市公安局国保大队打来的电话，警告他在国外不得“乱说话”。朱健国在赴美参加文革四十周年的学术会议前夕，深圳国保人员多次恐吓他不得与会，否则后果自负，此前他还被国保抄家，电脑亦被查扣。王怡近年来虽然多次出国，成都方面一直采取多种方式骚扰其日常生活，他所在的成都大学将他长期停课，只发三百元的“基本工资”，当局甚至使用下三滥的手法制造大量给他妻子的匿名信，企图以此破坏他们的夫妻关系。鄢烈山先生是否了解过这些情况呢？

我本人的经历也算是丰富多彩。在第一出访美国前夕，国安方面约我吃饭，建议我回国之后将所有见到的人的名片给他们复印一分，换言之，就是希望我成为“线人”，结果被我断然拒绝。此后，我虽然多次出入境，但经常遭到莫名其妙的检查和刁难。有一次，我从美国回到北京的时候，在北京海关被扣留长达一个多小时。海关工作人员在一群便衣特务的唆使之下，强迫我为身上携带的旧电脑和旧相机缴纳高达三千元的税款。然而，即便是这种残缺的、如履薄冰的自由，也随时会遭到“合法”的剥夺：近期，官方通过一个微不足道的名誉权案件，让法院下达了禁止我出境的命令。我告知法官，愿意先放一万元的保证金在法院，以解决所谓的“执行难”

问题，却被法院拒绝。这是数十年来惟一一起因民事案件而被禁止出境的个案。对此，鄢烈山先生该作何感想呢？是一声叹息说“他终于被禁止出境了”，还是继续坚持他那自以为是的看法——“我们可以善意地理解乐观地评价，这是一种值得肯定的官民互动和国际互动，是最终走向‘和解’、‘双赢’和社会进步的良性开端。”我当然希望鄢先生的设想真的能够实现，但“体制”的胸襟似乎并没有他所想象或建议的那般广阔。

就收入而言，部分只能为海外媒体（包括网站）写稿的异见作家，也远远低于能在国内写稿的鄢烈山们。比如，海外网站的稿费，通常一篇文章只有区区二十至五十美元；而国内主流报刊的稿费，有的千字即达千元人民币。鄢烈山却抓住在国内被封杀的异见人士的那点少得可怜的海外稿费，给体制外的写作者们无限上纲上线：“就算你当真去搞什么‘体制外写作’，挑战‘体制’所有文字只在境外发表（姑且不论完全发表于境外的言论对中国社会的实际影响有多大），你在国内总有生活来源吧？而这生活来源，不论是辗转汇来的稿酬，还是出于何方馈赠，纵然是来自海外慈善基金或个人的纯人道主义捐助，也仍然与‘体制’权衡利弊得失之后的容忍有割不断的联系：是‘体制’意在改善国际形象（人权纪录）的表现；甚至是‘体制’本身（作为国际统一战线工作）的一部分。”这段话说得实在是太恶毒了。

首先，鄢烈山置疑在那些海外发表的文章对中国社会究竟能有多大的影响，其言下之意是：我的文章能在国内发表，我的影响比你们都大。你难道不知道：部分异见作家的文字无法在国内发表，这不是他们的错，乃是中共严密的新闻出版控制与检查制度所致。谁不希望自己的文字在国内自由地传播、被同胞自由地阅读呢？你不去谴责加害者，却来嘲讽受害者，这是什么逻辑呢？其次，鄢氏暗示某些体制外写作者拿“美元”，潜在的意思是：他们都是“汉奸”，他们的钱来路不正（鄢先生认为：除了稿费之外，还有“馈赠”）。这与当年鲁迅的论敌污蔑鲁迅拿“卢布”有什么区别呢？这种暗箭最为阴毒，可以致人于死地。第三，鄢氏为此大唱当局的颂歌，把异见作家顺利拿到海外稿费当成是当局的额外恩赐。我想反

问的是：当局究竟有什么权力、凭借什么法律来扣押这些劳动所得的汇款呢？鄢氏同时又暗示当局：如果你们看谁不顺眼，就可以扣住他们的支票，让他们拿不到从海外寄来的稿费。其实，中共当局还用你来提醒吗？诸多意见作家为海外媒体写作而获得的稿费经常不能收到。比如，海外媒体寄给刘晓波的支票，即便写上其妻子的名字，也被中国银行拒收，此情形已经持续了三年多。鄢先生为何还要雪上加霜呢？

坐稳奴隶的人无权辱骂不愿做奴隶的人

我想正告鄢烈山先生的是：我们不是要比谁最勇敢、谁受到的迫害最大、谁的生活最困难。但是，对于那些因为不愿做奴隶而遭受压制、承担苦痛的异见作家，总得有中肯的评价吧？总不能帮助官方出谋划策来抹黑他们吧？有人愿意当奴隶，有人不愿意当奴隶，这是各自不同人身的选择。我不批评那些愿意当奴隶的人，但我无法容忍的一种情况是：愿意当奴隶的人恳求奴隶主残酷制裁不愿当奴隶的人，用鲁迅的话来说，叭儿狗往往比主人还要凶。这是中国知识阶层中不断上演的悲剧。鄢烈山本人也曾一度不能用真名发表作品，那么你完全可以像焦国标那样，将主要时间和精力用在讨伐中宣部上。但是，鄢氏却打着“匡正文风”的幌子，挥刀砍向言论空间已经极度蹇逼的体制外异见作者们。我想，这已不单纯是一个“文人相亲”的问题了。

有趣的是，鄢烈山引用小说家余华接受《南方人物周刊》的一段访问来反驳作家身份的体制内外之分。余华在访谈中说：“不存在体制内体制外的区别。例如莫言、苏童、贾平凹，他们都是在体制内，但他们依然很优秀。读者要明白这个一个道理：只要作家是生在中国，就是在体制内写作，不可能独立。要说不同无非就是有的人有工作，有的人没工作而已。”这番此地无银三百两的表白，除了圈子内部的肉满吹捧之外，有一句真话吗？余华是一个什么样的作者呢？余华是一名大唱毛泽东赞歌的作家，是一名把毛泽东时代看到无比美好的作家，是一名不承认发生过大饥荒的作家。鄢烈山引用这样一个“过于聪明”的人物信口开河的论调，不正说明鄢

氏本人与之日渐趋同吗？

鄢烈山一直很喜欢谈鲁迅，在文章中引用鲁迅文字的频率，不亚于引用江泽民和胡锦涛讲话的频率。大概正是此原因，鄢烈山才得以“荣获”了官方所设定的“鲁迅文学奖”。鄢氏以能获得此奖项为莫大之光荣，并以之作为中国已经进入“公民社会”、中国作家可以进行“公民写作”的例证。尽管鄢氏仍然抱怨说，获奖之后并没有让他本人在《南方周末》的边缘化处境有任何改观，虽然自己曾是报社的“编委”和言论版的主编，如今却只能充当一名不入流的编辑——“正当盛年时，不明不白被贬抑且将终老于每周听从一审二审裁决发落的最底层编辑……偶然得个文学界的大奖，无改于我在新闻单位的处境”。这种抱怨是主子可以宽容的抱怨。抱怨归抱怨，其实鄢先生对目前的处境还是比较满意的。有了这样的“心满意足”，鄢氏才会尖锐批评另一些写作者，因为心中有“不平之气”而无法做到“客观公正”。当然，如今《南方周末》的高薪，岂是昔日湖北乡下的乡村教师所能比拟的？而能够将孩子送到海外留学，其费用恐怕也并非工薪阶层所能够承担吧？我不禁感叹：为什么人们总是逃不脱鲁迅所说的“人一阔，脸就变”的宿命呢？

鄢先生的日子过得好，这本未可厚非。人人都希望自己的日子过得好。但是，为了确保自己能够过上好日子，便不惜恶毒地辱骂那些一个字一滴血泪的体制外作者，这就未免太不厚道了。鄢烈山攻击那些走在言论最前沿的写作者“有更为精明的利害算计”，“有的人正是看准了这种政治行情，仔细预测了安全系数，反复评估了成本收益率，于是把握时机，一反小心翼翼的故态，装出一副比谁都要彻底要激烈的模样，俨然成了唯我独革的体制外‘斗士’。”鄢先生，你知道这些人士和他们的家人被监视、被跟踪、被骚扰的种种情形吗？大部分异见作家已经习惯了此种“透明”的生活，他们没有像祥林嫂那样对自己的遭遇喋喋不休，但并不意味着他们的生活是“正常”的。我想，包括鄢先生在内，没有人“心甘情愿”选择这样的生活。例如，湖北网络异见作家杜导斌被捕之后，他的孩子在学校中饱受歧视，心理遭受重创，一度患上了自闭症。这难道是精明的利害算计、看准政治行情、预测安全系数、评估成本收益

的结果吗？对比能够将孩子送到海外留学的鄢先生，谁更“聪明”、谁的生活更“幸福”呢？

我想对鄢先生说：虽然某些异见作家与你道不同、不相为谋，他们中的某个人与你之间还有过激烈论争，但你也不必对此群体落井下石、一棍子打死吧？难道非得如此才能挽回你的“面子”吗？如此气急败坏的诛心之论，哪里有半点你本人所倡导的、《书经》中评述的“好文风”——“直而温，宽而栗，刚而无虐，简而无傲”——呢？你口口声声说：“对于个人，对于私人领域的事，涉及个人隐私不谈，对私德（动机之类）的批评也应当心怀善意，不搞‘有罪推定’，有一分证据说一分话，乃至‘话到嘴边留半句，得饶人时且饶人’。”对照上下文，我发现你似乎在自己打自己的耳光：明明已经在“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却又号称“仁厚君子”；明明早已“有罪推定”、将对方看成了“坏人”了，却又宣称“心怀善意”。即便是《笑傲江湖》中的伪君子岳不群见了，恐怕也要自叹不如吧？

坐稳了奴隶的人无权辱骂不愿做奴隶的人，这是我所坚持的一个常识。倡导“好文风”的鄢烈山，其文风偏偏最为恶劣。我想，“鄢烈山现象”对我们任何一个秉持良知的写作者来说，都是一个极大的警醒。逆水行舟太难了，而放弃又是那么容易。

——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十八日

中央电视台是党的喉舌，还是皇帝的尿壶？

作为国家电视台，更准确地说，作为党的电视台，中央电视台以其在全球范围内独一无二的垄断地位，成为中国传媒界无与伦比的“托拉斯”和“辛迪加”。一个央视著名的主持人曾经坦白地说过，面对数亿的观众，即便是让一条狗来当主持人，它也能够红遍半边天。确实，央视的那些主持人和编导们，没有几个人的智商是高过猫狗的。惟有弱智如猫狗，方能像罗京和邢质斌那样数十年如一日地出现在“新闻联播”之中，用僵尸般的音调，发布来自中央的声音。如果还有一线良知、还有一丝人性，必然就像天安门大屠杀之后的杜宪和薛飞那样，因为那一滴宝贵的眼泪而被驱逐出央视的岗位。

央视自诩为最受器重的党的喉舌——在今天这个电视成为“第一媒体”的时代里，央视的地位已然超越毛泽东时代显赫一时的《人民日报》和《红旗》杂志。即便是作为半个东厂的“新华社”，比起蒸蒸日上的央视来也显得逊色三分。不过，在权力熏天的中宣部眼里，央视也就是一个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倡优而已：制作并播放法轮功修炼者在天安门自焚的假新闻，让前卫生部部长张文康在萨斯肆虐的时候公然露面说“中国最安全”，一年一度炮制作为全民每人一勺的精神鸦片的“春节联欢晚会”……为了党的利益、为了党的权柄、为了党的荣誉，央视可谓“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自然，央视是死不了的，只要中国一天处于中共的独裁统治之下，央视就能享有一天的垄断地位，这垄断地位带来的是滚滚财源——每年公开拍卖所谓“标王”广告（即“新闻联播”之前收视率最高的那两三分钟的广告时段）日渐水涨船高，已高达数亿之巨，央视完全是空手套白狼，得来全不费功夫。

在我看来，与其说央视是党的喉舌，倒不如说是皇帝的尿壶。有人问我，在这个世界上，最不能忍受的垃圾是什么？我会毫不犹

豫地回答说：是中央电视台拍摄的那些风靡天下的、以历代皇帝为主人公的电视连续剧。似乎有这样一个规律：越是宣称具有“民族气派”和“民族风格”的电视剧、越是在各大媒体上爆炒的电视剧、越是吸引最多广告客户的电视剧，就越是臭不可闻的、散发着毒素的文化垃圾。

如果说央视是皇帝的尿壶，那么这把尿壶的第一护法当之无愧地就是央视“第一女导演”胡玫，她导演了从《雍正王朝》、《康熙大帝》到《汉武大帝》等不计其数的帝王剧。胡玫是一名很喜欢谈论思想和文化的导演，这一习惯也许是受到与之关系暧昧的“第一御用思想家”何新的影响。在天安门大屠杀之后，何新迫不及待地献身充当中共的尿壶，亲自到各大高校演讲，说中共的镇压有利于“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不过，中共向来对待走狗刻薄寡恩，何新被当作尿壶使用过一回之后，连中共也嫌他太臭，将其搁置在一边。最后，郁郁不得志的何新终于通过胡玫的渠道传播其思想毒素，这种毒素就是让中国的老百姓继续老老实实地当奴隶，简言之，便是“世上惟有奴隶最幸福，你们看皇帝好辛苦”。今天，党就是皇帝，党是比皇帝还要厉害的皇帝，你们就心安理得地接受这样的命运吧——就像在埃及充当法老王的奴隶的犹太人一样，有棚子住、有肉汤喝，为何还要跑到旷野里去风餐露宿、忍饥挨饿呢？

胡玫在一篇自我介绍中如是说：“胡玫是中国屈指可数的优秀女导演之一。追求个性化的视听语言、独特的视角、悠缓的叙事风格，使她游刃于艺术与现实之间。” 胡玫拍摄的《雍正王朝》获得了金鹰奖的八个奖项和飞天奖的六个奖项。二零零五年的新作《汉武大帝》虽然投资高达五千多万人民币，但仅央视一家首播就付出了四千五百万的播出费，音像版权高达一千多万，最终央视依靠这部大戏收入一亿两千万，成为二零零五年央视最赚钱的一部戏。但是，在今天的中国，某些影视作品奖项的多少、赚钱的多少，并不与它的文化含量、艺术水准与思想价值成正比。相反，两者有时甚至成反比。

胡玫的代表作《雍正王朝》是一部什么样的电视连续剧呢？雍正在位期间杀人如麻，从自己的亲兄弟到民间知识分子，从九旬老

翁到呱呱坠地的婴孩，都毫不手软地挥起屠刀。然而，《雍正王朝》却把这个清代最残暴、最血腥的皇帝，塑造成勤政爱民的、不是唐太宗胜似唐太宗的一代明君。在电视剧中，雍正皇帝勤勤恳恳、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程度，甚至超过了党的好儿子雷锋同志。那么，伟大领袖的那句题词不妨改成“向雍正同志学习！”如果说《雍正王朝》是一部类似港台片的“戏说”，那倒还情有可原；但是，胡玫女士却硬要将其“论证定位为一部严肃的历史正剧”，那便不可原谅了——因为这是以“正剧”的形式肆无忌惮地改写和歪曲历史，并公然为皇权专制主义张目和招魂。在人类普遍追求民主、自由和人权的今天，我不禁要问：胡玫女士的心中究竟是一把什么样的标尺？学者秦晖在《从“戏说乾隆”到“胡说雍正”》一文中质疑说：“看着《雍正王朝》，我有一种回到‘文革’时代的感觉。此剧‘影射史学’式的‘胡说’方式，‘高大全’的人物塑造法，以及指导其编造‘历史’的‘法家史观’和夸张‘两条路线’、‘两个司令部’斗争的叙述模式，都与‘文革’时如出一辙。……《雍正王朝》宣扬的与其说是‘改革皇帝’，毋宁说是‘文革皇帝’。而究其实，则是宣扬封建专制主义，而且是比封建传统中的儒家更为极端的专制极权主义。”

在央视一套的黄金时段，《雍正王朝》之后是《康熙大帝》，接着又来了《汉武大帝》。好在中国历史悠久，皇帝有几百个，其中建立“丰功伟业”的也有“秦皇汉武、唐宗宋祖，一代天骄，成吉思汗”等等二三十个，胡玫等缺乏想象力的导演们，暂时还不至于缺乏素材。有评论者指出：“尽管从剧本来看，《汉武大帝》有这样那样的错误，但是胡玫在剧中表现出的金戈铁马征战天下的恢弘场景无疑符合了时下观众对强汉气势的渴望。”其实，这种渴望首先是中共统治者“和平崛起”战略的投射，以及长期进行民族主义宣传洗脑所达成的效果。但是，对于数以千计死于矿难的矿工来说、对于上亿有病却无钱上医院而在家中等死的农民和城市贫民来说、对于孙志刚和黄静以及受到骇人听闻的虐待的法轮功修炼者和基督徒们来说，“强汉气势”究竟有什么实实在在的意义呢？天下是天子的天下，GDP 是天子的 GDP，皇帝陵、世纪坛和奥运会也是

天子的皇帝陵、世纪坛和奥运会。老百姓只能望梅止渴，老百姓只能像群众演员那样一群一群地死于帝国军队的刀剑之下——在二零零五年的定州和东洲，那里流的是真正的、殷红的血。

我并非一味反对拍摄古装片，美国大片《勇敢的心》和《角斗士》就曾经让我如醉如痴——我关注的不是那些扣人心弦的情节和宏大壮观的场面，而是其中体现出的人类对自由的向往和对自身尊严的捍卫。《勇敢的心》和《角斗士》里的两位英雄的主人公，在各自的时代里绽放出了人性的光辉，这种光辉穿透历史幽深的隧道，直抵我们的心灵。我想，优秀的电影和电视，正是在梦想和现实的张力之间，让我们获得安慰、获得快乐、获得对自我品质的确认。韩国电视连续剧《大长今》也是如此：一个卑微的女子居然成为主人公，皇帝却成为其陪衬；在钩心斗角的宫廷中，长今用她人性的温暖与光明照亮了每一个黑暗的角落。这样的电视剧启示我们，人其实可以过另外一种生活，人其实可以像天使一样飞翔，而不必像蛆虫一样的粪坑里互相嘶咬。《大长今》与《汉武大帝》之间根本的差别在于：韩国已经是一个民主国家，他们的艺术家能够自由地创作，能够在作品中讴歌自由的价值；然而，我们还是一个专制社会，我们这里没有艺术家，只有“拍片都为稻粱谋”、“拍片都为媚今上”的一堆奴才。于是，在我们的电视屏幕上，看到的只有一串串的三寸金莲，闻到的只有裹脚布的恶臭。这些电视剧教导我们，对待皇帝要像狗一样忠诚，对待弱者要像狼一样残酷，这才是堂堂正正的“中国人”。有人说，在中国拍电视剧的人，是什么事情都干不了的，最后只好干这一行的流氓。以前，我觉得这种说法过于刻薄了，现在看来，如果不是“无知者无畏”的流氓，如果稍微有一点点正常的感觉、正常的思维能力和正常的生活态度，怎么会糊弄出如此“目不忍睹”的帝王戏剧来呢？

每每打开电视屏幕，我很少看到跟我一样穿着的现代人，十有八就都是些乱七八糟的古装人物，或者是开口“寡人”闭口“朕”的皇帝，或者是不男不女、蹦蹦跳跳的太监，或者是锁在深宫中心灵和肉体都变态的贵妃与宫女。几十集乃至上百集的长度，从头到尾都是一群自得其乐的小丑，或装疯卖傻地卿卿我我，或怒气冲冲

地打打杀杀。我猜想，就算是专门研究古代服饰的沈从文先生复活，他也会在这些稀奇古怪的服装面前眼花缭乱、大跌眼镜的。有报道说，《康熙微服私访记》的第三部已经拍摄完成，正在申请“集数最多的电视连续剧”的吉尼斯世界纪录呢。在这些冗长得如同裹脚布的电视连续剧中，古人说着现代人的话，现代人却陷入古人的思维方式之中。它们与文化无关，与人性无关，更与历史无关。

据说前总理朱鎔基因为在央视题辞“群众喉舌”，在政治局中受了批评——明明是“党的喉舌”，你干吗要说是“群众喉舌”？难道你不知道“党”与“群众”从来就是对立的吗？与此同时，央视逐渐滑向“满清帝国”的“御用电视台”，中央首长却点头称是——我们这个所谓的“人民共和国”，其实就是一个皇帝专制的大帝国啊！还是中央电视台能够深刻领会中央的精神，不愧为“中央”的电视台！

皇帝们还能当几天的皇帝呢？中央电视台还能当几天的尿壶呢？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宣传部是个什么部？

研究中共的体制，宣传部是一个重要的入口。作为一个靠谎言和暴力起家的政权，宣传部正是其用来实施"稳定压倒一切"的政策、压制新闻自由和言论自由的有力工具。宣传部的创建，最早是沿袭苏俄体制。在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国民党全面学习斯大林式的组织方式，毛泽东出任国民党代理中央宣传部长，由此开始其"革命生涯"。毛泽东在宣传上的天才胜于其在军事上的天才。国民党败于共产党，与其说败在战场上，不如说败在文宣上。

"笔杆子"和"枪杆子"是一切专制制度最后的堡垒。今天的中共宣传部，是整个中国社会道德败坏的始作俑者，是全世界最大的谎言制造商，是摧残中国知识分子创造力和想象力的刽子手，更是一个集中了大批腐败分子和流氓的庞大机构。这个部门耗费纳税人无数的财富，却干着伤害纳税人利益的事情，对于这样的一头"恐龙"，人人都当像焦国标先生那样鸣鼓而攻之。

宣传部是个腐败部

有人误认为宣传部是一个清水衙门，少有贪污腐败的机会。其实，近期几起宣传部高官的腐败案件显示，宣传部之腐败丝毫不亚于银行、股票、交通、建筑、卫生等"腐败高发区"。

二零零四年七月，成都市市委常委、宣传部长高勇被捕。我在成都曾经见到过西南财经大学的老校长甘本佑教授，高勇正是其学生。这位白发苍苍的老学者为高勇这个"最聪明的学生"的堕落深感遗憾。纯朴的老教授怎么也想不到，四十岁不到、春风得意的弟子，一下子就成了千夫所指的贪官。其实，高勇堕落的根源并非其人品，而是宣传部长这个显赫的职位——由于中共极其看重宣传工作，各级宣传部长均在该级党委"常委"之列，参与决策包括宣传在内的所有重大问题，拥有比那些不是常委的副市长们大得多的权

力。

高勇，一九六五年八月生，宁夏银川人。一九八七年西南财经大学工业经济专业毕业，博士。他早年做过四川某省长的秘书，少年得志，“起点很高”，仕途一直非常顺畅。高勇曾在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做过三年副州长，在中国证监会贵阳特派办，做了一年半的一把手。二零零二年六月回到成都，出任成都市委常委，分管金融工作。二零零三年成都市委、政府换届，他始任职成都市委宣传部部长。

一位知情人透露，自从出任成都市委宣传部长一职以来，在这个“城市形象营销部门”里，高勇还是想有所作为的。作为主要策划人之一，他提出把成都打造成“东方伊甸园”的发展创意，获得四川省委的认同。此外，他还专门请张艺谋拍摄成都城市形象的宣传片。然而，“东方伊甸园”尚未打造成功，高勇本人已沦为阶下囚。看来，这位经济学博士对《圣经》并不太理解——伊甸园乃是人开始犯罪堕落的地方。

高勇突然落马，据传与贵州省前省委书记刘方仁案有直接联系，是该案之余波。由于刘方仁案已水落石出，纪检部门掌握了高勇经济问题的相关证据，因此高勇并没有经过官员落马一般要经过的“双规”阶段，而是直接被刑拘。成都民间传说，高勇的问题，绝非仅仅是在贵州任职期间受贿，他在回成都担任市委常委两年、担任宣传部长一年期间，亦大肆受贿索贿，涉案金额至少达两千万以上。就在高勇被捕的当天下午，他还在大会上滔滔不绝宣讲“三个代表”。办案人员当天搜查其住所，发现仅仅是价值数万的劳力士等金表就收藏了近百枚之多。在高勇厚厚的工作日记中，毫不掩饰地记载了多年来收受贿赂的数目。

在中共政权内落马的宣传部官员中，高勇不是第一个，也不会是最后一个。前重庆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重庆广电局局长张小川被“双规”同样充满戏剧性。张小川去参加市委宣传部会议，已经准备好了一篇慷慨激昂的讲稿，到会时发现院子里有一辆市纪委的车，按理说纪委与宣传会议并不沾边。结果，他的司机一直等他出来，

却总也等不到。纪委的司机便跟这名司机说：“别等了，你可以回去了，根据我的经验，你们局长肯定犯事了。”

张小川的“双规”是由宣传部长张宗海宣布的。此后，张宗海还专门召开全市中层以上宣传干部会议。在会上，张宗海“义正辞严”地讲了三点意见，一是不要轻信谣言，二是不要乱传，三是安心做好本职工作。

然而，几个月之后，张宗海也跟他的副手一样被“双规”了。

宣传部是个流氓部

宣传部整天宣传“八荣八耻”，却实实在在是一个藏污纳垢之地。“做一个穿草鞋的记者，做一个穿草鞋的公仆，就是让大家时刻心里装着一双草鞋，装着百姓，装着自己的责任，为了更多的百姓可以不穿草鞋，为了更多的百姓能过上好日子。”这段“感人肺腑”的讲话，是二零零三年九月张宗海在重庆市宣传系统“学习十六大，展示新风采”演讲比赛中的即席讲话。然而，善良的老百姓怎么也没有想到，就是这样一名自称是“草鞋公仆”的宣传部长，就是这样一位在电视和报纸上正义凛然、好话说尽的副省级高官，骨子里却是全然败坏的赌徒、淫棍和酒鬼，以及彻彻底底的大流氓——由流氓执掌的部门，自然就是流氓部了。

据《海峡都市报》报道，张宗海多次与张小川一起挪用公款到澳门赌钱。他们共动用二亿多公款，在葡京赌场贵宾厅一掷千金，共输掉一亿多元。张宗海不仅好赌，更好色：在被宣布“双规”时，办案人员在其公文包里发现三样东西：避孕套、“伟哥”和钞票。酒量颇大的张宗海虽然在重庆有家，但他在重庆五星级饭店希尔顿饭店长期包房，经常带不同的漂亮女人回去过夜。据说张宗海选女人有三个标准：一要大学本科毕业生，二要漂亮，三要没结婚，可见此人心理变态到何种程度。即使在中央党校一年学习期间，他仍然不甘寂寞包养了一名女大学生。中共官员个个色胆包天，使得中央党校也成为“八大胡同”。张宗海还与黔江区某高级酒店总经理等多人保持着不正当的两性关系，这些都是圈子里“公开的秘密”。

除了“伟哥”，张宗海对神佛的兴趣也很大。他每年要花费几十万元在华严寺等名寺烧第一炷香。在就任重庆市委宣传部长前几天，他还在某风景区写下“谒真武观原知万物皆循道，朝观音阁顿悟众生可成佛”的联句，看来他是道教和佛教“两手抓、两手硬”。但是，真武大帝和观音大圣并未保佑其仕途坦荡。办案人员从张家搜出数百万元现金，还发现若干精美神龛。一边拜神佛，一边宣讲“三个代表”，这就是今日中共宣传部官员理所当然的“双重生活”。不独宣传部的官员如此，就连最高级的“伟大的马列主义战士”们也大都如此。

分析这些落马的宣传部长们的事迹，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天天在台面上宣讲“八荣八耻”，个人私人生活却一塌糊涂，堪称五毒俱全的“现代西门庆”。据重庆广电系统的人员介绍，张小川的儿子原在重庆电视台工作，染上了吸毒的坏毛病，毒性上来时，人经常神志不清。每当他无钱买毒品的时候，就会在广电局大院里大骂父亲。“骂的次数多了，我也记清了，无非是‘你这个贪官，不给我几十万，我就把你的事情都说出去’之类的话。”后来张小川的儿子意外死亡，对张小川的打击很大。为了散心，喜欢出国旅游的张小川出国的次数更多了，“三天两头往国外跑”。出国是需要钱的，公务员的工资收入肯定不足以支撑他出国的巨额花销。那么，他的钱从哪里来呢？控制着传媒这一“朝阳产业”的宣传部，并非一般人所想象的那样“没有多少油水”。张小川曾把沙坪坝区一块广电部门拥有的土地以二亿元的价格卖给一个朋友。而根据市值，这块地皮至少值三亿元，国有资产就这样流失了一个亿。张小川从这一单买卖中究竟获利多少，明眼人不难估计。

宣传部是个刽子手部

中共的宣传部不仅是腐败部、流氓部，还是刽子手部。在过着腐败生活和流氓生活的同时，宣传部的官员们不会忘记党交给他们的“艰巨而光荣的使命”——即“扼杀人类一切的先进文明”、“愚弄中国所有的父老乡亲”。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宣传部对内是“洗脑部”、“愚民部”，对外则是中共国际形象的“公关策划部”。

新任中宣部部长刘云山秉承其前任丁关根的作风和思路，以宣传谎言、消灭真话为己任。上任数年来，刘云山的某些讲话和作为，甚至比以“盯紧”、“关紧”、“跟紧”的丁关根还要冷酷。在中共建政之初，那些出任中宣部部长、副部长的高官，一般都是肚中有点墨水的文人和理论家，如陆定一、周扬、胡乔木等人，不管其思想保守或开明，至少还称得上是“专业对口”的“笔杆子”。但近年来中共的几任中宣部部长，已经失去了“学者”和“文人”的伪装，成为赤裸裸的党棍和文化艺术的刽子手。宣传部长的文化水准直线下降，丁、刘等人甚至连写作一篇文字通顺的讲稿的本领都不具备，更不用说拥有什么基本的“理论素养”了。于是，中宣部副部长吉炳轩才杀气腾腾地贯彻胡总书记的教导：“我们的宣传工作要向古巴和北朝鲜学习，他们的经济虽然遇到了一点困难，在政治上却一贯正确。”

丁关根、刘云山、吉炳轩之流的左棍，是中国的戈培尔，也是中国的萨哈夫。他们不会说一句真话，说起谎话来却不用打草稿。最高层选择由这样的人物来担任中宣部部长的要职，显然经过深思熟虑的周密安排：看门的狗自然是越凶越好。今天的中宣部很难再出现一个像朱厚泽那样的开明派了——在最近中宣部传达的“黑名单”上，朱厚泽名列第一。这是一个莫大的讽刺：前中宣部部长成为中宣部最大的敌人。

有了宣传部这样一个“刽子手部”的存在，要实现新闻自由和言论自由，还遥遥无期、任重道远。不过，一个让人欣慰的事实是：今天的中宣部不得不躲到幕后进行种种黑箱操作，他们再不敢像毛泽东时代那样，振振有词地传播谬误和毒素、并率先展开对知识分子的大批判。他们也无法像邓小平时代那样，在媒体上铺天盖地地批判方励之、刘宾雁、王若望等“资产阶级自由化分子”。他们不得不承认，中国民间已经形成了一套自己的评判体系，那些有良知的知识分子，官方越要将其批臭，他们在民间就越香。这些官僚们也知道世界民主大潮不可抵抗，为了维护自己的特权和利益，只好通过“打电话”、“开小会”的方式来实现禁书、禁报、封杀作者的恶行。他们不敢像昔日一样光明正大地下发文件，刀笔吏们开始害

怕在历史上留下丑恶记录了。在执行来自更上层的命令时，他们心里也感到理亏、感到底气不足。这些丑陋的蝙蝠们躲在黑暗里，挥舞他们黑色的翅膀；而在不久的将来，在灿烂的阳光照耀在这块土地上时，这些蝙蝠们终将现形于光天化日之下。

胡适说过："我深信思想信仰的自由与言论出版的自由是社会改革与文化进步的基本条件。"毫无疑问，中共的宣传部是所有热爱民主自由、追求真理真相的中国公民的敌人。一天宣传部不退出历史舞台，一天这场战斗就不会结束，如美国哲学家米克尔约翰的著作《表达自由的法律限度》一书的中文译者侯健所说："自由的历史首先表现为言论自由的历史，充满冲突、流血和悲剧。"我愿意为实现每个人的言论自由而付出任何代价，我也愿意为推倒中共宣传部所构筑的无形的"柏林墙"而贡献自己的力量。

——二零零五年一月九日初稿，四川成都

二零零六年八月改定，北京家中

抓住“冰点”事件的幕后黑手李东生

杂文家焦国标先生先后写了《讨伐中宣部》、《合剿中宣部》等脍炙人口的文章，对中共建政以来半个多世纪里中宣部倒行逆施的邪恶行径，作了淋漓尽致的揭露和批判。焦国标在文章中直接点名作为其“河南老乡”的中宣部副部长吉炳轩，使其丑行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也使得中宣部的头头脑脑们全都心惊胆战。

此后，中宣部召开过若干次整肃新闻界的会议，主持会议的另一名副部长李东生再三向与会人员强调指出：“你们不准向外界泄漏是谁主持会议和下达命令的，以防被那些别有用心的人抓住把柄。”看来，中宣部也并非固若金汤，虽然他们掌握了中国大陆所有的媒体和宣传机构，但他们本人也深知，“笔杆子”已经不在他们的手上了——当焦国标以孤胆英雄的形象向中宣部挑战的时候，中宣部甚至找不出一个像样的写手来写批判文章应战，也不敢大张旗鼓、理直气壮地对焦国标发动像当年对方励之和刘宾雁那样的铺天盖地的围剿。相反，作为中宣部副部长，在同僚臭名远扬之际，李东生只好向蜗牛和鸵鸟们学习，或者躲进安全的硬壳之中，或者干脆就将脑袋埋在沙堆里。

李东生是何许人也？李东生是《新京报》事件和《冰点》事件的幕后黑手。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作为中宣部副部长的李东生，亲自出席《新京报》报社的党组扩大会议上，在会议上他宣布三项决定：第一，撤销《新京报》总编辑杨斌的职务，接受审查，即时生效；第二，停止副总编辑孙雪东、副总编辑李多钰的职务，接受审查，即时生效；第三，授权《光明日报》领导层接管《新京报》，即时生效。李东生宣布此三项决定时杀气腾腾，斩钉截铁。在《冰点》事件中，李东生也代表中宣部出面处理，直接指挥共青团宣传部下达若干指示。李东生还是中宣部臭名昭著的“新闻阅评组”的具体主管者，他多次传达李长春和刘云山“对新闻阅

评工作的重要批示”，称“李长春、刘云山同志的批示既是对新闻阅评工作的肯定与支持，也是对新闻阅评员的鼓励与鞭策，更是为进一步做好新闻阅评工作指明了方向”。李东生还是中国的“盖世太保”——“610”办公室的副主任，在制造假新闻丑化法轮功和进行所谓的“反邪教”宣传中，更是鞍前马后地为主子效力。

李东生出生平民家庭，此君的履历颇值玩味，其人生轨迹比之《红与黑》的主人公于连更为曲折：七十年代初，李东生因一表人才而被选为当时的党主席华国锋家中的警卫。这个聪明伶俐的小伙子利用业余时间自学摄影，在一个偶然的机会里被领导看中，兼作摄影师。放在古代来看，此君是皇帝或宰相家中“倡优蓄之”的奴才，但是那些呆在最高统治者身边的奴才，如果有点小才华和小心机，青云直上的机会自然是大大的有，如当年的高逑、魏忠贤、李莲英，哪一个不是如此？李东生也由此踏上了飞黄腾达的第一步，虽然不久华主席垮台了，小李子却谋得了到中央电视台当记者的美差。

在一九七八年的时候，中央电视台还是一个不受重视的小机构。没有多少人意识到电视时代将迅速降临，电视将成为威力无穷的第一媒体，成为点石成金、钞票纷飞的“黄金国度”。作为央视元老，李东生先是任劳任怨地从摄影记者干起，逐渐被提升为新闻部时政组副组长、政文部副主任、新闻采访部副主任、主任、新闻中心主任和副台长。在担任央视副台长期间，李东生主管“焦点访谈”等炙手可热的栏目，这些栏目简直就是不费吹灰之力便可日进斗金的“摇钱树”——因为朱镕基总理公开说自己每天都看“焦点访谈”，所以如果哪个地方的劣政被曝光，哪个地方的官员乌纱帽就可能不保。于是，许多地方官员要要想让央视不曝光自己辖区的丑闻，必须到央视公关，献上厚礼。具体从事采访工作的记者和主持人们得到的是小头，李东生得到的当然是大头了。李东生被央视员工评价为“央视最有钱的人”，央视若干腐败大案均与之有关。

然而，疯狂的贪污腐败并没有阻碍李东生的升迁之路。中共选择干部的标准，是看谁更左、谁更忠诚，而不是看谁的人品好、谁的能力强。在此一“优败劣胜”的制度中，李东生这样胸无半点墨

的家奴遂脱颖而出，由央视副台长升任广电总局副局长，再升任中宣部副部长。除了从担任毛泽东的警卫员开始、步步攀升、最后当上了党的副主席的汪东兴之外，李东生大概算是中共建政以来担任官职最高的一名警卫员吧。

犯下了若干侵犯人权的罪行、劣迹斑斑的李东升，却还能趾高气扬地率领中国出版界高层人士参与德国法兰克福书展，并受到若干西方媒体的追捧。我想，这种荒唐景象的出现，是因为我们大部分人在面对中共的罪恶的时候，仅仅将其看作是一种整体性的、抽象的罪恶，或者至多将其归结为某一部门和机构的罪恶，而未能将罪恶与每一个施加罪恶的具体的人联系起来。比如，在一九八九年的天安门屠杀中，究竟是谁最终下令开枪的，究竟有那些军官和士兵亲手开枪杀过人？至今依然是一团乱麻。我们必须将每一个下达命令的人和执行命令的人全都揪出来，就如同德国统一之后，重新审查当年东德一方在柏林墙前开枪杀人的案件，将每一个下令的官员和每一个开枪的士兵的名字全部调查出来，让他们手上的鲜血大白于天下，让他们的罪孽在法庭上受到应有的判决。在后共产主义时代的中国也应当如此。

是的，我们必须弄清楚这些事实：每一件暴行、每一个冤案的始作俑者和执行者究竟是哪些人；每一个媒体被处罚、每一本书被查禁，各个环节的作恶者究竟是哪些人。这些官僚、警察和士兵，这些幕后的黑手和台前的打手，他们每一个人的名字都必须被我们记录下来并公诸于众。不必等到中国实现民主化的那一天，我们从现在开始便可以对他们的罪行进行记载和声讨，我们要通过种种途径，让西方的媒体广泛报道他们的所作所为，让西方的民众知晓他们的诸多罪行，让西方的法院接纳对他们所犯下的反人类罪的控告。这样的话，至少让得他们不至于仍然风风光光地到西方世界旅游观光，至少让他们的孩子和亲属不至于心安理得地拿着他们从中国人民身上剥夺的血汗钱在西方过着天堂般的生活。

抓住李东生的黑手，抓住更多的黑手，从此刻做起。

——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

公审邬书林为期不远

日前，中共“新闻出版警署”副署长邬书林，在北京召开的全国图书交易会上，悍然宣布查禁包括章诒和女士所著之《伶人往事》在内的八本图书。此次邬书林公然在大会上凶神恶煞地宣布该禁令，并声称查禁章诒和的著作乃是“因人废言”，不管书的内容是什么，只要是章诒和所著的，就必须查禁。

这是典型的法盲的语言和思维方式。不过，中共的大小官僚当中，又有几个不是法盲呢？从制造“彭州诗案”的县委书记蓝庆华、县长周伟，到制造“冰点事件”的前共青团书记周强、赵勇，虽然他们当中不少人都戴上了来路不明的“博士帽”，却实实在在是彻头彻尾的法盲。以邬书林为例，他完全漠视中国宪法所保护的公民的言论自由和新闻出版自由，自以为是一名口含天宪、指鹿为马的大人物，说禁书就禁书，说谁在黑名单上谁就在黑名单上，甚至将黑名单直接放到了台面上招摇过市。与以往当局秘密查禁图书、关闭媒体、在内部传达黑名单的做法有所不同，这次邬书林为何要如此高调地宣布禁书计划呢？他为何执意要在中国三千年禁书史上留下自己“璀璨”的名字呢？

大概是因为中共十七大召开在即，邬书林还想再上层楼，故而细细揣摩上意，以此种夸张而凶狠的方式来执行上级所下达的严密控制言论的命令，表达自己的忠心耿耿。此时此刻，奴才往往比主子还要心狠手辣。当然，邬书林不过是一个工具而已，一张中共用来给自己擦屁股的手纸而已。盘踞在邬书林头上的，还有这样一大群人物：“新闻出版警署”署长龙新民、中宣部部长刘云山、主管宣传事务的政治局常委李长春，以及最高决策者、中共党魁胡锦涛等人。他们都是新闻自由的敌人，他们都是扼杀中国人想象力和创造力的凶手，他们都是阻挡历史前进的螳螂，他们都是犯下了滔天罪行的罪犯。公审他们的那一天并不遥远，他们的下场并不会比希

特勒、希姆莱和戈培尔们更好。

此次邬书林高调禁书，也表明胡锦涛在牢牢掌控了权力之后，不再像萨斯事件中那样需要民意支持，也不想继续扮演“披着羊皮的狼”的角色，而彻底暴露出其毛派法西斯主义者的狰狞面目来。当然，以胡锦涛唯唯诺诺、左右逢源的性格，即便干坏事也无法干得像希特勒和毛泽东那样彻底、那样疯狂。另一方面，今天的中国社会已经成为全球经济文化一体化中无法孤立的一部分，公民社会也正在蓬勃成长，胡锦涛即便梦想充当“大独裁者”，也缺乏昔日的社会土壤。此次禁书行为便是一典型个案：尽管邬书林磨刀霍霍、言辞凌厉，此禁令却难以像毛泽东时代那样畅通无阻、雷厉风行。禁书命令发布数日之后，许多书店中仍然在热卖禁令名单上的大部分书籍。而且有了邬书林这一免费的广告代言人，各种盗版更是如潮水般地席卷神州大地。在互联网时代，中共已经无法全面达成对信息的封锁和控制，邬书林狂妄和背谬的言论迅速被曝光于网络之上。一时间，这名高级官员成为中共统治阶层中最为臭名昭著的人物，说“千夫所指”亦不过分。

古往今来，若干禁书者留下的都是千古骂名，若干被禁者留下的却都是千古美名。陈正宏、谈蓓芳在《中国禁书史》一书中，论及满清一朝不惜以血腥的文字狱作为依靠来强化禁书工作的历史，举例指出：“像清高宗那样对禁书工作如此费心费力的皇帝，在历史上似乎也只有他一位。”虽然清王朝的禁书工作取得了重大的成绩，却付出了惨重代价：不仅导致许多文人和百姓家破人亡，而且成为中华民族深重的灾难。“明清两个王朝的统治集团所采取的思想禁锢政策，是导致社会发展缓慢的重要因素之一；而禁书又是这种政策的重要一翼。”中共政权则将中国的禁书传统推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半个多世纪以来，文化艺术浩劫重重，文学艺术家断头流血，中共摧毁各种文明成果的罪行可谓罄竹难书。

我没有见过邬书林，不知道他长得一副什么模样。根据“新闻出版署”官方网站上发布的简历，邬氏年仅五十二岁，是文革后七八级的大学生，毕业于南京大学经济系。由此可见，他也经历过暗无天日的毛时代，也有过一段“通过知识和教育改变命运”的人

生历程。但是，当他在仕途上青云直上、掌握一定的权柄之后，却忘记了自己当年寒窗苦读的那段岁月，而以一副凶神恶煞的模样来充当官家的文化刽子手。

这一身份和心理的转化，究竟是如何完成的呢？根据心理学大师弗洛姆在《论侵犯行为的起源》一书中的分析，邬书林是一名具有代表性的“施虐狂官僚”。这类官僚一般都有如下几个重要的特征：首先，作为施虐狂官僚的品性之一是，“他们像对待东西一样对待人，人已成为物品，他不像对待人一样与他们友好相处”。邬书林认为自己掌握了“新闻出版警署”的巨大权力，便可以扼住所有新闻出版机构的喉咙，也扼住所有写作者的喉咙，每一个作者和读者都是他可以控制和愚弄的对象，他命令他们往西走，他们便绝对不能往东走。他是傀儡戏背后那个牵线的人，知识分子和大众都是前台的木偶。

其次，这类官僚通常对秩序有着过分的关注。在他们看来，“秩序就是一切，秩序是生活中惟一确定的东西，惟一能在这上面建立绝对控制的东西”。弗洛姆在此指出，对于秩序有着过分需求的人往往是那些害怕生活的人。因为生活是无秩序的，它带来惊奇。虐待狂不能与别人友好相处，他把生活中的一切人和事仅仅看作是东西。这种人仇恨一切生物，因为他们对他形成威胁。但是他热爱秩序。对于邬书林来说，没有上级的命令，没有当局禁书的“潜规则”，他本人也就像没有人可咬的狗一样失去了存在的意义。

第三，他们都有着根深蒂固的奴性。“虐待狂想控制弱者，但是他往往无力使自己得以不去屈从某些比他更强的人而活着。”例如，希姆莱非常崇拜希特勒。如果虐待狂不附属于别人，那么他就可能会选择历史、过去、自然力，一切比他强的东西，但有一条总是真实不变的定律是：他必须服从，他必须使自己从属一个更高的权力，不管这个权力可能是什么。但对那些比他弱的人，他必须统治。这就是官僚虐待狂和一般冷虐待狂赖以生活的系统。换言之，他们都是扭曲的、变态的双重人格，他们忽而是奴隶，忽而是奴隶主。

曾近距离观察希姆莱的卡尔·丁伯克哈德写道："他以他的典型的顺从，他的思路狭隘的认真，他的无人性的有条不紊，以及他的行动的机械特性，造成了一个怪异的印象。"我相信，郛书林身边的人也会有类似的印象。这名高官已经异化成为专制机器上的一颗螺丝钉。当然，他在偶尔也会流露出一丝的温情，但是"我们不能让自己被一个人非常热爱孩子和动物，做了这样或那样的好事的这一事实所欺骗"。例如，刚刚死去的中共元老薄一波，其人阴险毒辣、奢侈好色，但在薄熙来眼里却是一个好父亲呢。

像郛书林之流的心理变态者，本该被送进精神病院，在专制体制下，他却被提拔为高级官员。西人有"病夫治国"一说，中国则是一群精神病人治国。郛书林此次的"过度表演"，中共未必会赏识之。昔日，赵勇企图快刀斩乱麻地处理"冰点事件"，结果却导致海内外产生了意想不到的反弹，使得胡锦涛在龙应台的直接追问下陷入尴尬境地。于是，赵勇被外调河北，其政治生命也基本终结。如今，在中文互联网世界里，"郛书林"这个名字已经如同过街老鼠一般，人人喊打。中共对于这样一个自暴其丑的奴才，也同样会感到无比恼怒。照我推测，郛书林此次拍马屁拍到马腿上，为"和谐社会"制造了极端不和谐的声音，这一片忠心赤胆大概会换来"党妈妈"的一记耳光。郛书林败坏了党苦心经营的"开明秀"，其政治生命估计也走到了尽头。

这就是舆论的力量。谁说舆论没有力量呢？当然，目前民间舆论的压力，还不足以让郛书林这个厚脸皮黑心肠的人物晚上睡不着觉。我们必须作出更大的努力，直到让此类积极主动为当局干脏活的家伙晚上害怕得晚上睡不着觉为止。那么，我们还可以做些什么呢？我想，除了积极声援包括章诒和、胡发云等人在内的禁书的作者和撰文谴责郛书林的倒行逆施之外，还可以尝试着搜集和发布更多关于郛书林的个人资料，比如：郛书林的家人有没有什么贪渎行为，郛书林的子女有没有利用不义之财到欧美国家留学或定居？如果有类似情形，海内外华人可以团结起来，持之以恒地向西方国家的外交和移民机构传达信息，促使其驱逐此类贪官污吏、独裁帮凶的亲属。这一种釜底抽薪的做法，必然会让郛书林之流的人物感到

心惊胆战。

一个政权到了末世，往往便最缺乏自信心，一点风吹草动便视为杯弓蛇影、风声鹤唳。郧书林这一席外强中干的言语，已经说明中共当局怕得要命。但是，他们严控新闻和信息传播的努力只是螳臂当车而已。我相信，公审郧书林的那一天离现在并不遥远。而在审判席上，大概也不会单单是郧书林一个人，他的同僚和亲属们，也会被当作他的同案犯。中共当局经常将异议人士的亲人当作人质，我们当然不会采取与之同样卑劣的做法。但是，如果这些贪官污吏们的亲属，果真参与了他们瓜分民脂民膏的恶行，也必须受到应有的惩罚。在即将到来的审判中，郧书林之流大概不会是审判席上的孤家寡人。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是资本巨鳄，还是末世怪胎？

——从原健力宝总裁张海被捕谈起

《圣经》中说，万国的财富都在撒旦的掌控之中，撒旦将它们分配给他所喜悦的恶人们。张海便是这样的一个“恶人”的典型，他头上的光环有很多——“特异功能者”、“藏密大师”、“资本巨鳄”、“亿万富翁”等等，不一而足。有媒体说：“在这个分类的世界中，有一些人放在其中任何一类都会觉得有些不适合，但又想不出更好的分类，张海就是这样一个人。”这个刚刚三十出头的富豪，在吃穿住行方面都堪称“大手笔”——吃：大部分时间都在五星级酒店中饕餮最昂贵的美食，被捕前夕，他正在享用数千元一桌的鱼翅鲍鱼大餐；穿：拥有三百套国际名牌西服，其中不乏价值上万、量身定做的顶级品牌；住：五百多平方米豪宅，据说装修是他自己设计的，花费亦是天文数字；行：十七岁便拥有奔驰轿车，传说是某活佛送给他的礼物。这就是原健力宝总裁张海的“幸福生活”。

当这个“无法归类的人”在广州被捕的时候，社会顿时哗然。在曾经锒铛入狱的诸多超级富豪之中，张海既不是最有名的——他没有差点当上朝鲜新义州特首的东北企业家杨斌有名；也不是最有钱的——他没有幽居加拿大等待引渡的赖昌星有钱；甚至也不是与政治关系最紧密的——他没有上海地产大王周正毅那样与上海乃至中央高官“同穿一条裤子”。但是，张海绝对是其中最有代表性的一个“恶人”。有人说，张海是资本运作高手，一会儿入主中国高科，一会儿接手健力宝，可谓长袖善舞、多财善贾；有人说，张海是密宗大师，他所结交的都是活佛一级的人物，活佛们为他念经祈福、保驾护航，故能轻松自如地空手套白狼；有人说，张海是武林高手，这个初中都没有毕业的孩子曾经进过河南大学武术班，如果没有“特异功能”，根本不可能如此迅速地完成这样的“飞跃”；

还有人说，张海乃是少年天才，狂热的足球爱好者，他控制的公司不惜巨资收购球队，掀起了一场“足球革命”，这才是真正的玩家呢。

而在我看来，与其说张海是金融大鳄，不如说张海是中国大陆末日图景中极具“中国特色”的怪胎。专制政治和部分自由化经济的结合，加之社会基本道德伦理的崩溃，其结果是让这个社会最卑鄙、最大胆、最无耻也最凶狠的那些人“先富了起来”。在这群人中，没有人会遵守游戏规则，这个社会的游戏规则是制订给那些傻子的；在这群人中，也没有人怀有丝毫的怜悯之心和恻隐之心，如果不够心黑手辣，你立即就被淘汰出局——在这个“鳄鱼潭”中，你只有拼命攻击其他对手才能保证自己的生存。于是，张海成功了，其资本原始积累的速度让任何守法的商人、所有的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都为之瞠目结舌。他几乎是以玩弄武术、气功和佛教的方法来玩弄看不见的“资本”，自然比那些正途出身的金融家们放得开、看得远。

按照中国历史经验，往往到了末世，这种人物便会蜂拥而出，或为张献忠，或为洪秀全，或为毛泽东。张海发迹的轨迹亦是照此模式发展：虽然他没有基本的文化和知识，没有过硬的文凭和学历，但他从底层中崛起，深深地知晓此一阶段中国人内心深处需要什么——他们需要气功、需要武术、需要大师、需要神秘主义，以此让空虚而痛苦的心灵获得少许的慰藉。由此，他靠装神弄鬼而招财进宝：气功热仅仅热了几年，虽然气功热已经烟消云散，但他却掘到了第一桶金。

张海没有成为张献忠、洪秀全和毛泽东，他或许并无“革命”的野心，但在获取财富的道路上，他是不会止步的。与那些既崇拜毛泽东又在家中摆满各路神仙菩萨的国企私企老板一样，张海在信仰上也是一个“杂食动物”，他自己俨然以大师和活佛自居，可见他内心对大师和活佛抱着一种嘲讽的态度。在一个没有安全感和安定感的社会里，富贵如张海者比起一个一文不名的民工来更惶惑不安。随着他拥有的财富不断增加，他本人的精神世界也日渐扭曲，这个社会的公义也日渐丧失——张海显然不是比尔 •盖茨：比尔 •盖

茨成为世界首富，靠的是自己的智慧和技术，比尔·盖茨还宣布自己死后将百分之九十九的财富捐献给慈善事业；而张海一夜暴富，靠的是连欺骗带恐吓式的“资本运作”，他知道自己手里的全是“不义之财”，所以才会如此一掷千金地挥霍之，能花一天算一天。比尔·盖茨的富裕带动了全社会的富裕，张海的富裕却对社会的公义与和谐造成严重侵蚀。

张海曾经是中国最自由的人之一，他以为有钱就有了自由。可是，如今他转眼之间便成了中国最不自由的人之一，连与律师见面的权利也被剥夺了（当然，我也要为他与律师会面的权利而呼吁，即便他在我心中是一个大恶人）。当拥有大量财富的人同时也是侵犯社会正义的人的时候，便应了中国的那句古话“为富不仁”。与张海有相似之处的是曾为俄罗斯首富的霍多尔科夫斯基。在身陷牢狱之后，这个昔日不可一世的枭雄终于发出了深切的忏悔，坦诚地表示自己并不幸福，并从未有过内心的平安。霍多尔科夫斯基的呼吁似乎是对刚刚走上人生之路的年轻人说的：“我不得不对许多东西视而不见，无动于衷，为的就是我的财富，为了保住它和让它继续增长。我没有支配我的财富，而是它在支配我。我想警告现在的年轻人，那些很快就将掌权的人，不要嫉妒富人……财富会打开新的道路，但它也会限制你的创新能力，甚至夺走你的人格。”

政治上初步实现了民主化的俄罗斯正在重建自由经济秩序，霍氏不得不充当此一转型过程中的“替罪羊”。而在政治改革停滞乃至冻结的中国，张海之流还大有活动空间。此次张海的被捕，并不能说明官方的基本政策有所变化，而只是因为他的后台也许不够强硬，他为人处事又过于张扬——如果说中共当局是大流氓的话，狡诈如张海者至多也就算是小流氓罢了。孙悟空本领再大，又怎么能够翻得出如来佛的手心呢？张海一夜之间便从不可一世变得一无所有，说明他在中共当局面前仍然如蚂蚁之于大象般软弱。大流氓对付小流氓，那还不手到擒来？

张海昔日的为所欲为和今日的众叛亲离，表明大陆经济体系和司法体系均存在巨大漏洞，更显示出今天中国道德伦理的严重缺位。张海以为有了金钱便有了一切，他对自我的估量与所占据的财富一

样迅速膨胀。然而，肥皂泡破灭的一天很快来临了，正像有评论者所指出的那样，张海也许压根儿没想到，金钱是一种力量，金钱更是一种能够毁灭资本者本身的力量。有观察家分析说，张海不是一个“偶然现象”，他是混乱的资本市场上的“鳄鱼”，但在他后面还有更大的“鲸鱼”。年轻的张海就这样走上了一条毁灭之路——在这条毁灭之路上，他不是第一个聪明人，也不会是最后一个聪明人。

——二零零五年十月

毛泽东与泰森：两头“野兽”的会面

日前，美国前拳王泰森高调访问中国，成为大陆媒体报道的热门话题。泰森的主要活动在上海展开，其间又闪电访问北京，“由于行程紧张，泰森在北京只停留五个小时，参观完毛主席纪念堂之后就去了钓鱼台国宾馆，出席朋友潘庆林的私人宴会”。

《新京报》记者在一篇特写中这样描述当时的情形：毛主席是泰森最崇拜的伟人，他的右肩头还有毛主席的头像文身。因此，泰森将毛主席纪念堂定为北京之行的最重要一站。由于周末毛主席纪念堂到上午十一点三十分就要闭馆，因此泰森一行下机之后马不停蹄地直奔纪念堂。当轿车缓缓驶入天安门广场时，泰森非常招摇地按下了车窗露出自己的头。这一招，果然奏效。一时间，毛主席纪念堂西侧大门人潮如涌，有人举起相机、有人拿出手机，准备拍下这一幕。甚至有一群外国游客也激动地凑过来嘴里叫着泰森的名字。泰森下车后，有一个来自东北的游客还用英语高声喊着“泰森，我爱你！”面对此景，泰森很是开心。他不住地向游客们微笑、挥手。

泰森抬脚便进了纪念馆。记者如此描述道：在纪念堂内，泰森很虔诚地在毛主席遗体前停留良久，之后在出门时买了三册毛主席纪念堂珍藏书画册。他还对纪念堂里出售的毛主席和几位开国元勋的挂画非常感兴趣。泰森说：“在毛主席遗体前我觉得自己很渺小，能够有机会参观纪念堂是我莫大的荣幸。我希望自己不久还能来中国，来这里参加比赛。”这番话好像是一篇标准的中国一年级小学生的作文，可以获得老师的一百分了。

这篇由一名实习记者写的报道绘声绘色。而上海的媒体对待泰森可就没有这么宠爱了。这并不是说上海的媒体比北京的媒体多几分自由度（实际情况恰恰相反），这仅仅说明泰森在上海稍稍多呆了两天，便露出了其“野兽”的真面目——他的言行实在太恶劣，导致媒体忍不住对他“口诛笔伐”。据上海《新闻晨报》报道，泰

森在上海不仅对媒体采访缺乏应有的诚信，还极端不尊重那些送花和苦苦等待、希望见他一面的“粉丝”，甚至爽约与静安寺方丈的忏悔约定，所谓慈善捐款也来源不明。《新闻晨报》的评价是：“泰森干了太多的坏事，所以国外媒体封他为‘野兽’；泰森首次来上海，就遇事经常出尔反尔，所以他在这里又多了个外号‘痞子’。”是的，这是一个“外国痞子”，可惜伟大领袖没有早日认识这个“外国痞子”，否则他的《湖南农民运动调查报告》中关于“痞子运动”的段落又可以多一个标本了。

翻开“野兽”的历史，泰森的不光彩记录历历在目：一九九一年七月因为面对选美小姐德丽丝·华盛顿的强奸诉讼，被判六年监禁，并处罚金五万美元；一九九六年，出狱不久，在同霍利菲尔德的较量中，竟然用牙齿猛咬老霍耳朵，从而输拳又输人；一九九八年，因在马里兰车祸事件中打人而“二进宫”，直到一九九九年五月才刑满出狱。如今，他不仅失去了在美国参赛的自由，而且官司缠身，已经彻底破产。虽然泰森在第一次入狱时就皈依了伊斯兰教，但从其后面的表现来看，宗教并没有净化他的心灵。一路走来，伴随着他的始终是没有教养的桀骜不驯和为人不齿的犯罪行为。

如摇滚歌手何勇所唱的那样，中国确实是一个垃圾场，倾倒在中国的垃圾不仅是那些破坏环境的“洋垃圾”，更是像西哈努克、金正日、泰森这样一批更可怕的“垃圾”。泰森的中国之行，显然是一次金钱之旅。虽然他自称是应朋友的邀请而来，是一次“私人活动”，但他同时又相当招摇，如此作秀必然有商业背景。据说邀请方是一名身为全国政协委员的富豪，对此有网友置疑说：“我们的政协委员为了啥呢，面子还是……？真有钱就多帮帮国内的同胞。三百元钱就可以圆一个失学孩子的上学梦，而纵然给泰森一百万、一千万，也等于扔进了听不到水响的无底洞。如此清楚的良心账，为啥没人算呢？”中国那些嘴角流着民脂民膏的富豪们的思维，本来就无法用正常的逻辑去揣测。

泰森的中国之行，更是一次政治之旅。表面上看去，泰森像野兽般粗鲁愚笨，实际上他内心狡猾无比，他深深地知道在中国这样一个仍然实施一党专制、偶像崇拜的野蛮制度的国家里，如何才能

为自己捞取到最大的好处，那就是与中共现任党魁胡锦涛一样成为“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信徒，成为执政党意识形态的吹鼓手。一个宣称热爱毛主席和毛主义的西方体育明星，到中国来赚钱自然能通行无阻、通吃各方，中共的统战部门亦会待若上宾——我不知道泰森先生是否像普通人那样排队参观“伟大领袖”的木乃伊，想必像他这样的“显赫人物”是无需排队的，纪念堂的管理人员早就接到通知，会为之开辟一条“特殊通道”。这样的特殊待遇，是泰森在美国如果去参观林肯纪念堂，绝对无法享受到的。看来，对于“伟大领袖”干尸的“瞻仰权”，中共当局也是“宁与友邦，不与家奴”。那些排队等候的愚夫愚妇们，活该在寒风中多排几个小时，因为拳王阁下比你们更有资格“与狼共舞”。

这确实是两头凶残无比的“野兽”的会面。因为只有野兽才会亲近野兽，只有魔鬼才会赞美魔鬼，只有垃圾才会认同垃圾，这是一个最简单不过的常识。仅仅就“强奸犯”这个身分而言，泰森与毛泽东堪称“同好”，他们都是毫无廉耻之心的好色之徒。不同之处则在于：毛泽东是一个专制国家的独裁者和暴君，他可以随心所欲地玩弄治下所有的美女，以至患了梅毒之后拒绝治疗而四处传播病毒，毛的私人医生李志绥在回忆录中将毛惨无人道地对待大量女性的恶行曝光于天下；而泰森不幸生在作为法治社会的美国，虽然是著名的体育明星，却并不能享有毛泽东式的、“和尚打伞，无法无天”的特权，所以他强奸了女性之后，不得不作为被告走上法庭，最终缴纳巨额罚款并承受牢狱之灾。

在此意义上，泰森对“主席”的崇拜是理所当然的，他最大的遗憾也许就是没有与主席生活在同一时代——如果泰森生活在主席掌权的时代，一定会更加频繁地到中国来访问，甚至在中国定居下来，因为主席为了团结这位反对美帝国主义的“黑人兄弟”，一定会特批给他一打一打的“中国妹妹”，任由他玩弄蹂躏。不过要是不巧遇到了那些被主席玩弄蹂躏过的女人，泰森兄弟恐怕难逃染上梅毒的厄运。

泰森拜谒毛干尸的新闻至少说明了两个事实：第一，在中国，毛泽东崇拜仍然是官方愚民政策的重要项目和中共维持独裁统治

的根基；第二，在西方世界，像泰森这样崇拜毛泽东的人还真不少，其中甚至不乏一些一流的知识分子和文体明星。作为一种标志和符号的毛泽东头像，我在中国大陆之外的许多地方都看到过：在香港铜锣湾有一家悬挂着毛泽东头像的名为“为人民服务”的书店，在澳洲墨尔本唐人街有一家悬挂着毛泽东头像的“毛家菜”餐厅……人们对于这样的做法似乎见怪不怪。然而，我们能够设想：在德国或者德国人海外的居住区内，一家悬挂着希特勒头像的商店或餐厅能够堂而皇之地存在吗？

迄今为止，毛泽东的罪恶仍然未能得到应有的彰显，像李志绥的《毛泽东私人医生回忆录》和张戎的《毛泽东传》这样的著作，还应该出版更多、更多。希特勒的罪恶被全人类所认知，是因为他缔造的邪恶帝国已经在二战被摧毁，诸多罪行受到了纽伦堡国际法庭的审判；斯大林的罪恶被全人类所认知，是因为赫鲁晓夫的秘密报告和今日苏联已经崩溃的现实，也是因为几代有良知的俄罗斯知识分子，从蒲宁、梅日列科夫斯基到帕斯捷尔纳克、索尔仁尼琴、萨哈罗夫，一直在毫不妥协地揭露其暴行。在中国，很少有作家学者愿意为此承担风险、愿意为此奉献毕生精力。

作为魔鬼的毛泽东依然隐藏在历史深处。长期致力于文革研究的历史学者王友琴指出：“在历史的写作中，因果关系相反：关于大量受难者的故事的记载，才使得杀戮和迫害他们的统治者得到‘暴君’的恶名。比如，被纳粹党杀害的数百万犹太人的名字和故事，使得希特勒成为人类历史上残暴和邪恶的代表人物之一。比如，由索尔仁尼琴和其他俄国作者揭示的‘古拉格群岛’中千万囚犯遭受的虐待和迫害，使得斯大林成为那些想为其辩护者也难以辩护的共产主义暴君形象。然而，也正是因为这种关系，在毛泽东时代被迫害、监禁和杀戮的人们的名字和故事，长久以来，一直被压制和禁止发表。道理很是简单：没有了这些受难者的名字和故事，毛泽东就不会成为历史记载中的暴君。”许多中国人自觉或不自觉地选择了忘却，有多少父母会向他们的孩子讲述他们在毛泽东时代所经历的一切呢？许多年轻人真的以为那是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那是一个慈祥的父亲般的领袖。

今天，一大批经过一九八九年“天安门运动”洗礼的青年知识分子（还有多位是北大的博士），摇身一变成了“新左派”，成了毛主义的信奉和鼓吹者。一尊比成都天府广场的毛像还要巨大的毛像，即将在长沙破土动工，据说这是当地政府回应家乡人民的强烈要求；毛泽东的红宝书也开始在台湾登陆，据说这是彼岸“言论自由”的表现。这是一种多么具有讽刺意味的现象啊。这一历史与现实的吊诡充分表明，“狼奶”教育的成功和偶像崇拜的可怕，以及由此而导致的中国人要真正获得心灵自由、拥有正确是非善恶的判断，是何其艰难。

我在俄罗斯旅游的时候，发现斯大林基本上成了一个臭名昭著的符号。而在今天的中国，毛泽东仍然阴魂不散。对于毛泽东对我们精神生活正在实施的戕害，许多人已经习以为常了。王友琴在《受难者与暴君》一文中对中俄的现状作了精辟的对比：“由于看到斯大林虽死但是其影响犹在，苏联诗人叶甫图申科写过一首诗说，要检查检查斯大林的坟墓里是否有一架电话，半夜里他还在那儿发号施令。中国的情况不同。毛泽东不需要暗连的电话。毛泽东的尸体供奉在天安门广场上，他的巨幅画像高悬在天安门城楼上。他的威力直接使得受难者们的名字成为禁区，不能印刷在报纸杂志上，也不准展示在电脑网络空间中。”当泰森朝拜毛泽东干尸成为一个被“正面报道”的新闻事件，成为一根撩拨中国民众的“民族自尊心”的狗尾草的时候，在这文革发动四十周年的时刻，有谁还记得数千万计的被毛所残害的同胞的冤魂呢？正如王友琴所追问的那样：“一个难以回避的问题是：当暴君不予受难者安息之地的时候，应该让他安息吗？”

我同意王友琴的观点，所谓“暴君”，是一种老式的说法，“暴君”、“独裁者”等任何丑恶的定义都无法穷尽毛泽东的罪恶。在现代的司法正义体系中，这种人应该是罪犯的一种，是“群体灭绝罪”的罪犯之中的主犯，一种因其有大权力而犯下大罪恶的特种罪犯。在人类二十世纪的历史上，在这样一个罪恶滔天的罪犯的序列之中，波尔布特、皮洛切特、米洛舍维奇、萨达姆、金正日等人仅仅算是不入流的小弟弟而已，有资格与毛泽东被钉在一起、钉在地狱最底

层的耻辱柱上的，唯有希特勒和斯大林。有一则政治笑话是这样说的：在地狱最底层，在鲜血汇聚成的深潭中，江青脖子以上的头部还露出表面，还可以暂时地呼吸和观望，希特勒和斯大林早已遭受“灭顶之灾”了。斯大林在沉没前一刻，心有不甘地问：“江青同志，上帝为何独独怜悯你一个人，让你能够多活片刻？”江青则哭泣着回答说：“斯大林同志，你有所不知啊，我踩在毛泽东主席的肩头上呢。”

——二零零六年四月八日

监牢里的“正义”

——从郭光允和欧阳懿的狱中遭遇说起

河北省官场的腐败是中国当下吏治混乱的一个典型。继两个省委书记的秘书先后被判处死刑和死缓之后，前省委书记程维高也被调查，经过上层政治运作，得以免遭牢狱之灾，仅仅是开除党籍、取消正省级待遇。此时，“反腐英雄”郭光允方才浮出水面，受到诸多媒体的赞美。程维高虽然被查处了，但他失去的仅仅是党籍和省级待遇，揭发他的“反腐英雄”郭光允却在看守所待了三个月、在劳教地呆了两年。这样就算是“正义得以伸张”了吗？这样就算“反腐英雄取得最后胜利”吗？

一九九五年八月，郭光允向中纪委和河北省检察院寄去揭发程维高的检举材料。耐人寻味的是，这些材料很快就落入程维高之手。程随即展开“反调查”，用郭的话来说就是“调动专政力量，镇压群众，镇压民众，践踏人权，对人民搞白色恐怖，那时候全市查电脑，清查检举人员，确实非常恐怖”。随后，郭光允被抓进看守所、被抄家。三个月后，郭被判劳教两年。

在看守所，郭光允经历了非常痛苦的过程，他被冠以“政治犯”之名，在中国这是一种让人“万劫不复”的命名。曾经有六个年轻的刑事犯罪分子二十四小时倒着班监视他。他在看守所的三个月，大概有十多盏灯一直都没有灭过，根本没法睡觉。后来每天提审两次。同时，郭还被要求学习提审程序，即每到一道关口都得说“立正，报告，我是某某号犯人，现在提审”，经同意之后，才让过关，到提审室一共有六道关口。在劳教期间，郭光允还有两次被追杀的经历。一次是他在劳教所发现了他所揭发的省建委领导、程维高亲信李山林的司机郭玉林，此人是专门派进来对付他的；还有一次是劳教所的一把手吴玉良，曾经秘密议论要把郭光允整死。在如此险

恶的处境中，他是怎样活下来的呢？

郭光允之所以能“绝处逢生”，是因为劳教所“几乎百分之百的犯人”都在保护他。郭光允对央视的记者说：“我买饭的时候，有犯人说对我说，听说你是为老百姓伸张正义被判刑的，这样的人我们得保护你。”这大概是他在绝望中听到了最温暖肺腑的话了吧。能够看清是非并勇于维护正义的，居然是这些监狱中失去自由的犯人，这就是中国活生生的现实。

另一位良心犯欧阳懿在四川的监牢之中也有过同样的经历。欧阳懿因为在网络上发表政论文章，被地方安全部门扩大为一个重要案件，最后被判刑三年。他刚刚被送进牢房的时候，以为会遭受严酷的下马威。没有想到的情景发生了，一名黑社会老大出身的牢头命令“狱友”们起身欢迎之，并命令手下立即给欧阳让出那块仅次于自己位置的床铺。这位有点侠客味道的老大吩咐手下说：“欧阳老师是为老百姓写文章而被判刑的，跟我们这些坏人不一样，今后谁也不准欺负他！”

犯人有犯人的“潜规则”，官场有官场的“潜规则”。以郭光允和欧阳懿在黑牢中的遭遇为例，犯人的“潜规则”显然比官场的“潜规则”高尚，犯人也比官僚更有良心。当然，谁也不愿坐牢，但在坐牢已经不可避免的情况下，若发现牢房中还存在着一丝尚未泯灭的“天良”，那也是一种难得的安慰。犯人大多来自民间和边缘社会，有的犯人虽然犯下重罪，但与那些丧尽天良、苛政猛于虎的中共官僚相比，却还残存着些微的良知。对于敢于挺身对抗权倾一时的封疆大吏程维高的郭光允和秉笔直书、为民请命的欧阳懿，他们怀有相当的敬意，并自觉为他们编织成起一张“保护网”。不然，郭光允和欧阳懿两人都是一介书生，羸弱之躯本已备受折磨，若再受到刑事犯们的刁难，他们也许就真的就走不出监牢了。

中共建政以来，荼毒千万生灵的所谓“劳动教养”、“劳动改造”制度，是对宪法的侮辱，对人权的践踏，是中共诸多恶法恶政中最为突出的一种。它可以不经法庭的正式审判，由公安机关随心所欲地作出长期剥夺公民人身自由的决定。公民则完全处于被动的地位，

无法抵抗也无法申述，只能默默接受这种比宣判徒刑的罪犯还要悲惨的命运。“劳动教养”和“劳动改造”制度，是中国的司法体系和政治思维仍然处于专制时代和“前现代”的标志之一。它完全不符合联合国的“世界人权宣言”中的诸多条款，如“人人有权享有生命、自由和人身安全”（第三条）、“任何人不得加以任意逮捕、拘禁或放逐”（第九条）、“人人完全平等地有权由一个独立而无偏倚的法庭进行公正和公开的审讯，以确定他的权利和义务并判定对他提出的任何刑事指控”（第十条）等。但是，作为此宣言的签字国，中共当局数十年如一日地利用“劳动教养”、“劳动改造”等类似于中世纪奴隶法令的、“有中国特色”的法律对民众进行野蛮统治。中共的“专政机器”正是运用这种“雷霆”般的打击力量，对持不同政见者进行严厉镇压，对诸如法轮功修炼者、基督教和天主教地下教会信徒进行残酷迫害，它甚至还成为骄横贪渎的官僚们惩罚异己分子的工具——从郭光允一案可以看出，他们运用这一工具已经是得心应手了。

罪犯之恶，远逊于官僚之恶和制度之恶。郭光允和欧阳懿在牢狱之中反倒受到罪犯们的保护，这一事实对中共政权来说是一种莫大的嘲讽。相似的情况，还可以在更多“良心犯”的回忆录中读到。中国的监狱中，依然关押着世界上为数最多的“良心犯”，成千上万的中国公民因为坚守良心和自己的政治理念而被迫坐牢。我曾经读过天安门学生运动领袖王丹母亲的狱中回忆录，她与被关押在一起的女犯们相处融洽，她帮助女犯们写家书、写诉状，而女犯们也尊敬地称呼她为“老师”，把最好的饭菜留给她吃、把最好的地方留给她睡觉。她在警察和专案组工作人员身上很少发现有正常的人性存在，在因为各种各样原因犯罪的女犯们身上却时时发现人性的火花。诗人和作家廖亦武也有过类似的经历，在为“六·四”而坐牢的时候，他与许多刑事犯人都成了好朋友，甚至在出狱之后还保持联系，他却没有一个官僚朋友和警察朋友。

一个普通的囚犯显然比曾经高高在上的程维高之流以及更加高高在上的某些“党和国家领导人”更有人性中良善和真诚的一面。对于像郭光允、欧阳懿和廖亦武这样的勇士而言，他们宁愿成为囚

徒们的朋友，而不愿成为官僚们的朋友——只有同流合污，才能成为官僚们的朋友。他们有过成为官僚的朋友和走卒的机会，他们毫不犹豫地拒绝了。他们深知，在中共“优败劣胜”的体制下，身居高位者一般都是没有人性、没有感情的“政治动物”。于是，这个社会最后的“正义”居然自存在于监狱之中——这也许是中共宣扬的“依法治国”的惟一成果吧。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日

“海龟”祸国论

自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以来，大批海外留学生纷纷卷起铺盖回国。从昔日怀着梦想出国淘金，变为镀金之后倒流回国，这群人士被国人戏称为“海龟”（“海归”之谐音）。近三十年来，美国的大学培养了数十万来自中国大陆的精英人才，虽然回国者在其中仍然是少数，但足以在中国形成一个特殊族群。短短十多年间，“海龟”阶层迅速在中国大陆崛起，逐渐在政界、商界、学界占据了诸多重要的位置。

在近年来回国的“海龟”之中，确实也有不少人为推动中国大陆的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作出了相当的贡献。他们将自己在西方世界学习到的科学技术、管理方式、文学教育等移植到中国，促进了中国与西方国家的接轨。但是，也不能不看到，很大一部分的“海龟”之所以回国，与其说是出于“爱国”，不如说是在这个混乱而庞杂的市场上浑水摸鱼、寻找商机。他们迅速适应了“有奶便是娘”的生活方式——在中国，掌握最大资源的主子和买家，当然是中共当局了。中国的士大夫从来都是“学到帝王术，贾与帝王家”，这些洋博士们也一样，他们知道怎样以最好的价格将自己卖掉。他们很快便成为政界、学界、商界的新贵阶层，在中国这个“悲惨世界”里，个个都能活得游刃有余、幸福无比。

于是，这些“海龟”们便开始滔滔不绝地表达各自那浓得化不开的“爱国”之心了：上访的冤屈者和讨工钱的民工，都被他们鄙视为没有爱国心的“庸众”。当然，他们不会忘了顺带着辱骂一下曾经求学和工作过的“西方资本主义世界”。然而，具有讽刺意义的是，某些“海龟”们在出卖自己的时候，赖以同买方讨价还价的资本，恰恰是他们在西方获得的博士学位和工作履历。

以政界而论，在过去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这些留学人员得不到中共高层的信任，因为被认为具有潜在的“资产阶级自由化”的

可能。直到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以后，许多有留洋背景的人士才逐步获得任用和提升，并成为中共“年轻化”、“知识化”和“国际化”的用人原则的受益者。

这是一张名声显赫的名单：教育部部长（中央委员）周济，北大党委书记（中央候补委员）闵维方、北大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张维迎、北大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全国政协委员）林毅夫、北大国际关系学院教授潘维、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杨振宁、网通董事长田溯宁，亚信董事长丁健……这些“海龟”们正在对中国社会发挥越来越重要的影响。然而，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是：这些沐浴过欧风美雨的“海龟”们在中国的所作所为，究竟推动了中国社会的进步，还是阻碍了中国社会的进步？他们是在爱国和建国，抑或在害国和祸国？

周济：荼毒中国教育的祸首

在教育部的官方网站上，关于教育部部长周济的简历是这样写的：“一九四六年生，上海市人。中共党员。一九七零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精密仪器系机械制造专业。一九七八年考入华中科技大学机械系攻读硕士研究生。一九八零年赴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机械工程系学习，先后获工学硕士、博士学位。一九八九年晋升为教授、博士生导师。一九九九年当选为中国工程院院士。”这位担任过武汉市市长的技术官僚，在入主教育部之后究竟干了些什么呢？

周济继续支持其前任陈至立的“跛脚教育”政策，大力推进所谓的“教育产业化”。教育部成为计划经济最后的堡垒，成为腐败的重灾区，周济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今天的中国社会已经笼罩在极度不公之下，火山的潜流在汹涌澎湃。有少数人享有超过美国总统的“超级人权”，可以说堪称“提前进入了共产主义社会”；大多数人根本没有任何人权保障可言，甚至连“猪权”也不具备。教育的不公正是其中表现得最为严重的一个领域——数千万适龄公民被粗暴剥夺受教育的权利，他们的未来陷入无法自拔的黑暗之中。作为最大部分的纳税公民，中国的八亿农民并没有从政府那里获得

最基本的义务教育、医疗保障和养老保障。这个政权只知道拼命收税，从不为纳税人提供公益服务，却还恬不知耻地宣传说是政府养活了世界上最大数量的人口，这就是他们赐予中国人民的“人权”。在本来就已经少得可怜的教育经费中，分配方式一直都是“杀贫济富”式的——教育部动辄向北大、清华这些“跟国际接轨”的名校投入数十亿办学经费，却竭力克扣内地农村中小学少得可怜的办学经费。而这些经费大都被浪费掉了。国际数学大师丘成桐揭露说，北大有上百名年薪数十万、上百万的所谓“特聘教授”，其实全都是在美国的大学和研究机构中工作的全职人员，他们仅仅是利用假期偶尔到北大来走一趟，居然就能够享受全职待遇。如此“两边通吃”式的学术腐败，让人瞠目结舌。

教育部掩耳盗铃地实施所谓的“教育产业化”政策，据说也是来自于某留美博士的建议。近年来，此思路祸害中国教育大矣。当局将从幼儿园到大学的各级教育机构统统当作商业公司来经营，伸手对老百姓实施“二度剥皮”。据统计，子女教育费用的支出，已经成为中国人最大的一部分开支。通过这种手段，当局等于是隐蔽地、重复地向民众收取了更高高额税收。短短数年间，高等教育学费猛增，其增长速度数倍于居民收入的增长速度，使得大量高分的工农子弟就读无门。于是，出现了百名送子女到学校的草根阶层的家长，集体露宿在清华大学的操场上的怪事；出现了因为无钱上学，无法通过教育改变自己及家庭的处境，许多接到了录取通知书的孩子在绝望中自杀的惨事。“无教育，毋宁死”成为中共建设“和谐社会”过程中最不和谐的声音。

周济入主教育部之后，使得中国大陆的高校加速成为一部开足马力的赚钱机器，盲目扩招、滥发文凭、学术腐败，可谓“教授满街走，博士多如狗”。北大清华等名校更是大量招收各种专门为官员、老板量身定做的“工商管理硕士”等班级和课程，动辄收取数十万费用。而这部分收费大都成为这些学校的“小金库”。审计署对多所名校的财物进行审计的时候，都发现了重大问题。教育部至少负有监管不力的责任。全国教育经费的大头部分被集中投入一批重点大学，致使中西部的基础教育在经费和师资上逐渐出现“青黄

不接”的窘况，民谣嘲讽说：“清朝的房子，民国的桌子，共和国的孩子。”江西某地的教育局甚至出台一个特殊政策：凡是乡村学校的教师，如果缴纳四万元的费用，则可由乡村调入县城。乡村的失学儿童数量连年上升，中国已成为全世界文盲半文盲人数最多的国家，这一事实与中共当局“再穷也不能穷了教育，再苦也不能苦了孩子”的豪言壮语形成巨大的反讽。二零零四年，联合国主管教育权利事务的特别调查员来华考察。离开时，这位官员抛下一句把所有闻者当场噎住的评价：“在保证教育权利方面，贵国连非洲的乌干达都不如！”她说出了中国教育尤其是基础教育极其“惨淡”的现状。我不知道周部长以及胡主席、温总理等人是否听到过这句评语，如果他们听到之后又该作何感想。

中国教育自身已经满目疮痍，作为教育部部长的周济不闭门思过、正本清源，却在国际社会中频频作秀，表现出一副“长袖善舞、多财善贾”的模样：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成立六十周年的纪念活动中，周济代表中国政府骄傲地宣布，中国政府将投入巨资在联合国设立“孔子教育奖”，奖励那些为教育事业作出重大贡献的国际知名人士，这是迄今为止中国在联合国所设立的最重要的奖项。再没有比这更加厚颜无耻的言行了——与其设立这样无比辉煌的奖项，不如先低下头去救救失去希望的、无力供养子女念书的父母，不如脚踏实地地去救救那些被剥夺了教育权的孩子们。仅在北京市海淀区，教育主管部门便野蛮关闭了五十七所专门为民工子弟提供教育机会的学校，理由是办学资质不够。关闭了这些学校之后，当局却甩手走人，并不建立新的学校，解决民工子弟无学可上的窘迫境况。一个剥夺数千万公民教育权的政府，一个不停地收取重税却始终不为纳税人提供义务教育的政府，有什么资格在联合国设立一个有关教育的奖项呢？

周济的美国的光彩照人的教育背景，并没有让他成为一名遵纪守法、廉洁奉公的官员。他不仅大大加速了中国教育的滑坡，其个人品质也十分败坏。周济的一大丑闻是在视察南京师范大学时，享用完一场豪华宴席之后，还想继续风流潇洒一番，遂命令校方为其组织美女学生充当陪舞。南师大的前身乃是赫赫有名的金陵女子师

范大学，这所拥有教会大学传统的高等学府，如今也尊严顿失，为了讨好手上掌握着钱袋子的顶头上司，大学校长亦不惜干起“拉皮条”的勾当。而身为部长和院士，周济居然毫无政府高级公务员的职业约束和知识分子的道德底线，在一名青春玉女陪同其跳舞之后，大大咧咧地将名片赠送给对方，并希望今后与之“保持联系”。

此事最早在大学内部的网站上被揭露出来，迅速传遍了互联网世界。周济在恼羞成怒之下，不仅没有引咎辞职，反倒变本加厉地展开对网络的镇压和封锁。从南到北，数十所大学的网站被强行关闭，甚至连一些大陆名校与港台大学之间进行学术讨论的论坛也遭遇灭顶之灾。于是，周济仍然风风光光地做他的部长，知道此丑闻的人只是互联网上的一小部分人士而已，广大中国的老百姓尚且一无所知。中国大陆没有新闻自由，也没有高官问责制度，否则周济必难以逃避公众的置疑。

闵维方：扼杀思想自由的帮凶

李敖在北大演讲时，有一名北大学生问道：“在今年的早些时候，闵维方书记曾经提出一个观点，大概意思是说对于有反动言论的老师应该清出课堂，我想您对这样的观点有什么评价？”李敖回答说，大学的特色是什么言论都敢接受，连癌症也可以研究，就没有什么言论是让人害怕的、不能讲的、反动的了。李敖一边回答，一边还不忘回头笑看脸色铁青的闵维方。李敖知道，有时候羞辱一下叭儿狗，主人是不会太在乎的。那一刻，是北大历史上最为耻辱的时刻之一。

那位提问的北大学生更让我感到欣慰，这是北大精神没有消亡的确证。我很担心这位勇敢的北大学弟因此受到压力。当时，闵维方书记坐在台上，这位书记大人只能以“校务委员会主任”的尴尬身份出席——如果以“中共北大党委书记”的身份出席，连中共当局也认为这个最有实权的职务是上不得台面的，换言之，“无法与国际接轨”。堂堂独一无二的执政党，此刻却成了不折不扣的“地下党”。

在北大官方的网站上，关于闵维方的简历是这样公布的：“一

九六八年至一九七三年：北京门头沟煤矿井下采掘工、矿团委干部。……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七年：美国斯坦福大学学习，获哲学博士学位（教育经济与管理）。”比起以前的几任北大党委书记来，闵维方的履历可谓金光灿烂——他拥有美国名校斯坦福大学的教育学博士学位，理应是教育方面的“内行”。“六四”之后的北大党委书记如汪家璆、任彦申等人，均是来自党务系统的“党棍”，完全跟教育界不沾边，仅仅因为天安门屠杀之后中共企图加强对北大这一“重灾区”的控制，便空降到北大，成为最高决策者。他们在北大期间，对待自由思想就像在抗洪前线一样“严防死守”。在此背景下，当闵维方这位多年在美国求学和工作的“学者型官员”出任北大党委书记时，许多北大师生对其抱有良好的期望，认为这位“内行”也许能在北大倡导教育本位、学术自由，使日益衰亡的北大精神得以重新振兴。

然而，善良人们的善良愿望很快就破灭了。人们吃惊地发现，闵维方比几名前任还要专制和毒辣，利益决定立场，“屁股决定脑袋”，其保守和蛮横比起诸位前任来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也恰恰说明党没有看错人。不久前，闵维方做客人民网，与网友进行了主题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在线交流。他恬不知耻地透露说：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与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意见》征求意见稿里，他提了一条修改意见，“在文件当中一定要明确提出绝不允许教师利用课堂散布违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错误言论，这一条在实际工作中正确把握和妥善处理问题，有非常重要的指导作用”。

闵维方的理想是将北大办成是“第二中央党校”。近年来，北大确实在政治上“领风气之先”：最先开设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和“保持共产党先进性”三门政治课程，学生戏称“炖（邓）三鲜（先）”。现在，北大在闵书记的带领下，又开始了“课堂清洗运动”，以《讨伐中宣部》名动天下的新闻学院副教授焦国标被除名，便是一起杀鸡儆猴的案例。闵维方滔滔不绝地论述说：“课堂是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课堂，在课堂讲授的过程中一定要符合宪法规定的要求，一定要符合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

这是宪法所规定的。北京大学是一个学术思想特别活跃的地方。学者和教师可以广泛的探讨各种各样的社会问题、思想问题和理论问题。在研究上是没有禁区的，可以研究各种问题，但是在课堂讲授上是有禁区的。……在课堂讲授的过程中，不能把探索过程中尚不成熟的东西拿到课堂中来。这是本着对于青年一代负责任，让他们得到的知识是得到实践检验的，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全国人民根本利益的知识。”这番谈话表面上冠冕堂皇，骨子里却杀气腾腾，语气令人联想起也拥有博士学位的纳粹宣传部长戈培尔。如果按照闵书记的设想，大学何以成为大学，大学岂不成了思想的集中营，大学岂不成了布满栅栏和镣铐的古拉格群岛？一名在被誉为自由思想大本营的斯坦福大学获得博士学位的学者，应当对美国大学教育中最宝贵的一面，即自由精神，有所体认。闵维方回国之后却立即兢兢业业地为中共高等教育法西斯化政策添砖加瓦，虎视眈眈地充当“政治正确”的检察官。这种变化是如何发生的呢？

其实，当昔日的“海龟”闵维方荣升北大党委书记和中共中央候补委员的时候，这种变化就发生了。闵维方当然不会不知道北大的传统是“兼容并包，思想自由”；闵维方当然不会不知道母校斯坦福成功的秘诀即在于鼓励学生追求真理。但是，为了仕途坦荡，他不惜让真理服从私欲、不惜让自己成为真理的敌人和独裁的帮凶。闵维方不是那种企图加入体制以改变体制的“天真的理想主义者”，相反，他彻头彻尾地变成中共的帮凶——与对于中共来说可有可无的“帮闲”和“帮忙”阶层（如歌颂秦始皇的张艺谋导演、宣讲犬儒主义人生哲学的王蒙作家）不同，他是不可或缺的“帮助行凶”者。与其他僵化、教条和愚蠢的大学党委书记不同，他从西方留学归来，洞悉新技术的力量，对网络表现出特殊的兴趣。这种“兴趣”并非鼓励学生利用网络获得多元信息和思想自由，而是企图利用网络来加强奴化教育。

闵维方表示，有百分之六十六的大学生每天上网三至六小时，大部分时间都是在打游戏、看电影、聊天。在信息化时代，如何占领网络上的“主动权”呢？“研究如何利用这种现代科学技术发展所提供的信息手段来实现引导学生健康成长成才的工作，确实是值

得深入研究的重大课题。”网络的本质是给人类带来更大的自由，闵维方却试图让它成为新的奴役工具，让它承担灌输中共意识形态的任务。他洋洋得意地说：“北京大学一刻也没有放松对网络工作的研究，专门成立了与互联网相关的学生工作的队伍，时刻密切地关注着网上的各种信息，建立了红旗在线网站，通过网络来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引导他们能够走上正确的人生道路，作出正确的人生选择。”他公开承认北大存在大批网络特务，对师生的思想动态实施无孔不入的监控。一个大学领导人，以担任思想警察为荣，是对大学精神的亵渎，是奴才向奴隶主表功。但是，闵书记所说的“红旗在线网站”，根本没有多少北大学生去光顾，它大概只是闵书记“一个人的网站”。在北大最受师生欢迎的“一塔糊涂”和“燕南社区”，都已被校方封闭。当“一塔糊涂”被关闭时，法学院的贺卫方教授发表了一封致校长许智宏的公开信以示抗议，但校方不予理会。作出此决定的肯定是闵维方，因为书记的权力远远大于校长。刽子手难道会坦诚其杀人动机吗？

闵维方是中共第十六届中央候补委员，在中共特殊的等级秩序中，北大的书记及校长具有“副部级”待遇。用鲁迅的说法，“人一阔，脸就变”——就在闵维方刚刚当选中央候补委员之后，立即对西方记者表示，他坚决支持当年中央对“六四”事件的处理方式，这给中国带来了长期的稳定和繁荣。那些被杀害的北大学生的冤魂，会让闵书记半夜三更从梦中惊醒吗？闵维方青年时代当过矿工，这是他多次向青年一代讲述其人生经历时不断炫耀的履历。然而，今天的闵书记从来没有对接二连三的矿难发过什么言，当年那些在井下跟他称兄道弟的矿工们的血泪，早已被这个新贵忘却了。

御用学者的“专制优越、民主无用”论

周济和闵维方心甘情愿、积极主动地做奴才的丑态，使得人们昔日寄予从西方归来的知识精英们的幻想破灭了。诸多事实证明：九十年代以来回国的“海龟”们，虽然也不乏真心诚意回报祖国、实现人生价值的优秀人才，但相当一部分人士都不是自由的使者，

乃是专制的奴才。闵维方的“同类”还有很多，仅在北大任职的便有林毅夫、张维迎、潘维等若干“大牌学者”，另外如王绍光、阎学通、甘阳等人也堪称“同好”。他们大都持有欧美名校的博士桂冠，其中甚至不乏师从诺贝尔奖得主而自我感觉“鸡犬升天”者。但是，他们或为中共通过“杀贫济富”而“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经济政策寻找学理支持，或振振有词地论证腐败是社会进步的标志，或为迎合中共的反美立场而为国际恐怖主义摇旗呐喊，或追腐逐臭从传统文化中找出“王道政治”的优越性……这些“海龟”们虽然曾在西方生活、学习和工作过，曾接受西方大学制度的“涌泉之恩”，却未能建立起确定的价值观和稳定的道德观，“变色龙”的人格让他们回国后迅速蜕变为阻挠中国社会进步的负面力量。

这些留美学生回国之后，并没有形成一个亲美、亲民主自由的精英阶层，并促使中国更加开放、更加民主。原因之一便在于，在美国的学习和生活的经历，并不足以让这些留学生笃信民主自由的价值。他们大部分为理工科学生，或者是研究能够“畅销”的经济学、政治学等学科领域。这些人到欧美留学之先便抱着传统中国士大夫“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颜如玉”的愿望。他们为了拿到学位可以做到头悬梁、锥刺股，忍受贫穷和寂寞，整天生活在宿舍、教室和实验室三点一线之间。此勤奋精神让美国同学肃然起敬。但是，他们对了解和体验美国的生活方式及美国的价值观毫无兴趣。他们在美国学习和生活几年时间里，有可能根本没有结识一个美国朋友、从未到一个美国人的家庭中做客。由于经济窘迫、语言隔膜，在半封闭的生活中，他们对美国反而产生了某种仇恨心理——尽管他们本人拿着美国纳税人无偿为他们提供的奖学金。

另一方面，中国严峻的历史和现实人比其他任何民族都更加功利主义和现实主义。这些留学生在美国按照美国的价值观生活，在中国则服从于中国的“潜规则”，他们甚至已经感觉不到自己过着一种高度分裂的生活。他们衣锦还乡地回到中国之后，迅速占据了那些最好的位置和资源，过着一种与大多数同胞“隔离”的、空中楼阁般的优渥生活。就物质条件而言，他们感觉到在中国远远优于

美国，因此他们基本上对同胞的苦难没有什么感受和认同，也缺乏促进中国社会变革的内在动力和愿望。

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获得政治学博士学位的潘维，时常撰文谈及国际关系和国内政治，成为中国大陆反对民主的先锋人物。潘维在北大的一次演讲中公开声称，今天的中国已经陷入了一种“民主迷信”之中，中国人认为民主是全能的，“民主能让人民都作主、能治腐败、能让人人平等、能让政治清明、能让人民服从政府不造反、还能让世界不打仗，让世界上所有的老百姓都过上美国人那样的好日子。”他批评说，“民主已经成了当今世上最大的宗教”。他认为其实今天的中国其实并不需要民主，这样的话党当然最愿意听了。

那么，潘维提出的解决中国问题的最佳方案是什么呢？潘维认为民主不是一个好的选项，中国应当回到皇权时代“王道政治”的轨道上，恢复昔日的科举制度和文官制度，用北大法学院院长朱苏力的话来说，那就是寻找中国的“本土资源”。如果当局能够利用这些“本土资源”加强中央集权，则中国便能够避免动乱。对此，我想追问的是：这位柏克利博士愿不愿意继续留辫子、见到皇帝时先下跪自称“奴才”？他的妻子愿不愿意回到过去，继续缠小脚，活生生地让自己变成残疾人？我相信，潘维教授显然不愿意生活在秦始皇的统治下，虽然他是一名趾高气扬的、挥舞着文明棍的“洋博士”，仍不免遭到“焚书坑儒”的处置。

另一位名声更为显赫的“海龟”学者，是北大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北大校长助理张维迎。在相关网站上张维迎的简历为：“一九五九年生于陕西省吴堡县，一九八二年获西北大学经济系学士学位，一九八四年获硕士学位，同年进入国家体改委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所从事改革理论和政策研究，一九九零年入牛津大学读书，一九九四年获博士学位。”在牛津大学读书期间，张维迎师从著名经济学家、一九九六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 James Mirrlees 和产业组织经济学家 Donald Hay，这也成为他的一句口头禅——“我的导师是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就好像阿 Q 经常说“我过去也曾经阔过”一样。

以自由主义者自居的张维迎，并不是书斋里安安静静的学者，而是媒体的宠儿和政府的顾问，有媒体称：“张维迎教授的企业理论及有关中国国有企业改革的研究成果在国内外学术界、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和企业界有广泛影响，被公认为中国经济学界企业理论的权威。”他究竟是怎样的一个权威呢？张维迎认为，在改革的过程中，利益受到最大侵害的不是工农大众，而是党和政府的领导干部；他又认为，为什么中国目前穷人上不起大学，是因为收费太低。这些奇谈怪论经过精心的、缜密的学术包装，发表出来的时候，倒能唬倒不少外行人，更是深得官方的欢心。

与张维迎相似，另一位呼风唤雨的经济学家林毅夫，也是中共政权的轿夫和吹鼓手。林毅夫本来是台湾国军中的一名逃兵，他如此解释叛逃的原因：台湾只有两千多万人，大陆却有十多亿人，他要为十多亿人服务。这样一个“胸怀大志”的逃兵，在大陆果然深受重用：入读北大，公费赴芝加哥大学留学，拜师于一九七九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舒尔茨门下。归国之后，林毅夫成为当局重用的经济学家，且被任命为全国政协委员。二零零六年的两会期间，他是政协委员中惟一风采不让其他诸位文体明星的学者，他一出现必有数十名记者“围追堵截”，可谓风光无限，这岂是小小的台湾岛所能给他的莫大荣誉？

然而，林毅夫这位号称要让八亿农民活得越来越好的学者，这位号称“新农村运动之父”的学者，却始终无视中共政权的存在乃是农民苦难的根源。农民在中共治下被迫过着劣等公民的生活，在经济上被剥夺，在政治上受歧视，在文化和医疗上完全被排斥。数亿农民没有任何消费能力，一旦生病只能在家中等死，供养一个孩子上大学需要耗费一个农民家庭十年以上的纯收入。所谓“新农村运动”无非是又一次疯狂掠夺的开端。中共一天不放弃权力、还政于民，农民以及其他民众就永远无法过上自由幸福的生活。据我所知，农民兄弟们从来就没有请林毅夫这样的御用学者充当其“代言人”。林毅夫与自称“三个代表”的中共当局一样，完全是自告奋勇地完成了“自我”加冕。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们仅仅是传授给了张维迎和林毅夫们以某些与中国国情无关的经济学知识而已，并没

有教会人们如何遵循自己的良心来从事学术研究和公共活动。

“爱国导师”杨振宁爱的究竟是哪个“国”？

我注意到这样一个有趣的现象：谈“爱国主义”最起劲的，除了中共政权的各级官员以外，就数身为“美籍华人”的著名物理学家、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杨振宁先生了。每谈到中国问题，杨振宁都会慷慨激昂乃至涕泪纵横，在他心目中，“祖国”的一切都是好的，包括毛泽东时代的文化大革命和一九八九年的天安门大屠杀，统统都是“伟大、光荣、正确”的。他的“爱国”似乎是彻底的、绝对的。于是，国内无数同胞被他深深感动了，大家倾向于认为：杨振宁老先生一定是一位真心爱国的、潜伏在美帝国主义“心脏”的好同胞。

但我总是对杨先生的身份感到纳闷：杨乃是“美籍华人”，是早已“归化”的、“如假包换”的美利坚合众国的公民。他曾庄严地对着美国宪法宣过誓，将永远效忠于美国。毫无疑问，杨博士在任何非常时刻都会毅然站在祖国——美国而不是中国——一边，坚决捍卫美利坚合众国的利益。按照杨博士入籍时的誓言来推断，假如中美之间发生战争，他必然为美国而战斗而不是为中国而战斗。当然，在国籍上选择当中国人还是当美国人，这是杨先生自己的决定。他有权选择成为任何一个国家的公民，这是他天赋的权利和自由，这一点本未可厚非。但是，作为美国人的杨振宁，享受着美国丰裕富足的物质条件和民主自由的精神条件，却来大谈应当如何热爱中国、以及热爱自称“代表”中国的中共当局，一旦有谁提及中国的负面问题便暴跳如雷，那未免就显得“隔山打牛”、言不及意乃至过于矫情了。国内有许许多多同胞承担着历史和现实的苦难，在为祖国的民主和自由奋斗，在没有尊严的环境中一步步地争取尊严，他们用不着一个自以为是的美国人来教导怎样热爱中国、怎样忠于中共。他们已经做了自己所能做的一切，他们应当为之而感到骄傲，而不必听从一个美国人指手划脚。

与其说杨振宁爱中国，还不如说他爱中共——因为中共政权恩赐给他“国师”一般的地位。他在寸土寸金的清华大学里拥有耗

资千万巨款的超级豪华别墅，他还可以经常受到国家元首的接见。在中国，诺贝尔奖得主是稀罕的宝贝，是一种至高无上的荣誉象征。而在美国，一名诺贝尔奖得主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在普林斯顿大学校园里，若干位诺贝尔奖得主也许就在人群中与你擦肩而过，他们平凡得像一片树叶。在此意义上，与其说杨振宁先生爱中共，不如说他爱自己——爱他自己在中国所享受的种种奢华待遇。

同样也是身在海外的社会学家丁学良，在谈起“爱国主义”的时候，比起杨振宁来却要坦诚得多。丁学良在谈到一大批海外华人所宣扬的“爱国主义”时，一针见血地指出：“在这些人的‘爱国主义’的民族主义下面，其实有一种深层的、不易被人觉察的自私心理。他们只愿意享受中国‘国家强大、原子弹、国际地位’这些国际实力方面给他们这样的中国人——已经成为他国公民，定居西方，但仍被白种人看作中国人——所能够带来的心理上的满足，亦即作为一个中国人的尊严和面子。但是，他们本身却丝毫不愿意承受普通中国老百姓为支撑国家的实力所承受的可怕负担和所付出的巨大代价。尤其在道德上不能接受的是：每当普通的中国老百姓在可怕的负担和代价的重压下发出呻吟和微弱的抗议声的时候，这些海外的爱国主义者还要大加指责。”

这就是如杨振宁之流的“伟大”科学家和爱国主义者们的“高尚情操”。说到底，他们爱的还是自己的面子。为了维护自己的面子，甚至可以睁着眼睛说瞎话——反正在“爱国主义”大旗下，谁也看不清楚他们的庐山真面目。一旦祭起这把“翻天印”，便师出有名、崇高无比。“爱国”是不能被怀疑的——这个字眼如此神圣，只有卑鄙无耻的、不爱国的人，才会怀疑别人的“爱国感情”。然而，我必须怀疑杨博士“爱国”和“爱人”的感情，有一个例子可以深刻地说明问题：杨振宁与蒋彦永医生之间有着长久的友谊，当年杨振宁心脏动手术时，蒋彦永专程赶赴美国参与会诊。然而，当蒋彦永为“六·四”屠杀事件发表公开信，并因此被秘密绑架之后，杨振宁却一直没有公开为蒋彦永的命运发言。一个对自己的救命恩人如此冷酷无情的人，会是一个真心诚意的爱国者吗？

在大洋彼岸谈自己如何“爱国”和别人如何“不爱国”，是一

件易如反掌的、站着说话不腰疼的事情。在杨振宁看来，批评中共政权的腐败和暴虐、批评“六·四”大屠杀、批评反右和文革以及大跃进造成的大饥荒，都是“不爱国”的言论。而“中国的面子”很大一部分是由他挣来的。在接受美国电视记者莫耶斯采访时，莫氏问道：“一九五七年，当您获得诺贝尔奖时，您是在这个国家——美国。而那时中国已是共产党执政。对第一个，也是惟一一个获得诺贝尔奖的华裔美国人，他们是怎样看待的呢？”杨博士这样谈论自己当年获奖的意义：“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晚期，在美国国会曾多次就是否对中国移民采取限制进行听证。当时有一个所谓的学者提出了一个非常著名的证词，他认为，中国人毫无疑问是低等人。他还给出了‘科学的证据’，说他测量了不同人种大脑的大小，从而证明中国人肯定是低人一等的。在当时，那成为许多人认为中国人不能发展现代科学的证明，对此中国人很受触动。因此我说，如果你想知道中国人对我和我的朋友李政道共获诺贝尔奖的最大反应是什么的话，我可以说，那就是一种无限的自豪。”

杨博士忽视了对方提问中的“一九五七年”这个特殊的时间点，那是大陆反右运动开始的年份，数以百万计的优秀知识分子失去了自由、尊严甚至生命。曾经是李政道老师的、有希望成为“中国的爱因斯坦”的物理学家束星北，也失去了起码的研究条件，被作为“阶级敌人”残酷迫害。这一切不在杨博士的视野和思考范畴之中。另一方面，杨振宁对自己早已宣誓效忠的美国充满了仇恨和敌意，他故意混淆时间概念，把近两个世纪前美国的种族歧视政策拿到当下来谈论。杨博士的理论是不能成立的：他获奖是他个人的事情，不是“中国”以及“中国人民”的光荣。如果我们再来看看高行健的例子，其结论则与之相反。与杨博士身份类似，身为法籍华人的高行健，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之后，却受到国内严厉的封杀和铺天盖地的漫骂，因为其作品涉及到“文革”、“六·四”等“敏感话题”。于是，高先生便成了那些中共御用文人眼中的“卖国贼”，所有作品在大陆都成为禁书。在我看来，正因为高行健比杨振宁更加真诚坦率地面对“中国问题”，所以两人在中国才会有截然不同的命运。作为高高在上的“爱国者”，杨博士显然“过于聪明”了。

正因为身处大洋彼岸，或者经常在两边自由走动，杨振宁更有了一种居高临下、颐指气使的气派。正因为身处大洋彼岸，在中国居住时也只是在上层社会浮光掠影，中国的一切在其眼中就有了一种被隔离的“诗情画意”。从一所肮脏破旧的老房子中，他也能看出优雅的民俗风情来，而全然想不到居住其中的小百姓的艰辛和痛苦。北京那些生活在胡同里的老百姓，要走几百米的路才能上厕所，在寒冷冬天的深夜，这不会是一种幸福。而像杨博士这样住在别墅洋房中使用名牌抽水马桶的高等华人，当然不会体验到这样的不便，他们只会喋喋不休地说胡同象征着东方文明，美得很。只要被中共待若上宾，那么为中共说点好话还不是口吐莲花之事？自觉不自觉地，这些人便成了被“统战”的对象，成了杀戮现场作为点缀的鲜花——在海外，杨博士是最早为天安门惨案叫好的华人。在言论自由的美国，他可以自由表达自己的观点，死难者家属、天安门母亲的哭泣他是听不到的。即使听到了，也假装没有听到。

这就是典型的“爱国贼”的“心路历程”——他们从来都是秦始皇朝廷中的弄臣，哪里会为孟姜女仗义执言呢？还是丁学良说得好：“对于已经不再过着普通的中国老百姓必须过的日子的某些海外华人来说，那些大造‘万里长城’的中国统治者是值得称赞的，因为这样雄伟的工程使生活在外国人中间的华人很光彩。至于统治者在营造古今的‘万里长城’的时候令多少中国小民节衣缩食、家破人亡，‘长城’脚下埋葬了多少无辜的白骨，他们就不怎么计较了，因为死的不是他们家的人。可是，对于生活在中国百姓之中的有人道主义的知识分子来说，评价的标准首先应该是问一问：万里长城是造出来了，孟姜女等的情况怎么样？”

这恰恰就是杨振宁与爱因斯坦、萨哈罗夫之间的差别——这种人格和精神境界上的差别，比学术成就上的差别还要大得多。

八九学生领袖丁健变成网络自由克星

时间如大浪淘沙，在时间的面前，某些人的变化简直判若两人。在数以十万计的“海龟”商人当中，有成功者，也有失败者，有的仍然是朝九晚五的打工者，也有已经是呼风唤雨的大老板了。而亚

信董事长丁健的“变脸”最具戏剧性，没有一个川剧变脸大师能够与这位天才的变脸之大、变脸之快相媲美。

亚信官方网站上丁健的简历为：“北京大学化学系理学学士，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硕士，加利福尼亚 Hass 商学院 EMBA。”一九九三年丁健与田溯宁在美国德州创建美国亚信公司，一九九五年初成立亚信科技（中国）公司，亚信在其宣传片中充满激情地声称，这是“第一次把 Internet 带回中国”。丁健在接受媒体采访时慷慨激昂地表示：“如果说我和田溯宁有共同之处，那就是我们都有些理想主义色彩，在实现自己的个人发展之外，还希望对社会有点作用。”他舌吐莲花地告诉记者说，十多年前回国时的朴实想法是：“我们当时更关注的是：事业能更成功一点，对国家、社会有一定影响。而将个人实际的东西看得较淡较远。”如今已经腰缠万贯的丁健脸不红、心不跳地宣称自己是“理想主义者”，“理想主义色彩应该对人来讲是蛮重要的，企业人内心应该有一种超然”。看来，人最缺少什么，便最喜欢强调什么。国内的媒体惯于趋炎附势，亦不惜给予丁健最美好的赞美：“身价几千万美元，已经上了中国首富排行榜的丁健说这番话时语调真诚。他坦承，在中国，要想真正整体提高企业人的素质的话，理想主义可能是一个很重要的部分。”

然而，一般人绝对猜想不到，十多年前的丁健曾担任过被中共当局视为“反动组织”的全美学自联的主席，亦是天安门学生运动的积极参与者和支持者。当时，丁健亲自将美国留学生和海外华人华侨的大笔捐款带回国内，交给在广场上绝食的学生。天安门屠杀之后，丁健一度成为学自联中最激进的分子，多次扬言要针对到海外访问的中共高官发起暗杀行动，认为惟有如此方能唤起国民的民主意识。当这样的观点受到稳健派的置疑和批评时，他居然骂对方胆小如鼠。那时候的丁健，真有点像清代末年的革命派死士，不惜以身殉道、血荐轩辕。谁也没有料到，沧海桑田，人的变化比自然环境的变化更加迅速。潮起潮落，激进派堕落为投降派，只需要眨眼的功夫，如同青年时代挺身刺杀满清摄政王、中年时代却沦为汉奸卖国贼的汪精卫一样。短短几年之后，丁健沮丧地发现共产党的统治并非如原先所想象的那样岌岌可危。中共乃是百足之虫、死而

不僵，它在继续保持政治高压、权力垄断的同时，逐步放松了对经济层面的控制，将发财的机会提供给部分精英人士。中共政权不仅避免了苏联、东欧共产党政权瓦解的命运，而且使得中国逐渐成为全球最大的奴隶劳工供应地和廉价产品生产地，并由此催生了意想不到的“经济奇迹”。

这块蛋糕太大了，也太甜了。人人都想来咬一口或分一块，它的诱惑让人太难以拒绝了。从微软到星巴克，都将中国大陆视为最具发展潜力的市场，更何况本来就是从大陆出来的“海龟”们呢？与其这些钱被老外赚走，不如我们自己来赚，这也是“肥水不流外人田”呀。九十年代中期，丁健之所以选择回国“创业”，并不是出于华丽的“理想主义”，以及“对社会有点作用”的爱国热情。丁健深知，如果一辈子留在美国工作和生活，至多不过是硅谷的一名高级工程师罢了，其年薪约一二十万美金也就封顶了。但是，如果回到国内，以信息产业为先导，再勾结官僚资本，获得垄断地位，必能点石成金、财源滚滚。于是，他毅然放弃昔日的理想主义，一心一意以赚取金钱为旨归，即便是脏钱也来者不拒。

果然，短短数年间，丁健便迅速成为富可敌国的新贵，甚至还挤进了福布斯中国富豪排行榜，且迎娶凤凰卫视美丽的主播许戈辉，成为人人羡慕的网络新贵。国内媒体亦报道说：“作为一个成熟的企业领导者和中国新一代企业家的代表，丁健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二零零一年八月，在‘第二届中华管理英才论坛’上被评为‘二零零一年中华十大管理英才’；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以‘将国际化理念与中国市场有效融合并获得成功’、‘留学人员回国创业的经典人物’以及‘聚人的能力’被《英才》杂志评为‘国内十大最具人气企业家’。”这些殊荣，可是一名默默无闻的美国工程师一辈子都不可想象的啊。但是，这些荣誉的获得，却需要付出良心的代价。丁健在挖出自己良心的时候，有没有刺痛和犹豫的时刻呢？我不得而知，我只知道他从来不提及自己过去的那段“辉煌经历”。

有趣的是，作为富豪们的辩护士的张维迎，也名列亚信公司的“独立董事”之一。至于张维迎从这个职位中获得了多少的薪水，那是他们之间的“商业秘密”，不足为外人道也。这也是资本与学

术“互相流通”的一个典型案例。那么，亚信在今天中国的互联网事业中究竟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呢？它带给超过一亿的中国网民的，究竟是福音还是灾难呢？

许多资料显示，亚信积极参与政府的“金盾工程”——这是中共当局对网民实施监控和迫害的一个空前庞大的项目，是中国继古代修筑长城之后、企图建设的又一条现代的“网络长城”。与思科、雅虎等美国跨国公司一样，亚信是“金盾工程”技术上的忠实支持者，它承担了该工程中大量的项目。江泽民和胡锦涛的儿子都涉足其中的“金盾工程”，已经深刻地影响了中国的互联网世界，大量被当局认为是“有害”的信息被隔离在国门之外，超过二十万的网民收到非法的监视，数十名网络异见分子被捕入狱。这些成果当中，多多少少都有丁健的功劳在内，他的手上也沾满了看不见的鲜血。

从自由斗士变成自由克星，今日之丁健杀死了昨日之丁健，宛然电视连续剧《上海滩》中的情节：昨日的许文强是北京学生运动中的热血青年，今日的许文强则是上海滩中翻云覆雨的黑帮老大。丁健这位曾在北大接受民主自由思想的熏陶、并在美国深切体验民主自由制度的优越性的“海龟”，如此画出了一条大起大落的人生轨迹。

是的，我们不能再对这批自私到极点的“海龟”们继续抱任何乐观、善良的期望，他们完全不同于从容闳、詹天佑、孙中山到胡适、鲁迅、丁文江的那几代“海龟”。清末民初含辛茹苦、初负笈海外的先贤们才是真正的爱国者，他们将西方先进的文化、制度和技术引进到落后的祖国来，大大加速了中国在政治、经济、文化和技术等各个层面的现代化过程。而今天的这部分“海龟”们不过是一群“只问成败、不问是非”的实用主义者和拜金主义者，是一群隔离于中国大众之外的高等华人和祸国殃民者。中国民众应当放弃对这群自私自利的“海龟”的幻想，及早看清楚其真面目；美国方面也应当调整那种敞开大门吸引外国留学生的政策，不必再给这些“变色龙”们提供免费的教育机会了。

——二零零七年一月改定

这样的审判只能用荒谬来形容

——抗议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师涛十年徒刑

二零零五年四月三十日，作家、诗人、记者师涛先生被湖南省中级人民法院以“非法向境外提供国家机密”的罪名判处十年徒刑。我们强烈抗议这一不公正的判决，我们认为这样的审判只能用荒谬来形容，这样的判决是对中国现存宪法和法律的嘲弄，是对公民权利的公然践踏，是近期中国人权状况进一步恶化的又一证明。

师涛先生一九六八年生于宁夏盐池县，一九九零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政教系，大学期间经历了八九民运和天安门大屠杀，由此形成了追求自由与正义的决心和勇气。大学毕业之后，师涛先后在多家教育和新闻机构任职，出版有诗集《天堂的边疆》等著作，并且成为网络上相当活跃的政论作家。

此次判决中所谓“非法向境外提供国家机密”的罪名，不过是师涛在某新闻机构任职期间，报社向编辑和记者通报中宣部若干“不准报道”的命令，师涛对此作了笔记，并写成文章对这种粗暴干涉新闻自由的行径予以批评，并投稿到美国的中文网站“民族论坛”上发表。师涛供职的几家媒体，全都是远远没有党报重要的、地方性的“都市报”。作为一名非党员的中级管理者，他不可能获得任何“国家机密”。这是中共政权的保密制度的基本规定，也是一个路人皆知的常识。师涛的获罪，并非法院判决书上冠冕堂皇地书写着的罪名，而是因为他是一位热爱自由、疾恶如仇的公民——师涛在山西和湖南的新闻媒体工作期间，先后揭露了当地的若干腐败案件，由此引起两地地方官员的怨恨，并命令安全部门捏造罪名对其进行“惩罚”。师涛一案即由山西和湖南两地的国家安全局共同炮制。在案件审判之前，师涛的律师郭国汀突然被取消律师资格；在法院判决之后，国安部门居然直接威胁其家人不得进行上诉。这

一切充分说明，此次审判是非法的、不公正的。

我们相信，师涛是一位遵纪守法的好公民，是一位致力于思考和推动中国政治体制改革和文化建设的优秀知识分子，他的所作所为并没有任何违背国家法律的地方。师涛的言论完全属于宪法所保障的言论自由和新闻自由的范畴，用美国著名法学家罗纳德·德沃金的话来说："一个强健而自由的新闻机构是对官方掩饰和虚假报道的一种聪明的限制。制宪者的最基本的意图是创立一个各权力机构之间互相平衡制约的制度；在对新闻界的错误得到有限制性赦免的情况下，新闻的政治作用看来是那一制度的基本组成部分，这恰恰是因为在允许其他机构在检查和平衡制度中从事检查和平衡的同时，新闻本身具有灵活性和独特的范围以及主观能动性去发现和报道秘密的行政部门的不法行为。"作为一名具有职业道德的新闻工作者，师涛所有言行在一个民主和文明的国家里不过是"理应如此"而已。

而在一个专制而野蛮的国家里，师涛却成了"泄露国家机密"的罪犯。师涛被判处十年重刑，又一位中国的良心被关进了监狱；这一荒诞的判决，再一次彰显了中国可悲的现实：中国离自由、民主和宪政还有一段相当遥远的距离，这个"和谐社会"其实是多么地不和谐，这个"太平盛世"其实是多么地不太平。

我们注意到，师涛案件中有若干台前幕后人物——处于台前的，如湖南长沙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检察院的检察官们；处于幕后的，如山西、湖南两地的国安人员等。在庞大的极权制度的齿轮上，这些人物只是几十颗小小的螺丝钉而已。我们并不把这些人物当作魔鬼和敌人看待——"你们"并不完全外在于"我们"。但是，我们应当思考如下的问题：一个在家庭中是好丈夫和好父亲的执法者，为何会泯灭良知和同情心，歪曲和践踏法律，粗暴地剥夺另一个公民的自由，残忍地摧毁另一个家庭的完整性？如果不理解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我们就无法通往真正的公民社会；如果不理解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我们就无法重建真正的文明制度。如同德国神学家鲁本施泰因所写道的那样："将国家社会主义者当成着魔或变态的人，这很吸引人，因为这种观点保护了我们对我们自己的幻想。如

果我们将国家社会主义者当作或多或少普通的人，这并不表明我们原谅他们的行为或低估他们带来的危险。相反，这意味着，我们认识到了，道德和正直让人类集体免于彻底崩溃的束缚是多么弱小。”在此，我们要谴责那些奉命制造冤案的国家公职人员，我们更要谴责那些直接或间接下命令制造冤案的高级官员。但是，我们的谴责不是寻求报复，因为在未来的中国这些被谴责者也将与我们一起生活；我们的谴责乃是不是羞辱对方，乃是致力于建设一个未来美好的中国——师涛先生已经为此付出了巨大代价，我们对他致以深深的敬意。

在此，我们呼吁记者无疆界、保卫记者委员会、大赦国际、人权观察、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等国际性人权组织密切关注师涛案件，我们呼吁美国、欧盟以及其他对人权负有使命的国家的政府和议会密切关注师涛案件，我们呼吁全球各大新闻媒体密切关注师涛案件，我们更呼吁每一个有良知的中国的法律工作者、知识分子和公民密切关注师涛案件，因为：“丧钟为谁而鸣？——丧钟为我们每一个人而鸣！”

中国公民和作家：余杰、刘晓波、老村、北村、余世存、王怡、王力雄

没有民营媒体，何来新闻自由？

——评《国务院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

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新华社全文播发了《国务院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对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分成鼓励、限制和禁止三种情况。该《决定》"对于根据我国加入世贸组织承诺对外资放开的，明确鼓励和支持民营资本进入，并在股权比例和相关领域等方面对民营企业进一步放宽；还鼓励和支持民营资本参与一些领域的国有文化单位股份制改造；对于不允许民营资本进入的新闻媒体和新闻宣传业务等领域也作出了明确规定。"那么，究竟是哪些领域不允许民营资本进入呢？在该《决定》的第九条中明确指出："非公有资本不得投资设立和经营通讯社、报刊社、出版社、广播电台（站）、电视台（站）、 广播电视发射台（站）、转播台（站）、广播电视卫星、卫星上行站和收转站、微波站、监测台（站）、有线电视传输骨干网等；不得利用信息网络开展视听节目服务以及新闻网站等业务；不得经营报刊版面、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时段栏目；不得从事书报刊、影视片、音像制品成品等文化产品进口业务；不得进入国有文物博物馆。"一言以蔽之，就是民营资本不得进入传媒业，就是传媒要牢牢掌握在"党"的手中，就是传媒必须成为党愚民政策的工具。

此《决定》的颁布，再次表明了中共拒绝政治改革，执意要将一党专制进行到底的"决心和勇气"。它彻底摧毁了某些人士关于中国加入世贸就能促进政治改革和新闻自由的幻想。没有民营媒体，便没有新闻自由，这是一个再简单不过的事实。所谓"公有资本"对传媒的控制，也就是规定了所有的传媒都是"党"的走卒——通讯社是党的通讯社、报刊是党的报刊、出版社是党的出版社、广播电台是党的广播电台、电视台是党的电视台、电影厂是党的电影厂……于是，"党"拥有了指鹿为马、颠倒黑白的资源和力量，谁

不听话就整肃谁，《南方周末》和《南方都市报》近年来的命运便是如此，谁敢成为第二个俞华峰呢？

中国自古便有“官报”，却一直未能孕育出近代意义的新闻报刊。新闻史家戈公振在对比中西报刊发展的不同路向时指出：“我国之有官报，在世界上为最早，何以独不发达？其故盖西人之官报乃与民阅，而我国乃与官阅也。‘民可使由，不可使知’，乃儒家执政之秘诀；阶级上之隔阂，不期然而养成。故官报从政治上言之，固可收行政统一之效；但从文化上言之，可谓毫无影响，其最佳结果，亦不过视若掌故，如顾黄二氏之所为耳。进一步言之，官报之惟一目的，为遏止人民干预国政，遂造成人民间一种‘不识不知顺帝之则’之心理；于是中国之文化，因此而入于黑暗状态矣。”也就是说，官府垄断信息的发布权，官府独断地决定，什么事情可以告诉民众，什么事情不能告诉民众；什么时候可以公布真相，什么时候可以制造谎言。而要做到这一切，必须垄断所有的信息传播渠道，不允许有独立于官府之外的信息传播渠道存在。

正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和文化传统之下，直到清末中国人才开始有了“新闻的觉醒”和“真相的要求”。以康有为、梁启超为代表的新型知识分子，全身心地投入到报刊事业中，以报刊为文化思想启蒙的载体，以报刊为促进民主和自由的武器。可以说，没有清末“报刊热”十多年的酝酿，就不会有辛亥革命的发生和君主专制政体的终结。

从清末到民国，中国的新闻业进入了一个黄金时代。五四运动的内在动力，即在于报刊界的鼓吹和支持。可以想象，如果没有大量的独立报刊对华盛顿和会上日本企图侵占昔日德国在中国山东权益的报道，中国民众根本不可能萌发出如此激越的爱国热情。倘若当时的北洋政权能够像今日的中共政权这样控制传媒，其卖国政策自可高枕无忧地实施下去。可是，偏偏那个时候大多数媒体都独立于政权之外，自由地对国内国际事务发表意见。五四运动是靠报界、学界和工商界的共同努力而获得了胜利。当时，美国记者毕德生在《中国之报业》一文中盛赞中国报界的力量和成就：“此一例，可具体证明中国报业之势力。读报者虽限于少数人士，但报纸发表

之意见，由公众的或私人的议论，几于下等之苦力，亦受其宣传。读者之人数固日见增加，已受较良训练之新闻记者之活动，亦日有进步，有力出版物销行亦盛。此乃关于国内将来之安定，中国在国际间位置之稳固上，大有希望之一端也。更进一步言之，虽谓为万国和平上一真希望，亦无不可。”

而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如果说当年北洋军阀在卖国的时候，还如履薄冰、胆战心惊，因为他们害怕报界的揭发和批评，以及由此造成的民众的愤怒与反对；那么今天的中共政权，因为早已完成了对媒体的“党化”、“奴化”及“喉舌化”，他们的若干卖国行为自可肆无忌惮地实施下去。近年来，江胡两代最高领导人向“北极熊”俄罗斯出卖大量国土，其面积早已超过台湾岛。可是，那些在口口声声要用武力血洗台湾的爱国愤青们却对此鸦雀无声。一是因为相关的卖国契约根本没有被公布出来，一般民众毫不知情；且大陆没有一家民营的、独立自由的媒体，能对这类真相进行调查和揭露。二是因为这些爱国者的爱国热情多半是一种表演，他们深知骂骂日本，吓吓台湾，是蒙主子允许和欣赏的，但如果要直斥主子的卖国行径，那将会遭致灭顶之灾。爱国愤青们个个都很聪明，他们哪里会干这样的蠢事呢？

按照毛泽东的说法，中共之所以能够取得政权，靠的是枪杆子和笔杆子。所谓“笔杆子”，也就是宣传的力量。作为二十世纪最可怕的谎言大师和大众传媒的操纵者，“笔杆子”一直是毛泽东战胜国民党政权和发动文革、清洗其党内战友的“法宝”。毛泽东开启了一个万马齐喑、道路以目的时代，毛泽东创造了一个连希特勒也未能实现的、没有一家私营传媒的国家。按照澳大利亚汉学家费约翰在《唤醒中国》一书中的分析，毛泽东独裁暴政的第一步不是始于上井冈山，而是始于在国共第一次合作中出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长，“毛泽东对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的领导，似乎是他走向革命导师过程中的一个关键时刻”。在这被中国的史学家所忽略的短短八个月时间里，毛泽东拼命地学习和忠实地履行他的职责，“即清洗来自党内的敌人，或者通过在政治和群众斗争的任何地方发现的敌人，来帮助消灭民族的敌人”。当国共合作破裂之后，毛泽东失去

了此重要职位，迅速回到共产党的职务上来，“在那里，他广泛地利用自己在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的经验，来设计自己的主义和战略，并在自己的领导之下及时地发动了一场纪律性的革命运动……以他自己的专政模式取代国民党的党治国家。”直到晚年，已经成为不可撼动的、惟一的领袖的毛泽东，宁可放下其它的国家大事，也要花费很多时间来亲自拟订《人民日报》、《红旗》等报刊的社论或编者按语，可见“谎言治国”在中共的统治术中占有何等重要的地位。

从毛泽东到今天的中共领袖们，无不清楚地知道：一旦中国有了新闻自由，一旦民众知道了历史和现实的若干真相，他们的专制统治便会在瞬间之内崩溃。看看戈尔巴乔夫倡导“公开性”和蒋经国开放报禁的后果吧。所以，他们把新闻自由当作是“自掘坟墓”之举；所以，在此次颁布的《决定》中，再次严厉申明传媒不得民营化。

党营的传媒真的能够成为维持社会稳定的重要环节吗？一个靠谎言来维系的社会不可能具有永久的稳定性，此种稳定仅仅是贪官污吏们短暂地行凶作恶的“稳定”，而不是大部分民众都能安居乐业的稳定。一个剥夺民众的知情权、限制民众的思考和质疑、对民众进行洗脑式的宣传和教育的政权，也不可能成为一个牢不可破的“千年帝国”，它只会像纸房子一样不可救药地走向自我毁灭。当中共治下的所有媒体都在宣扬形势大好、盛世气象的时候（尤以中央电视台莺歌燕舞的“春节联欢晚会”、邢质斌大义凛然的“新闻联播”和宋祖英甜得发腻的歌曲为“三个代表”），这个政权不仅得不到人民丝毫的支持与爱戴，在国际社会上也根本无法赢得最起码的尊重和好感。一个没有新闻自由的国家，毫无疑问就是一个野蛮国家，就是一个不配说“文明”二字的国家；而没有享受到新闻自由和言论自由的基本权利的民众，毫无疑问就处于奴隶的生活状态之中，经济上的“小康生活”也不足以改变这种奴隶的身份。

我在访问日本期间，曾经会见了营造“大东亚圣战大碑”的右翼极端分子中田清康。在我谴责其颠倒战争的性质之前，这个神情僵硬的老者问了一个让我无法回答的问题：“你们中国有独立的、

私人的媒体吗？你们的报纸上能够发表批评官方的言论吗？”那一刻，我感受到了一种巨大、深入骨髓的耻辱，而这种耻辱是中共强加给我们的。今天，中共的这份《决定》再次加添了我们的这种耻辱。我们能够继续沉默下去吗？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日

谁把网络当作洪水猛兽？

——评国务院新闻办、信产部《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信息产业部联合发布《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这一规定显示出中共政权与互联网时代的尖锐矛盾：中共的存在是以制造谎言、实施愚民政策为前提的；而互联网的本质是多元信息的自由传播，以及每个社会成员个性的彰显。因此，中共政权必然会将互联网当作洪水猛兽，当作危害其统治的敌人，便对其采取“堵”和“禁”的策略。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的出台有其特殊的国内国际背景。就国内背景而言，它表明胡锦涛企图对日益成长的公民社会进行更为严格的控制。近一年多来，这一趋势非常明显：二零零四年十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胡锦涛亲自发表讲话；二零零四年年底，胡锦涛对宣传工作作出批示，要求中共向古巴和北韩学习如何实现意识形态方面的控制；二零零五年五月，胡锦涛在讲话中警告全党要提防“颜色革命”，并下令加强对环保、教育、法律、医疗、慈善等领域的非政府非盈利组织的管理；二零零五年八月，《国务院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出台，再次强调媒体要成为党的喉舌，并禁止外资和私人资本进入新闻领域。这一次对网络开刀，是这一系列周密的计划中的重要环节。中共高层看到了网络的巨大力量，胡锦涛和温家宝在视察北大时都曾表示他们经常上网，但这并不表明他们认同网络以平等和民主为核心的“游戏规则”，相反他们比“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们更清晰地发现了网络对普通民众的“唤醒”作用和对中共自身的“颠覆”作用。因此，他们希望牢牢掌控网络的发展。

就国际背景而言，这一规定在此时此刻出台，呼应了最近在西方引起轰动的雅虎公司向中共提供用户资料、导致网络作家师涛被判处十年徒刑的事件。雅虎创始人杨致远此地无银三百两地表示，雅虎的作法完全是遵守中国方面的法律，并没有任何的错误。其实，此前中国并没有关于互联网控制的法律，雅虎遵守的是什么法律呢？因此，为了在今后能获得更多的西方跨国网络公司的技术合作，中共特意选择在这一时刻发表此规定。这也是中共方面为雅虎以及其他像雅虎一样为其服务的国际高科技公司鼓劲和打气的招数——这些公司在西方正面临着来自各国政府、国会和民间社会强大的道义压力，此时此刻中共的“力挺”当然显得颇够朋友。

此次颁布的《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第一，在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方面，涉及外资必须先行报审；第二，划出了所谓的“十一处”禁区，如“损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迫害国家统一”、“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等等，这些“不准”的内涵与外延非常宽广，认定的弹性很大，给了执法机构以无限的阐释空间，假如一个公民在网络上批评政府的某一政策，就很容易就被扣上“损害国家安全、荣誉、利益”骇人听闻的罪名；第三，违规者可被罚三万元巨款，这样就能在经济上打压发布对中共不利的新闻信息的网站和个人，特别是个人网页，稍有不慎就会被罚得倾家荡产。

然而，这一规定本身就是一种严重违法的存在。首先，它违反了联合国《人权宣言》及有关公民政治权利、文化权利的公约；其次，它也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宪法中规定了公民有言论自由，公民选择在互联网上发表自己的各种观点，是其言论自由的重要组成部分；第三，它的制订和通过的程序，本身就显示出中国根本不是一个法治国家，当局所宣称的“依法治国”根本就是一则让人笑不出来的笑话——它虽然只是一个所谓的“规定”，却具有与法律同等的地位；但是，它仅仅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和信息产业部这两个行政部门来联合发布，并未经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立法程序，作为最高立法机构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被轻蔑地撇在一边，党和政府远远比“法”大——这就是中国的“现实一种”。

这一规定俨然是一道悬在一亿网民头上的紧箍咒，念咒语的权力掌握在当局那里。从此，当局什么时候想念咒语，必然就会有若干网民成为无辜的牺牲品——宪法不足以保护他们不受此“无法无天”的“规定”之伤害。起来，我们的命运到了最危险的时刻，所有热爱网络的人都应关注并抗议这一恶劣规定的出台和实施——一双黑手就这样肆无忌惮地向我们伸过来，我们的自由就这样莫名其妙地被“老大哥”剥夺了。

当然，我仍然乐观地认为，这一规定不可能实现中共当局完全控制互联网的目的，也不会使中国生机勃勃的互联网进入“冬眠”状态。中国公民上网的人数已经超过了一亿，仅次于美国名列世界第二位，并以每年超过百分之二十的速度迅猛增加；数百万城市中的年轻人已习惯在网络上发表个人观点，这已成为他们不可改变的一种生活方式；同时，在网络上发表涉及政治问题文章的异议知识分子和作家已形成数千人的群体，他们中的一部分人可能会感觉到受到压力而有所收敛，但大部分人仍然会继续保持原有的写作状态和发表渠道——同时还会有更多人尝试着这样做。所以，我相信互联网将会是中国民主化最大的“助力”，中共当局“驯服”互联网的企图不会取得最终的成功。终有一天，这一倒行逆施的规定会被扫进历史的垃圾堆。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自唾其面的耻辱

——就王光泽被解聘事件致《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发行人沈灏的公开信

沈灏学长：

你好。这封信我不准备单独邮寄给你，我更愿意你能够在互联网上读到。我们在六年前曾经有过一次愉快的通信，没有想到六年之后我居然不得不采取这种方式，给你写这封“不愉快”的信件。

我的好朋友、《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北京新闻中心的记者兼评论员王光泽，受邀于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初参加由美国一所大学举办的学术会议。在会议上，王光泽以比较客观公正的视角，作了关于中国大陆网络言论状况的发言。十一月二十三日，王光泽从美国返回北京。让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等待他的是一纸解聘通知书。

解聘通知称，王光泽连续两个季度考核不合格，根据报社规定予以解聘。可能是电话通知的误差，王光泽在接受海外媒体采访时表示，他被告知是因连续两个月考核不合格被解聘。不管是两个月还是两个季度，王光泽在接受海外媒体采访时也坦承，最近的工作量的确不太稳定，至于是否逾越报社考核底线他并不甚清楚。

在此之前没有任何征兆。解聘决定既没有事先警告，也没有申辩机会。解聘通知恰恰选在王光泽出国访问原定归国时间的前一天，即十一月十六日。更奇怪的是，十一月二十三日，王光泽收到解聘通知书的同时，还收到了你作为《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发行人”亲笔签名的加薪信件。同时据香港《南华早报》报道，王光泽去美国之前已经被报社管理层约谈，准备提升他做北京新闻中心法治新闻组负责人。

同样是你签发的两封自相矛盾的信件，显示了这样一种信息：加薪通知书是通过报社常规工作程序发出的，解聘通知书则是由于受到某种外部压力而在突然之间做出的。在发出这份非同寻常的解

聘通知书的时候，比之稍早地发出的加薪通知书已经来不及收回了。加薪通知书和其他相关信息极有说服力地表明，解聘通知书中冠冕堂皇的“理由”，实际上不过是莫须有的罪名而已。至于报社解聘王光泽的真正原因，则“不足为外人道也”。

王光泽赴美参加学术会议，事先已经向报社作了详细汇报，并表示可以顺便采访美国大选的情况。报社的部门负责人接受了王光泽的这一建议，并表示这次出访可以不算是请假，如果回国之后王光泽写出对美国大选的相关报道，甚至还可以在住宿和交通费用方面获得报社的补贴。然而，王光泽甫一返国，就被告知自己被解雇了。

解聘王光泽的决定，显然是包括作为“发行人”的你在内的《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高层共同做出的。当然，我们心知肚明，最终命令一定来自中宣部乃至比之更高级的部门。《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上标明，你是报纸的“发行人”，在我看来，这种称呼多少显得有些牵强：在西方新闻业界，所谓的“发行人”，即是老板、董事长或最大的股东。而《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隶属于广东省的党报《南方日报》报系，是该报业集团中一份重要的子报。尽管《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的组织结构和管理形式已然不同于《人民日报》这样老牌的“垄断国企”，像你这样的“创业元老”甚至还可以拥有其部分股份，但该报依然在中共当局的牢牢控制之下，所谓的“自由”，最多也就是打一点小小的擦边球的自由。所以，严格地说，该报真正的“发行人”不是你，而是“伟大、光荣、正确”的中国共产党，你同意我的这一看法吗？在这样的体制下，作为报社高层领导的你们做出解聘王光泽的决定，也许并非内心所愿，不过是执行上级的命令而已。

正是基于此种的原因，王光泽在遭到解聘之后所发表的声明之中，对《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有颇多回护和赞誉之处，并对报社的处境给与了充分的理解和同情。尽管如此，我个人认为，以你为代表的《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的高层主管在此事件中还是缺乏道义担当的勇气。我不知道你们收到的是一份怎样的命令，但我想，只要你稍稍保有一点良知和勇气，你就可以对此事作某种程度的柔

化处理，比如宣布让王光泽休假数月，避过此风头再说。倘若上峰的命令实在是措辞强硬，报社回天无力，也完全可以采取更好的方式，先与王光泽进行交流和沟通，比如发一封伊妹儿、打一个电话甚至面谈一次，向其陈述报社所面临的困难处境。我相信，通情达理的王光泽也不会故意与报社为难（事后王光泽的声明果然证明了这一点），而会主动提出辞职。然而，报社甚至连这点起码的“缓冲地带”都不愿留下，在王光泽人还在美国的时候，就冷冰冰地发布了自欺欺人的解聘书。

在专制制度下，是做扼杀新闻自由的帮凶，还是做拓展新闻自由的先锋，这是两种截然不同的选择。当然，在这两种非黑即白的选择之间，还有一片广阔的灰色地带。我敬重那些勇敢地为中国的新闻自由献身的记者和作家们，比如身受牢狱之灾的高勤荣、姜维平、师涛、徐伟们；同时，我也对那些怀着追求新闻自由的理想在灰色地带默默耕耘的朋友们抱着相当的理解与尊重，比如在《中国新闻周刊》、《南风窗》、《南方周末》、《南方都市报》、《财经》、《中国经济时报》、《新京报》、《炎黄春秋》等较为开明的媒体工作的记者和编辑们。在中国走向言论自由和新闻自由的漫长道路中，我们每个人都可以尽自己的一份力量。不同的知识分子，将在不同的岗位上做出不同的贡献。我们不能强求每一个人都去充当斗士乃至烈士，但至少应当保持这样一条道德底线：不做权力的帮凶、帮忙和帮闲。

沈灏先生，你是北大中文系的学长，记得一九九八年北大百年校庆的时候，我计划编辑一本纪念刊物，写信向你约稿。那时，你是《南方周末》新闻部的负责人，你对《南方周末》这份敢于说部分真话的媒体的崛起，立下过汗马功劳，在传媒和文化圈中深受好评。不知你是否记得，当时你在回信中毫不留情地指出，北大精神早已不复存在了，这个校庆还有什么纪念意义呢？看到这段话，我认为你这位有锐气和锋芒的新闻人，或许能够在新闻界传承北大“兼容并包，思想自由”的精神传统。后来，你又一手创办《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短短数年间该报便成为国内财经类媒体中的佼佼者，业内人士也将你看作是新闻界奇才。我还记得，你们这批创

办《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的朝气蓬勃的新闻人，还曾宣称要将《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办成“中国的《华尔街日报》”。

然而，此次《二十一世纪经济报道》用极其冰冷的方式解聘王光泽，不仅使得你当初的豪言壮语化作飞烟，甚至也沦为笑柄。让我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在短短几年的时间里，是什么原因让你从一位自由精神的热爱者蜕变成了一名自由精神的扼杀者呢？你为什么心甘情愿地“自唾其面”呢？是官越来越大了，还是钱越来越多了？只有你自己知道。也许有人会说，你有此举也是身不由己——为了报社的生存，不得不牺牲王光泽一人。但我认为，即便如此，在实施的过程中，你完全没有必要故意展示“奉旨办事”的“磨刀霍霍”的冷酷与僵硬，你至少可以显示出某种“良知的弹性”来——事前的沟通和事后的安慰，对你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也是管理层应有的领导艺术。

沈灏先生，我相信你肯定知道，同是在文网严密、自由稀薄的处境下，《中国青年报》同仁在对待卢跃刚事件的时候，却做出了让同行肃然起敬的举动：卢跃刚以一封致共青团中央书记赵勇的公开信震动业界内外，高层下令严厉处罚之。《中国青年报》数十名记者、编辑和管理人员奋而上书抗争，终于迫使上峰在二十四小时之内收回成命。你也许没有魄力和勇气做到这一步，但完全没有必要表现得比中宣部“更狠”、并以此来获得某种“豁免”或“信任”。

聪明的沈灏师兄，我想我无须讲述北大的精神传统。但我想讲一个民国报人史量才的故事：史量才办《申报》和《新闻报》，成为民国时代的报业巨子。因为尖锐批评国民党当局，蒋介石亲自接见史量才，威胁他说：“史先生，你可要小心了，我手上有二十万精兵。”史量才毫不畏惧地回答说：“蒋委员长，我有一百万读者！”后来，史量才遭到蒋介石的暗杀。但是，史量才在现代中国新闻自由史上的贡献却将被后人永远缅怀。沈灏师兄，不知你读到这则故事会是何种感觉？

作为你北大中文系的师弟，我为自己选择的身份是做一名时代的记录者。我钦佩记载下古拉格群岛中每一个受难者故事的索尔仁

尼琴，我也钦佩记录下那些在柏林墙边向民众开枪的士兵名字的东德知识分子。在当代中国绵延不绝的“文祸史”上，有人是懦夫，有人是英雄。毫无疑问，在此次可耻的解聘事件中，我再次感受到你这位北大人肩膀的软弱，并再次为我是北大人而感到羞耻。

如果有第二次机会，我希望，作为学长的你不要让我失望。

你的学弟　余杰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二日夜

中国大学正在迅速纳粹化

——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

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四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虽然这一文件矫情地谦称为“意见”，其实却是一份“奉天承运，皇帝诏曰”的“圣旨”——对于中共中央和国务院两大最高权力机构下达的“意见”，谁还敢有什么不同“意见”呢？对于这样的《意见》，在中共“民主集中”的制度体系中，向来只有“执行”的份，而没有“讨论”的可能。

该《意见》下达之后数十天时间里，中共的文宣和教育系统均掀起“学习”热潮。尤其是各地的重点大学，大多由党委“挂帅”，将“落实”此《意见》作为近期工作的核心——从这个角度来看，中国大陆没有一所现代意义上的大学，所有的大学都只是“党校”而已。一开头，该《意见》故作乐观地阐述了目前大学生的基本状况：“当代大学生思想政治状况的主流积极、健康、向上。他们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高度认同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充分信赖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对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充满信心。”按照这段话的描述，当代大学生与党的关系可谓是鱼水相融，不是“坚决拥护”、“高度认同”、“充分信赖”吗？但是，读者千万不能当真，这是富有中国特色的“春秋笔法”——如果当代大学生真的像这段话中所说的“与党同心同德”，那么党又何必再大张旗鼓地出台这样一份《意见》呢？

果然，下面一段才是“欲说还休”的真相：“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变化，使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既面临有利条件，也面临严峻挑

战。面对新形势、新情况，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还不够适应，存在不少薄弱环节。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项极为紧迫的重要任务。”狐狸尾巴终于露了出来：当权者已经无可奈何地认识到，他们那木乃伊一样的意识形态以及填鸭式的灌输方式，已经难以吸引今天处于变化时代的大学生了。一种连他们自己都不相信的理论，如何让青年学生信服呢？一个专制腐败的党国，如何让青年学生献身呢？

于是，这份“气势磅礴”的《意见》应运而生。《意见》分九个部分：一、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战略任务；二、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三、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主要任务；四、充分发挥课堂教学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导作用；五、努力拓展新形势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途径；六、充分发挥党团组织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七、大力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八、努力营造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良好社会环境；九、切实加强对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领导。

我不得不花这么多的篇幅来引用这些散发着阴沟中的气味的话语，因为从这些话语中可以透视中共政权的本质。稍微有点历史感的人都会感受到，这是“文革语言”和“文革思维”的大集锦。这就是“胡温新政”对大学教育的重视——他们不仅无意改革陈旧不堪的大学体制，使之恢复民国时代蔡元培所开创的“兼容并包、思想自由”的大学传统，并与西方大学学术独立的原则接轨，相反他们企图继续沿用毛泽东时代的洗脑术，继续控制和摧残大学，将中国大学拖入纳粹化的泥沼。

《意见》中的许多术语和句法怎么看都像是当年希特勒的讲话。希特勒很重视教育，将其提升到用纳粹主义教育后代、使纳粹事业千秋万代延续下去的高度。一九三三年，希特勒在一次演讲中说：“当一个反对者说，‘我不会投向你那边的’。我就平静地说，‘你的子女已经属于我们了。一个民族是万古长存的。你算什么？你是要死的。但是，你的后代现在站在新营垒里。’”一九三七年五月一日，希特勒在劳动节上的演讲中说：“这个新国家将不把它的青年

交给任何人，而是自己管青年，自己进行教育和抚养。”他甚至强调，纳粹革命的根本问题，“不是夺取政权，而是教育人”。

那么，纳粹们究竟要培养什么样的青年一代呢？在一九三五年的纳粹党代会上，希特勒公开宣称，一个德国青年应该“像猎犬那样敏捷，像鞣过的皮革一样坚韧，像克虏伯工厂生产的钢那样经受过锻炼。”希特勒尤其重视“德育”，亦即纳粹主义的政治教育。希特勒和戈培尔们希望通过这样的教育，让德国的青少年忠诚于领袖，具有为实现纳粹主义的坚强意志、顽强毅力和责任心，并勇于为“伟大的祖国”牺牲一切。中共建政以来，从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到今日的胡温，在钳制思想文化、将教育转化为其灌输僵化意识形态的工具方面，无不以昔日的纳粹党人为师。仔细阅读这份由胡温的“文胆”们起草的《意见》，语言似乎比纳粹党人更加华美，但基本思路如出一辙：“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提高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把他们培养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对于全面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确保我国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始终立于不败之地，确保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后继有人，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战略意义。”很显然，中共高层吸取了一九八九年学生运动的教训，将大学作为“严防死守”的重中之重。长江黄河大堤决口了，也就是死一批百姓而已；但思想的大堤决口了，那可是政权的覆灭啊。中共高层领导虽然都是些平庸之辈，但个个都深知：大学不稳，则政权不稳；大学放弃了思想，则全民就失去方向，只好乖乖地跟着党的指挥棒走。因此，最近十余年来，当局采取重金收买御用学者与残酷打击异己力量并重的手段，终于使得大学呈现万马齐喑、“休谈国事”的面貌，也使得青年学生沦为功利主义和实用主义的奴隶。

希特勒是怎样治理大学的呢？希特勒上台之后，德国大学原有的自治地位被取消，高等院校的领导体制发生了根本变化。校长和系主任由政府部长任命，他们必须是死心塌地的纳粹党徒。原有的大学评议会和各系仅仅保留着名不副实的“咨询权”。大学内部推行“领袖原则”，身为纳粹党员的校长和系主任在自己管辖的范围

内拥有全权。著名的柏林大学竟然由一名毫无学术成就的兽医出任校长，因为该兽医是死硬的冲锋队队员。大学教师队伍中的犹太学者、自由主义学者和社会民主主义学者很快失去教职。纳粹政权重新设置对教师的考核标准，首先需要考察的不是学术成就，乃是是否忠于纳粹的政治思想。据斯尼德《第三帝国百科全书》统计，纳粹上台之后，全德国有一千两百多位大学教授被解聘，官方学术机构中百分之四十五的成员被更换。

中共建政之后，在民国时代初具规模和实力的中国大学沉沦的轨迹大致也是如此。血雨腥风的毛泽东时代自不必说了，就是近几年来，只要是坚持独立人格和自由思想的大学教师无不遭遇各种不公正待遇，轻则在评定职称、分配住房方面受到种种刁难，重则被强迫停课、提前退休乃至除名。钱理群、秦晖、肖雪慧、樊百华、杨支柱、焦国标、王怡等人即是其中最典型的案例。中共不顾海内外的舆论执意打压这些学者，而且越是受到学生欢迎的，越是要将其赶下讲台，断绝他们与学生的联系。正如这份《意见》中所表露的那样，“课堂是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的主要场所”，岂能容忍自由化分子与党“争夺青年”？将大学变成“一言堂”，难道不正是纳粹的做法吗？倘若希特勒地下有知，看到他没有实现的理想在中国生根发芽，一定会欣喜若狂，从坟墓里跳出来，与他的精神同道们把酒言欢。

该《意见》发布之后，中宣部、教育部、团中央的负责人“就如何学习贯彻落实《意见》精神”，接受了《人民日报》、新华社、《光明日报》、《中国教育报》、《中国青年报》记者的采访。在回答所谓“记者提问”时，他们赤裸裸地指出，要从三个方面占领课堂，“第一，要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的主渠道作用。全面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学科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和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推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大学生头脑工作。第二，要发挥哲学社会科学学科课程在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在教学中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用科学理论武装大学生，用优秀文化培育大学生。第三，要发挥各门课程的育人功能。深入发掘其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把思想政

治教育融入大学生学习的各个环节。”另外，有关部门的负责人还指出：“要发挥党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把优秀大学生吸收到党内来，把党支部建在班上，实现本科学生班级‘低年级有党员、高年级有党支部’的目标，使学生党员在思想政治教育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使学生党支部成为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的坚强堡垒。”要把某种思想塞进大学生的头脑，这本身就是一种多么邪恶的思想啊。而在大学中建立无所不在的党团组织，亦是法西斯党和列宁党的发明创造，中共在这方面很会“拿来主义”。天安门惨案之后，自由和民主之魂在大学被连根拔起。经过十多年的经营和清洗，大学果然成了中共的“坚强堡垒”，不过真正的大学精神也就随之死灭了。在今天的中国，大学教育不仅不是一个解放人的历程，反倒成了一个奴役人的手段。

稍稍留意一下就能发现，通篇《意见》，充斥着“挑战”、“战略”、“武装”等“泛战争术语”，杀气腾腾，凶焰高张。正因为中共加强所谓的思想政治工作，才导致了一代没有道德底线、没有同情心和爱心、没有现代公民意识的畸形青年的产生。例如云南大学残忍地杀死几名同学的学生马家爵，亦是这种纳粹化教育模式的牺牲品。尽管马家爵已经被处死，但在中共可怕的“思想政治教育”之下，我相信还会有无数的“马家爵”前赴后继地产生。

值得注意的是，《意见》中还特意提及了互联网的问题。《意见》要求加快建设受校方（实际上也就是官方）严密控制的“校园网络”，使之成为“弘扬主旋律”的平台，并严令“各类网站要牢牢把握正确导向，开展形式多样的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就在《意见》出台前后，中共悍然关闭了北大“一塌糊涂”网站。由此可见，互联网也将沦为中共将大学纳粹化的工具。

谁来拯救正在迅速纳粹化的中国大学呢？

有多少良知尚未泯灭的教授会挺身而出呢？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我们为什么要有基本的是非判断？

——就卢雪松事件中“告密者”的定义与崔卫平女士商榷

在二零零六年一月二日独立中文笔会的新年聚餐会上，朋友们谈起了二零零五年度“林昭纪念奖”得主卢雪松女士，大家都很关心她目前的处境。在讨论中，诸位朋友又就导致卢雪松被停课和被“取保候审”的那个“告密学生”的行为是否属于“告密”发生了一些争论。电影学院的教授郝建先生不同意我将此学生的行为定义为“告密”，而徐友渔先生则反驳说，我们不应当将某些简单的事情故意弄得复杂化，然后取消最基本的是非判断。

两天后，我又读到了崔卫平女士的文章《岁末想起了一个人》。在这篇文章中，崔女士以那个女学生为主人公，为其辩护说：“对于这个预备党员学生可以做一些同情的理解，对于她的选择也应该有一份尊重……这位学生所受的伤害并不比卢老师小。因为比较起来，卢老师有能力分辨和面对后来的局面和目前的处境，而这位学生年幼、经验不足，她所面临的问题可能会更加艰难。趁岁末之际，我愿意对这个女孩子的明天和未来表示最大的祝福。”在我看来，这种貌似中庸的看法，实际上取消了对这一事件应有的是非善恶判断，害人者与受害者居然被崔女士置身于同一价值水准上。在我看来，我们固然要怜悯那些被罪所捆绑的犯罪者，但是我们不能无视罪的存在。换言之，我们恨恶罪，但不恨恶罪人，我们应当像林昭那样为那些深陷在黑暗中的人充满悲悯和同情。但是，在崔女士的眼里，居然连罪都荡然无存了。那么，谁应当为卢雪松的遭遇负责呢？难道仅仅是那个下命令的学校领导？如果没有那个学生向校方提供信息，卢雪松又怎么会遭遇到如此严酷的待遇？这个学生完全清楚她向校方告密，会将老师置于何种危险的境地，她不是“一张白纸”，不是像崔女士所说的那样估计不到事态的后果有多严重。崔女士进而担心这名告密者今后的生活会变得“更加艰难”——这

是多虑了，在今天的大学之内和社会各领域中，有那么多的告密者活得如鱼得水、游刃有余，何须崔女士来杞人忧天？这本来就是一个诱导告密、鼓励告密、倡导告密乃至安排线人告密的时代，告密者们正在一个接一个地优孟衣冠、粉墨登场呢。崔女士如此多虑，仿佛是一位刚刚从国外回来的“海龟”，对“基本国情”一无所知呢。

崔卫平认为，一些朋友对告密者的批评导致了“对共产主义信仰者的不宽容”，我很难相信这是哈维尔文集的译者的观点——哈维尔不是倡导我们生活在真实之中吗？那么，生活在真实之中的人和生活在虚伪之中的人，难道是一样的人吗？崔女士在电影学院任教，她的女儿也在大学念书，按照常理推测，应当对当代大学生的“思想动态”有一定的了解。然而，我从这篇文章中却发现，这位大学教授却对大学生的状况缺乏基本的了解。她认为如今的大学生们选择入党，固然有功利方面的考量，但其中也不乏真诚的理想主义者。这种看法显然会遭到比崔女士年轻三十岁左右的大学生们的耻笑——这一代人中哪里还有怀着崇高的理想争取入党的“天真汉”和“天真女”？他们还没有成年就已经世故了，那种透骨的世故比饱经风霜的老人还要可怕。

早在十多年前，我作为北大新生在石家庄陆军学院接受军训的时候，就曾经亲见多少风华正茂的“同学少年”，为了争取入党名额而打得头破血流。其中有一位来自河南农村的同窗，外表看憨憨厚厚的，为了入党，居然在队长前来视察打扫厕所的关键时刻，故意放下工具，直接用手去淘便坑——队长深受感动，对其大加褒扬，从此入党提干一路领先。当然，这种“于连式”的聪明人，不能代表所有的大学生，却能代表十之八九的要求入党的大学生。在我有限的交往中，在我的同龄人和比我更年轻的学子当中，确实有不少人是中共党员。但迄今为止，我并没有发现有一个人具备了崔女士所假想的那种“天真的理想主义”。近年来，我也曾经到过三十多所大学演讲，前前后后曾对数万名学生提问说：“你们当中有人能够理直气壮地宣称自己入党是为了实现共产主义理想吗？”遗憾的是，我从来没有获得过一次肯定的回答。在今天这样一个中共独裁、

腐败盛行的制度下，入党意味作什么，相信这些积极入党的大学生无不心领神会。偏偏崔女士身为教授，却天真得像幼稚园中的孩子一样，“不惮以最大的善意”去体谅那些畅饮狼奶的“孩子”们——是的，他们是孩子，但他们却可以在一夜之间摇身一变成为用铜头皮带抽打老师的红卫兵，也可以在一夜之间“变脸”成告密者。刘军宁先生就是因为北大学生中的告密者而被迫从社科院辞职，而“新青年”案件中的杨子立等四位青年学子，也是因为同学的告密而被判重刑。

告密者就是告密者，这不是一个太复杂的事实——在今天中国大陆的大学里，有许多教授和学生都是领取安全部门薪水的“线人”，这也是一个众所周知的事实。然而，深受后现代思想侵蚀的崔教授却喜欢将简单的事实弄得无比复杂，她有意淡化该学生的告密者的身份，从而让其在此事件中逃之夭夭。这种在道德底线上一泻千里乃至干脆就取消道德底线的作法，难道真的就符合“多元”和“宽容”的原则吗？在我看来，“多元”当中，显然不应当包含那种压制其他诸“元”的一元；而“宽容”一词，也绝不意味着对邪恶的熟视无睹。因此，完全我不能同意崔女士所持的“绝对的相对主义”的立场——如果那样推导下去的话，卢雪松与告密者就成了一模一样的人，而林昭与弓琳也成了一模一样的人。这是一种可怕的价值紊乱和价值虚空。

崔女士在文章中对我的《林昭与弓琳——两个北大女生的对照》一文提出了不同意见，她认为我不应当激烈批评那位用自己当“形象代言人”得到的一万多块钱交党费的女学生弓琳。她认为我的这种观点：“从思维方式上来说，最大的问题在于排除异己，排除那些与自己有着不同想法或者信仰的人。……反对专制的最好方式是尽可能摆脱专制性思维，比如承认对方有选择与自己不同的信仰和人生道路的权利，只要不危害社会和他人。在这个意义上，弓琳选择交纳巨额党费只是她自己的事情。”弓琳交党费一事，表面上看确实没有伤害到什么人的实际利益，但在深层次上却严重地毒化了我们这个社会原本就很恶劣的道德风气。

据弓琳的同学的一些观察，这名女学生并没有把共产主义当作

信仰或理想，与其说她交党费是出于对党的爱，还不如说是以此行为向党“撒娇”并索取更多的回报。果然，弓琳毕业之后被特别安排到香港某显赫的官方机构任职——损失了一万多元钱就成为了新时代的焦裕禄，付出了一万元钱就获得了在香港的年薪数十万的职位，这位小师妹可谓“机关算尽最聪明”，哪里有一丝崔女士想象中的“天真无邪”呢？我敢说，这位小师妹生存能力之强，肯定大大超过了像我和崔教授这样老实巴焦的“臭老九”。更何况，弓琳事件已经不再是“个人行为”，而成为主流媒体大肆炒作的公共事件。那么，为什么在崔女士看来，弓琳有为党的文化和宣传机器服务的权利，而作为独立知识分子的我却没有批评她的权利？打一个形象的比喻：一个人躺在粪坑中游泳，他个人固然可以自得其乐，但我在一边经过的时候，难道就不能说一声“太臭了”吗？

卢雪松事件中的告密学生和交党费的弓琳一样，都是不择手段的投机者。批评这些丑恶的现象，并不是对信仰自由原则的伤害。他们的行为跟信仰无关。我从来没有说过，我全盘否定了所有共产主义者的追求，我一直都对陈独秀、瞿秋白等早期共产主义者充满敬意。但是，我绝对不会单纯到将告密的肖小当作真诚的信仰者看待的程度。我的朋友冉云飞近年来致力于整理《中国告密史》一书，在他的书房里我看到了诸多显示出人性肮脏黑暗的一面的材料，尤其是当代以来出现在夫妻、父子、兄弟之间的告密最为触目惊心，而这些卑鄙的告密举动无一与信仰有关。陀思妥耶夫斯基在《群魔》中早已惊人地预见到了这种可怕的制度：“在那里，社会的每个成员都互相监视，而且有义务告密。每一个人都属于大家，大家也属于每一个人。就所处的奴隶地位来说，所有奴隶都是平等的。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可以诽谤和谋杀，但主要是平等……不需要有较高的才能！……他们不是被流放，就是被处决。西塞罗被割掉舌头，哥白尼被挖掉眼睛，向莎士比亚投掷石头……”这就是昨天的苏联东欧和今天的中国的真实状况。

在这篇文章的最后，崔卫平写道：“中山大学艾晓明教授在得知卢雪松的遭遇之后，表示欢迎卢雪松报考她本人的研究生或者博士生，那么我要说，我本人同样欢迎这位即将毕业的女学生来报考

我的研究生，我会对她一视同仁地对待。”我对艾晓明的立场深表敬意，在我六年前工作遇到问题时，艾晓明教授曾用同样的方式向我表达过支持；但是，我无法认同崔卫平女士的这种过于矫情的表达——在我们的身边，还有更多正直、清白的公民，为民主和自由奋斗乃至受伤害的公民，他们需要我们去帮助和声援，我们最该帮助和声援的是他们，而不是一个聪明绝顶的告密者。告密者早已安排好了自己的后路，她会活得比你我都好，她根本瞧不起你崔教授的橄榄枝。崔女士的这句话，不禁让我想起了东郭先生和狼的故事，想起了农夫和蛇的故事。

一个处于转型期的社会，最需要的便是正常的对是非、真假、善恶的判断。这种正常的判断乃是我们重建一个“开放社会”和“自由社会”的前提。我们固然要理解和同情每一个普通人在强大的专制制度下的软弱、沉默和顺从，但我们同样不能抹煞索尔仁尼琴和萨哈罗夫们奋起抗争的意义。我们在理解人性的缺陷的同时，更要理解人性的伟大与崇高——失去了对伟大与崇高的认信，人与动物还有什么区别呢？因此，我们不能偷梁换柱、故作中立地说：“我们大家都差不多。”不，不一样，丁子霖、蒋彦永、刘晓波、卢跃刚、焦国标、陈光诚和卢雪松们，就是跟特务、告密者和新闻检察官们不一样。诚然，我们不能要求每一个人都去做丁子霖、蒋彦永、刘晓波、卢跃刚、焦国标、陈光诚和卢雪松，我们不能要求每一个人都像他们那样为了说真话而付出极其沉重的代价，但我们给予他们以赞美和尊重，难道不是理所当然的吗？是他们在拯救着我们这个千疮百孔的社会，是他们守住了这个社会的道德底线，正如章诒和女士所说：“今天的中国，有这样一批人和没有这样一批人，确实是不一样的。”

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能把扭曲当作正常，不能把畸形当作健康，不能打着“宽容”的旗号为邪恶开脱。从当年胡风事件中的舒芜到今日卢雪松事件中的告密学生，他们都是人性的残缺者，他们都应受到批评和谴责——倘若连批评和谴责都没有了，必然会有更多的人像他们那样前赴后继地作恶。最后一任克格勃主席巴京卡在其回忆录《摆脱克格勃》中指出：“学会了适应这个制度而且由这个制

度教育出来的人民，他们的心理已经被扭曲了，变得极不正常了，在这种心理中，主要的是过去的悲剧和现在的悲剧。这里由契卡主义产生的主要罪恶是谎言和暴力的思想体系。”那么，怎样才能彻底告别这套侮辱人的尊严和剥夺人的自由的制度呢？巴京卡认为：“只有当每个人都试图首先弄清楚自己的责任的时候，我们才能摆脱那个‘制度’，摆脱过去，完全改变我的生活。”

因此，我在这里谴责卢雪松事件中的告密学生和像弓琳那样的表演“入党秀”的学生，并不是居高临下地指责他们，而是将罪彰显出来，让每一个曾经犯罪、正在犯罪和即将犯罪的人惊醒。因为“他们”也在“我们”之间，“他们”与“我们”具有某种千丝万缕的联系。甚至可以说，正因为我们在很多时候没有坚持真理、没有捍卫自由、没有渴求光明，才使得他们认为真理、自由和光明是虚妄的、不存在的，才沦为罪恶、黑暗和冷漠的奴隶。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也应当深切地忏悔。

——二零零六年二月四日

第三章

自由之魂

从图图与林义雄的会面看天安门事件的未来

日前，南非图图大主教访问台湾，与民进党前主席林义雄及其女儿林奂均会面。会面地点即选在如今已经改为光义教会的当年林家血案的发生地。一九八零年，林义雄尚在狱中，凶徒闯入林宅，挥刀砍死林母及双胞胎女儿。长女林奂均身中数刀，倒在血泊之中，却奇迹般地幸存下来。此案直到今天仍未侦破，仍是一个未解之谜。

图图与林义雄在这一化恨为爱、化暴力为和平的地点会面，极具象征意义。两人年龄相差十岁，人生机遇大不相同，却有偶然的巧合：两人一辈子都在对抗“国民党”，一个是南非的国民党白人政权，另一个则是威权统治台湾的国民党政权。在两国初步实现了民主化之后，两人一直致力于推动社会正义和族群和解的工作。

在此次历史性的会谈中，图图与台湾的政治受难者家属们分享了“爱、宽恕与和解”的经验。他强调指出，如果能够先宽恕，受害人便成为自主的主体，而不再是受制于加害人的客体。“如果受害人坚持加害人必须先道歉，才愿意宽恕，反而让自己成为被主宰的一方；主动宽恕，意味你有自主权。”

林义雄回应说，“爱、宽恕与和解”是台湾社会走向未来的基本价值所在。他个人比任何人都更了解政治迫害的痛苦和生命阴影，也比任何人都有资格报复与索取，他却主动放弃了仇恨之路，屡屡呼吁台湾社会实现族群的和谐。他还特意写过一篇祷文，祈求台湾母亲能够眷顾土地上的子民，使得族群不再争执对立，把傲慢与偏见从心中连根拔除。因此，对于已然走出哀伤和悲痛的林家而言，凶手究竟是谁、幕后元凶究竟是谁，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让台湾民众记住历史，并携手创造未来。

当年死里逃生的林奂均，也向客人们诉说了林宅血案发生时的情形。当听到她描述祖母遇害断气前仍声声呼喊她的名字的时候，在场人士无不为之动容。林奂均告诉大家，小时候一她直想复仇，

后来到了美国接触到教会并受洗成为基督徒，才逐渐懂得宽恕。后来，她与一位美国传教士缔结了美好的婚姻，目前致力于宣教事务。如今，她穿着泳装游泳的时候，身上几道长长的伤疤还历历在目，但心灵已经平静如水。林奂均表示，她会平静地将自己和家族所遭遇的一切告诉子女们。她原本不可能宽恕那个造成她们一家伤痛的人，但上帝让一切变得可能。

图图听完了林家的故事之后说，林家父女的故事让他深深感受人性的良善。这个血案现场，原本会有很多悲伤、愤怒及复仇的意念，现在却充满了宽恕与爱；先前不幸的死亡已化为种子，长出美好的大树及盛开的花朵。图图还指出，大家都称赞他主持南非“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功劳巨大，但他必须澄清，真正的英雄是那些愿意到委员会陈述自己故事的人。如果他们不愿出席，或者出席时哭喊“我要报复”，委員会就无法成事。

当我读到台湾媒体上对图图大主教与林义雄父女会面的相关报道的时候，不禁感慨万千。我期盼着有一天，图图主教能够亲自访问中国大陆，能够与天安门母亲丁子霖及其他“六·四”难属会面。我相信，那又将是一次历史性的会面。在台湾，包括“二·二八”、美丽岛以及林家惨案在内的若干历史伤痕，正在缓慢地愈合之中。但在中国大陆，“六·四”屠杀仍然是一个不能在公开场合触及的话题。中共当局对天安门事件的定义从“反革命暴乱”变为“动乱”，再变为“政治风波”，说明刽子手的自信心正在一步步地减弱，但在长达十八年的时间里，当局一直禁止在公开媒体上对此进行讨论。经历过天安门事件的人们，已经习惯了这是一个禁区的事实；而在“六·四”之后成长起来的、更年轻的孩子们，已经根本不知道这场骇人听闻的大屠杀了。

长期以来，失去孩子和亲人的天安门难属们，一直在坚持不懈地寻求真相与公义、宽恕与和解。丁子霖女士和丈夫蒋培坤先生，在失去爱子之后，毅然公开这一惨剧，从而成为中共当局的眼中钉、肉中刺。他们本来都是人民大学的著名学者，却因此被解除教职，被迫离开了心爱的讲台。面对官方的软硬兼施、威逼利诱，他们不为所动，而将丧子之痛转化为对更多难属的关爱。

这些年来，丁子霖和蒋培坤老师拖着病体，足迹遍布偏远的乡村，将海外募捐而来的救济款亲手送到一个又一个难属的手中。在许多贫困的乡村，一个农民家庭好不容易才出一名大学生，全家节衣缩食供养孩子上学，期望他将来能够改变家族的命运。当孩子死难的消息传来，整个家庭顿时崩溃了。之后，他们还长期受到当局的骚扰和迫害，并被禁止悼念失去的亲人。在这样的情况下，经过丁老师和蒋老师转去的捐款以及两位老师带去的安慰，成为这些深陷于苦难与哀痛之中的家庭惟一的支撑。在大屠杀之后中国经济高速增长所形成的犬儒主义的社会氛围中，"天安门母亲"群体将一个又一个的难属聚集在一起，成为这个时代良知和道义的象征。在我看来，"天安门母亲"群体是当今中国惟一有资格获得诺贝尔和平奖的候选人。

耶稣说，"爱人如自"、"爱你的邻舍"；中国古代的先贤说，"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多年以来，"天安门母亲"不仅为死难的亲人呼吁，也为被警察打死的孙志刚、为杀害的太石村村民等所有被专制政权戕害的生命呼吁。同时，他们在血泪和哀痛中，亦多次申明宽恕与和解的信念，他们不寻求报复，但要求真相的公布，要求正义的降临。他们呼吁开枪的士兵和军官站出来陈述事实，也呼吁高官们公开决策的过程。他们没有敌人意识，即便是"六四"刽子手之一的李鹏，在其被剥夺回忆录的权利的时候，他们亦为之呼吁。李鹏固然是导致天安门屠杀的"犯罪嫌疑人"之一，但在其尚未被正式审判并定罪之前，他的公民权（包括出版自由）亦应受到宪法的保护。"天安门母亲"们的呼吁是正当的、正常的，也展现出了博大的胸襟与气度。

多年以来，海内外多少民运团体和异议知识分子群体分崩离析、斗争不断，惟有"天安门母亲"群体以爱心联结，以公义为冠冕，即便是官方和其他别有用心的人士的挑拨，也无法使之瓦解。这一事实再次说明：以利益为纽带的组织终究会出现裂痕与纷争，而以爱为根基的群体则如同溪水边的大树不畏风雨。

真正的爱，不是单单爱那些可爱的人，而是必须包括去爱那些不可爱的人、甚至是仇敌。这也正是"天安门母亲"们的主张。然

而，最可怕的现实是，深深的仇恨已经在我们这个社会当中四处蔓延。在此背景下，“天安门母亲”们对和解与宽恕的吁求，反倒遭到某些“革命者”居高临下、蛮横独断的非难与嘲讽。由于他们自身缺乏道义的力量，便把“天安门母亲”看作是夺权路上的绊脚石。某个以未来的总统自居的“大律师”，责难丁子霖女士不敢上街与中共“决战”。他自己在被捕之后却以保护妻儿为名签署悔过书，并理直气壮地说这没有什么不对，人们应当容忍人性的软弱，变脸之快让人瞠目结舌。某个躲进加拿大神学院的“天安门一代”，在国内十多年忙于赚钱和过着婚外淫乱的生活，刚一出国全家团聚、呼吸上了自由的空气，便恶毒地咒骂丁子霖女士是“软骨头”。某个以“政法系”首脑自居的法学博士，多次语出惊人地宣称，我们宣布将来要杀他几十万共产党官员，当然我们到时候不一定真的去杀，但就是要让共产党感到心惊肉跳。

这就是某些具有一定代表性的“反对派人士”的道德状况和思维方式。这些人沉浸在“你死我活”的暴力文化之中，完全丧失了爱与宽恕的能力。他们当中有的人是法学家和律师，有的人还自称基督徒，但所作所为完全不符合法学的理念和基督信仰的核心。他们正在与他们所反对的对象（中共）变得越来越相似。他们那颗只相信“成王败寇”的权谋之心，根本无法理解天安门母亲的苦心与爱心。这些人士内心深处嫉妒“天安门母亲”的荣誉，他们不是化嫉妒为动力，好好学习“天安门母亲”所坚守的追求真相、公义和宽容的原则，却残忍地往难属们的伤口上撒盐，并洋洋得意地宣示说：“看哪，我多勇敢！”他们真的有那么勇敢吗？

在今天的中国大陆，爱和宽恕一直被看作是一件奢侈品，非暴力也一直被视为弱者不得已而采取的权宜之计。中共当局的僵化与暴虐、拒绝政治体制改革，再加上热衷暴力和崇尚绝对思维的反对者阵营，使中国大陆的民主化进程远比台湾更为艰难。今天，台湾的暴力仅仅限于部分立法委员在国会里面打架，蓝绿的对立、族群的风化，并未造成大规模的流血冲突。台湾的政治人物和民众还在学习如何民主地生活的过程中，但反对暴力革命已经成为人们的共识。尽管我不认同施明德在“倒扁”（当然我也不认同陈水扁家族

的腐败）运动中的所作所为，但施明德毕竟持守了非暴力的底线，仅此而论，过于自恋的施明德就与中国大陆某些想当山大王的英雄大侠们仍然大相径庭。在“红衫军”包围总统府的时候，有人提出冲进总统府接管政权，以当时汹涌的民意及悲情而言，总统府的那一点卫兵根本挡不住数十万民众的冲锋。但是，施明德还是没有犯这个最低级的错误——换了中国大陆那些熟读《毛选》、《孙子兵法》和《资治通鉴》的厚黑大师们，早就冲进去抢着坐金銮殿了。

后来，施明德在接受《联合豹》记者访问的时候，谈到了五个不能进攻总统府的理由：第一，我们是号召民众以“和平、非暴力”的诉求来的，如果一看到人多，我的野心、私心就跑出来，还有那么多妇女、小孩在这里。我怎么对这些人交代？怎么对我的信念和后代子孙交代？第二，台湾现在的民主，是我们催生出来的。当我们一进去，台湾就变得和菲律宾、泰国、中南美洲那些国家一样，三不五时就政变。这个民主新生儿，我不忍心把它掐死，潘多拉的盒子绝对不能打开。第三，贪腐有法院可以处理，有国会可以处理，不能用兵变、政变处理贪腐。第四是即便抓到陈水扁，难道要成立军事审判委员会，将台湾的体制全部翻掉吗？第五是中国的因素，中国是否会因为台湾内乱而出兵呢？这些谈话，虽然有不少属于自我溢美之词，但施明德总算有“箭在弦上而不发”的大勇，比起大陆人某些手无寸铁却喊打喊杀的“匹夫之勇”来，不知要高明多少倍。

在中国大陆，仇恨正在暗潮汹涌，暴力正在寻觅裂缝，像洪秀全、毛泽东那样的野心家正在伺机活动。某些阴谋家和权谋士，在公开场合装模作样地、滔滔不绝地谈论甘地、图图和马丁·路德·金的“非暴力思想”，在私下里却奉《毛选》、《孙子兵法》和《资治通鉴》为圭臬，或纸上谈兵地策划政变，或试图将上访人群当作夺权的炮灰。他们四处招兵买马，封官许愿，还没有“永安建制”，便开始“分封诸王”了。同时，他们对于那些不愿与之合流的人（包括“天安门母亲”在内），对于那些选择以自己的方式反对独裁制度的人，便立即恶语相对、群起而讨伐，恨不得除之而后快。这些自诩为未来中国的掌权们，对宽恕和爱不以为然，却对谋略和权术

孜孜以求。遗憾的是，这就是如今中国的“反对派”的普遍状况。今天，反对者亦需要具备健康的心态、宽恕的胸怀和爱的能力。反对者不能自我英雄化和神圣化，并由此获得拒绝批评的权力——“谁批评我，谁就是共产党的帮凶”，这是一种多么独断、多么偏执的逻辑啊！

同样可怕的是，长期以来，若干海外的媒体也形成了“谁高调谁就是英雄”的思维，大肆报道那些充满怨毒、充满仇恨、充满谎言的“坚决反共”的人与事。谁预言中共更早垮台，谁就能够获得更多的掌声；谁有慷慨激昂、声泪俱下的表演天赋，谁就是当之无愧的“民主之父”。有些自己以为自己比太阳还要伟大的人物，在自由社会里本来该被送进精神病院的，却被捧为“当代英雄”。不久之后，当这些人与事蜕变为一桩桩丑闻的时候，这些媒体却又立刻对此保持沉默，仿佛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这些年来，我不断看到一个英雄被制造出来，然后垮掉，接着再制造另外一个英雄，“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我只能摇头叹息，中共当局却躲在一边偷着乐。

另一方面，像“天安门母亲”的代表人物丁子霖女士所言说的清醒、理性的声音，不仅在国内媒体上得不到表达，在海外媒体上也遭到冷淡甚至封杀——因为这样的表达缺乏彻底的“革命勇气”，也就缺乏足够的“新闻效应”。海内外“二元对立”的思维互相激荡，源远流长的暴力文化持久熏陶，使得“天安门母亲”们的理性、宽容和慈悲之念，成为空谷回音。这就形成了一种难以遏制的恶性循环。南非模式和林家的大爱，离今天的中国大陆依然遥不可及。

诚如《圣经》中所说，压伤的芦苇它不折断，将残的灯火它不熄灭，南非经验和台湾经验都是值得中国大陆分享和学习的。只有化解仇恨、解毒暴力，在不久的将来，当局和民间才能共同妥善解决天安门屠杀的遗留问题，并由此开启中国政治民主化之路。我期盼着，图图大主教和林义雄父女，能够在中国发生剧变之前访问中国大陆，将“爱、宽恕与和解”的信息传递给中国人民，并且与“天安门母亲”们一起，为多灾多难的中国祈祷与祝福。中国再不需要刘邦、项羽、孙中山、毛泽东式的，以百姓性命为草芥、以个人权

力为旨归的“革命者”了，“一将功成万骨枯”的历史必须就此终止。我更期盼着，天安门事件不再仅仅是仇恨与苦难的记忆，而升华成为宽容与和平的起点。

——二零零七年四月初稿，五月改定

“冰点”之殇与中国新闻界的觉醒

二零零六年新年之际，中共当局悍然下令关闭《中国青年报》最受读者欢迎的“冰点”专刊，制造了又一起骇人听闻的扼杀新闻自由的事件。我是从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中后期开始关注“冰点”的，那时我的处女作《火与冰》与“冰点”的第一本结集出版的文集、张建伟所著的《深呼吸》同时在一套文丛中出版。“冰点”是《中国青年报》的王牌栏目，也是中央级大报中惟一值得仔细阅读的版面。“冰点”的终止意味着中央大报的全军覆灭。历史必将记载下这一页，包括那些作出此决策和具体实施此决策的官员们的名字。在未来民主中国法庭的审判席上，这些手上虽然未沾满鲜血的官员，仍将受到严厉的审判，因为他们是新闻自由的杀手，其罪行并不亚于杀害某一具体的人。他们今天所做的一切，在未来不可能不付出代价——他们的先辈戈培尔先生难道有一个幸福的晚年吗？

最让人振奋的是消息是，此次事件中的当事人并未保持沉默：“冰点”的主要负责人李大同和卢跃刚，或在网络上发表公开信表达了义正词严的抗议，或接受海外若干所谓“敏感媒体”——如美国之音、自由亚洲电台——的采访并直率地评论此事，或积极策划从法律角度对宣传部门的非法行为提起申诉和诉讼。同时，“冰点”的作者们也未保持沉默，龙应台和袁伟时均发表掷地有声的言论痛斥最高当局的昏昧行为，为“冰点”的命运也为中国大陆的新闻自由而大声呼吁。其他十三位资深作者，也签署联名信公开表态。与中共当局一向“令行禁止”的结果不同，这一次，一场轰轰烈烈的“新闻自由保卫战”得以展开。中国新闻界的觉醒也由此拉开序幕，这大概是中宣部诸君从未料想到的结果吧？

毫无疑问，中共当局的中宣部乃是希特勒第三帝国的宣传部的翻版和超越。德国历史学家克劳斯·费舍尔在《纳粹德国——一部新的历史》中论述道：“新成立的公共启蒙和宣传部是约瑟夫·戈

培尔的个人采邑。它宏大的使命具有典型的集权主义体制的色彩：使民众‘在精神上完全信奉国家社会主义的理想，最终彻底屈服它，永远也不逃避它’。戈培尔是第三帝国真正的创造性天才之一，但是他将他的天才抵押给了受到无能、自我仇恨、愤世嫉俗的感情伤害的扭曲人格。”今天中共的宣传部与之相比更是等而下之：如果说戈培尔所宣传的是一种他本人狂热信奉的意识形态，并且在民众中获得相当程度的回应；那么今天中国的丁关根和刘云山们所宣传的，则是连他们本人都根本不相信的“鬼话连篇”，民众也对他们所宣传的一切完全失去了信赖。

中宣部也是一部残酷的绞肉机，它以牺牲工作人员的人性为代价换来了它在中共统治集团中“护法”的地位。如果简单回顾中宣部的历史，便可以清晰地发现：在中共的宣传系统中，稍稍能保持一定独立思考能力和良心的人物，立即便会遭到罢黜甚至灭顶之灾——中共的宣传元老陆定一因在文革时期饱受迫害而觉醒，在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因反对邓小平的“清除精神污染”运动而再次受批判；胡耀邦时代短暂担任过宣传部部长的朱厚泽，因为提倡“宽松”的政策而下台，在江胡时代又因呼吁民主而成为被中宣部封杀的头号对象。这不能不说是一个绝大的讽刺。

江胡时代，以“依法治国”、“和谐社会”等口号成为其统治合法性的源泉。客观而言，某些政府机构确实在“依法行政”方面有所改善，如审计、税务、环保等领域均有相当进步。但是，另一些部门则出现了“逆向发展”的可怕态势，如武警、国安、“六·一零办公室”和中宣部等，它们完全独立于宪法和法律之外，迅速膨胀成为若干无法无天的、为所欲为的“巨无霸”。以中宣部为例：在经济上，它由毛泽东时代相对来说比较清廉的“清水衙门”摇身一变，成为让新闻大亨默多克也叹为观止的“传媒托拉斯”——它将本来为全体公民所有的若干大型媒体和媒体集团收归自己旗下，也就是悄悄地将它们转化为“党产”；在政治上，中宣部堪称所有部门中最黑暗、最保守、最专制的部门之一，也是对中国社会实现民主化过程中的最大障碍所在。中宣部早已处在千夫所指的位置上，故焦国标一篇短短的《讨伐中宣部》，一夜之间便让万人空巷、洛

阳纸贵。

此次中宣部在最高当局的命令下，不惜逆时代潮流而动，强行关闭“冰点”周刊，使之再次成为被全球媒体讨伐的对象。经过上世纪八十年代思想启蒙运动的洗礼，以及九十年代以来市场化的运作，中国大陆的新一代媒体工作者已不再是毛泽东时代任由党摆布的“木乃伊”了，他们有了独立意识，有了自由思想，有了新的舆论平台——互联网。李大同、卢跃刚是经过八九民主运动考验的“幸存者”，在他们的麾下更有一批三十岁上下的年轻记者和编辑。这些年轻人是九十年代接受大学教育的精英分子，对新闻自由的价值有更深刻的体认，对外语和网络技术有更熟练的掌握。这些生机勃勃的年轻人多兼有双重身份：既是体制内的“传统媒体”中的工作者（所有“传统媒体”均在党和政府的控制下，所有的工作其中的记者和编辑都处于“体制内”），又在以网络为代表的新兴的民间舆论和公共空间中享有较高声誉和影响力。一旦在体制内受到打压，而且无法在体制内寻求到支持和解决途径，他们便会迅速诉诸于网络，以求迅速获得民间和国际舆论的支持。这种高调的“反弹”，对以往自诩能“一手遮天”的中宣部来说，确实形成了相当的压力和制约。

随着开明派报刊如《南方周末》、《南风窗》、《南方都市报》、《南方人物周刊》、《中国新闻周刊》、《新京报》、《财经》、《中国青年报》等数量和发行量的不断增加，它们亦各自形成了在“文化氛围”、“价值立场”乃至“经济利益”方面的取向相同或相近的“圈子”或“群体”。于是，如果中宣部或各级宣传部门打压某一记者或编辑，便会成为对整个“圈子”或“群体”的打压，大家会纷纷声援之。如广东当局打压《南方都市报》的事件中，便有数千记者、编辑签名声援被判刑的俞华峰等人。在这样的背景下，孤立的个体也就具备了一定的“抗打压”能力。在这一代媒体工作者当中，没有像当年的刘宾雁那样一支独秀的、“青天”式的英雄，但作为一个生机勃勃的群体，他们在中国新闻自由的历史上将扮演更重要的角色，并发挥更不可缺少的作用。

中国新闻界的成熟、勇敢和觉醒，也必然使得僵化的中宣部更

为臭名昭著和声名狼藉。当每一个“干脏活”的官僚都被时代和历史所牢牢记录下来的时刻，当越来越普及的网络更为深刻地影响中国公众的日常生活的时候，中宣部被扫进垃圾堆的那一刻也就不远了。我奉劝那些在中宣部里饱食终日、狐假虎威的流氓官僚们，我奉劝那些像阴沟中的老鼠那样戴着放大镜寻找“反党言论”的新闻检察官们，想想你们的将来，想想你们的子女如何看待你们，想想你们的孙子孙女在历史教科书上看到你们名字时候的羞辱……那么，请住手吧，请忏悔吧，现在还不算迟！你们都是聪明人，你们难道没有想过：纳粹的宣传部现在究竟在哪里呢？斯大林的宣传部现在究竟在哪里呢？他们是否能真正欺骗所有国民，他们是否能真正改写历史？

德国历史学家费舍尔指出：“在和平时代，德国人民乐于相信戈培尔滔滔不绝的宣传。借助他们的帮助，戈培尔热情地投身于完善政府谎言的黑色艺术当中。……当战败初露端倪，后来又变得不可避免的时候，戈培尔利用威胁和劝导，竭尽全力让德国人民相信胜利就在眼前，宣传部成为一个制造希望和谎言的工厂。”这个“工厂”在拥有博士学位的戈培尔的全力运作下，效率一直不亚于盖世太保和党卫军。直到戈培尔本人在地堡中毒杀全家并亲自身殉元首，这个“工厂”才算停止了谎言的生产。后来，在纽伦堡大审判中，被判处绞刑的战犯里仍有数名纳粹的宣传大师——希特勒最喜爱的反犹报纸《朴素的德国人》的主编埃卡特、纳粹党的官方哲学家罗森堡……这些人都不光彩地结束了其肮脏的生命。那么，今天中共当局宣传部大大小小的戈培尔们，会不会步老祖宗的后尘呢？

昔日，满清当局不顾全国上下和国际舆论的抗议执意关闭《苏报》，让章太炎和邹容入狱。作为“革命军中马前卒”的邹容，在狱中被虐待至死。短短数年之后，不可一世的大清帝国像纸房子一样倒塌了——《苏报》的停刊，并没有带来满清王朝的“万寿无疆”，相反却加快了其覆亡的速度。一个拒绝听取任何意见和建议的政权，也就等于自己宣判了自己的死刑。一个选择“自杀”的政权，无论如何都是不值得同情的。今日，中共当局封闭了十一岁的“冰点”周刊，李大同和卢跃刚们面临着失业的危险，中国大陆的读者们也

失去了一扇倾听真话、了解真相的窗口。但是，中共当局有没有想过，自己正在重蹈当年满清统治者慈禧太后的覆辙？“冰点”周刊的被封杀，固然让良知尚存的中国人黯然伤神，但这也是中共自己给自己下达的一份“死亡通知书”。这一事件难道不正意味着民主和自由的中国离我们更近了，正如诗人雪莱所咏叹的那样——“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

谨以此文与“冰点”的朋友们和所有关心“冰点”的朋友们共勉。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九日，除夕夜

让我们像林昭那样为真理和自由而战

——独立中文笔会二零零五年度（第一届）“林昭纪念奖”颁奖词

为纪念伟大的自由战士和思想先驱林昭女士，为批判至今仍然存在的杀害林昭的邪恶力量，独立中文笔会从二零零五年度起新设一年一度的“林昭纪念奖”。“林昭纪念奖”将授予那些以各种不同的方式为自由而奋斗，为自由而呼喊，为自由而受伤的中国同胞。在此，独立中文笔会隆重宣布：本年度的“林昭纪念奖”授予卢雪松女士。

卢雪松女士不是著作等身的作家，也不是学富五车的学者，她只是一名平凡的大学教师，任教于吉林艺术学院戏剧文学教研室。然而，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普遍被“招安”的大学教师群体之中，卢雪松又是一个令人惊讶的异类。当她发现了林昭、发现了那段充满血腥的历史、发现了那个如同压伤的芦苇不折断的柔弱而坚韧的女子之后，她决定让学生们认识林昭、走进林昭、从林昭身上汲取力量。这是一种最迅捷地让年轻一代人体认到什么是真理、什么是自由、什么是尊严的教育方式，这也是一种突破谎言的笼罩、突破愚民的洗脑、突破填鸭式的灌输的崭新的教育方式。

本来，这样做是理所当然的，这是一个教师的天职，也是一个教师的使命，但在中国这样做却是危险的——当所有人都对皇帝什么都没有穿的事实表示沉默的时候，说出皇帝什么都没有穿，不仅会得罪皇帝和他的大臣们，还会遭致“大众”的怨恨，林昭当年便为此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尽管杀害林昭的极端暴虐的时代已经过去，政治迫害的残酷性有所下降，但杀害林昭的社会制度、政治结构和文化心理并没有发生本质的变化。因此，当卢雪松以自己的方式向林昭致敬和尽一个教师的职责时，她仍然要为此而付出个人代价。由于学生的告密，

校方以非法手段让她停课。卢雪松没有屈辱地接受这样的处罚，她给校领导写信申述，在久久等候没有回音的情况下，将信件发布在互联网上。这重要一步的迈出，既表明卢雪松具备了比“忍辱负重”的中共前总书记胡耀邦更为自觉的权利意识，更体现出近年来中国社会形态的某些静悄悄的变化——互联网作为新式言论载体的出现以及多元化的民间社会的勃生。由于艾晓明教授的呼吁，卢雪松的遭遇逐渐受到广大网友和自由知识分子群体的关注，向她表示声援的文章一时达数百篇之多。遗憾的是，官方没有理会舆论的压力，卢雪松也没有等来“一次愉快的谈话”，相反对她的打压以变本加厉的方式发生了：有关方面不仅将卢雪松与法轮功修炼者联系起来以实现对她的“妖魔化”，而且宣布对其实施“取保候审”的严厉措施。即便如此，卢雪松仍然没有低头屈服，继续撰文抗议。由于“卢雪松事件”涉及中国当代的圣女林昭，涉及最惨烈的那一道历史伤痕，也涉及当下的教育独立、学术独立和思想自由及言论自由等关键问题，遂迅速成为二零零五年中文互联网和知识分子群体中最引人注目的“公共事件”。

面对“无物之阵”般的政治迫害，卢雪松选择了“说出来”——“我愿意用真实的善意，说一说我的人生理想。阴沉沉的生活，我们都去试试，哪怕只像林昭那样的百分之一，用自己的生命给它一线光。明亮些不好吗？我不知道我是否很幼稚，也不知道是否只是想想容易。但我还是愿意试试。”今天中国向文明社会的过渡，已经不再取决于某人的“登高一呼”，而是取决于每一个像卢雪松这样的普通人“试一试”的信念，愚公可以移山，精卫可以填海。

如今，“卢雪松事件”在虚拟的和真实的“中国时空”之内持续发酵，已经使得中国的自由知识分子和相当一部分的民众不得不展开如下严峻的思考：对我们来说自由究竟意味着什么？我们如何才能争取并捍卫天赋的自由？我们如何才能无愧地面对林昭及其精神遗产？毫不夸张地说，“卢雪松事件”乃是一次“灵魂启蒙”，而在今天的中国，“灵魂启蒙”的意义远远大于“思想启蒙”。我们不缺少理论的阐发，我们缺少的乃是像哈维尔那样“生活在真实之中”的勇气，我们缺少的乃是“像林昭那样生活”的执着与坚韧，

正如艾晓明教授所指出的那样："时值二十一世纪，林昭不幸遇害将近四十周年。她的灵魂如今正在我们浸透苦难的国土发芽，它势必要在年轻的心灵中绽放花朵。正是她的不屈不挠、她的遗世独立，构成了她的灵魂那种难以抗拒的美感，这种精神的魅力，当年的囚牢都没有能够锁闭，今天难道还有什么人可以阻止它的成长和壮大呢？"林昭倒在了自己的血泊之中，而卢雪松正在路上。

让我们感动的是，卢雪松女士本人在"卢雪松事件"中表现出了中国人性格中罕见的宽容和谦卑，在迄今为止她本人所有的言说中，我们看到了一个年轻女性灵魂的美丽与崇高。这种宽容和谦卑，这种美丽与崇高，即便在那些为数不多的以反抗专制为己任的斗士那里都已久违了。在反抗黑暗的战斗中，难免不被黑暗所侵蚀；在否定邪恶的事业里，难免不被邪恶所污染。而卢雪松以宽容和谦卑的姿态告诉我们，我们可以"因真理得自由"，我们可以成为光明的儿女，成为世上的盐。正如林昭深深地怜悯那些迫害她的狱卒，"在接触你们最最阴暗、最最可怕、最最血腥的权利中枢、罪恶核心的过程中，我仍然察见到，还不完全忽略你们身上偶然有机会显露出的人性闪光。从而察见到你们的心灵深处，还多少保有未尽泯灭的人性。在那个时候，我更加悲痛地哭了。"卢雪松也深深地怜悯那些告密的学生、扼杀学术自由的大学领导以及幕后的各级官员们。她没有故意标榜"我比他们纯洁"、"我比他们高贵"，而像盐融入水中之后便无影无踪一样，微笑着致力于防止人性的腐败——从自己开始做起，从此时此刻开始做起。

让我们欣慰的是，为了自由，今天的卢雪松没有付出像当年的林昭那样惨痛的代价。当年，林昭受尽屈辱之后孤独地死去；今天，无数陌生的朋友选择了跟卢雪松站在一起。在这样一个令人尊敬的行列之中，还有下面这些名字：丁子霖、蒋彦永、杨子立、师涛、陈光诚、蔡卓华、高智晟、廖亦武、艾晓明、焦国标、胡杰……这样的进步，不是出自统治者的恩赐，而是以千千万万同胞点点滴滴的奋斗乃至牺牲换来的。独立中文笔会认为，卢雪松的努力是让人尊敬的，卢雪松的努力也是对国际笔会的宗旨——张扬自由精神，维护全球作家的写作生命和精神自由，捍卫他们的写作出版权利，

保证其作品的自由传播——的伟大实践。让我们欣慰的是，林昭的精神没有随着林昭肉体生命的死亡而消失，林昭的精神在卢雪松以及许许多多年轻的中国知识分子和中国公民身上延续和传承下来。独立中文笔会以能够将二零零五年度（第一届）林昭纪念奖授予卢雪松女士而感到荣幸，我们愿意与卢雪松一起，为这个寒冷的冬天带来更多的温暖。

（本授奖词由独立中文笔会副会长余杰草拟，并经独立中文笔会会长刘晓波修改）

弱女子撬动“潜规则”

——向两位同龄的女教师宋飞和卢雪松致敬

二零零四年宋飞出现在公众视野之中和二零零五年卢雪松出现在公众视野之中，这两名普通的大学女教师在偶然的机会里浮出水面，她们所引发的争论已然成为中国当代教育史、新闻史、政治史、思想史乃至心灵史上的重要事件。这两位挺身而出的弱女子，以她们勇敢而不乏谦卑、坚持而不乏悲悯的言说，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牛犊是可以顶开橡树的，精卫是可以填平大海的，真话是可以战胜谎言的，一个人单枪匹马也是可以撬动潜规则的。

当中国音乐学院的教师宋飞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调查》节目中揭露学院招生工作的黑幕时，她并不是没有想到自己可能会遭受的种种打击和压力——这是在人际关系重于一切的中国，又是在“招生黑幕”早已“约定俗成”的当代中国大学，不服从“游戏规则”的人必然会为此而付出沉重代价。宋飞是中国音乐学院毕业的研究生，目前还在这所学校任教，可以说，中国音乐学院既是她的母校，又是她的“饭碗”。那么，她为什么要选择成为“千夫所指”的“害群之马”呢？

宋飞回忆说，自己从小跟着父亲学习二胡，最终成为二胡演奏家，在成长的过程中并没有遭遇过阴暗的东西，也从没有想到音乐会和丑闻联系在一起。在她单纯的生活中，只有鲜花、微笑、感动和爱。有一天，宋飞突然发现，中国音乐学院举办的所谓“公平、公正、公开”的考试，其实是一场无耻的骗局，评委们看的不是考生的素质和才华，而是其背景和贿赂。张雨、于洋、孙蕾这三个最优秀的考生，经过十多年勤学苦练，等待来的却是落选的结局，那些错误百出的考生却名列前茅。自己能对此保持沉默乃至成为分赃者之一吗？宋飞毅然作出了另外的选择：“孩子们被粗暴地剥夺了

这种未来……我宁可牺牲掉自己的平安和幸福，牺牲掉别人想象中的完美，也要把真相说出来。”宋飞说，她现在没有勇气面对学生，不知道怎么向他们解释这一切，她更害怕的是，学生们逐渐学会了“理解”并“接受”这套可怕的“潜规则”——“他们要是真理解了，他们的是非道德就全部崩溃，他们会认为，老师教的那种真善美的东西原来是错的，是没有用的……”

当东北艺术学院教师卢雪松因为向学生讲述林昭的故事并组织学生观看记录片《寻找林昭的灵魂》，而被校方非法停课并被取保候审的时候，“牛犊”与“橡树”之间的较量再一次上演了。卢雪松为什么要向学生们讲述林昭的悲剧呢？林昭早已远去，她离开我们已经四十年了，但她依然被排斥在以“秦始皇—毛泽东”为中心的中国历史之外。正如学者任不寐所说：“在中国，悲剧与悲剧记忆之间一直存在一种内在张力：这里拥有世界上最震撼人心的悲剧，却一直缺乏对这些悲剧的理解能力和解释能力。”林昭完全配得上“中国的朋霍费尔”的称号，可是由于心灵的荒芜和精神的扭曲，中国人并不能像德国人理解朋霍费尔那样理解林昭。林昭跟“我们”有什么关系呢？

“理解林昭”也许是我们“拯救自己”所必须迈出的第一步——卢雪松认为，对林昭的发现是激活中国人心灵中良善一面的重要契机。在被停课之后给学院领导的信中，她这样写道：“我认为今日中国社会的道德危机更多缘自于虚伪、麻木和冷漠，这与百年来的文化异变有关。我们更愿意说那些我们内心并不相信的话，通过‘表态’换取安全；我们更愿意在别人的苦难面前闭上自己的眼睛，因为否则就可能轮到自己；我们不信任别人，别人常常意味着一个庞大而无形的巨网的一个网结；我们不相信自己，不相信自己能够有勇气和智慧听从内心召唤，堂堂正正做人。……我不能忍受这种状态在自己身上继续，更不能忍受再这样伤害我的学生们。我要尽自己的努力，和我的学生们一道，探索回归真实之路。这就是我的艺术自救的种种努力的真实动因。”她并不为自己所做的一切而感到后悔，在被非法剥夺了上课的权利之后，她再一次选择了公开真相。

中国社会长期被“潜规则”所主导，挑战“潜规则”被视为堂吉诃德与风车的战斗。这个社会盛产乡愿和庸人，他们把懦弱视为最聪明的生存之道，把说谎看作最基本的生活能力。于是，人人都在被“潜规则”所伤害，可人人都在为巩固“潜规则”添砖加瓦。吃人的盛宴辉煌地展开，今天的吃人者，明天却又成为被吃者，这就是中国只有循环而没有进步的历史。那么，究竟有没有可能撬动乃至终结这无所不在的“潜规则”呢？在众多博学鸿儒以能够分得一杯“先富起来”的残羹冷炙而心满意足的时候，名不见经传的两位女老师宋飞和卢雪松却开始了她们“让良知开口说话”的尝试。正是宋飞的挺身而出，才部分地恢复了学生们对艺术理想和社会公正的信心，遭受过不公正待遇的学生张雨这样说：“这件事情和音乐不挂钩，它只是让我长大了。我永远相信宋老师教给我的，我心中的音乐永远纯洁。”而卢雪松的学生们（除了那个卑鄙的告密者）也在老师的引导下，知道了昨日那一页极其惨烈的历史，也知道了什么是“灵魂自由的姿态”（艾晓明语），在未来的生活道路中，卢老师在课堂上所增加的那一点“光和盐”，将使他们受益无穷。

是的，宋飞和卢雪松的努力不会毫无价值：要改良我们的道德水准，要净化我们的心灵状态，就必须从自己开始做起。虽然宋飞和卢雪松没有致力于改变“潜规则”的那些著名学者——焦国标、贺卫方、陈丹青等人——的知名度和学术地位，但她们的努力同样重要，甚至更加值得重视和关注。

宋飞回忆说，在她刚上研究生的时候，班主任谢嘉幸老师开了一门课叫“走进音乐”，老师在黑板上写了三个词：洪水、大学、权力。那年，中国发了大洪水。老师说：洪水是天灾，是人所无法控制的灾难；大学呢，大学是学知识求真理的地方；那权力又是什么呢？权力是可以满足人欲望的东西。如果大学里没有真理，只有权力，只有交易的话，那是不是人无法控制的灾难，是不是人心里面的洪水？所有人都回答说：是。后来，宋飞也自己成了老师，开始向学生教授音乐，也教授真理，同时她也慢慢发现了洪水。宋飞艰难地说：“我想去治。”

与宋飞一样，卢雪松也是一位在世纪之交走上讲台的年轻女教

师。她发现这个讲台不再神圣、不再纯洁——九十年代初以来，中国的大学已经变成了谎言的生产基地和伪善者的加工厂，欲望的洪水在肆无忌惮地泛滥，而真理已经沦为被权力支配的婢女。我们难道就这样完全丧失羞耻感地进入到这种“阴沉沉”的生活状态之中？作为教师，如果自己首先放弃自由、公正和爱，那么学生就只能陷入灭顶之灾。卢雪松说，她其实并没有太高的理想，她只想在课堂上告诉学生，这个世界上其实还有另外一种生活方式，那就是林昭的生活方式。她并不想让学生们都成为殉道的林昭，甚至她自己也没有想过要成为殉道的林昭，但她想“试一试”——我们是否可以给自己留下一个在黑暗中仰望光明的时刻？在这个意义上说，我乐观地相信，卢雪松在学生们心中播下的种子，有一天终将生根发芽。

一个人可以改变命运，改变世界，改变历史，改变“潜规则”。你的信心有多大、你的勇气有多大，你就可以走多远。当年，是摩西一个人将以色列的众人带出了埃及地，是摩西一个人改变了一个民族安于做奴隶的可悲境地；当年，是马丁·路德一个人站出来斥责比任何世俗政权都要强大的罗马教廷，是马丁·路德一个人领受神的启示带来的基督教信仰的脱胎换骨。丁子霖，一个孱弱的天安门母亲，让一个拥有数百万军警宪特、穷凶极恶的政权在她的面前丑态百出；蒋彦永，一个年过七旬的医生，让一个控制了数万家媒体、指鹿为马超过半个世纪的政党在他面前瞠目结舌。作为孤零零的说真话的人，他们太脆弱了，连一阵风都会将他们吹倒；然而，他们又太强大了，坦克和飞机都对他们无能为力。因为，他们拥有说真话的力量；因为，他们像“压伤的芦苇它不折断，将残的灯火它不熄灭”。

如今，宋飞和卢雪松两位弱女子也是这样做的。她们都是我的同龄人：宋飞是一九九八年上研究生的，比我晚一年；而卢雪松出生于一九七三年，与我完全同龄。我为有这样的同龄人而感到骄傲，我更愿意向这两位女性献上由衷的敬意。鲁迅先生在《记念刘和珍君》一文中写道：“我目睹中国女子的办事，是始于去年的，虽然是少数，但看那干练坚决，百折不回的气概，曾经屡次为之感叹。至于这一回在弹雨中互相救助，虽殒身不恤的事实，则更足为中国

女子的勇毅，虽遭阴谋秘计，压抑至数千年，而终于没有消亡的明证了。”今天的宋飞和卢雪松，虽然没有遭遇到刘和珍与杨德群们那样被虐杀的命运，但仍然面临着来自“无物之阵”的侮辱和抹黑——中国音乐学院民乐系主任赵寒阳教授就在电视上暗示宋飞是在说谎，而东北艺术学院干脆给卢雪松贴上了“法轮功”这个在今天的中国如同萨斯病人般可怕的标签。因此，我们要像关心自己的姊妹一样关心宋飞和卢雪松的命运，并且在他们撬动“潜规则”的努力中加入我们的一份心力——这不是她们的事业，而是我们共同的事业。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

致“光明之子”陈光诚

这是一篇迟到太久的文章。在我的朋友陈光诚被中共当局非法囚禁在家三个月之后，我才动笔写这篇文章。在这段时间里，我没有为陈光诚做过什么事情，仅仅通过滕彪律师给陈光诚刚刚出生的孩子带去了一点点钱。我为自己的疏懒而感到羞愧，这三个月里，很多时间我都在为那些并不是十分重要的事情而奔波，我写作了很多文章，但几乎没有一篇文章比声援陈光诚更为重要。陈光诚是我的弟兄，我的深陷在黑暗中的弟兄；陈光诚是一位盲人，他看不到一丝的光明。然而，陈光诚却是一位真正的“光明之子”和“白昼之子”，他不在黑暗里，而是跌跌撞撞地走在寻找真理和公义的道路上。在这个弯曲背谬的时代里，有那么多眼目明亮的人，他们什么都看不到，对自己身边的罪恶安之若素；而瞎眼的人，却敏锐地嗅到了邪恶的气味，大声地向沉默的大众发出呼吁：“看哪，那就是罪恶！”

我是在两年前认识陈光诚的。当时，我刚刚从美国参加“国际访问者计划”归来，美国使馆安排我的访问计划的一位官员打来电话说，刚刚跟我参加了同一个访问计划的陈光诚先生想跟我见面，问我是否同意将自己的联系办法给陈先生。对方介绍说，陈光诚是山东临沂地区的一位盲人维权活动人士，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为残疾人朋友争取到了许多应有的权益。我当然愿意结交这样的朋友，从他们身上能获得关于中国民间社会的鲜活的材料，我便请对方告诉陈光诚，我非常愿意与之见面。果然，不久之后，陈光诚给我打来了电话，在电话的那一端，他的声音如同泉水般的清澈。

一天，陈光诚夫妻一起来到我家。他大约三十多岁，戴着盲人通常戴的那种墨镜，仍然可以看出他的相貌相当英俊。陪同他来的是他的妻子袁静，袁静对丈夫的照料无微不至，他们之间的默契和恩爱真是让人羡慕。陈光诚向我介绍了他所从事的事业，他是医科

大学的毕业生，在盲人中能完成医学本科课程者并不多，本来他可以凭借此优势在医院里从事受人尊敬的职业。但是，他逐渐发现身边有那么多残疾人受到种种不公正的待遇，便开始帮助他们维护自己的权益。哪里知道这是一个只有开端而没有结束的事业：需要帮助的人越来越多，人们络绎不绝地上门来求教。于是，陈光诚不得不放弃了医生的工作，开始成为全职的残疾人维权活动家。他自学了法律，熟练地运用法律武器为一个又一个的陌生的残疾人弟兄姊妹寻求公道。陈光诚的“弃医从法”有点像当年契诃夫和鲁迅的“弃医从文”，他们听从了时代和内心的召唤，将自己的生命奉献给了一项崇高的事业。

陈光诚告诉我，他曾经状告北京地铁，而且获得了胜诉。事情是这样的，他在乘坐北京地铁的时候，工作人员要求他必须买票。他向他们出示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自己的残疾人证书，并告知按照法律的规定，像地铁这样的公共服务机构理应对残疾人免费。但是，北京地铁公司的员工却蛮横地表示：“你是山东的残疾人，不是北京的残疾人，我们不能让你免费。”双方争执了很久，无奈之下，陈光诚找到了在媒体工作的朋友，将自己遭到刁难、被迫买票的过程摄制下来。利用这些证据，他聘请律师起诉北京地铁，并在这个官司中获得了胜利，地铁公司退还了他三元钱的地铁票款。虽然是微不足道的三元钱，但对于其他的残疾人来说，这个官司再次确认了他们的合法权益。

随着陈光诚的维权活动的深入和扩大，他与临沂地方当局的冲突也越来越尖锐。为了几个棘手的案件，他曾经来北京寻求法律援助，我约他在海淀的万圣书园见面，并介绍他认识了李柏光、李和平等几位活跃的维权律师。后来，陈光诚还前来参加我们方舟教会的礼拜活动，在我们祷告和唱赞美诗的时候，他在一旁泣不成声。他告诉我们，他也想在耶稣基督爱的怀抱中获得安慰与喜乐，但自己内心深处积郁的痛苦和愤怒太多太多了，一时还很难放下这一切。我们便一起为他祷告，求神保守这个可贵的弟兄，让他永不停息地追求公义、敬虔、信心、爱心、忍耐、温柔，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那是一次难忘的聚会，我们教会的好多弟兄姊妹都为陈光诚的故事

所打动，并开始反省自身是否应当为这个时代这个社会做些什么。

陈光诚回到临沂老家之后，很快便传来因为揭露地方当局在计划生育方面的残暴行径而囚禁在家的消息。前去探望陈光诚的两位律师许志永和李万平，也遭到了当地的地痞流氓、官员和警察的殴打和拘禁。此后三个月里，陈光诚被完全置于一种与世隔绝的状态，家中的电脑被抄走，固定电话被切断，“有关方面”甚至在他家旁边设置了专门的屏蔽装置，使得他在家中完全不能接收和拨出任何手机信号。数十名便衣从进入村庄的道路附近一直延伸到他家的大门口。陈光诚的所有邮件也遭到了邮局无理的扣留，甚至是朋友从外地给新生婴孩邮寄的奶粉也被扣下来。不仅如此，已经完全黑社会化的地方当局，甚至命令打手们多次殴打了陈光诚和他的妻子袁静。

这难道就是中共中央所标榜的“和谐社会”吗？这个所谓的“和谐社会”必须要剥夺了一个盲人的自由才能维持下去吗？人权律师高智晟指出，这是一个盲人和一个省之间的战争。而在我看来，这是山东这个所谓古风纯朴的“礼义之邦”有史以来最大的耻辱——就在囚禁陈光诚的日子里，山东方面高调举行了盛大的祭孔仪式，一时间国内不少倾向于儒学和儒家的学者们欣喜若狂。就在他们对儒学和儒家大唱赞歌的时候，却忘记了还有一位手无寸铁的山东籍盲人陈光诚正被剥夺了宝贵的自由。这样一个连盲人都不放过的政府，还有什么资格祭祀万世师表的孔夫子呢？这样一个“下流人升高”的国度，还有什么脸面谈儒家的“仁义礼智信”的伦理教化呢？

这是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它不仅在山东省省委书记张高丽和省长韩寓群与陈光诚之间展开，而且在国家元首、中共党魁胡锦涛和政府首脑温家宝与陈光诚之间展开。换言之，它不仅是山东这个中国经济实力最强大的省分与一个羸弱的盲人之间的一场战争，更是中国这个号称经济实力已跃居世界第三的大国与一个羸弱的盲人之间的一场战争——我亲爱的陈光诚弟兄，这是你自己选择的命运，这也是你自己赢得的荣耀。古语说，哀兵必胜，虽然这个政权拥有上千万的军警宪特和地痞流氓，他们能够杀死人的身体，却不能杀死人的灵魂，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要畏惧他们呢？你在小小

的、贫寒的家中，完成了与中共这个世界第一大党长达三个月的对峙。每多对峙一天，民心背离了他们那边一分，便向你这边移动一分；每多对峙一天，你和你的妻儿固然要多承受一天的苦难，但你也要相信，张高丽、韩寓群、胡锦涛、温家宝们在历史的耻辱柱也将多欠下一笔债务。

我们在远方为你全家祈祷，特别要为你刚刚降生的小宝宝祈祷，虽然他来到世间的时候周围豺狼横行，但他的眸子依然如许清澈，他的笑容依然如此灿烂。而我们今天所付出的一切代价和牺牲，也就是为了我们的孩子在未来的中国能够生活在爱与光明之中。让我们共勉，让我们风雨同行。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三日

陈光诚重于温家宝千百倍

二零零六年五月，我在美国访问的时候，看到《时代》周刊评选出影响世界的一百个人物的专题。在其中寥寥可数的几名中国人当中，身份卑微的陈光诚与贵为政府首脑的温家宝并列在一起，这样的编辑方式着实让人大跌眼镜。

陈光诚是何许人也？就在陈光诚登上《时代》周刊的时刻，他正处于被中共当局秘密绑架的境况之中。一个月之后，已经被秘密绑架长达九十天的陈光诚，被中共当局宣布“刑事拘留”。陈光诚的妻子袁伟静在家中抚育刚刚出生不到一年的婴孩，门外仍然有多达十五名的便衣负责监视和跟踪的工作。那么，在中共当局眼里，陈光诚究竟犯了什么罪？在《时代》周刊眼里，陈光诚凭什么影响了中国和世界？

陈光诚是一位盲人，是少数通过自己艰辛的奋斗完成大学教育的盲人。陈光诚是一位维权战士，他为受到各种歧视和侮辱的残疾人维权，为在官方野蛮的计划生育政策中受到残害的农村妇女维权。用日本美学家今道友信的说法，陈光诚堪称一位“生于深渊，行于光明”的勇士。最近三年来，我与陈光诚有过多次接触，也帮助他联系上了北京法律界的几位著名律师，让他能够获得更多的法律帮助。

陈光诚也曾经多次来到我们方舟教会，向教友们讲述他在重重打压下的维权之路。当触及到这个时代最黑暗、最邪恶的部分时，他在教会中失声痛哭，许多弟兄姊妹也与他一起失声痛哭。在陈光诚面前，我感到无比的羞愧与自责，我没有能够遵循耶稣的教导成为这个世界的光和盐——这个时代的黑暗，不是由像我这样的看得见的人指证出来的，却是由像陈光诚这样的沉浸在黑暗中的人指证出来的。在陈光诚面前，谁能够自夸呢？昔日，保罗吩咐我们说：“要爱惜光阴，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以弗所书》五章十六节）

保罗又说："凡事受了责备，就被光显明出来，因为一切能显明的就是光。"（《以弗所书》五章十三节）我们每一个基督徒是否都当扪心自问，我们是否行在真理和光明中？

陈光诚确实在影响着中国和世界。长远而言，他的影响力将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大千百倍。温家宝上了《时代》周刊，据说是出于某个权威汉学家的推荐，这位汉学家认为温总理关心农民，深受农民爱戴。我不知道他作出这种判断究竟是出于"雾里看花"式的"距离产生美感"，还是由于获得了来路不明的研究经费。老实说，这样的汉学家是令人失望的。其实，观察和了解中国，并不需要精通汉语和周游中国，普通的西方人仅仅是认真阅读这一期的《时代》周刊就能发现中国的诸多真相——一个能够影响中国的人为什么要将另一个能够影响中国的人关进监狱？他们是竞选中的竞争对手吗？他们是誓不两立的敌人吗？他们两人当中，究竟谁真正爱中国的土地和人民？

我们还可以继续追问下去：温家宝真的是一个亲农、爱农的"温情"总理吗？温家宝在农民家中和矿井下的眼泪，是否比好莱坞大牌明星的眼泪更真实？看看陈光诚的遭遇，我相信最单纯的西方人都能够立刻明白中国的真相：如果说温家宝真是中国人民的"好总理"，那么他自然会视陈光诚为同道、同仁，会尊重和敬重这样的好公民，会为陈光诚的工作提供各种各样的便利条件和良好环境，比如亲自接见和鼓励陈光诚，比如帮助陈光诚成立一个捍卫残疾人和农村妇女权益的非政府非盈利机构等等。遗憾的是，温家宝总理的政府不仅没有这样做，反倒将陈光诚送进了监狱。在最近一年多的时间里，山东临沂的地方官员和军警宪特，长期监控和骚扰陈光诚一家，多次殴打陈光诚及其妻子，有一次甚至将怀抱孩子的袁伟静打入到阴沟中。在世界面前一贯温文尔雅地微笑着的温家宝总理，却一直容忍和默许着这样的罪行一幕接一幕地上演，直至公开宣布将陈光诚"刑事拘留"。多次宣称关注网络民意的温家宝，不会不知道自己的手下虐待陈光诚的丑闻；而那些惯于察言观色的地方官员，也断然不会做出违背总理的意图、悍然加害陈光诚的愚昧举动。由此可见，中央与地方的政策是一以贯之的，他们的利益也是紧密

相联的。

陈光诚失去自由的时刻，也就是温家宝的“亲民秀”破产的时刻；陈光诚和他的家人受到肉体和精神的折磨的时刻，也就是中共当局完全失去统治的合法性和合理性的时刻。一个囚禁和伤害一位盲人的政权，是不值得十三亿公民服从的。我们老老实实地向这样的政权纳税，难道就是为了让他们肆无忌惮地耗费巨大的人力物力来迫害陈光诚吗？当胡锦涛宣称要建设“和谐社会”的时候，他是否知道，使得这个社会不和谐的，并非陈光诚们，而是他本人和他的党；当胡锦涛提出“八荣八耻”的号召的时候，他是否知道，监狱中的陈光诚才是这个社会的光荣，中南海中包括他本人在内的九大巨头才是这个社会的耻辱？

陈光诚所从事的事业，是帮助那些处于社会最底层的“贱民”真正享有公民权利，是让这个社会变得更加公义、更加透明、更加自由。在他的身上，我看到了今日中国日渐稀少的良知和道德的力量。未来能够使得中国避免于覆亡命运的，不是权力和金钱，乃是这宝贵的良知和道德的力量。换言之，影响中国未来的力量，在陈光诚这里，而不在胡锦涛和温家宝那里，陈光诚重于千百个胡锦涛和温家宝。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七日

走出“黑名单”，活在光明中

在中国大陆，要想获得某些身边的消息，其途径历来都有“出口转内销”的“中国特色”——据香港《苹果日报》报导，中共中央宣传部近日下发正式文件，将焦国标、余杰、李锐、茅于轼、王怡及姚立法等六人列入禁止报导名单。我看到这则消息并不感到意外，近年来我已多次听到过类似的“封杀令”和“黑名单”。中宣部每隔一段时间都会出台一张“黑名单”，严令出版社不得出版在这张“黑名单”上的作家和学者的著作，电视、电台、报刊杂志等媒体上也不得出现这些人的名字。有时最高领导还会亲自“点名”，被“金口玉言”殃及的“思想出格人士”只好“销声匿迹”了。

有趣的是，堂堂一个执掌全国文宣大权的中宣部，从来没有将这样的文件送到过作为当事人的我的手中。即便是二零零零年中国现代文学馆单方面撕毁劳动合同，剥夺我应有的工作权利，“据说”也是缘于中宣部部长丁关根给中国作家协会党组书记的一通电话。当我去作协办公厅“讨说法”的时候，没有一个官员敢于承认他们是在“奉旨办事”，没有一个官员敢于供出命令他们的后台老板来。作为执政党的“喉舌”部门，中宣部做事却像地下党一样偷偷摸摸，真让人感到既可气又可笑。

在中国历史上，文字狱一直很兴盛。满清王朝的文字狱最多，仅举其中有代表性的一个例子：公元一七七七年，即乾隆四十二年，书生王锡侯被人告到江西新昌县衙，罪名是他编撰的《字贯》一书中有“狂妄悖逆”之语。

时年六十三岁的王锡侯多年科举不第，转而发奋著书，《字贯》是他花费十七年时间写出的一本简明字典。他希望这部体例新颖、资料丰富的工具书能成为士人案头的必读书，但他万万没有想到，这部书却为他带来了杀身之祸。在这部字典中，他略略批评了一下《康熙字典》，云：“然而贯穿之难也！今《康熙字典》所收四万六

千字有奇，学者查此遗彼，举一漏十，每每苦于终篇掩卷而仍茫然。”在字典中还出现了康熙、雍正和乾隆三个皇帝的名字，没有按照规定缺笔“避讳”。他之所以在“凡例”中将三位皇帝的名字如实写出，是想提醒士子们不要忘记了避讳。

接到举报之后，新昌县令不敢怠慢，立即将此事禀报江西巡抚海成。海成命令幕友们仔细检查《字贯》，确实发现了上述问题，但认为该书只是“狂妄不法”，还算不上“悖逆”。于是，海成便拟了奏折，向乾隆皇帝禀明案情，建议革去王锡侯举人的功名，以便进一步审理定罪。同时，还将《字贯》原书恭呈御览。

乾隆一番“御览”之后，大发雷霆。他亲自批示说：“罪不容诛，应造大逆律问拟。”乾隆还痛斥海城“双眼无珠”、“天良尽昧”，居然没有发现连如此可恶的“悖逆”之处。于是，王锡侯迅速被押解到京。几天之内，大学士、九卿会同刑部便拿出了这桩“大案要案”的处理意见：请旨照大逆律将王锡侯凌迟处死，他的子孙、弟侄及妻媳二十一人照律缘坐，家产没收入官，王锡侯所著一切书籍通令各省查缴销毁。乾隆皇帝假惺惺地“法外开恩”，将王锡侯“从宽”改为斩立决，其子孙王霖等七人改为斩监侯，秋后处决，妻媳及年未岁之子给功臣之家为奴。王锡侯的全部家产，连同锅碗瓢盆、小猪母鸡通通加在一起，也仅有七十多两银子。一个清贫而迂腐的老夫子就这样家破人亡了。

案子还没有了结。江西巡抚海成也难逃其咎。海成本来是乾隆在封疆大吏中树立的收缴禁书的典型，他在江西收缴禁书八千多部，居全国之首。海成的做法是双管齐下：一方面颁布诏令，命令各州县将地保招集起来，让地保挨家挨户收缴禁书，如果没有完成任务，则拿州官县官是问；另一方面也给予献书者以丰厚的补偿，由政府发给原来书价一倍的补贴。乾隆曾经命令各地仿造江西的这种做法。这次海成却栽了。乾隆先是“传旨严行审饬”，继而“交部严加议处”，然后“革职交刑部治罪”，直到刑部拟斩立决，他才装模作样地“从宽发落”以示“皇恩浩荡”——从斩立决改为斩监侯，秋后处决。海成是乾隆朝文字狱中第一个因为查处不力而被判处死刑的地方大员。乾隆毫不掩饰地宣称，处死海成的意图就是“使封疆大

臣丧良负恩者戒”!

乾隆朝的文字狱在有清一代数量最多、牵涉最广、惩罚最重。乾隆皇帝大兴文字狱的兴趣来自于爷爷康熙、父亲雍正的“遗传基因”，而又将其发扬光大。在我看来，这些残忍疯狂的帝王都患上了一种特殊的“文字过敏症”——就像有些人是“花粉过敏症”患者，他们是“文字过敏症”患者。比如，像乾隆这样一位号称“诗人”的皇帝，虽然一辈子都在吟诗作赋，但骨子里却始终有一种“野蛮民族”的自卑感。作为最高统治者，他时刻都在警惕着别人动摇、挑战、乃至颠覆他的权力，而文字正是一种特殊而危险的武器。乾隆深知，只有垄断了文字，才能垄断思想；只有垄断了思想，才能让臣民都成为顺民，自己的帝国也才能“江山永远不变色”。

从东方的暴君到西方的法西斯独裁者，无不对宣传工作青睐有加。在纳粹德国，宣传工作一直是法西斯党的重点，而文字狱更是伴随纳粹政权的兴起与灭亡始终。谎话大师戈培尔担任“国民教育与宣传部”部长达十二年之久，在他的努力下，谎言成了真话，说真话的人统统被送进了监狱。纳粹的宣传部部对文化界和知识界的著名人士均设有专案，其中附有详细的调查材料，包括有关这些人对纳粹制度态度的告密信件。该部的人员从最初的三百五十人迅速膨胀为一千九百人。该部的地方机构为地方宣传办公室，负责搜集本地区民情资料，以“报告”和“行动报告”两种形式上呈国民教育和行动建议。地方宣传办公室的头目经常去柏林，听取戈培尔的宣传指示和纳粹高级头目的政治、军事、经济等形式报告，然后迅速在地方上展开行动。

希特勒刚刚染指政权，便祭起了文字狱的法宝。一九三三年五月，希特勒青年团等组织在柏林洪堡大学上演了“焚书日”的闹剧，将两万多册“非德意志文化”的书籍付之一炬。紧接着，在其他城市也纷纷开展了类似的焚书活动，被焚烧的对象乃是“对我们的前途起着坏作用的，或者打击德意志思想、德国家庭和人民的动力的根基的”一切书籍。纳粹当局进而开始有计划地迫害和驱逐所谓“制造和传播非德意志精神”的文化人。从一九三三年到一九三六年，纳粹当局先后公布了七批被革除国籍、成为不受法律保护者的名单。

到了一九三八年底，共有五千名科学文化人士被迫流亡，还有更多的人选择了“内心的流亡”。

今天的中国大陆，文字狱可谓是集满清皇帝和纳粹帝国之大成。表面上，中国似乎已然进入了一个“政治文明”的时代，并在努力以“科学发展观”建设“和谐社会”，但中共无所不至的文字狱仍旧悬在每一个文化人头上，那些“文字过敏症”的患者们并没有断子绝孙，他们的后代仍旧高高在上地掌握着权柄。虽然今天的中共政权不会随心所欲地像乾隆那样将某人“凌迟处死”或者像纳粹政权那样将异议分子送进集中营的毒气室，但专制政权对文字及其背后的思想的恐惧和仇视是一脉相承的。关闭报刊、封杀作者、警告编辑、关押记者，种种下三滥手段无所不用其极。

有一次，我在《中国经济时报》发表一篇文章，评论某西方学者写的一本遏制腐败问题的著作。这篇文章引用了一个曾在《参考消息》上发表过数据：中国“光荣”地名列世界四大腐败国家之中。这下可引起了轩然大波：如此污蔑中国的材料岂能使用！即使在《参考消息》上发布过，但只要是被“某些人”所引用，那就是“别有用心”的了。于是，责任编辑遭到处分，我的文章再也不能在该报上发表了。还有一个更加荒诞的故事：《广州日报》的餐饮娱乐版面上发表了一篇谈论佛教素食的文章，其中有一道菜的名字叫“法轮常转”。这下可被“审读组”的老先生们抓住了辫子：这不是在影射法轮功吗？编辑是如何“把关”的？编辑的警惕性哪去了？编辑受到严厉处分，该栏目也被停办了很长时间。

二零零四年胡锦涛全面掌权以来，中国大陆的文字狱不仅没有减少，反倒变本加厉地增加了。《往事并不如烟》和《中国农民调查》相继被禁，赵岩和师涛等仗义执言的记者先后被捕，《战略与管理》和《同舟共进》等开明刊物被关闭或清洗。就我个人而言，我今年出版的几本著作无一例外地全部被禁：《光与影——我的美国之旅》（东方出版社）、《铁与犁——百年中日关系沉思录》（长江文艺出版社）、《我的梦想在燃烧》（当代世界出版社）、《铁屋中呐喊（修订版）》（当代世界出版社）、《“暧昧的邻居”——日本笔记》（光明日报出版社）。最迅速的一次，在新书出版之后不到一个星

期，便被下令禁止发行。甚至还出现了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到市场上去查抄数千本书籍并立即焚毁的事件——各地新闻出版局对于宣传部向来是惟命是从，难怪有朋友将“新闻出版总署”戏称为“新闻出版警署”。如此禁书和焚书的恶劣行径，再次终结了某些人士所谓“胡温新政”的不切实际的幻想。这种与文明为敌的文字狱，与满清帝国和纳粹政权相比究竟有什么区别呢？

那些实施文字狱的人，从最高领袖到中宣部的小官吏们，无不是严重的“文字过敏症”患者。这是一种相当复杂的病症，它的内因是对自由、民主这些人类基本价值观念的恐慌和排斥，它的外因是对自己的面子和利益的死命捍卫，因此这种病症一般来说是无药可治的。“文字过敏症患者”像是一群生活在黑暗中的蝙蝠，只有在黑暗中，他们的统治秩序才能稳稳当当地维系。所以他们从心底里仇视光明，千方百计阻止光明的来临。从古代的帝王、纳粹的走卒到今天中共统治者们，都是严重的“文字过敏症患者”。中共依靠“枪杆子”和“笔杆子”起家，他们的“笔杆子”制造的乃是愚民和洗脑的谎言和假话，乃是歌功颂德、溜须拍马的奉承话。伟大领袖们习惯了享受谎言、假话和奉承话，就再也不敢面对真话、实话和批评的话了。一旦后者出现，他们必然“过敏”，就像艾滋病患者身体的防疫机能出现漏洞一样。他们的身体中缺乏承受真话、实话和批评的话的某种“酶”。于是，他们便把相当一部分的时间和精力，用在了消灭真话、实话和批评的话上。他们企图把整个中国变成一个没有边际的文字的监狱。一套没有新闻出版法制约的、隐形的新闻出版审查制度，像章鱼一样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中肆无忌惮地伸展着它的魔爪。

作为一名名字长期在“黑名单”上名列前茅的写作者，我不会放弃对言论自由的追求，我要走出“黑名单”，堂堂正正地生活在光明之中。我不认为文字狱能够长久地维护少数统治者梦想的“稳定”，我也不认为最后胜利属于那些可怜又可恶的“文字过敏症患者”。“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就像没有办法堵住黄河一样，文字狱没有办法消灭文字，“文字过敏症患者”们也无法阻挡思想的流淌和传播。作为一名立志用文字来揭示真相的写作者，这正是我的

信念所在。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记：就在我写完这篇文章之后的第二天，北京市公安局国家保卫大队的警察即破门而入，以“涉嫌危害国家安全”的罪名对我进行传唤。这个拥有数百万军警宪特以及庞大的核武库的政权，其安全状况居然如此糟糕，轻易就被我一介书生的几篇文章“危害”了，真是天下第一滑稽之事。

给汉语以自由，给心灵以自由

——序《诗与坦克：独立中文笔会会员作品选》

在回答“你为何写作”的问题的时候，希腊诗人、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奥·埃利蒂斯这样说：“我表达人的生活，但我不能依照那些易于识别的因素来贬低语言的尊严。也许人们关心一些由词汇、字眼、一些由这个作家的常用意象构成的所谓个人特征，但我希望人们能够更关心这位作家的内在精神。”他生活在荷马的故乡，生活中某种庄严感之中，他又说：“我终生都想写阳光——如果不用受苦而死，那么一定是这样：一片透明，其中，你的终极的组成部分——火、露水——谁都可见，你也会以这样那样的方式存在永恒之中。有关阳光，它也许是不朽的一种反映，是‘持久’，是一种以其令人眼花的光芒使得你不能察觉的持久，它启发我着手于一些诗歌的古老属性。”今天，当我们编辑这本《诗与坦克：独立中文笔会会员作品选》的时候，也有同样痛切的感受。

隶属于国际笔会的独立中文笔会，是目前国际笔会之中最活跃的中文笔会之一。目前拥有将近两百位会员，其中有一半居住在中国大陆，另外一半居住在世界各地。是古老而高贵的语言——汉语，将这些作者们聚集到了一起，是对自由的争取和捍卫将这些作者们聚集到了一起。无疑，每一名独立中文笔会会员的写作，其目的都是为了赋予汉语以自由，同时也赋予心灵以自由。

《诗与坦克》这本四十多万字的文集，仅仅是三千弱水中的一瓢。我们承认，一本文集肯定无法全面而深入地展示独立中文笔会将近两百名会员的写作和思想成果，但它足以成为一个小小的横断面，让读者朋友们从中发现作者们共同的梦想与追求。这些文字大部分都是来源于会员们的自由来稿，我们在约稿的时候没有作出任何具体的“规定”，因此它们最大的特征便是其丰富多彩的“多元

性”。在这众生喧哗之中，读者们自然可以各取所好。独立中文笔会的会员们，年龄从八十多岁到二十多岁不等，横亘了老、中、青等各个年龄阶段；他们的生活经历、文学观念、审美品味、政治立场与宗教信仰也各不相同，甚至互相之间存在着某种张力和冲突。这自然也导致了这些作品的题材、风格和体裁迥异。

我们将这些文字宽泛地称之为“作品”，因为这些文字的内涵与外延早已超越了传统的“文学”范畴。除了传统意义上作为小说、诗歌、散文、戏剧的“文学”之外，入选本文集的篇目，还包括了新闻报道、书评、影评、信札、历史与哲学评论以及更多“无法归类”的作品。也许正是因为其“无法归类”性，这些文字才具备了新发于刑的鲜活与生机。

这些文稿来自于天南海北。在互联网时代，这种跨越空间的征稿与编辑变成了使用鼠标轻轻一点便迅速得以实现的现实。中国人的足迹遍布世界各地，用中文写作的人也遍布世界各地。思想家荣格认为，在人类精神发展的历史中，存在着一条神秘的黄金链条，众多精神领域的创造者都是这链条上的一个环节——而文字对于这条链条而言，是这些环节中最为古老、也是储存最多的方式。我们相信，只要人类存在一天，文字便会存在一天，因为在文字之中，保存了人类最为宝贵的记忆、情感与尊严。互联网时代的来临，不仅不会让文学走向消亡，反倒为文学更加繁荣提供了新的渠道和载体。本文集中相当一部分的作品，都是首先发表于网络之上——这一事实深切地表明：虚拟的自由，也是一种自由。

本文集中的许多作者，一直都风尘仆仆地“在路上”，其中作为“职业作家”或“专业文字工作者”的人并不多，他们从事着各种不同的职业，写作往往只能在业余进行。但是，许多作者对汉语文学的未来都具有自觉的使命感。这种使命感基于这样一种让人遗憾的事实：在世界文学的版图上，中文仍然处于相当弱势的地位。使用中文的人数虽然极其庞大，学习中文的西人的人数也越来越多，但中文文学的成就远和影响力却还比不上欧洲的一种中等语言。在暴力的奴役、金钱的诱惑以及某种以卑贱为荣的、反文明的症候之下，汉语如同一名患上了败血症的病人。在长久的专制文化的侵蚀

之下，汉语的透明、精炼和尊贵皆荡然无存。当德国汉学家顾彬轻蔑地评论中国的当代文学大都是“垃圾”的时候，如果我们扪心自问，不得不痛苦地承认：他说的是一个谁也无法否定的事实。当代汉语文学太缺乏直接的、光明的、不可重复两次的品性了。如何提升汉语写作的水准和质量，这本文集中的许多作品，都为此提供了各自有益的尝试，尽管说“成功”尚且为时过早。

在那种“显形”的、心甘情愿充当官和商的帮忙与帮闲的中国当代文学之外，其实还有另一种“隐形”的汉语写作的存在。独立中文笔会会员的写作，便是其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诗与坦克》这本文集中绝大多数的文字，都是中国大陆“正规”出版物、媒体和文学杂志上不可能公开发表的文字，有的已经被关在抽屉里长达十年、二十年之久。换言之，它们是被迫处于“地下”状态的文字。这些文字尖锐地展示了在当代中国的政治与文化生态之下，“诗歌”与“坦克”之间尖锐的对立。在这里，尤其要提及的是独立中文笔会历届自由写作奖和林昭奖得主的名字：王力雄、廖亦武、章诒和、吴思、卢雪松、丁子霖、昝爱宗。他们的写作、思考以及身体力行，成为这个时代最醒目的标竿。他们与文集中的作者们一起，将文化良知、人类普遍的尊严与汉语写作融会贯通，让崇高成为一种就存在于我们身边的、触手可及的品质。

在今天的中国（包括海外的华人社区），言论自由、写作自由和思想自由仍然遥不可及。如果说国内的写作者面对的是赤裸裸的新闻出版管制和网络警察的监视，那么海外的写作者面对的则是海外中文媒体的“自律”和中文读者群体的萎缩。当前面是一个无比巨大的“无物之阵”的时候，写作变得尤其艰难。写还是不写，这是一个严峻的问题。这样的说法并不夸张：每一个诚实的中文写作者，都得承受来自于政权的暴力侵犯。本文集中便有多位写作者仍然身陷监牢，不幸且又荣耀地成为文字狱的受害者。文字是成为作者们惟一的屏障，这些声称“独立”和“自由”的人们，惟有依靠文字方能被公正无私地“验明正身”。无论是在自己的国土上保持“内心的流亡”的写作者，还是远遁异国他乡、将国土带在鞋跟后面的写作者，自由都是生命中的一种无法承受之重。为了自由，这

些写作者们付出了他人难以想象的惨重代价。

“不只是我们的声音在歌唱，所有的事物都在发出回声”，这些作品与功名利禄无关，却呼应着大地深处传出来的声音。那些无名的死难者，那些被压迫者和侮辱者，那些鲜血和眼泪，那些母亲和孩子，才是这本文集无可争议的主人公。这里既没有“英雄”，也没有“天下”，既没有“经国之大业”，也没有“不朽之盛事”，只有一个又一个不可忽视、不可蔑视的生命。这些作品在真实而诚恳地讲述中国人在这个弯曲背谬的时代生活所承受的痛苦的同时，也讲述了汉语被阉割以及自我疗伤的历史——我们使用的语言文字与我们的生命一样，都是受害者。这一历史包容了人的软弱和卑微、包容了人的冷漠与背叛；这一历史也见证了杀戮和监禁、见证了抗拒与不服从。

正如这本文集的题目《诗与坦克》所昭示的那样，诗歌与坦克的对立是当代中国每一个真诚而勇敢的写作者都不得不面对的挑战。诗歌固然战胜不了坦克，但诗歌却能记载坦克的暴力并传递非暴力的信念。无疑，文字是如此容易成为幻觉和谎言的回响，但文字也能够成为最温暖的安慰和最有力的鼓励。尽管文字不能形成人和人之间的普遍联系、不能达成我们灵魂最终的拯救，但我们确定地相信：文字可以加添人类在灾难之中自我肯定的勇气，文字也可以传达人类对未来无穷尽的希望，正如卡夫卡所说：“任何人，只要你在活着时应付不了生活，就应该用一只手把命运的绝望稍稍挡开一些，同时用另一只手草草记下你在废墟中看到的一切，因为你和别人看到的不同，甚至更多：这样，尽管你在活着时就已死去，但你却是一个真正的获救者。”

这本文集仅仅是一个开端，而远远不是结束。在加缪所说的“苦难与阳光”之间，我们别无选择，只能坚持着写下去。因此，第二本、第三本以及更多的文集还会出版。

我们写作，我们存在。

我们写作，我们自由。

是为序。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三日

言论自由神圣不可侵犯

——关于郑北京“爆破作文”案件的感想

因撰文揭露“爆破作文”的虚假广告，我陷入了一起所谓的“名誉权”官司之中。在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中，我被判败诉，向原告方赔偿一万元人民币的“精神抚慰金”并登报道歉。我不服此判决，遂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在这起看起来寻常的民事官司的审理过程中，出现了两个耐人寻味的事件：首先，朝阳区人民法院在开庭前夕突然宣布采取“不公开审理”的方式。此案件并不涉及任何国家机密和专利秘密等，既然原告方郑北京并不承认自己是骗子，既然原告方敢于将此事推向法庭，即表明原告方希望全社会都来关注和评论此事。所以，公开开庭审理此案，似乎并不会伤害原告的名誉。那么，这一寻常的民事案件为何要采取秘密审判的方式呢？法院的此决定让人百思不得其解。

其次，在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接受了我的上诉之后，郑北京的律师居然向法院提出禁止我出境的申请，法院立即批准了此申请。收到法院的此命令之后，我专程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会晤经办此案的李经纬法官。我向李法官表示，我愿意预先向法院缴纳一万元人民币的保证金，希望法院即时取消禁止我出境的命令。但是，李法官没有接受此请求，理由是郑北京方面不同意此建议。我不能接受法院方面的此种解释。因为法院并不是郑北京个人开办的，法院难道不能独立作出决定吗？法院为何非得要征求郑的意见呢？因为普通的名誉权官司而禁止当事人出境，这在近年来的民事案件中从未有过。李法官本人也承认，这在其十五年的法官生涯中也是第一次遇到。

尽管该案一审未能公开审理并且我方败诉、二审前夕长达数月时间我被部分地剥夺了人身自由，但我心甘情愿为捍卫言论自由付出如此高昂的代价，因为言论自由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迄今为止，我仍然坚持我在《作文岂能“爆破”？》一文中的观点，揭穿此种虚假广告中的谎言，乃是造福于数以万计的中小学生和他们的家长的善事，乃是一个关心下一代教育问题的知识分子义不容辞的使命。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的审判结果，被法学家杨支柱批评为“虚假广告的福音”。我个人对此判决书不愿作任何带有感情色彩的评述。我只想指出，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编号为“（2006）朝民初字第 13945 号”的民事判决书中，存在着严重的偏差和错误。负责审理此案件的代理审判员黄岚在判决书中写道：“现被告主张原告所创‘爆破作文’方法带有欺骗性，原告‘就是骗子’，该主张缺乏事实依据。故本院认为其所发表的《作文岂能‘爆破’？》一文基本内容失实，损害了原告的名誉和人格尊严，构成对原告名誉权的侵犯，被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值得商榷的是，我在文章中所引用的所有“事实”，都是出自郑北京在报纸上刊登的虚假广告中的种种竭尽夸张之能事的说法。我的判断完全是从这些虚假广告中所推导出来的，并不缺乏任何的事实依据，何来“基本内容失实”之处呢？我说郑北京是骗子，只是我个人对郑北京的看法，难道这种看法应当被禁止吗？有的人认为郑北京是文豪，有的人认为郑北京是骗子，任何一个公众人物在社会公众眼中都可能会有截然不同的评价，这是一种相当正常的现象。我说郑北京是骗子，并不需要承担侵权责任，这是我的言论自由的一部分。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伟大的思想家哈耶克曾经说过：“法律的目的不是取消或限制自由，而是维护和扩大自由。”因此，法律和法院不应当成为禁止社会文化批评的裁判官，而应当是言论自由的守护神。

我本人根本不认识郑北京，我对郑北京的批评是基于其具有公共性的商业活动的批评。这一批评不应被纳入“民事诽谤”和“侵害名誉权”的范畴。因为“民事诽谤”和“侵犯名誉权”的两大构成要件是“制造虚假事实”和“实际恶意”。在我的批评当中，既不存在“制造虚假事实”的地方，也不存在着“实际恶意”。美国

法学家和法官迈克尔·利夫在《摇摇欲坠的哭墙——改变我们生活方式的终结辩论》一书中指出："诽谤，是指如果被告对另一个人的情况作了一个书面的、虚假的陈述而使得那个人在社会上的名声受到贬损，那么他就构成了诽谤。但是，如果陈述的内容为真，如果这项陈述只是表明一种观点，而不是陈述事实，那么构成诽谤的要件就并没有具备，被告也就不能被判对此负有责任。"显然，如果按照此标准来衡量和判断，我在文章中所作出的所有陈述，都建立在郑北京的广告用语的基础之上，我没有自己编造任何一句话加诸于郑北京的广告词之中。进而，我认为郑北京的广告是具有欺骗性的虚假广告，我认为郑北京是一个骗子，这两项陈述只是表明我的一种观点，而不是陈述事实。法律不能禁止包括我在内的任何公民认为郑北京是骗子，也不能禁止包括我在内的任何人通过发表文章等手段来批评郑北京是骗子。即便帝制时代的皇帝也做不到消灭所有的批评意见，一个人人沉默的社会也根本无和谐可言。

郑北京在自己公司的网站上和在接受媒体的采访时，多次宣称自己是"著名"的公众人物。更为重要的是，郑北京所从事的商业性教育活动，本身就是一个事关大众利益的公共领域。对郑北京及其公司所刊登的广告，所从事商业性教育活动以及具体的教育方式、教育思路等，进行公开的批评和置疑，是必要的，也是必须。美国最高法院在著名的《纽约时报》诉沙利文一案中，判决指出：在一个公共官员可以对诽谤者要求赔偿之前，他必须证明被告对于出版诽谤言论具有实际恶意，即是证明知该言论为假或者并不在意该言论的真假。只有提供这种提升保护，才可以确保对言论自由的保护与对个人名誉的保护相一致。后来，最高法院把该要件的适用范围扩大至公众人物。在此，我认为，我在批评郑北京的时候所享有的言论自由，应当高于作为公共人物的郑北京的名誉权。因为这种批评和置疑，关涉相当数量的公众的利益。这也是郑北京既然选择成为公共人物，既然选择进入具有公共性的商业性教育领域，必须付出的代价。在美国历史上，就连诸多开国元勋也遭到媒体的批评和攻击，即使这些批评和攻击是无稽之谈，他们也并没有用法律或其他手段来压制。比如，在十八世纪晚期，有一个政治漫画家曾经把

乔治·华盛顿描绘成一个被他的助手大卫·汉弗莱斯牵着鼻子走的驴子。尽管遭到华盛顿的支持者的强烈反对，这个漫画家最终还是没有受到法律的惩罚。托马斯·杰斐逊的性生活一直是批评者们不断攻击的话题，他被刻画成一个“穿着衬衣等在他妻子的卧室门外的好色的畜生”。在另一张漫画中，杰斐逊被描绘成一个道德败坏的包工头，一个拥有由奴隶组成的后宫，而且在集市上拍卖他的混血子女的人。对于美国人来说，对于公共问题作无约束、强而有力、公开的讨论是国家对人民所承诺的一项基本原则。我认为，这也是中国政府对人民所承诺的一项基本原则，因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宪法中明确规定了国家保障公民的言论自由。

当然，我也承认言论自由有其界限。在什么情况下，什么样的言论是不被保护的呢？美国最高法院法官霍姆斯指出：“对言论自由作最严格的保护，也不会容忍一个人在戏院中谎称起火，引起惊慌。禁令所禁止的一切可能造成暴力的言论也不受保护。……一切有关言论的案件，其问题在于所发表的言论在当时所处的环境及其性质下，是否造成明显且即刻的危险。”很显然，我对“爆破作文”教学法的批评并不属于此类越界的言论。我的批评不仅没有危害公众利益，反而保护了公众利益。因此，我不应当为此类言论受到任何的惩罚。

英国哲学家培根说过：“一次不公正的司法判决其恶果甚至于十次犯罪，因为犯罪只是弄脏了水流，而不公正的判决却是弄脏了水源。”在此意义上，这不是一个无足轻重的案件。曾担任美国首席大法官的休斯说过：“我们在宪法的统治下，但是宪法存在于法官的解释中。”这句话充分说明法官的判决在法律实践中的重要性。作为一名遵纪守法的公民，无论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何种判决，我愿意“服从”此判决，但并不意味着我必然“赞同”它。无论法院作出何种判决，我会继续介入对商业性教育领域的关注、研究和批评，对于类似于郑北京及其公司的各种活动，也会继续进行批评和监督。这起案件很快会终结，但关于言论自由的讨论才刚刚开始。

在这起我本人意料之外的、事关言论自由的案件中，我愿意与

法官、陪审员以及关心此案的律师、法学家和媒体一起，思考言论自由的重要性是什么，我们如何去实现和捍卫它。最后，请让我们一起重温美国法学家米克尔约翰在《表达自由的法律限度》中所阐明的真理："当人民受到良好的教育，有丰富的知识，能够作为自治公民而思考和行动的时候，对我们国家中公共讨论自由的保障就会显得日益重要。这意味着，比言论自由更根本、更有意义的事情是教育和思想的解放。"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

荆棘中的过客

——评易大旗的杂文

早在几年以前，我就在“关天茶舍”等网络论坛上注意到了“易大旗”这个名字。与网络上大多数芜杂粗糙的文字迥然不同，那些出自于“易大旗”手笔的文章，无不嬉笑怒骂而一针见血，逻辑推理丝丝入扣，笔端又如梁启超般“常带感情”，因此对读者极具吸引力。由于“易大旗”的文章对中国的历史与现实、文化与知识分子人格均作出了鞭辟入里的批评，故在网络上时时引起轩然大波。对其文章的评价也趋向于两极化：赞同者引以为启蒙老师，许多愤青读者正是阅读了大量“易大旗”的文字后，摆脱了精神世界中民族主义和国家主义的毒素，而成为自由主义者；相反，对立者则将其列入所谓的“汉奸”名单之中，斥之为“民族虚无主义者”——我本人也曾有幸与之并列在此类名单之中，这大约是我与易大旗的第一次“神交”吧。

后来，我才知道“易大旗”原来是小说家孔捷生的笔名。由“孔捷生”成为“易大旗”，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成名的那一批著名的小说家中，其人生轨迹堪称一个罕见的例外。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是文学是黄金时代，当然在这个黄金时代里也不乏诸多色彩斑斓的肥皂泡。小说和报告文学是这个时代最受追捧的文体，一个中短篇就可以让一名作家一举成名。孔捷生在那批小说家中虽然不是最有知名度和最受读者欢迎的人物，却是最有特色和潜力的作家之一。

一九八九年的天安门屠杀，使得当代中国的历史轨迹以及当代中国文学的发展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天安门屠杀之后，大部分作家都留在了国内，经过反复的检讨和重新的效忠，“过了关”的那部分人继续拥有“带着镣铐跳舞”的“写作的自由”。在九十年代来势迅猛的商业化浪潮之中，他们先是不知所措，然后迅速地

参与其中，一瞬间便完成了由“理想主义文学”到“商业主义文学”的转变。延至二十一世纪初，这批作家靠着昔日如日中天的知名度和在意识形态的高压与市场化的诱惑中磨砺出来的生存术，大都成为有限度的经济自由化政策的受益者，并为自己分到了一些残羹冷炙而洋洋自得。

在当年的那些小说家中，也有少数人介入散文随笔的写作，比如王蒙和余华。王蒙是看不起鲁迅的，他认为鲁迅太“偏激”，他洋洋洒洒地写了一大本所谓的“人生哲学”，其实是教导同胞们怎样才能把奴隶的位置做稳。王蒙自觉选择了“奴隶工头”的光荣角色。而余华在西方媒体上公然宣称，今天的中国早已实现了言论自由、写作自由和出版自由，因为他本人的作品从来就没有遭到过删节。其实，余华早已“挥刀自宫”了，哪里还需要中宣部检查官们的“大刀阔斧”呢？中国社会背景的变化，以及作家们无原则的退步和放弃，使得九十年代以来，文学逐渐退出中国社会文化的中心地位，作家也不再是舞台上的主角。普通百姓说起作家来，再没有八十年代的尊敬和赞美，许多作家日渐成为媒体的娱乐新闻上明星故事旁边的点缀。

而流亡海外的中国作家群体，情形也并不让人乐观。由于缺乏恒定的信仰与稳定的价值坚守，许多中国流亡作家没有能像俄罗斯、东欧的流亡作家们一样，继续保持旺盛的创作能力，继续对国族乃至整个人类的命运作出冷峻的思考。在西方，他们“得到了天空，失去了大地”，因为生活环境的变迁、语言的制约以及对异质文化缺乏理解与接纳的胸怀，许多流亡作家在怨天尤人之中丧失了创作的激情。

有意思的是，在流亡海外的小说家中，我注意到有两位自觉地完成了颇具象征意义的转变：郑义转向对中国环境问题的研究，以厚厚的一本中国环境问题报告警醒国人，勿将经济发展建立在对环境的掠夺性开发之上；孔捷生则转向杂文创作，以“易大旗”的笔名在新兴的网络载体上纵横驰骋，成为若干文化思想论战的积极参与者。在我看来，小说家转而写类似于梭罗的《瓦尔登湖》的美文易，而改行做严肃、枯燥、一板一眼的环境问题研究难，这正是郑

义的可贵之处；小说家在闲暇时刻写点关于阿猫阿狗的“小男人小女人散文”易，而改行写富于思想锋芒和逻辑力量的杂文难，这正是孔捷生的可贵之处。小说家需要的是讲故事的能力和控制语言的天赋，而杂文家还需要社会学、历史学、法学、哲学、经济学等多方面的学识和见识。因此，从小说家到杂文家，需要在知识结构和思维方式等方面实现巨大的调整。可以说，由“孔捷生”到“易大旗”，由小说家到杂文家，他完成的是深渊前的纵身一跃。

易大旗的杂文，继承的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鲁迅所秉持的国民性批判的传统。在二十世纪的中国文学史上，在小说创作和杂文创作两个方面都达到顶峰的作家，惟鲁迅一人而已。英国学者大卫·伊·波拉德在《鲁迅的杂文》中指出：“鲁迅的历史知识和他自己长期而苦涩的经历陶炼了他解释现象、从表面平常或孤立的事件中体察到重要性并把它们上升到关系民族状况的水平上来的能力。”（见《当代英语世界鲁迅研究》）显然，易大旗的杂文也有类似的特质，小说家的激情与社会学家的冷峻在其文字中得以融会贯通。

与某些流亡作家日益与中国国内的现实隔膜、最后走向“自言自语、自说自话”不同，易大旗的文章往往紧扣中国大陆“正在”发生的事件发言，诸如矿难、官吏腐败、上访潮、农民权利、司法不公、贫富悬殊等，诸如被中共设置为“禁区”的“六·四”、法轮功、台湾问题、西藏问题等，他均有若干鲜明的看法和独到的见解。近几年来，我在海外访问期间观察到了这样一种非常可悲的现象：许多已经在海外生活很久的作家，其潜意识里仍然“理所当然”地接受中共宣传部所设置的言论的禁区，他们的身体虽然生活在言论自由的西方世界，心灵却仍然被禁锢在密不透风的中国大陆。这是一种内化的审查机制，这是一种顽固的精神疾病，它缘于恐惧、缘于怯懦、缘于思维的惰性。易大旗则是其中少见的例外，他的文字真正做到了突破所有的禁区。同时，他的文字中也没有那种折射出内心怨毒的谩骂，而始终充满着理性的力量，这与他十多年来深入西方社会，真切体验西方民主自由的生活方式有关。

易大旗对中国传统文化持激烈的批判态度，他认为中国恶劣的

现实情况是历史悠长的回声。这样一种思路贯穿在他的杂文当中：五四运动尚未真正结束，中国最需要的不是暴力革命，乃是思想启蒙。在五四运动被描述成“激进主义”，在鲁迅遭到贬斥，在启蒙遭到置疑的今天，易大旗的观点似乎显得有些不合时宜。相当大一部分对中国大陆现状持否定态度的民众、学者和信仰群体，普遍认为中共仅仅是一种外来“邪教”，只要将此种外来“邪教”清除出中国，并将中国传统文化复兴起来，中国就有救了。如法轮功修炼者群体、历史学家辛灏年、政治活动家袁红冰等均持有类似的看法。海外学者如林毓生和国内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如朱学勤，也都置疑五四运动和启蒙主义的历史合理性。但是，与这些看法相比，我更同意易大旗在若干文章中所表达的观点：五四运动乃是中国现代文化、思想和精神的起点，五四运动乃是中国人认识自由、独立、平等、宽容等普世观念的起点，今天的中国需要的不是否定五四，而是重新进行国民性批判和文化启蒙。

中国传统文化的毒素至今仍然未能得到清理。仅仅批判共产党和共产主义意识形态，而忽略传统之毒，无法让中国进入文明社会，无法让中国人过上文明的生活。我们不能为了实现反对中共时的“快意恩仇”，而将中国的传统文化抽象出来、美化为一种顶礼膜拜的对象。因为中共不仅是一种外来之“邪教”这般简单，共产主义革命为何能够在中国和俄罗斯这样的国家之内取得胜利呢？因为这两个国家的专制主义传统最为深厚。中共能够以武力夺取大陆政权，能够在崛起之初获得大部分民众包括知识分子的支持，表明其意识形态深深根植于中国的文化传统之中——以毛泽东为例，毛根本没有读过几本马列书籍，他所喜好的乃是《二十四史》、《资治通鉴》、《三国演义》、《水浒传》、《红楼梦》等文史典籍，并俨然以秦始皇自居。在此意义上，毛乃是“传统中人”。李慎之曾经指出，中国的传统文化，一言以蔽之，乃是专制主义。今天的中国人并没有从专制主义的泥沼中解脱出来，却又在官方的主导下陷入了尊孔、兴儒学、祭黄帝陵等荒唐举动之中。因此，易大旗在文章中大声疾呼，鲁迅没有过时，今天的中国知识分子仍然需要举起反对专制主义和蒙昧主义的大旗。

易大旗以鲁迅为起点开始了他的杂文写作。这是一种反抗专制主义的写作，这是一种呼唤自由精神的写作，这是一种与五四精神对接的写作。我同意易大旗的观点，现在并非“复兴中国文化”的时候，而是“复兴五四精神”的时刻。我们的敌人仍然是专制主义——中国的历史与现实，渗透了专制主义的毒素；在我们每一个中国人的身体和精神里，也渗透着专制主义的毒素。任何讳疾忌医的作法都无助于问题的解决。易大旗“刮骨疗伤”的姿态，使自己受到诸多的攻击和辱骂，其中不乏道德上的指责——“卖国贼”的大帽子满天飞舞，那些自以为“爱国”的人们根本不知道宽容为何物。历史学家徐复观曾经指出过：“古今中外，凡专以刑来实现道德，道德成为刑治的工具时，道德便变为刑的帮凶。”而正是专制主义成为中国文化的主流，使得思想自由和学术独立成为泡影，“因为专制政治，一切取决于皇帝的意志，便不能允许其他人有自由意志，不能有自律性的学术思想的发展。”（《两汉思想史》）从易大旗所遭致的攻击和谩骂上，我看到了中国专制主义传统的根深蒂固和启蒙事业的任重道远。只是，我们既然已经启程，便不会止步，如同鲁迅笔下的过客一样，我们将大步行走在光荣的荆棘路上。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初稿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一日改定

中国的人权与澳洲的安全

在澳洲访问期间，我与王怡专程赴堪培拉拜会了澳洲的多位国会议员，这也是澳洲国会议员们第一次与来自中国国内的自由知识分子对话。在会面中，我们介绍了近年来国内风起云涌的维权运动、中共当局对言论自由和新闻自由的打压以及宗教信仰群体的崛起等真实的信息，这些信息引起了澳洲政治家们的高度重视。议员们不约而同地关心的一个问题是：我们怎样做才能对中国的民主化有切实的帮助？

我们认为，中国的人权与澳洲的安全息息相关。关注中国的人权问题，不仅是澳洲的道义立场，更是澳洲的国家利益所在。一个由专制独裁政权控制的、经济实力不断膨胀的中国，对于整个亚太地区而言都意味着不可预测的、巨大的危险。因为一党专制的统治方式，其决策乃是非理性的，民众被排斥在政治参与之外。中共军方存在着若干穷兵黩武的将领，比如叫嚣使用核武器的朱成虎将军。台海问题显然就是一颗可怕的定时炸弹，它使得战争的阴影笼罩在整个亚太地区。如果中国及早实现了民主化，台海问题以及中国与周边各个国家的领土争端，其实都可以通过谈判的方法得以和平解决，谈判只有在民主国家与民主国家之间才可能真正实现。

我们直言不讳地批评了澳洲政府批准向中国出口铀矿的贸易。在中国尚未实现民主化的时候，澳洲当局出于经济利益的考量，轻率地将铀矿出口给中国政府，无异于“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在交谈中，一位澳洲议员指出，在向中国出口铀矿之前，澳洲政府已经要求中国方面签署大量文件，保证将铀矿用于和平的能源开发。对于这种解释，我反驳说：“自从一九四九年中共建立政权以来，自己制定了宪法和法律，也签署了若干国际公约，但它从来就没有遵守过任何的法律和契约。因此，中共是根本不值得信赖的。”

至于具体做法，我们建议：澳洲政府、国会、司法机构、媒体、

非政府组织和普通公众，都应对中国的人权问题有更多关心，诸如中国出口到澳洲的由监狱中的囚犯强制劳动所生产的产品、中国死囚的器官买卖、中国因为表达不同意见而被捕入狱的作家等问题，澳洲都可以同美国、欧盟、日本等国家一起对中国施加更大的压力。许多措施完全可以从现在便开始实施，比如那些曾经参与人权案件、迫害追求言论自由和信仰自由人士的法官和警察，澳洲政府应当拒绝其入境；比如应当立法对中共腐败官僚及其家属在澳洲的洗钱活动进行调查，将黑钱加以冻结，待中国实现民主化之后归还给中国人民。如果澳洲当局与那些双手沾满鲜血的法官和警察展开所谓的"法律交流"，如果澳洲当局着眼于短期经济利益任由黑钱流入本国，从长远来看，必将伤害到澳洲的立国之本，必将动摇澳洲社会道德伦理的基础。

作为独立中文笔会的负责人，我和王怡重点向澳洲议员们介绍了笔会会员师涛因言论而入狱的案件。一向敢于在中国的人权问题上发言的绿党主席、国会议员布朗先生，虽然被中共方面禁止入境，却丝毫没有在此问题上退缩。他告知我们说，他已经给澳洲外长发去了一份"关于中国作家、诗人师涛于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七日被判处十年徒刑强制劳动"的"问题通知"，在这份通知中，他直截了当地询问说："一、澳州政府能否确定师先生的罪行就是向在纽约的网站（雅虎公司）提供中国政府控制媒体的信息？二、师涛先生被关押在湖南省的高度警戒的'池三'监狱吗？三、知道他现在的身体和监狱生活状况吗？四、澳州政府是否认同这样的监禁？如果不是这样，澳州政府采取了什么行为让师涛获释？什么时候？有什么结果？"不久，纽省库南参议员（信息技术部长）的回答由外交部长提送给提问参议员："一、我知道师先生被长沙中级人民法院判处'非法向境外泄露国家机密罪'。我知道师先生向国外一个网站发送他个人对政府文件的评论，这个政府文件刊登在二零零四年四月的《当代商业消息》上面。二、根据报告我已经知道师先生现在被关押在湖南的池山监狱。三、根据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的报告我已经知道师先生正患有呼吸道和皮肤炎症。四、不。澳洲政府在上一轮二零零五年六月举行于北京的澳中人权对

话中提出了师涛的案例，中国政府如是反应：师涛先生有意向境外组织提供列为‘一等机密’的国家机密，严重的损害了国家的安全。”布朗议员介绍说，他将根据我们此次介绍的师涛的一些最新情况，再次在国会的会议中提出质询。布朗先生希望澳洲政府能够为师涛案件尽一点绵薄之力，在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让师涛早日获得自由。对此，我们向布朗先生表示了诚挚的感谢。

我们会见的另一位议员丹比先生也曾书面质询外交部长，其报告题为《中国波动的政治问题》（问题号：2936）。在这份文件中提及了以下几个方面：

一、外长是否看到中国广东村民因为抗议强占土地建立发电站而遭警方开枪射杀的报告。

二、外长得到了何种资讯，尤其在这个事件当中，能否说出多少人受伤甚至被杀害。

三、外长是否就这个事件向中国政府抗议；如果抗议了，什么时候，什么形式的抗议，对方如何答复；如果没有抗议，为什么没有抗议？

四、外长是否意识到中国的经济和政治的动荡越来越频繁越来越尖锐，是否能说出这对澳洲和中国的经济和政治的关系的意味。

五、五十多位中国知识分子给中国政府的公开信中宣称只有向民主迈进中国才能不让这类事情继续发生，澳洲政府对此有何反应。”

澳洲外长唐纳先生回应丹议员的问题如下：

一、是的，看到了。

二、我知道是有关土地征用和妥善补偿的长期争执所引起的村民和警察之间的暴力冲突，导致了警察开枪射杀村民。有报告说冲突中有一些人受伤，有一些死亡。中国媒体报道是三死八伤。其他报道死亡人数达十到二十之间。中国媒体报道现场负责警官已经被捕进行调查。

三、没有。我的部门正在继续观察，具体详情尚不清楚。我已

经指示驻北京大使馆向中国外交部提出此案。

四、是的，我已经意识到中国的经济和政治的动荡，这对一个正在进行社会经济转型的一个国家不足为奇。澳洲将继续现有的对中国外交政策，用一系列协商的机制表达我们的关注。五、澳洲政府注意到了这份公开信，澳洲敦促中国确保结社和集会的自由以及和平抗议的权利。澳洲还敦促中国承认和允许人民表达不满的情绪，包括对政府的政策，以此促进社会的长期稳定。仅此通告关注中国政治进步和人权改善等问题的热心人士。”

当多位议员得知我和王怡都是汕尾杀人事件抗议信的签名者时，纷纷向我们表达了敬意。他们承诺，今后将更多研究中国问题，不仅是因为华裔在澳洲的人数越来越多，更是因为中国与澳洲的联系越来越紧密。显然，澳洲对中国人权问题的关注程度正在变得越来越高，这也符合澳洲的国家利益。日前，美国国务卿赖斯访问澳洲，前后停留了三日，成为有史以来美国访问澳洲时间最长的一位国务卿。赖斯在澳洲访问期间，美、日、澳三个在亚太地区地位最重要的民主国家召开了一次重要的会议，其议题必然涉及到了如何促进中国民主化的问题。虽然美澳双方的中国政策略有分歧——澳洲在促进中国民主化上的热情远远不如美国，澳洲对中国的影响力也远远不如美国，但是此次三国会议对中国构成了相当的压力。会后不久，中国总理温家宝即宣布即将访问澳洲，企图抵消美国对澳洲外交政策的影响，摆脱被美、澳、日三国“围堵”的处境。

但是，稍微有一点思考能力的人都知道，独裁国家与民主国家之间最多只有短暂的利益共享，而不可能建立牢固的、真实的友谊。民主国家之间也会产生分歧和争论，但它们之间的分歧和争论通常都采取讨论和协商的办法来解决；但是，如果民主国家与独裁国家之间（如二战时候的盟国与法西斯集团），或者独裁国家与独裁国家之间（如中国与前苏联、中国与越南等），发生分歧和争论，便很容易便上升到武力冲突乃至战争的层面上。所以，我相信，即便只是为了自身的国家安全，澳洲也会更多在中国的人权问题上发言，在中国的民主化问题上表现出更加积极的态度来。让我们拭目以待。

——二零零六年四月三十一日

人权对话必须坚持下去

——与德国驻华大使史丹泽博士会谈侧记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中午，应德国驻华大使史丹泽博士的邀请，我和妻子赴德国大使馆与大使先生及夫人共进午宴。

自从德国基民盟主席默克尔女士出任德国总理之后，德国的外交政策比起施罗德时代来发生了若干明显的变化。德国积极修复与美英之间因为伊拉克战争而受损的关系，在国际人权事务方面表现得相当主动，从而与见利忘义的法国总统希拉克拉开了距离。今年五月底，默克尔上任后首次访问中国，她直言不讳地批评中国的人权状况，并将德中关系调整为“批评性的对话关系”。在两天短暂的访问中，她在北京使馆内会见了《中国农民调查》一书的两名作者以及几位致力于帮助农民工的 NGO 组织的负责人，还在上海会见了被监禁多年的宗教界人士。这一系列举动，无疑是向中共当局释放了强有力的信号：我们不会为了两国的经济贸易合作而忽略乃至牺牲人权问题。

当德国使馆负责人权事务的一等秘书舒海云女士陪同我和妻子进入会客大厅的时候，大使先生和夫人早已在里面等候了。我将自己的几本著作以及方舟教会出版的讨论宗教信仰自由的刊物送给了大使先生。大使高兴地说：“这是很好的礼物，我会仔细阅读的。”

我们一边享用丰盛的午餐，一边讨论若干双方都感兴趣的问题。我首先谈及五月在柏林参加国际笔会大会期间受邀到德国总理府做客的经历。当时，默克尔总理在演说中强调，言论自由是人类自由的基础，是不能被任何国家和政权剥夺的自由。德国曾有过言论自由遭践踏的黑暗时代，因此今天德国非常愿意帮助那些因为争取言论自由而受到迫害的作家。德国政府专门设置了一个国际性的受

迫害作家援助计划，目前已经帮助了六位来自世界各地的作家，让他们能够在德国安顿下来并继续写作。在演讲结束之后的酒会上，我还特意将独立中文笔会制作的一部记录片送给默克尔总理，当时她微笑着收下了。

大使先生稍稍修正了我与美国总统布什会面的时候，布什总统认为默克尔政府的对华政策发生重大转变的看法。史丹泽大使认为，德国政府从科尔先生担任总理的时候起，就一直高度关注中国的人权状况。德国从多年前便展开了德中人权对话，也在欧盟的框架下与中国讨论人权问题，这一对话虽然经常遇到困难，但多年坚持下来仍然是卓有成效的。这一对话将继续坚持下去，只要还有一位良心犯还被关押在监狱里，它就不会被停止。大使先生认为，并非从默克尔政府开始，德国才注意到中国的现状，德国政府的外交政策具有相当的持续性。

我基本同意大使先生的看法，但也补充指出：尽管如此，默克尔与施罗德相比还是有很大的不同。比如，默克尔女士有过漫长的在东德的生活经验，她对共产党的独裁制度有着切身的体认。这样的经历，使她在观察和思考中国问题的时候，有一种特殊的敏感和洞察力，不至于因为中国当下的“经济奇迹”就对这个政权的本质产生错误的判断。

史丹泽博士回应说：“是的，每个政治家都会遵守政治的惯例和常规，但在此之外，他们也会展示其个人的性格和思想。默克尔总理当年在东德的生活经历，确实深刻影响了她对德国和对世界的看法，当然也包括对中国的看法。另外还有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她出身于一个牧师家庭，在昔日的东德这可不是一种好的身份，但她父亲虔诚的宗教信仰对她影响很深。后来她成为了一名科学家，但同时又是一名坚定的基督徒。所以，默克尔总理会高度重视宗教信仰自由的问题，在中国访问的时候，她特意安排在上海会见了一名主教。”

史丹泽博士询问到我们是否仍然受到秘密警察的骚扰。我便将我和妻子的几次有趣的经历全都告诉了他。他不禁感叹说，当年东

德的秘密警察也是这样做的，东德有三分之一的公民都受到监视。接着，他询问我们如何维持生活，尤其是我的文章几乎不能在大陆发表的情况下，我如何获得稿费收入。我告诉他，近两年来中国国内的新闻出版环境持续恶化，我的文章大都只能在香港和海外发表，我差不多是依靠这部分稿费维持生活。

“那么，在你收取稿费的时候会不会遇到问题呢？”大使非常关系这样的细节问题。

我告诉他说，目前我们收取稿费的渠道有很多，中共当局已经很难完全控制了，这也是全球化带来的好处。但在十几年前根本不能如此，当时有一个非常著名的案例就是：在德国的中国留学生们向“天安门母亲”捐助了一笔款项，但当丁子霖女士到中国银行去办理托收手续时，却被告知这笔钱被安全部门下令冻结了。迄今为止，这笔捐款仍然无法取出。我建议德国方面可以就此事向中共当局施加压力，促使其早日解冻。

席间，舒海云女士问及陈光诚案件：“听说美国使馆的外交官到山东去，险些遭到流氓的殴打。那么，德国方面如何才能提供有效的帮助呢？”我回答说：“在两国高层的所有外交活动中，不断将这个案件提出来，尤其是在元首级别的会面中，比如此次西方八国与发展中国家对话的会议，就是很好的时机。如果布什总统、布莱尔首相和默克尔总理等重量级的领导人都直截了当地向胡锦涛谈论此事，胡锦涛即便为了保护自己的面子，也会下令让这个案件以某种双方都能接受的方式终结。另外，西方重要媒体的报道也很关键，要让更多的西方普通民众知道正在中国发生的这一切。”

“据说胡锦涛的接班人们，大都属于文革中的红卫兵活跃分子。如果他们掌握了未来中国的权力，他们会有什么样的表现呢？他们会在政治上有改革的举动吗？”大使先生询问说。

我个人的看法是：从胡锦涛等九名政治局常委到下一代领导人（如热门人选李克强、李元潮、薄熙来等人），基本看不出哪个人可能是“潜在的开明派”。自从胡耀邦和赵紫阳被清洗出局之后，中共高层便不再有开明派。如今的中共高层已经成为不依靠意识形

态而依靠利益组合在一起的“共同体”。他们为了利益，即便互相之间矛盾重重，也不会轻易分裂，因为分裂意味着大家一起完蛋。

我亦强调指出，像我和王怡这样的年轻一代的追求民主自由的知识分子，不再像以前的许多前辈一样，花费很多的时间和精力去研究中共高层的政治动向，并深怀着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能被当局采纳的梦想，这是中国传统文化中士大夫企图成为“帝王师”的人格模式。对我们来说，我们就是独立的、自由的、持批评立场的知识分子。我们试图通过参与一个又一个的事件，写作一篇又一篇的文章，以一种“水滴石穿”的方式来推动中国社会的进步。同时，我们对介入政治运作毫无兴趣，即便将来中国民主化了，我们会绝对不会去当官；即便那时当官的人中，有很多人是今天和我们一起奋斗的朋友，那时我们也会继续站在民间的、在野的立场上尖锐地批评之。

大使先生专门为我们安排的位置，可以望到使馆内美丽的花园。雨后，芳草萋萋，绿肥红瘦。史丹泽博士精通中文，偶尔遇到相当复杂的问题，旁边的翻译会简要解释之。他继续询问道：“你对中国迅速的经济增长有什么特别的看法吗？奥运会将给中国带来什么收获？”

我回答说：“中国的经济增长，建立在社会的极度不公和对环境的破坏以及对能源的浪费的基础上。因此，这不是一种可以持续发展的模式。当局意识到，必须保持某一经济增长率，中国社会才能维持所谓的‘稳定’。但是，这样做如同一列没有刹车的火车，它将来驶向那里，谁也不知道。至于奥运会，一方面是它中共当局的十分看重的‘面子’，是宣扬民族主义的一次机会，就好像当年纳粹举办的柏林奥运会一样，我对中国日益兴起的法西斯主义思潮非常担忧；另一方面，政府在北京大兴土木，对北京古老的城区造成了不可挽救的破坏，这也是我不能接受的。所以，我反对在北京召开奥运会，可以我无法公开表达这样的意见。”

我们的谈话又回到宗教信仰方面来。史丹泽博士详细了解了我和妻子是如何成为基督徒的，以及我们所在的方舟教会是如何成立

和发展起来的。他询问说:“城市教会的迅速发展,是否表明教会将对中国社会发挥重要的影响力?中国政府近期召开了佛教大会和天主教大会,是否说明他们试图改变对宗教团体打压的旧方式,而改用某种比较宽松的手段,并给予宗教团体相当的空间?”

我回答说:“佛教大会不过是一场表演和统战宣传而已。在今天的中国,佛教几乎与社会现实脱节,那些著名的寺庙都是旅游区中吸引人的游览点,人们烧香拜佛不过是旅游过程中‘姑且参与’的娱乐活动而已。中国没有像缅甸的昂山素季那样的佛教徒,佛教思想也未能与现代民主自由理念产生联系。至于官方召开天主教的会议,在会议上自行任命主教,更是一出闹剧。世界各地的主教都是由教宗亲自任命的,这是天主教两千年来根深蒂固的传统。中共自己任命的人,与其说是主教,还不如说是在八大‘民主党派’之外的第九个‘天主教爱国党’的主席和高级官员。在我看来,官方的宗教政策只是发生了微小的、局部的调整,他们意识到宗教信仰的力量也是可以加以利用的。但他们把信徒和教会当作敌人来看待的基本思路没有任何变化。中国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也不可能在中共的统治下得以完全的实现。”

一个半小时的午餐和会谈很快结束了,史丹泽大使和夫人亲自送我们走出使馆大门。史丹泽大使和舒海云一秘均表示,将同我们保持密切的接触,倾听我们的意见对于他们更加深入地了解中国帮助甚大。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

谁是说真话的人？

——悼念刘宾雁先生

惊闻刘宾雁先生去世的消息，一年多之前我在访问美国期间前去拜访先生的场景尚历历在目。那时，刘宾雁先生虽然早已诊断患了癌症并刚刚动完手术，但气色尚好，精神也颇健旺，与我们聊了几个小时也不觉疲惫。谁能想到短短一年多时间后，他就永远地离开了我们。

宾雁先生是我最早的启蒙老师。当我还在四川成都旁边的一个小县城里念初中的时候，就开始读到他的一系列报告文学作品。记得那时候父母最尊敬的作家便是刘宾雁，最爱不释手的作品便是宾雁先生的《人妖之间》。父亲是工程师，母亲是工人，他们都是普通的、善良的劳动者，与文学没有什么密切的关系，一般不会阅读小说和诗歌。他们却被宾雁先生的报告文学深深吸引，他们从那些炽热的文字中看到了什么是良知、什么是真理。那时，我的中学语文老师也把包括《关于不会说谎话的中国人的故事》等作品借给我阅读（十五年之后，我在香港开放出版社出版了一本名叫《拒绝谎言》的评论集，也算是对宾雁先生遥远的回应吧）。这位老师刚刚从大学中文系毕业，其精神气质与不久之后在那些天安门广场上呼喊的青年们是何其的相似，他们也都是在大学中如饥似渴地阅读宾雁先生作品的青年。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是一个希望尚存的时代，刘宾雁的报告文学便是其中的“星星之火”——尽管他在作品中揭露了一个黑色的、腐败而专横的世界，但他本人却充满了改变这个世界的激情。这种激情感染了八十年代无数的知识分子，并给予他们巨大的力量。后来，在父亲与同事的聊天中，在新闻联播呆板的播报中，我知道了刘宾雁和方励之被整肃的消息，知道了胡耀邦突然下台的消息。那

段时间，父亲和朋友们眉头紧锁，情绪低落，尽管这些消息跟他们的日常生活毫无关系。父亲说，他们都是说真话的人，他们在带领着中国往好的方向走，这个国家里为什么总是好人遭殃呢？

父亲的问题没有人能够回答，但民间自有一把与官方截然不同的尺度在：虽然刘宾雁遭到了官方主流媒体铺天盖地的批判和攻击，但在一般知识分子和民众心目中他却是挑战权贵、呼唤人道的英雄。他每到一地，都会受到人们热情似火的欢迎——比之今天的明星们，如 F4 和超女们受到的追捧可以说有过之而无不及。据说，刘宾雁有一次到成都，在成都最大的礼堂——展览馆礼堂——作报告，前去听报告的听众简直人山人海，把外边的广场也挤得水泄不通，当局出动数百名警察才维持好秩序。官方对刘宾雁的这种魅力感到嫉妒和恐慌，虽然恨之入骨却又不敢再度将其逮捕入狱。于是，在邓小平的授意下，有关部门拼命挤压刘宾雁在国内的生存空间，并对其采取了前苏联政权对待异议知识分子的惯常做法——放逐。

接下来便是那场惨绝人寰的天安门屠杀——那时我正在迎接中考，每天晚上都偷偷地收听海外电台的消息。我把听到的消息告诉同学，却没有一个人相信。有一天，我在电台中听到了一段对刘宾雁的采访。在采访中，他义正词严地谴责屠夫们的暴行，也对学生们表达了父亲般的关爱与支持。那天，他说得很动感情，我一边听他的访谈，一边掉下了眼泪。此次此刻，我才将他浑厚的声音与那些激情澎湃的文字联系起来。我曾经在书上看到过老人的照片，满头的银发，脸上刀削一样的皱纹，眼睛却是炯炯有神，照人肺腑。这是一张历尽沧桑的脸庞，漫长的监狱和劳改生涯没有让他变得像其他人那样世故、圆滑和聪明，他还是像孩子那样单纯地信仰真话和真理。宾雁先生的相貌，让我想起了孟子所说的“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贫贱不能移”，也让我想起了文天祥的《正气歌》，如今这样的精神气质在这个国度已经不多见了。

天安门惨案不仅杀戮了数以千计的市民和学生，而且阻碍了当代中国精神文化走向自由的道路。天安门惨案不仅迫使中国一大批优秀的异议知识分子流亡异邦有家不能归，而且使得国内的文化氛围长期处于“万马齐喑”的死寂状态。刘宾雁先生在“六·四”之

前去国，本来只是到美国做短期学术访问，没有想到从此再也无法踏上祖国的土地，没有想到最后竟然客死异乡、以身殉道。宾雁先生的悲剧乃是当代悲情中国的一个典型缩影，与此前去世的王若望、王若水、李慎之等老先生一样，他们的死亡没有辱没他们的理想与信念。比起巴金在高级病房当了多年植物人之后屈辱的死亡来，比起巴金所受到的中共的招安与玩弄来，他们是幸运的，他们是清白的。

记得二零零五年五月，我与郑义先生及蔡楚夫妇一起去看望宾雁老，我们是代表独立中文笔会在国内外的一百多位会友前去看望这位笔会的创立者和首任会长。一个下午的交谈轻松而愉快。宾雁先生身材魁梧，面色红润，一点也不像癌症病人。他告诉我们，手术之后感觉不错，还要坚持写作。经过长期的努力，女儿终于得以赴美照看父亲。三口之家温馨而美满。宾雁先生仔细向我询问国内的情况，当我介绍到国内的一些新动态，如维权运动的兴起、律师群体的“护法运动”、网络自由写作的发展等情况的时候，他赶紧让我慢慢说，并立即拿起一本笔记本和一支笔，认认真真地做起记录来。这一细节让我非常感动，如此一位学识渊博、德高望重的老人，居然还这样求知若渴、不耻下问。我以前也接触过其他一些老先生，在中国的文化传统里，“老”就意味着权威和尊严，“老”就意味着天然地有了盛气凌人的资格，“老”就意味着可以随心所欲地教育年轻人，因此他们根本不愿意听取青年一代的意见和想法。但宾雁先生与这样的老人恰恰相反，他像一个小学生一样笔直地坐在椅子上记笔记，这既是他长期做记者形成的一种生活习惯，也是他谦卑品格的自然而然的流露，更是因为他对那片土地和生活于其上的人民的挚爱。

那一天，我也与宾雁先生有一些小小的争论。宾雁先生始终未能超越马克思主义的影响，例如对美国社会的看法，对伊拉克战争的看法，都受马列主义分析方法所囿而与我有所不同。“吾爱吾师，吾更爱真理”，尽管他是我最为尊敬的启蒙老师，但我仍不忌讳向他表达截然不同的意见。于是，我们友好地争论起来。宾雁先生认为，美国媒体已经处于政府和共和党的控制之下，普遍都比较右倾，

近年来反对政府的意见经常难以表达出来。而据我的观察，美国的主流传媒基本上持偏向民主党的左倾立场，他们对布什政府和伊战以批评态度居多。虽然我没有像宾雁先生那样在美国长期生活，但据我与诸多美国朋友尤其是新闻界人士的深入讨论和交往，均印证了这一印象。后来，在我们告辞前夕，宾雁先生表示，他会再考虑我的看法。当老人夫妇两人一起站在门口送我们的时候，当他们消失在晚霞的余晖之中的时候，突然一种淡淡的伤感涌上心头：也许这就是我第一次与最后一次与老先生见面了。

在我看来，宾雁先生，包括已经去世的王若望、王若水、李慎之、任仲夷先生，在海外的苏绍智、郭罗基先生以及国内的李锐、胡绩伟、朱厚泽等先生，他们是同代人中走得最远的少数佼佼者。在经历了血雨腥风的政治运动和堂而皇之的屠杀之后，他们对中共政权的本质逐渐有了清醒的认识，对自己早年的错误选择也有了各自不同程度的反省和忏悔。在进入晚年之后，他们的生命之光没有黯淡，反而大放异彩，他们尽可能多地说真话，求真理。但是，他们其实还可以在此基础上继续反思和突破，他们所经历的苦难应当转化成更为丰厚的精神资源。换言之，他们具备了成为萨哈罗夫和索尔仁尼琴的条件，却未能成为萨哈罗夫和索尔仁尼琴；他们具备了写出《新阶级》、《一九八四》和《古拉格群岛》的条件，却未能为“具有中国特色的极权主义政权”写下掷地有声的悼词。这是他们这一代人的局限，这也从一个侧面表明了中国极权主义的政治和文化，比任何其他国家都更为邪恶和黑暗。它具备了无与伦比的同化能力和腐蚀能力，它伤害了任何自由思想的萌芽和努力，而将奴性深深地根植在我们每一个人的血液里——包括年老的宾雁先生和年轻的我。去国之后的近二十年间，由于离开了母语土壤，宾雁先生未能继续他的报告文学创作——我相信，如果他继续在国内，并拥有一定的调查和研究的自由，能够接触到像《中国农民调查》的作者所接触到的那些材料，他一定可以写出比《中国农民调查》更为优秀的作品来。更让人遗憾的是，宾雁先生未能完成一部如同《忏悔录》那样惊心动魄的“思想自传”，为后人留下一代知识分子否定旧我和寻找新我的心路历程。我丝毫没有苛求先贤的意思，

只是出于对宾雁先生和他的同代人的爱和尊敬，希望他们能发出更多的亮光来罢了。

不久前巴金的逝世成为沉寂已久的中国文化界的一件大事，成为谎言帝国中对谎言的一次最绚烂的装饰——以真话的名义。那么多靠谎言生活的文化名人们，装模作样地赞美“一辈子说真话”的巴金，这真是一个不把廉耻当作廉耻的时代。与之相反，真正坚持说真话的刘宾雁先生逝世的消息，却不可能在任何中共控制的媒体上报道。因为巴金早已对中共的统治“无害”了，而刘宾雁先生依然是“有害”的，所以中共当局冷酷地拒绝了老人叶落归根的愿望。然而，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中共当局也成全了老人。这说明一个八十一岁的、身患癌症的老人，却能够让一个拥有上千万军警宪特的暴力机器的政权感到害怕——这是何等的光荣啊。这就是真话的力量，这种力量也在林昭、遇罗克、王维林、喻东岳、丁子霖、蒋彦永、刘晓波、焦国标、师涛、高智晟、陈光诚、卢雪松等优秀的中国公民那里体现出来过，并正在体现之中。

那杀死身体却不能杀死灵魂的力量，我们为什么要害怕呢？让我们与刘宾雁先生同在，与所有说真话的同胞们同在——刘宾雁先生并不孤单，因为有那么多渴求真理和正义的心灵与他同在。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北京家中

网络写作的自由与危险

——在二零零五年澳洲墨尔本“亚太地区作家论坛”上的对公众演讲

二零零五年，中国大陆的互联网用户超过了一亿人，中国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互联网大国。按照目前每年接近百分之二十的增长速度，在两年之后中国将超越美国而跃居世界第一。当然，与世界其他国家一样，中国绝大多数的互联网用户仅仅是网络游戏的参与者、网络信息的浏览者以及在网络上的聊天者，真正网络上的写作者只占网络用户中很小的一部分。但是，因为基数巨大，虽然只是一小部分人，他们的人数也达数百万，远远超过了传统意义上具有某种“特权”的“作家”群体——在古代中国，只有那些居于金字塔顶端、受过精英教育、掌握复杂的汉字的士大夫阶层，才可能成为“作家”。而在一九四九年中共建立政权之后，仿效苏联的意识形态和文化制度，由国家将服从于国家意识形态的“作家”全部包养起来，统一支付薪水，并提供医疗和旅游等特权。“作家协会”成为一个庞大的国家官僚机构，而“作家”制度也成为计划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样的背景下，一个写作者必须成为官方“作家协会”的会员才算是“作家”。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互联网的出现，开始改变这一历史。

迄今为止，中国大陆的报纸、期刊、出版社、电视台、电台等所有的媒体都在“党”的严密控制之下。党的宣传部是一个高居于宪法之上的特权部门，它牢牢掌握了对一切信息和作品的发表权，就像一双无所不至的扼住作家喉咙的黑手。可以说，在网络出现之前，中国的作家没有基本的创作自由，而这种自由随着网络这一新的载体的出现正在成为触手可及的现实。最近十年来，许多青年一代的写作者已经习惯将自己的作品直接贴到网络上，而不必通过传统的由编辑来甄别和选择的程序。发表的自由带来了思想的自由和写作的自由，也使得“写作”这一概念的内涵与外延都焕然一新，

各种文体的边界被突破，各种不可涉及的题材上的“禁忌”也被突破。在我看来，今天中国大陆的网络写作大致可以分为网络学术、网络文学和网络政治评论三个部分。

就网络学术而言，以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末“思想的境界”网站的出现为例，在短短两年的时间里，这个由年轻的法学博士李永刚一个人创办的网站，其学术水准和思想含量超过了所有官方的学术刊物。在官方僵化的学术体制内，存在着一种所谓“核心期刊”的命名，博士学位的授予和教师职位的升迁，都必须以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为依据。这样就造成了刊物版面像报纸广告一样被出卖，“核心期刊”成为学术腐败的温床。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像“思想的境界”这样的学术网站，没有任何功利的目标，也不向作者支付稿费，却得到了许多真正的学者的支持和欣赏，他们把若干一流的论文直接发送到该网站上，使之成为中国大陆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一方净土。后来，由于该网站发表了一些针对中国现实问题的论文而被官方关闭，但这种学术网站的模式却被很多人仿效，如今已然活跃着一批类似的、由个人主持的学术网站。

就网络文学而言，网络文学整体上的水准虽然尚未超过传统文学，但已经开始对传统文学形成巨大的冲击。网络文学呈现出庞杂、粗糙、泥沙俱下的状态，但少数作品已经具备了一流文学的素质。以获得独立中文笔会二零零四年度“自由写作奖”的章诒和女士及其作品《往事并不如烟》为例，章女士原本是一位古典戏曲的研究者，与当代文学界并无多少联系。当她将父辈——一批持自由主义理念的知识分子和曾经介于国民党和共产党之间的“民主人士”——在毛泽东时代的残酷遭遇和悲剧性命运描述出来之后，对于她自己来说，只是一种“为了忘却的纪念”，她并没有想到这些文字究竟具有怎样的价值和震撼力。有朋友读了部分文稿，先推荐给几份比较边缘的文史杂志发表，却并未受到太大的注意。然后，又有朋友贴到了网络上，顿时一传十、十传百，这些文字迅速成为网络上点击率最高的热门帖子。后来，这些文字引起了出版社编辑的注意，经过相当程度的删节，终于正式出版。几个月内，这本回忆录便加印上百万册，如果再加上盗版书可能有两三百万册，它成为二零零

四年中国发行量最大的文学书籍。再后来，章诒和获得了独立中文笔会的“自由写作奖”；再后来，《往事并不如烟》一书经过中共最高层的批示而被查禁。这一曲折历程，生动地说明了当代中国网络载体对传统载体的冲击，以及两者之间的互动关系，也显示出中共文宣部门严重的“花粉过敏症”。

就网络政治评论而言，在今天中国大陆的网络上活跃着数百名“让自己生活在自由和真实之中”的政治评论家，他们中的许多优秀分子都是独立中文笔会的会员。中国特殊的政治环境使得独立中文笔会的会员的构成，与大部分国家和民族的笔会都有所差异。在中国大陆，那些仍然在官方作家协会中享受各种优厚待遇并在出版市场上风风光光的作家，一般不会对现实发表任何的批评，因为这样的言论会立即让自己失去特权和市场。而在网络上发表文章和政治意见的作家们，一般都在不同程度上被剥夺了在传统媒体上发表作品的权利，同时他们也就享有了更大程度的心灵自由。网络为今天中国的“持自己政见”的写作者们提供了一个相对广阔的空间，他们在网络上发表言论尺度比传统媒体大得多的各种作品，他们也在网络上认识朋友和读者，并进而形成一个虚拟又真实的“社区”。在独立中文笔会的会员中，网络作家的比例大于传统作家。独立中文笔会的选举、会议、会刊、通讯等活动，均在网络上展开。可以假想，如果没有网络的存在，像独立中文笔会这样一个会员遍布数十个国家、在本国却又受到严密监控和严厉打压的组织，根本没有办法维持和运作下去。

当然，网络的言论自由也是有限的。对于国内网站，当局不断发布法规和命令进行控制，先后关闭了数以千计的网站。在最近一年内，北京大学深受师生欢迎的“一塌糊涂网站”和“燕南网”都被莫名其妙地关闭了。对于国外网站，当局则设置屏障，切断国内网民的浏览路径，除非少数会使用特殊的网络软件的网民，大部分人都不能直接阅读海外网站。

网络写作对网络写作者来说还是一种相当切实的危险，近几年来，已经有五十多名网络写作者被以“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机密”的莫须有的罪名逮捕和判刑。独立中文笔会“狱中作家委员

会”对此有详细的调查和统计，并将诸多情况送交国际笔会“狱中作家委员会”。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便是独立中文笔会会员师涛的案件：作为记者、诗人和政治评论家的师涛，仅仅因为在海外网络上撰文揭露中共宣传部在天安门屠杀十五周年前夕命令报社禁止报道与之有关的消息，就被秘密逮捕并判处十年的重刑。在此案件中，雅虎香港公司扮演了一个极不光彩的角色——他们将师涛的个人资料提供给当局。他们声称这是遵守当地的法律。这种说法是虚伪的，这种做法跟在纳粹德国治下将犹太人的资料呈送给盖世太保有什么区别呢？这种伴随着自由而来的巨大的危险，就存在于每一个中国网络写作者的身边。因此，战胜恐惧乃是每一个网络写作者开始写作的前提条件。这是中国的网络写作者与西方的网络写作者之间最大的差异。

是的，正如捷克民主先驱哈维尔所说“活在真实”中，我们是一群期望活在真实中的写作者，我们来自一个谎言泛滥的国度，我们选择了拒绝并战胜谎言作为自己的使命。我们享有了网络带来的自由，我们也深陷于网络带来的危险之中。我愿意在这里与来自不同文化背景和生存处境的作家朋友们一起分享我和我的同胞们的体验。用中国的古话来说，“文字知己，胜于骨肉”，我相信，在捍卫自由和追求真理的道路上，我们都是互相搀扶向前走的弟兄姊妹。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在没有出版自由的国度，作家何为？

——在二零零五年澳洲墨尔本“亚太地区作家论坛”上的大会发言

一九四九年以来的中国大陆，是一个没有基本的出版自由的国度。当局对新闻出版的控制有两套机构，一是国务院系统的新闻出版总署，二是党务系统的中共中央宣传部。前者只是一个负责具体执行的部门，后者才是最高决策机构。中共的宣传部是仿效希特勒时代德国和斯大林时代苏联的宣传机构建立起来的，它与国家安全部一样，是两个地位突出、拥有不受监督的巨大权力的“超级部门”。宣传部的最高主管不是宣传部部长，而是一名负责意识形态问题的中共政治局常委；同时，宣传部部长一般都是政治局委员，其地位远远高于普通的部长。一般情况下，由宣传部给新闻出版署、信息产业部、文化部、教育部等与新闻出版何文化传播有关的部门下达命令；特殊情况下，宣传部也直接给报社、杂志社、出版社、电视台、电台、网站等媒体下达命令，禁止发表某些新闻和出版某些作品。

胡锦涛执政以来，中共当局对新闻出版的控制进一步加强。中宣部下令出版社不得进行买卖书号的活动。“书号买卖制度”是中共治下的一种举世罕见的怪胎：由国家通过“书号”（也就是每一本图书后面的数字编码）控制各出版社出版的书籍的数量和内容，每年定期将一定数额的书号作为“稀缺资源”分发给各出版社。近二十年来，民间的个体书商力量逐渐雄厚，但他们不能成立自己的出版社，不得不向出版社购买书号，且书稿仍然必须通过出版社的严格审查。每一个书号的价值，按照出版社知名度的不同，为一万元到三万元人民币不等。中国大陆出版行业的“书号买卖制度”，其实就是私人资本被迫向由政府赎买一部分处于垄断状态的“出版权”。据业内人士估算，这笔费用每年多达十多亿人民币，这笔收入也成为制度性腐败的一个组成部分。

尽管如此，这种“灰色制度”显示出民间资本对官方意识形态“长城”的侵蚀，也成为中国作家能出版一些稍稍出格的作品、中国读者能读到一些好书的最佳渠道。因此，近期中宣部连续下令禁止出版社参与买卖书号活动，并将民间的图书策划和发行机构视为“毒瘤”，一名高级官员声称要发动一场“人民战争”将其消灭。新闻出版社署也加大了对书号的控制：如果某出版社出版敏感作家或敏感题材的作品，不仅该书会被立即查禁，编辑遭到解雇，总编辑遭到处分，更为严重的惩罚是削减该出版社的原有的大部分书号。这样，该出版社即使获得一些优秀书稿，也无法将其出版发行，出版社的经济效益也因之受到沉重的打击。一时间，出版界风声鹤唳，如履薄冰。二零零五年成为一九八九年天安门屠杀之后中国大陆出版业最为萧条的一年。

在这种严峻的背景下，大部分中国作家向政府和市场低头，不去触及那些敏感的题材，如反右、文革、天安门屠杀、官员腐败、农民贫困、维权、西藏、台湾和法轮功等问题，而转向一些相对“安全”的题材和内容。作家们的心中也逐渐形成了一套“自我防御机制”，他们在动笔之前就自觉地、反复地考量，该作品是否能通过出版审查，是否能既有市场效益又“政治正确”。长期以来，中国作家已经形成了一种“潜意识”，这种“潜意识”又成为作家们自己都意识不到的一种“本能”——他们甚至感觉不到自己处在极度不自由的环境之中，就好像长期在金鱼缸中游弋的鱼儿，已经感觉不到金鱼缸空间的狭小，以为大海跟金鱼缸差不多一样大。正是这种可怕的精神疾病，使得中国作家普遍侏儒化，使得中国当代文学一直乏有力作。

关于这种“心灵为奴”的精神状态的一个最具典型性的个案是：二零零四年是中法文化年，著名小说家余华到法国巴黎参加中国图书展。在开幕式的发言中，他居然“真诚”地表示，中国作家已经具有了完全的写作自由，中国作家所拥有的写作自由跟法国作家没有什么差别，他本人的作品就能顺利出版，并没有经过出版社任何的删节。我相信余华先生所说的其作品未经删节就出版的事实，但我要补充指出的是：在出版社正式审稿前夕，余华先生早就在潜意

识里完成了“自我审查”和“自我阉割”。正因为如此，他获得了官方的通行证，也成为畅销书市场的宠儿。但是，余华不会不知道，著名导演张艺谋根据他的小说《活着》改编而成的同名电影，因为强化了对文革的反思，也因为电影审查的尺度强于小说审查的尺度，所以至今未能在中国大陆公映。电影《活着》的触礁，也使聪明的张艺谋意识到中共是不能得罪的庞然大物，于是他迅速拍摄了表面上是歌颂中国古代皇帝秦始皇、实际上是向中共当政者抛媚眼的电影《英雄》。果然，这部电影在政治上和商业上都取得了空前的成功。

这些成功者都是没有灵魂和没有良心的作家和艺术家。那么，一个作家和艺术家如果不愿放弃自己的精神追求，坚持面对真实的生活，对权力发起挑战和批判，他如何让自己的作品跟读者见面呢？他如何突破新闻出版审查的铁幕，与渴望真实的读者心心相印呢？对于这部分作家来说，传播的困难甚至超过了写作的困难。

除了利用正在蓬勃兴起的互联网之外，传统的地下印刷的方式仍然在延续。几位北京作家合作翻译了捷克前总统、剧作家和人权活动家哈维尔的著作，但哈维尔的著作被中共宣传部明确下令禁止翻译出版，哈维尔也是中宣部“黑名单”上的人。所以，他们只能采取地下印刷的方式，尝试着私自印刷了两千册。这两千册《哈维尔文集》在知识分子圈和大学生中悄悄地传播，被许多人当作珍贵的礼物。充满道德感的哈维尔所坚持的“生活在真实”中的原则，成为中国知识分子最可宝贵的精神资源。

四川省活跃的杂文作家和宪法学者王怡、小说家和诗人廖亦武等人，自费将无法公开出版的作品付诸于地下印刷。但是，当他们将其中的九百册地下出版的图书交付给私营货运公司，希望将其运输到其他城市的朋友手中时，由四川省新闻出版局下属的“文化稽查队”的官员们立即前去没收了这批图书。据两位作家的推测，他们在打电话给货运公司时，电话就已被安全部门所窃听。然后，安全部门立即通知“文化稽查队”，由该机构出面“名正言顺”地去实施没收行动。因为在通常情况下，“文化稽查队”主要负责查禁非法出版的色情图书和盗版图书，他们不会如此迅捷地获得资讯并

展开行动——在货运公司刚刚收到这批图书后不到两个小时，他们便赶上门去搜查了这批图书。

在四川成都，还存在着一本堪称中国大陆延续时间最长的地下文学刊物——《野草》。这本刊物的历史有将近三十年，从手抄、油印到铅字印刷，创办者们已经由当年的风华正茂的青年人变成了饱经沧桑的中年人。这份文学刊物的主要编辑是诗人陈墨，他多次受到安全部门的骚扰。二零零四年冬天，成都警方查抄了陈墨家中的电脑和其他资料，并以经济案件的理由抓走了其身患心脏病的妻子。这是又一起卑鄙的、拿作家亲属开刀的案件。

在中国大陆还有一些热心的读者，他们专门帮助朋友们复印在香港、台湾出版的书籍，比如二零零零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高行健的作品。由于高行健对中共的极权主义统治持批判立场，他的所有作品都不能在中国大陆出版，他的名字也被禁止在重要的报刊上提及，大部分中国民众根本不知道有一位华裔作家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但是，由港台版本翻印的《灵山》、《一个人的圣经》等高行健的作品，近年来在中国大陆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传播。一些热心读者还复印了数百本《毛泽东的私人医生回忆录》、《晚年周恩来》、《红太阳是怎样升起的》等书籍，尽管这个数量与实际需求相比只是沧海一粟。

这个时代中国大陆最优秀的文学作品，几乎都是不能公开出版的作品，几乎都是深埋在地下却终将如同火山岩浆一样喷涌而出的作品。如果我们按照官方的青睐和市场的吹捧的标准来衡量中国当代文学，将得出一个扭曲的答案。任何一个严肃的中国文学研究者和中国问题专家，任何一个热心的国内和海外的中国文学读者，都应当将目光转向底层的深处，那里才有钻石和黄金。是的，这是一场漫长的战争，蒙昧与启蒙的战争，封闭与开放的战争，囚禁与自由的战争。

当年，在共产党严密的统治之下，哈维尔和他的朋友们也是通过地下出版的方式，让《七七宪章》等重要的人权文件、文学作品以及摇滚音乐得以广泛传播。他们相信，任何邪恶的政权都不能永

久地禁锢人民的心灵，人民终将“因真理得自由”。今天，中国的少数知识分子又开始了相似的奋斗，这不是历史的巧合，最后的胜利必将属于他们。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表达的自由与宪法的保障

——从昝爱宗网络言论自由诉讼案说起

青年记者昝爱宗因为在网上参与“严打”问题的讨论，并发表题为《严打，新的恐怖主义》的网上文章，被浙江省杭州市公安局下城区分局罚款五千元人民币。当事人不服此行政处罚，提起行政诉讼。杭州区市两级法院先后受理此案，昝爱宗在一、二审中均败诉。

此案虽已终结，但它在学术界、传媒界、法学界以及普通网友和公众中引发了广泛的关注和讨论。为此，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工人日报》专门召开了一次研讨会，邀请法学、新闻学、行政学等领域的学者进行讨论。与会学者均认为：“此案为我国大众传播学领域的司法保障制度的进步以及在相关学术领域，提供具有典型本土特征的，极具历史性价值的读本。”[1]

在我看来，一方面，这是一个小得不能再小的案件——从处罚程度的轻微、法庭卷宗的简约、审理过程的单纯这些角度来看，它确实算不得什么“大案”、“要案”；然而，另一方面，它又是一个大得不能再大的案件——因为其背后隐藏着一系列复杂而现实的命题：公民的表达自由以及由此滋生的新闻自由如何获得法律的保障？新闻界如何履行舆论监督的职能？政府所属的各权力机关如何应对公民的言论自由和传媒的批评？在中国的新闻法尚未出台的现实处境下，作为国家“根本大法”的宪法能否被公民援引为捍卫自身言论自由权利的司法资源？

我相信，无论是在虚拟的空间之内，还是在真实的人群之中，我们关心昝爱宗的命运也就是关心我们自己的命运，我们保卫昝爱

[1] 《工人日报》讨论会：网络表达的“呼吸空间”：依法讨论社会公共话题——“昝爱宗网络言论案”之争议。（会议记录，未发表）

宗的权利也就是保卫我们自己的权利。当眘爱宗因为行使公民的言论自由和发表自由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时候，我们每个人都能切身地感受到：一把利剑已然高悬在我们头顶上；当眘爱宗的两次行政诉讼都遭到失败的时候，我们每个人都会失望地发现：原来宪法与我们日常生活的距离竟然是那样的遥远，宪法并没有切实地为我们基本的公民权利提供保障。

因此，眘爱宗所面对的尴尬，绝不仅仅是“他”一个人的尴尬，而是“我们”每个人已经、正在或即将面对的尴尬。即使出于最“自私”的理由，我们也有必要对这一案件进行深入的思考、分析和讨论。

案件背景

眘爱宗，检察日报社《方圆》杂志驻浙江办事处首席代表、特约记者，曾经在北京新闻界工作多年，发表了多篇颇有影响力的新闻报道，还编著过多部研究中国文化与传媒问题的著作。其中，最有名的一本是《第四种权力——从舆论监督到新闻法治》，该书曾在各界引起广泛争论，后来被禁止继续加印和发行。近年来，眘爱宗以“电子情”为笔名，在各大网站发表了为数众多的杂文随笔作品，对许多社会热点问题提出了独到的思考和尖锐的批评。

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晚八点，眘爱宗参与在《检察日报》“正义网”之“法律写作社区”上关于“严打”问题的主题讨论。该讨论活动由《方圆》杂志主编赵志刚（网名“冷眼观潮”）策划、中国社科院法学所副研究员刘仁文主持，是一个开放式的公共论坛。

针对刘仁文所发表的分析文章，眘爱宗提交了一篇题为《严打，新的恐怖主义》的帖子。这个帖子也是一篇主题和结构都相对完整的短文，全文共七百一十一字。几乎同时，眘爱宗还将这篇文章贴到了“亿龙网”之“西祠胡同”和“浙江传媒论坛”等网站上。

在这篇文章里，眘爱宗对“严打”实施者的矛盾心理、“严打”的局限性及过多倚重“严打”所带来的弊端等问题进行了初步的分析。他认为，“严打”这一政策并非十全十美，它时常出现偏差；既然有“严打”，

那么会不会有“松打”呢？再者，“严打”所采用的法律与平时非“严打”时期采用的法律应该是相同的，那么“严打”时期提出的“从严从重”难道是说法律也有“严”与“不严”、“重”与“不重”之分吗？显然，这与“依法治国”的理念不符。昝爱宗在这篇文章中写道：“有警察公然对媒体记者声称，刑讯逼供，没有几个不招供的”、“对某些犯罪嫌疑人来说，赶上严打，有可能罪加一等；如果这个犯罪嫌疑人幸运，赶上宽松的政策就可能免于刑事处分。”[2]

---

[2] 例如，昝爱宗后来在诉讼中引用的一篇发表于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六日《中国青年报》“冰点时评”栏目的文章《“刑讯有功”论》（作者：石飞）。文章写道：

前不久，笔者在朋友家作客，有幸碰上一位市司法部门官员。席间闲聊时，我向这位官员请教“刑讯逼供为何禁而不止”。万没想到，该长官竟给宾客们大侃了一通“刑讯有功”的“高论”。下面录其一段，供读者赏之：

“其实，刑讯逼供也有其必要性，不宜全盘否定。有些刑事案件并不是侦破的，而是揍破的，刑具破的。譬如领导安排你去破个案子，不打不揍破不了，打了揍了破了。案子一破，你就功劳大大的。至于打人揍人刑讯逼供吗，就是小节和方法问题了，领导多是睁一眼闭一眼，装不知道。即便错揍了，有人告状，领导也多是打圆场，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就说我们市吧，公安机关刑讯逼供的事一直就没有断过，伤的残的都有，还不都是不了了之。显然，这是领导对刑讯逼供的理解和默许嘛。”

“刑讯有功论”，并非该司法部门长官一人之独创独有，也并非该市一个地区之特有，如此谬论有着相当的普遍性和一定的代表性。追根求源，是千百年来落后野蛮的动辄“大刑伺候”的封建坐堂问案的司法传统的影响和沿袭。长期以来，一些地方的司法部门人员已经形成这样一种思维定势，只要目的正当，案件告破，就是英雄，就一好百好，不管其办案程序如何违法、手段如何野蛮残忍，皆可不予追究。所以一些司法机关内部的刑讯逼供者可以平安无事，甚至有恃无恐，变本加厉，屈打成招的冤假错案媒体时有披露。贵州遵义市红花岗区公安分局中队长赵金元、探长屠发强，为逼取犯罪嫌疑人口供，刑讯逼供情节令人发指，或将其铐在门框上，使其悬吊空中；或将其双手铐在墙上钢管的一端，双脚捆在另一端，使其身体横倒悬空；或将其按在地上，用手铐将其手脚相连进行反铐，并用抹布塞嘴，止其呼喊；还用铜芯线将十余公斤重的钢钵轮胎吊在其脖子上，并把其双手呈“十字架”形反铐在钢管上。三天审讯，不给饭吃，不给水喝，不让休息，终于犯罪嫌疑人被摧残死亡，死亡时双手仍呈“十字架”形被反铐在钢管上。此两刑警的罪恶终于受到法律的严惩，法院以故意杀人罪，一个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一个判处无期徒刑（这是我国刑法自一九七九年实施以来，全国司法工作人员刑讯逼供被处刑最重的一例案件）。但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就在这两名刑警

总体而言，这篇短文除了题目比较有“火药味”（这是网络写作的一大特点，网络写作者深知必须以醒目的题目来提高“点击率”）之外，其内容基本上是有理有据、讲道理摆事实的。其言论尺度与时下报刊上公开发表的一些批评性的文章相比，并没有明显的“过线”之处。

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七日，三名自称“杭州市公安局下城区公安分局警察”的有关人员找到昝爱宗的办公室，对昝爱宗在网上发表此文的事实进行了笔录。十月十八日，杭州市下城区公安分局科技科警察要求昝爱宗送上五千元的“暂扣款”。十九日，昝爱宗将五千元人民币的现款送交下城公安分局。

十一月三十日，下城公安分局认定昝爱宗在网上发表文章《严打，新的恐怖主义》 违反了《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第五条之第五款规定，这种行为乃是“利用国际互联网制作、复制、传播、捏造事实，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信息”。因此，作出“下公（治）行决字（2001）第 8501 号”《公安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昝爱宗处以行政警告及五千元处罚，并开具罚款收据。

昝爱宗对下城公安分局的处罚决定书不服。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向杭州市公安局递交行政复议申请书。在行政复议申请书中，昝爱宗坚持认为：对“严打”的个人看法应该属于宪法赋予的言论自由的范畴，是神圣的公民权利，即使文章有一定的错误、片面或表达上的不妥当，也不应该被认定为“捏造事实，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一九八三年、一九九六年、二零零一年中国在短时期内实行的“严打”政

被重处之后，有的官员还在媒体上为之扼腕叹息，宣扬他们是“先进”、“功臣”、“破案能手”，曾为打击犯罪分子，保一方平安立下汗马功劳（四月十六日《法制日报》）。可以断言，如此缺乏人性的残忍之徒，即使靠刑讯逼供曾经破过一些案子，又有何值得宣扬惋惜？

对于刑讯逼供，我国《刑法》中规定了非常严厉的制裁。“刑讯有功论”，是对《刑法》的悖逆和破坏。时代已经迈临二十一世纪门槛，野蛮执法当终结，任何执法办案环节上的刑讯逼供、体罚或变相体罚人犯、暴力取证，都当受到法律的追究和惩处。是彻底抛弃和肃清“刑讯有功论”的时候了。

策存在着一定的利弊，社会上也确实存在着一些因“严打”而暴露出来的尖锐问题。法律界人士、新闻从业人员有权对“严打”所存在的问题进行科学的探讨、评论乃至专题研究，这些做法并不违反《宪法》，如《宪法》第三十五条之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第四十一条之规定：“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第四十七条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3]

但是，该申请并没有得到杭州市公安局的支持。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八日，杭州市公安局作出“杭公复（2001）149 号”复议决定

---

[3] 昝爱宗《严打，新的恐怖主义》。在我看来，“严打”并非“新的恐怖主义”，而是“老的恐怖主义”。作家老威在其《底层访谈录》中专门有一篇《严打幸存者左长钟》，成都市民左长钟在一九八三年夏天因为与一群朋友一起在家中跳贴面舞而被捕入狱，左长钟讲述道：

“‘严打’正进入高峰，经过三天三夜的突审，我们被定为‘特大流氓轮奸集团’。您看我的手指关节，都变形了，这是筷子夹的，有一出古装川剧叫《审妻》，用的就是这种刑。谁招架得住？还有拳打脚踢，灌辣椒水，更可恶的是警察累了，就让看守所的劳改犯上场。我的生殖器现在还有疤痕，烟头烫的，替你搓硬了，烫龟头。你只能招供，哪怕指控你奶奶和蒋介石乱搞，你也只能盖手印。我和王翼都判了死刑，脚镣手铐，我不甘心，天天撞铁栅喊冤。看守所为了整治我，在死刑复核前，居然把我硬扛出去陪了回杀场。听说那次一溜毙了六十四颗脑袋，游街示众时，万人空巷，热闹非凡，二十多辆卡车载着五花大绑的死囚，缓缓穿过市中心。我的嘴和脖子都注射了麻药，一声不能吭，像一条死鱼先曝晒，后又淋了场瓢泼大雨。回到看守所，同监的犯人议论说，一次崩这么多脑袋，老天爷都不忍，流泪啦。我哆嗦了一宿，还是不甘心，就狂喊报告，要见住所检查官。唉，天不绝我，这个案子的五个被告都喊冤，翻供，把看守所闹得河翻水翻。我被反铐了大半年，腋下生疮溃疡，浓淌到哪儿就烂到哪儿，但我一有机会得到笔，就用反铐的手在背后写申冤状——我居然学会了如此绝技！一九八三年底，我和王翼都熬到了改判（我无期，他有期二十年）。解铐那一瞬间，我的双臂还下意识反拧着，复不了原。我慢慢活动关节，骨头，咔咔响，动作不能猛，这是老犯说的，动作猛了要损筋断骨。二十分钟后，我试着伸平手臂，腋窝忽地掉下几颗肥蛆。我走向水池，终于可以自己给自己洗澡了——从此，我暗下决心，要不惜代价洗刷罪名，争取一个清白的自由之身。”

这是中国最真实的“民间语文”。面对这类悲惨的人生经历，一个有良知的公民对“严打”发表自己的看法难道不应该吗？

书，维持下城区公安分局下公（治）行决字（2001）第 8501 号《公安行政处罚决定书》。

无奈之下，二零零二年二月六日，昝爱宗向杭州市下城区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要求法院撤销下城区公安分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下城区法院接受了这一行政诉讼，但一审判决支持公安局的行政处罚决定。昝爱宗对一审判决不服，遂向杭州市中级法院提出上诉。

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杭州市中院下达“（2002）杭行终字第 74 号”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诉讼费两百一十元，由上诉人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至此，昝爱宗捍卫网络言论自由的行政诉讼案，终于划上一个发人深省的句号。虽然昝爱宗本人表示还将通过种种方式继续申诉（比如致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人大代表等等），但从司法程序来讲，本案已经终结。

从公安机关的行政处罚决定到法院的两次判决结果来看，一方面我们看到了中国公民言论自由度的有限拓展、公安部门执法的逐步文明化以及司法机关审理程序的透明度——毕竟昝爱宗没有因为发表批评意见而身陷牢狱，毕竟这一案件被法院受理并经过了两次审理，毕竟在败诉之后当事人依然有在网络发表不同意见的自由。但是，另一方面我们却又遗憾地发现：在我们的行政部门与司法机构之间具有某种天然的“默契”。这两个权力部门并非监督与制衡的关系。当单个的公民因行使言论自由权利而面对巨大压力时，居然没有任何道义和法律的资源可以引用——这一案例再次凸现了今日中国让人忧虑的现实：一个公民真要真正行使自己的表达自由，将面临何等严峻的结果。

我们为什么需要言论自由？

在网络上对昝爱宗行政诉讼案的有关讨论中，有一种比较引人注目的观点，即认为昝爱宗的受罚和败诉乃是他本人咎由自取，进而认为权力部门必须对公民的言论进行严厉的管制。这种观点与官方“稳定压倒一切”的宣传口径不谋而合，它完全忽视了公民的

思想自由、言论自由和发表自由以及媒体的新闻自由的意义。持这种观点的网友不在少数。

这种观点的泛滥让我不得不反思这样一系列的问题：公民的表达自由为什么是公民政治权利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现代民主社会中，个人自由为什么必须是最核心的、绝对不能被放弃的价值？一个社会的稳定与发展与公民的自由之间究竟是什么样的关系？

公民的言论自由是公民政治权利得以实现的先决条件。对公民言论自由的保障，是民主宪法和现代新闻法的支点之一。现代西方有关表达自由的理论认为，在民主制度下，提供政治方面的信息极为重要。人民需要根据正确的信息参与政治，做出判断；如果不能获得政府的有关信息、不能自由地讨论政治，人们就无法正确地选择自己的政府。同时，一个社会或国家形成某种决策，也不能离开人民的意见与交流。根据这个理论，许多西方新闻法理论均把保障政治言论的自由当作新闻法的核心。[4]

在西方国家的宪法体系中，对公民的表达自由作了最明确、最坚定的表述的是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美国新闻法专家艾莫生《宪法第一修正案的一般论》一文中探讨了美国人为什么如此重视第一修正案，因为它所保障的公民的表达自由有着以下四个重要的属性和作用：[5]

第一，公民的表达自由是保障个人自我实现的方法。表达自由是人格发展不可缺少的，即所谓人的本质属性。表达的自由构成了基本的人权，剥夺人的表达自由，就是对人权的侵犯，正如艾莫生所云："表达是思想发展、知识探求与自我认识不可缺少的部分。压抑信念与意见的表现，就是对人的尊严的侮辱，对人的本性的否定。"

第二，表达的自由是人类达到真理的手段。西方文化的基督

---

[4] 刘迪《现代西方新闻法概述》，中国法制出版社，1998 年 9 月出版，第 4 页。

[5] 刘迪《现代西方新闻法概述》，中国法制出版社，1998 年 9 月出版，第 4 页。

教渊源使得西方人充分认识到，人是有限的动物，人的判断是脆弱的。任何一个人都难以作出完美的判断，因此必须由他人补充、修正、提炼或给予拒绝。为了追求真理，每个人必须倾听关于该问题的各种意见，尤其应该倾听反面意见。即使新的意见完全是错误的，它的提出与讨论也非常重要，因为它可以加深人们对业已接受的思想的理解。

第三，表达的自由是保障社会成员参加国家决策的方法。民主在一个组织化的社会中的根本原则应该是：社会中的任何个人均拥有形成自己信念、并将其自由地传达给他人的权利。在此基础上，公民才能有效地、积极地参与国家的政治生活。

第四，表达的自由是维持社会稳定与变化均衡的手段。自由的社会是一个更为坚强的、更为紧密结合的社会，这种坚强和稳定不依赖于暴力和压制，而来自于每一个社会成员能充分发挥自己的天赋与才能。稳定不是“压倒一切”的目标，而是自由社会所必然结出的果实。只有建立在自由之上的稳定才是可靠的、恒久的。

以上四个方面的重要性中，第一条显然是公民表达自由本身的“自足性”，换言之它是“天赋人权”的重要部分。在人类基本的道德伦理范畴之内，它是不容质疑的，它是人的尊严和人的高贵性的不言自明的呈现。而后面三条则是由第一条所引申出来的“工具价值”。如果说第一条是“根”，那么后面三条就是“枝叶”。

在美国当代杰出的法学家罗纳德·德沃金那里，公民的表达自由也是其思考的中心问题。德沃金认为，法的第一属性是“自由”，法律不是书本上冷冰冰的文字，相反，它蕴含了一个社会共同体内部丰富的“道德信息”。法应当是有道德的法和自由的法。德沃金集中讨论了许多与第一修正案有关的著名案例，经过细致的分析之后指出，宪法律师们和宪法学者们对言论自由和新闻自由条款已经设想了许多合法依据，然而这些合法依据中的大多数可归类于两个主要类别中的一个。“第一个大类是从工具主义的角度来认识言论自由的重要性，也就是说，不是因为人们具有本质的道德权利来诉说心声而需要言论自由，而是因为允许言论自由会施惠于我们大家。

例如，言论自由有助于保护人民自我统治的权利，或者是因为更常识性的理由，如果政府对批评意见的力量采取温和态度，那么这个政府就比较可能免于沦入腐败。言论自由从长远角度看对我们利多弊少。”[6]这一大类直接对应着以上艾莫生理论中的第二、三、四条。

接下来，德沃金着重阐述的是第二种观点，这也是他本人更倾向和赞同的观点，即：言论自由是有价值的。这不只是因为言论自由带来的后果，而且还因为它是一个正义的政治社会基本的和“构组上”的特征。在这样的政治社会中，政府将它的成年公民看成是富有责任心的道德主体。这一要求具有两个层次。“第一，具有道德责任心的人们强调按照他们自由的意志对生活中或政治中的善恶作出判断，或者对公正或信仰的真伪作出判断。当政府颁布命令，声明它不能放任它的公民听从危险而大逆不道的蛊惑之言时，那么政府是在侮辱公民，并否认他们的道德责任。我们只有坚持——没有一个人——不管是政府还是大多数人——有权利认为我们不适合聆听和考虑某一观点从而取消我们的观点，从而维护我们作为独立个人的尊严。”[7]

在这里，德沃金申明了这样的一个坚定的信念：人权高于政府的权力。政府不得以类似于“国家利益”、“民族大义”等虚幻而庞大的理念来诱惑或者强迫公民放弃自己的自由、权利乃至生命。这正是诸多“美国价值”中的核心价值和“元价值”。二十世纪以来，这种价值正逐渐发展成为一种普世的价值。

而最全面地阐述了言论自由原则的是美国哲学家和教育家亚历山大·米克尔约翰。他所写的《表达自由的法律限度》在言论自由思想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西方学界将其与弥尔顿的《论出版自由》和洛克的《论宗教宽容》相提并论。米克尔约翰认为，言论自由是绝对的，不能加以任何的限制，他指出：“我们可以在公共讨论中自由地批评宪法，一如我们可以自由地为它辩护一样。它给予

---

[6] （美）罗纳德·德沃金《自由的法——对美国宪法的道德解读》，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282-283 页。

[7] （美）罗纳德·德沃金《自由的法——对美国宪法的道德解读》，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283 页。

我们信仰和拥护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与我们的某些同胞拥护资本主义一样的自由。它表明，联邦调查局、外侨活动调查委员会、司法部及其移民事务局、总统忠诚令的所有镇压活动不仅在理论上是错误的而且在实践上是有害的。它告诉我们，诸如希特勒的《我的奋斗》、列宁的《国家与革命》、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共产党宣言》等书籍可以在美国自由地印刷，自由地发售，自由地传播，自由地阅读，自由地讨论，自由地相信，自由地质疑。这一规定的目的并不是要满足哪些特定的人的'表达生活意义和价值'的需要。我们也不是要保护印刷者、传播者甚至作者的经济利益。它的目的是，美国公民只有充分、无畏地面对针对他们制度的一切辩护和一切批评，才适合实行自治。公共讨论的自由是不可限制的，这是自治政府的基石。立于这样的基石之上，我们不应当在明显且即刻的——甚至是极严重的——危险面前畏缩倒退。”[8]

米克尔约翰分析说，第一修正案保障的是公民藉此进行“统治”的思想和交流活动的自由，它所关注的并不是一种私人权利，而是一种公共权力，一种统治责任。这是米克尔约翰对第一修正案的积极的阐发，它既保障公民的言论、出版、和平集会和请愿等活动，也绝对保障公民的投票权。同时，在人类的交流活动中，还有许多思想和表达形式有助于增益投票者的知识、智慧和对于人类价值的关怀，有助于增进他们做出明智、客观判断的能力。这些活动的自由是不可限制的。米克尔约翰具体列举了这样的四类自由：

第一，教育旨在培养公民的心灵和意志，以使他们获得智慧、独立性，进而获得作为一个自治公民的尊严。因此，教育自由是建设一个自由社会的基本要求。

第二，哲学和科学有助于增进公民对于自身和世界的理解，每一个公民都必须不受限制地接触哲学和科学地成果。

第三，文学和艺术必须得到第一修正案的保障，因为它们有助于培养公民对于人类价值的深刻、丰富的认识和关怀，而公共幸

[8] （美）亚历山大·米克尔约翰《表达自由的法律限度》，贵州人民出版社，2003 年 1 月第 1 版，第 65 页。

福正是源于这些价值。

第四，对于公共问题作公共的讨论，以及有关这些问题的信息和意见的传播活动，必须享有不受政治代理人的限制的自由。尽管在表面上是政治代理人统治着我们，而在更深的意义上是我们在统治着他们。在我们的统治之上，他们没有任何的权力；而在他们的统治之上，我们享有主权性质的权力。[9]

米克尔约翰反复强调，“第一修正案是不打折扣的”。绝对不存在某种高于“公民主权”之上的“国家主权”。政治代理人应当是“被统治者”，他们的权力必须时时刻刻受到监督、怀疑和限制。在个人与国家的关系上，美国人通常的思路是——“总统是靠不住的”。我们可以发现，诸如《国家的敌人》、《西点谜案》、《蒸发密令》、《一号标靶》之类的、不计其数的好莱坞电影，都在向观众传达这样的思想：美国人对总统、军队、中央情报局、联邦调查局等“强力部门”充满着警惕和怀疑。在这些影片中，强力部门的首脑一般都是有独裁倾向、好战嗜血的负面人物，他们出于狂热的“爱国心”而企图伤害公民的自由和权利。

这种思路与我们的文化传统和社会现实格格不入、背道而驰，这也正是中美文化的最大差异之一。我们一直都把这类人物当作“祖国的英雄”来看待，我们很难想象在我们自己的电影和文学作品中，会将自己国家的总统、国防部长、情报局长、国家安全顾问等重要人物都塑造成一群内心邪恶、危及个人权益的“坏人”，而将个人“微不足道”的自由和权利看得“重于泰山”。

个人的自由和权利不能仅仅存在于内心，而必须在生活中实践。既然个人有权利进行独立的思考、判断、言说和写作，那么如何使之进入到“实践”层面呢？这就需要发表和传播，需要有传媒的参与和介入。道德不仅存在于内心及个人生活中，它更存在于公众生活领域。如果一个社会的道德仅仅存在于人们的内心，那么这种道德是极其脆弱和虚伪的；只有实践于人们的日常生活领域的道

[9] （美）亚历山大·米克尔约翰《表达自由的法律限度》之《译后记》，贵州人民出版社，2003年1月第1版，第85—86页。

德，才是一个社会真正的道德。正如德沃金所论述的那样："对于许多人来说，道德责任感还有另一种更为积极的方面：这种责任不仅是为了建立个人本身的信念，而且是将这些信念传达于他人，这是出于对他们的尊敬和关怀，出于一种不可抗拒的愿望来揭明真理，实现正义并保障利益。当政府认为某些人的信念表明他们是无价值的参与者并以此为理由取消他们行使这种责任的资格时，政府便是阻挠并剥夺人们的道德人格的这种积极方面。只要政府对一个人施行政治支配权并有求他在政治上的驯服——它可能并不剥夺他的道德责任的两个属性中的任何一种（不管他所想倚重或宣扬的观点多么可恨），而只不过是剥夺他的平等投票权——如果真是这样，那政府就丧失了它对这个人合法力量的主张所具有的根本依据。政府禁止某些社会倾向或趣味的公开表达，这于政府公然地进行政治言论审查所犯的错误相比，两者的错误一样大；公民致力于形成道德或美学氛围，与参与政治具有同样的权利。"[10]

在这里，政府必须"无所作为"。一旦政府企图"有所作为"，那么公民权利的末日便到来了。一个成熟的民主政府，一般不会轻易地去做这样的蠢事——尼克松本来有可能成为美国历史上的伟大总统之一，就是因为这一"常识性"的失误，而成为千夫所指的、唯一被弹劾下台的总统。这也正是当时享有绝对权力的毛泽东所无法理解的现象。毛泽东在接见尼克松的女儿女婿时说："这不过是小事一桩而已。"但在美国人看来，对公民安装窃听器、侵害公民的自由乃是天大的大事。

公民需要积极行使自己的道德观念，而在公民进行这种"权利实践"的时候，政府需要做的事情就是"无为"，它最明智的作法无过于"不干涉"。当然，民权高张则政府权力收缩，两者并非没有冲突。尤其是面对那些批评政府的表达和意见时，政府更应当有倾听的雅量和耐心，即便这种表达和意见毫无道理。美国学者霍姆斯一针见血地指出："第一条修正案甚至保护我们所憎恶的言论。"

---

[10] （美）罗纳德·德沃金《自由的法——对美国宪法的道德解读》，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9月第1版，第283页。

仅仅保护“我们喜欢的言论”的法律显然是有严重缺陷的法律，是统治者欺骗被统治者的法律。对此，德沃金有如下一番解释：“这对言论自由的结构组成依据所强调的理由至关重要：因为我们是一个致力于个人道德责任的自由社会，任何一种以检查内容为由的审查制度皆于我们这样的努力背道而驰。”[11]

用以上理论来衡量，毫无疑问，昝爱宗的表达自由不应当受到任何的侵犯和制约。昝爱宗不仅没有存在任何的“恶意”，相反他是在积极地履行自己的公民权利。而公安部门的一系列作法，明显地是“过线”和“犯规”了，他们粗暴地介入不该介入的领域。那么，我们不妨换一个角度来观察，即从公安部门的角度来设身处地思考：昝爱宗的这些表达是否真的如公安机关所说，是“捏造事实，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进而会给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带来某种危害呢？

我认为，公安部门的这种“欲加之罪”是不成立的。

首先，我们应当对主流话语系统中诸如“稳定”、“发展”、“生存权”之类似是而非的概念进行梳理和澄清。是不是为了经济的发展就可以牺牲公民的各种自由和权利？而一切政府行为只要能促进“经济发展”就可以无视其侵犯公民自由和权利的一面？是不是为了实现“生存权”就必须放弃政治权利？“发展”的最终目的是什么？用压制的办法真的能达到长久的“稳定”吗？在今日中国“欲说还休”的语境中，这些问题全都悬而未决。

一九九八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印度经济学家阿马蒂亚·森在新作《以自由看待发展》中为我们指出了崭新的“发展观”。被誉为“经济学的良心”的森提出并论证了一种以实现和扩展人的自由为中心的自由经济学。他指出，发展的首要目标是实现人的自由，通过发展来扩展人的自由，运用个人自由来促进发展。而言论自由则是其中不可缺少的部分。森强调说：“所有人都享有个人自由对一个良好社会是重要的。这个论断可以看作是包含了两个不同的组

[11]　（美）罗纳德·德沃金《自由的法——对美国宪法的道德解读》，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9月第1版，第289页。

成部分，即：（1）个人自由的价值：个人自由是重要的，在良好的社会中应该确保每一个‘算数’的人都享有它；（2）自由平等享有：每一个人都‘算数’，向一个人提供的自由必须向所有人提供。”[12]

森的观点对于中国的现实具有相当的针对性与刺激性。在我看来，对于那些漠视公民自由的人来说，它是一味很好的“解毒剂”。森的理论在中国激起了许多有良知的知识分子的回音，比如刘晓波就在《以森的发展观看中国改革》一文中写道：“自由的可贵，只在于自由本身的自足价值以及所有人的平等分享，不必乞求于其他理由（如效率）来支持其价值排序上的优先性。相反，自由本身还构成社会效率的必要条件，在现代世界，一个无自由的社会不可能是高效率的社会。无自由的社会，即便会有短期高效率，也决不会持之久远，因为奴役制度下权利分配的严重不公和对自由的剥夺及压制，必然造成巨大的人权灾难、社会激励的不足、创造力的萎缩和资源配置的不合理，最终导致低效乃至制度破产。可以说，对自由本身的自足价值（森称之为‘建构性价值’）的强调，是森提出的全新发展观的核心。即便自由对促进发展也有工具性价值，但是‘必须把人类自由作为发展的至高目的的自身固有的重要性，与各种形式的自由促进人类自由上的工具性、实效性区别开来’。”[13]

在我看来，今天的中国需要的，不是为强盗辩护的御用经济学，而是森的灌注了道义和良知的经济学。经济的发展不能与人权的进步脱钩，那种以剥夺和限制大部分公民的自由和人权为代价获得的所谓“经济腾飞”，不过是昙花一现的肥皂泡而已。我们必须意识到这样的危险：如果今天我们的言论自由能够被轻而易举地夺去，那么明天我们的私人财产也能够被堂而皇之地收取。权利是不可分割的。

因此，在这一背景下，种种对昝爱宗的批评和指责都站不住脚。当我们从更高的层面来体认发展与自由的关系时，我们相信，

---

[12] 阿马蒂亚·森《以自由看待发展》，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 年 6 月出版，第 36 页。

[13] 刘晓波《以森的发展观看中国改革》，见“不寐之夜”网站“不寐论坛”。

昝爱宗的言论以及他对自己的言论自由的捍卫，对于中国的“发展”来说，有百益而无一害。

宪法司法化是表达自由的真正保障

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开始，民间就不断有呼唤新闻法出台的声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也曾经酝酿起草新闻法。然而，二十多年的时间过去了，一部新闻法却依然“千呼万唤不出来”。其实，新闻法在中国并非新鲜事物，从满清王朝到北洋政府一直到国民党政权，即便是最专制、最腐败、最孱弱的政权，都曾经通过并颁布过各种形式的关于新闻方面的法律和法规。然而，在今天的中国大陆，新闻法却一直处于某种尴尬的缺席状态。在整体滞后的司法体系中，新闻方面的法律更是“滞后中的滞后”。

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严峻问题是：在新闻法没有诞生之前，是不是每个新闻工作者乃至每个普通公民的言论表达权利都不受保护呢？是不是我们每个人都只好处于一种可怕的“裸露”状态呢？我个人认为，我们不能采取“守株待兔”的方式苦苦等待新闻法的诞生，我们在通过各方面的努力催促其诞生的同时，还应当大力推动宪法（尤其是宪法中保障公民基本权利方面的条款）的“司法化”。这不失为一条“自我保护”的切实可行之路。这一思路同样适用于昝爱宗案件。

一个拥有宪法的国家不一定就是一个宪政国家，这是一个常识。而要确保宪法作为“根本大法”的崇高地位，仅仅靠纸上的宣传和官员的讲话是毫无用处的。正如学者王怡所指出的那样，我们必须追问的是：“宪法如何实施，如何保障？如何从纸面落下，和光同尘？以及如何对违宪的行为予以界定和纠正？”[14]如果宪法是“不可执行”的，那么宪法的价值何在呢？

在昝爱宗行政诉讼案中，昝爱宗在诉状中引用了宪法的有关条文。他试图用这些条文来“打动”公安机关和法院与案人员，至少引起他们某种程度的“警醒”——他们的行为已经“违宪”了。

[14] 王怡《以宪政推动政治文明》，见网上论坛“宪政论衡”。

在一个真正的宪政国家里，“违宪”是一个相当严重的错误，比违背普通法律更加严重。但是，法庭对昝爱宗所引用的这些宪法条文几乎视而不见，对于公安部门的“违宪”状态也熟视无睹。相反，法庭对一个部门所制定的法规的重视却远远甚于对宪法的重视。“小法”颠覆了“大法”。对此，中国政法大学教授马怀德在讨论会上不无遗憾地指出：“从本案的实际情况看，对表达自由的认识是由一个基层公安机关运用公安部发布的一个文件作了一个认定，并受到了基层司法机关的认同。这是不是对‘表达自由’的必要的、有效的、应该的限制？我个人认为是值得商榷的。宪法所赋予的权利，除非宪法同意或者人民同意才可以剥夺和限制。因此，对于《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能不能限制在网上的表达自由，以及能不能对网络上的言论进行处罚，我本身是有不同看法的。”[15]马怀德说得比较委婉，其实这是一个略知法律常识的公民都可以判断的问题：《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根本不能限制公民在网络上的表达自由。

在中国，地方法规、部门法规乃至“红头文件”本身就存在着若干违宪的情况；而在行政执法和司法审理的过程中，更是肆无忌惮地随意违宪。在法院的判决书中，公民的言论自由成了一个可以随便捏拿的“变形金刚”。这一点，在昝爱宗一案中体现得非常充分。法律学者萧瀚分析说：“对言论自由的边界的确定并不是像昝案的终审判决书那样或者像下城区公安分局那样毫无论证地给出一个凌空蹈虚的结论，而是必须就个案中的言论所涉及的具体情境分析后才能得出的结论。例如在昝案中，我们无法从终审判决书和处罚决定中看到他们对昝文中关于被指控的言论怎样‘扰乱社会秩序’的任何分析性内容，因为所谓扰乱社会秩序必须是具体的，例如：作者有没有恶意？言论是在什么样的时间发出？在什么样的地点发出？言论者本身的社会地位如何？言论者以往言论的影响力如何？言论是向哪个群体发出？言论传播范围以及言论被承载的媒体是什么？这些环境与言论本身的关联是什么？等等。而判决

15 《工人日报》讨论会：网络表达的“呼吸空间”：依法讨论社会公共话题——“昝爱宗网络言论案”之争议。（会议记录，未发表）

书对这一系列《严》文言论涉及的上述具体环境与言论本身之间的关系没有作出任何分析，因此判决书空谈所谓言论的限度如何令人服气？”[16]显然，这里的每一个问题都是公安人员和法官们所无法回答的。在他们“有罪推定”的固有思维中，无法剥离出这样一个又一个的问题来，他们仅仅是武断地认定——你是坏人，你在说坏话，所以你必须受到惩罚。

判决书在让人不服气的同时，也让宪法受到了极大的侮辱和嘲弄。而当宪法受到嘲弄的时候，“宪政国家”自然也就成了“空中楼阁”。如果宪法不能与公民的日常生活发生切实的联系、不能在公民个人受到无限扩张的政府权力侵害时出来充当“最高仲裁者”，那么公民又如何对宪法怀有敬意呢？宪法就这样被架空了。对此，马怀德尖锐地指出了中国公民在实践言论自由权利时所面临的西西弗斯式的困境：“现在，公安机关在维护社会秩序时往往把很多情况都放到‘扰乱社会秩序’这个筐子里。本案中，因为作者在网上发表了一个言论，被认定为‘扰乱社会秩序’。但究竟什么样的行为构成了‘扰乱社会秩序’？我们必须认真对待，不是某个基层公安干警或者执法机关能随意解释，也不是一个基层法院能够随意认定的。”一个空洞的“扰乱社会秩序”居然可以成为侵害公民言论自由的杀手锏。那么，所谓的“社会秩序”的享有者是谁呢？是那些“老虎屁股摸不得”的特权阶层，还是普通的老百姓？最后，马怀德强调指出：“表达自由是一种宪法权利，对宪法所规定的公民权利的限制和剥夺，应该通过什么方式、运用什么标准、由谁来作出这样的认定，是本案的关键。”[17]当年，毛泽东拿着宪法来声张他的“言论权”，刘少奇也拿着宪法来捍卫他的“生存权”。那是一个没有法治的时代，他们虽然贵为国家元首，但他们的所作所为使得中国的宪法沦为笑柄。然而，到了今天，任何一个国家公检法机关的工作人员仍然可以粗暴地剥夺普通公民的言论自由的权利，

---

[16] 《扼杀言论自由：以司法的名义？——评昝爱宗诉杭州市公安局下城区分局行政处罚案》，萧瀚，见中评网。

[17] 《工人日报》讨论会：网络表达的“呼吸空间”：依法讨论社会公共话题——“昝爱宗网络言论案”之争议。（会议记录，未发表）

这说明中国的宪法依然没有任何的权威和保障。

要让宪法恢复权威地位，除了在制度建构上设置宪法法院、宪法保护法等之外，宪法的司法化也是一个重要的方面。关于宪法的司法化问题，我们可以对比美国历史上两个相似的案例。其一是一九一九年的吉特洛一案。吉特洛是一个共产党员，在他写作的《左派宣言》中，有号召人们起来革命的词句，因而违反了纽约州的无政府主义罪法，被判有罪。此案到了最高法院，在对其进行判罪时，法官布兰代斯和霍姆斯表示反对。霍姆斯宣称，"言论自由的唯一意义"是指每一个信仰的鼓吹者和提倡者，甚至是"无产阶级专政"的鼓吹者，都有权在广大的"思想的市场上"（一个对消费者社会来说相当贴切的比喻）说服公众接受他们的主张。而布兰代斯则呼吁，第一条宪法修正案也适用于对州的限制，他写道："我不相信第十四条宪法修正案保障的自由仅仅只有获取和享受财产的自由。"虽然吉特洛被判有罪，但最高法院的多数法官也同时认为，第十四宪法修正案对州也同样有约束，限制其对言论自由和出版自由进行不合理的限制。这条意见十分重要，"它表明权利法案开始从过去那种并不总是有效的原则陈述转换为一种对公民自由的有重要意义的保护。"[18]

另一个案例是惠特尼一案。惠特尼是加州一个著名的社会主义者和女权活动家，她因参加共产主义劳动党的一次集会而被判罪。法官布兰代斯虽然从程序的角度对惠特尼被判有罪表示同意，但他同时写作了一份十分有力的为言论自由辩护的意见，他认为，言论自由是一个民主政体中积极的公民活动的核心内容："那些为我们赢得独立的人相信……思想和言论的自由，对于政治真理的发现和传播来说是必不可少的……对自由的最大的威胁是毫无生气、惰性十足的人民。"最高法院判决一个月之后，加州州长将惠特尼予以特赦，称"言论自由是每个美国人的与生俱来的权利"。毫不畏惧的惠特尼不久又被带回法院，这次是她违反了加州不准公开展示红

[18] 参阅埃里克·方纳《美国自由的故事》，商务印书馆，2002 年 10 月第 1 版，第 266 页。

旗的法律。这一次，惠特尼取得了更大的胜利。一九三一年，最高法院推翻了这条法律，认为其与第十四条修正案保障的自由有冲突。这样，一种从司法上对公民自由的保护开始降生了。[19]

由上面两个案例可以看出，美国公民的表达自由和宪法保障也是通过了长期艰难的斗争才得以实现的。今天昝爱宗在中国的遭遇，就类似于昔日吉特洛、惠特尼在美国的遭遇。在今天的中国，普通公民所依靠的根基还是宪法。我们要呼吁建立严格的违宪审查制度和独立的宪法法院。如果没有违宪审查制度和宪法法院，像昝爱宗这样的案件还会层出不穷地发生。如果有了违宪审查制度和宪法法院，昝爱宗的司法援助就开了一个至关重要的口子——在所谓的"终审判决"之后，他还可以走向宪法法院。而宪法法院拥有推翻此前所有判决的至高无上的权威。同时，我们也呼吁在若干具体的案例中使用、激活宪法，使之由"一潭死水"变成"源头活水"。

我相信，昝爱宗的遭遇终将成为历史，昝爱宗本人也将被历史所记住。这一案件的公开审判，意义大过昝爱宗的获胜——这绝非"自我安慰"。同时，我们不能回避法庭败诉给昝爱宗"这一个"具体的公民所带来的伤害、以及给我们所有公民带来的"威慑"和"恐吓"——在这一案件尚未成为历史、依旧还是活生生的现实的今天，我们必须直面一种相当危险的处境：一个公民说了一点受宪法保护的真话，却受到某些法律法规的严厉惩罚。如果一个公民行使表达的自由和权利却最终遭受惩罚的现象成为我们社会的"正常"情况，那么我们就只能生活在一个"万马齐喑"的、"沉默的大多数"的社会之中。

当然，我们也不必如此悲观——二零零一年，最高人民法院首次以宪法作为司法判决的依据，由此已经引发了关于"宪法司法化"的讨论。昝爱宗案件与此案之间形成了一对有趣的"参照系"，而昝爱宗在诉状中对宪法条文的自觉引用，是否也是受其启发呢？我更加欣慰地知道，在我们的社会中，有无数像昝爱宗这样的青年

[19] 参阅埃里克·方纳《美国自由的故事》，商务印书馆，2002年10月第1版，第266—267页。

在默默地努力着，并承担着不菲的代价；我还更加欣慰地知道，在我们的社会中，还有更多的人在支持和帮助着咎爱宗们，他们已经有了充当“自由的后援力量”的自觉。因此，我们不妨像法律学者王怡那样对中国的未来抱一种乐观主义的预测：

以司法激活宪法实施，确保宪法得到全社会‘一体遵行’，确保宪法成为审视一切其他法律尤其是政府立法的‘合法性’的武器，已成为至高无上的宪法在现实社会中‘道成肉身’的现实途径。如果说，通过立法途径和代议制度的宪法实施是宪法实施的‘第一战场’，那么在现实条件下，通过司法途径推动宪法实施就将是一个新开辟的‘第二战场’。这一‘战场’更加技术化，更加具有操作性，将‘社会主义民主’从一个政治概念悄然演化为一个法律概念，使民主的发展得到法治的保障。[20]

果如是，若干年之后，当我们的后代在法律课本中学习咎爱宗行政诉讼案件的时候，他们至少会对先辈们的努力怀有温暖的敬意吧？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一日初稿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改成

后记：本文是为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中国人民大学与中国青年政治学院联合举办的“第二届新世纪新闻舆论监督学术讨论会”所提交的学术论文。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六日，作者以此为提纲在中国政法大学演讲。全文发表于《当代中国研究》。

[20] 王怡《以宪政推动政治文明》，见网上论坛“宪政论衡”。

第四章

真伪历史之争

拆除北京的“靖国神社”：毛主席纪念堂

靖国神社问题，一直是中日关系中的一大症结。二零零五年清明节前夕，台联党主席苏进强和多名台联党成员，前往东京靖国神社进行参拜活动，成为首位参拜日本靖国神社的台湾政党党魁。台联党中央随后发布新闻稿指出，这是台湾唯一以政党主席身份进入靖国神社的台湾人政治领袖，“意义非凡”。苏进强一行十多人抵达靖国神社的时候，靖国神社最高负责人南部宫司亲自出来迎接。苏进强称，台联除了对过去为日本国“牺牲”的日本国民表示钦仰之意外，也要对奉祀在靖国神社的二万八千多个台湾人“英灵”表达追思之意。

苏进强昔日曾在国军中服役，并写过多篇爱国题材的文学作品，如今摇身一变以日本国之“二等公民”自居，堪称无耻之尤。闻讯之后，台湾无党籍原住民立委高金素梅前往台湾团结联盟总部表达严重抗议，痛批台湾团结联盟口口声声说爱台湾、说自己是台湾人，而苏进强竟然特意选在清明节去参拜代表日本军国主义残杀原住民和台湾人民的靖国神社。日本占领台湾期间，对原住民实施杀光、抢光、烧光的“三光政策“，对原住民以及台湾人非常残忍，而苏进强竟然说那些军国主义战犯是”忠义精神“，不知道他到底是台湾人还是日本人——高金素梅质问说：“如果犹太人去祭拜纳粹统治者，那是什么样的画面？”

任何一个有民族情怀和基本良知的国人，当然应该愤怒地谴责苏进强“认贼作父”的可耻行径。靖国神社是日本本土神道教的重要建筑，是日本国民信仰的重要组成部分。二战之后，神道教不再是日本的“国家宗教”，靖国神社不再属于“国有”，天皇也由“神”回归为“人”。但是，战后半个多世纪以来，日本的朝野各界仍然利用“宗教信仰自由”的遮掩，将甲级战犯也放入其中祭祀，营建出一整套“战争有理”的历史表述和逻辑推理。可以说，靖国神社

乃是日本“耻感文化”的象征，也是阻挠日本国民正确认识战争罪行的“鸡肋”。

中共的官方媒体也加入讨伐苏进强的声浪之中。然而，苏进强所做的这一切，半个多世纪前毛泽东领导的共产党早已做过，甚至做得比之更过分、更不堪。二十世纪四十年代初，苏联派遣彼得·弗拉基米洛夫到延安担任塔斯社随军记者。塔斯社与新华社一样，不仅是新闻机构，还负担搜集情报的使命。弗氏在延安享受极高待遇，在长达三年多时间里，他与毛泽东、康生等中共高级领导人朝夕相处，有诸多近距离的观察和感受。在《延安日记》中，弗拉基米洛夫以比较客观的态度记载了他的所见所闻。虽然有着共同的意识形态背景，但当时中共方面消极抗日甚至破坏抗日的卑鄙行径仍然让他无比厌恶。一九四二年六月十七日，弗氏写道：“我看，中共领导人希望得到武器，并不是为了向侵略者展开武装斗争，而是为了同国民党闹摩擦。这使东京的人感到多么高兴呀！”同年九月，他又写道：“八路军同敌人和平共处。日本人舒舒服服地准备在占领地区过冬了。而八路军部队就在附近晃晃悠悠。”

经过中共宣传机构的大肆渲染，当时的延安成为抗日的灯塔，其实它是乌烟瘴气的鸦片生产基地和汉奸中心。在一九四二年八月二日的日记中，弗拉基米洛夫写到了这样的场景：“毛泽东邀请尤任到他的住处去，要教尤任打麻将。在玩牌的时候，尤任问道：‘毛泽东同志，特区的农民往往由于非法买卖鸦片受到惩办，而现在甚至连共产党领导的军队和机关也在公开生产鸦片，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毛泽东没有吭声。”在次年一月二十九日的日记中，弗氏又写道：“解放区出现一片奇怪现象。中共的部队同样出现了这种怪现象。它们全都在尽可能地与沦陷区的日军做生意。到处都是非法的鸦片贸易。例如，在柴陵，远在后方的步兵一百二十师师部，拨出一间房子来加工原料，制成鸦片后就从这里运往市场。实际上晋西北各县都充斥着五花八门的日货。这些货物都是由沦陷区仓库直接供应的。……这一切都是奉命行事的。例如，已经严令八路军和新四军各部队不得对日本人采取任何有力的作战行动。一句话，就是不准打仗，遭到攻击就往后撤，有可能就休战。”他还有惊人的

发现，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八日的日记中记载说：“我无意中看到了一份新四军总部的来电。这份总部的报告，完全清楚地证实了，中共领导和日本派遣军最高司令部之间，长期保持着联系。电报无疑还表明，与日军司令部联系的有关报告，是定期送到延安来。后来我证实，中共军队和日军的参谋机构之间的联系，已保持很长时间了。”

台联党主席苏进强参拜日本靖国神社，所袒露的只是一个小人的卑鄙之心，所伤害的也只是两岸民众的感情；而当年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与日寇合作，则是中华民族伟大的抗战事业中的一颗大毒瘤，以一党、一人之私严重地危害了国家和民族的生存。弗拉基米洛夫在一九四三年十月十九日的日记中，对蒋介石和毛泽东作了如下的比较，认为他们“都为权欲迷住了心窍”，但两人仍有本质的不同，“如果说，一个是在重庆公开这样干，但至少他还在抗拒外国侵略；而另一个却忘记了自己国家的荣誉和苦难，欺骗了党，毁了受到爱戴的党的领导人。”弗氏对毛泽东极度恶劣的个人品质洞若观火，在一九四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的日记中写道：“毛通过拼命夺权来压制每一个人。他的全部‘理论’，只不过是为这种一直萦绕心头的目的打掩护而已。”他发现，毛泽东平时从来不阅读马列著作，只是研究中国古代史书和小说中的权术斗争。他认为，毛泽东根本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在延安，这个喜欢说粗话和随地吐痰的狡诈的农民，俨然就是掌握了所有人生杀予夺大权的皇帝。但是，毛泽东也有懦弱的一面。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一日，苏联红军进攻东北的日军，弗拉基米洛夫发现毛泽东立刻像变了一个人似的：“中共中央主席却完全不知所措，几乎吓昏了。这几天，毛的懦夫本性暴露得特别清楚。他往常那种皇帝的威风早已不知去向了。我看到了一个意志薄弱的渺小人物。从一切的表现来看，他简直都要吓瘫了。”

延安不仅与日寇暗通款曲，其腐败程度也大大超过重庆。作为名义上的基督徒，蒋介石的生活相当简朴；毛泽东却以窑洞为伪装，过着极其奢华的生活。在一九四三年二月七日的日记中，弗拉基米洛夫描述了毛泽东的一次宴请：“要把待客的七十道菜都一一列举

出来，是不可能的。餐前小吃和酒都很丰富。有沙拉，卷心菜，鸭子，不同烧法的肉，鲜美的海味……看，海参端上来了。毛泽东猛然起身，小心翼翼、郑重其事地夹起一块海参，站着就吃。康生的高级厨师原是中国末代皇帝、当今伪满皇帝溥仪的厨师。”这就是在抗战最艰苦阶段毛泽东的真实生活情景。

比腐败更可怕的是整风运动，它比当年斯大林的清洗还要彻底和残酷。同年七月二十九日，弗拉基米洛夫评论说，所谓的整风运动，其实“是在恐惧的基础上向人们灌输盲目的奴隶主义，延安的整个气氛就是恐惧，除了恐惧，还是恐惧”。他对从苏联回国、将克格勃的一套手法玩弄得青出于蓝胜于蓝的康生尤其厌恶：“康生的亲信残暴得无恶不作，甚至下得了手去逮捕怀孕的妇女。我不禁要想，这些‘人’所具有的究竟是什么样的道德品质呢？”康生不过是毛泽东用来打人的棍子罢了，其作用与此后的江青相似。毛泽东本人是一个流氓头子，自然会重用一群流氓：“他们都是一丘之貉，具有跟性欲冲动一样粗野而原始的人生观。他们大都野心勃勃，而又没有什么实际成就可言。值得注意的是，在这里的各个惩罚机关中担任职务的，就是这些腐化堕落的无知之徒。他们动辄行使暴力，制造伪证，把人处死，写告密信，以此来保证他们慢慢地然而是稳步地升迁，尤其重要的是，这使他们有吃有穿。”

延安时期，中共已然丧失了现代政党的所有特点，完全沦落为血雨腥风的水泊梁山。在同年十月二十八日的日记中，弗氏写道：“人们都无意维护真理和保护被诬陷的同志，也无意听取对这个或那个问题的解释。人人为保命而斗争。不用说，好多坏蛋玩弄‘忠于毛’的一套而爬上去了。作这类事情，专业知识、贡献和经验都不必要——重要的是表明对毛泽东忠心耿耿，对此大肆叫嚷，同时诽谤自己的同志。党的原则为个人钻营、毫不掩饰的献媚和自我贬损所取代。”这些“坏蛋”中就有刘少奇和彭真等人，他们后来又都被毛无情抛弃了。

人们在谴责苏进强的叛卖行为时，很容易拥有道德上的优越感，很容易占据道德上的制高点。但是，在“忘却”、“愚昧”和“无耻”这些方面，大部分中国人跟苏进强之间并没有本质的区别。有多少

人敢于直面毛泽东及其领导的政党的罪恶呢？作为大陆公民，我们不能忘记的是，就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北京的中央，矗立着一幢与靖国神社同样可恶的建筑，那就是“毛主席纪念堂”——它就是中国人为杀戮自己同胞的屠夫修建的“靖国神社”。

从江西时代的肃反、延安时代的整风、两次大规模的内战，到中共建政之后的三反五反、反右、文革等一系列政治运动，毛泽东及其政党杀戮了四五千万国人，再加上大跃进中饿死的三四千万冤魂，死在毛泽东手下的国人的数量三倍于死于日寇手下的国人。毛泽东不仅杀死人的肉体，还杀死人的灵魂，他摧毁了中国传统文化的血脉，也斩断了中国与西方近代文明的联系，造成了贻害无穷的国人信仰的泯灭和道德的沦丧；毛泽东不仅杀人，还荼毒中国的天空与土地、森林与河流，对中国的自然环境造成了不可挽救的、毁灭性的破坏。然而，这个人民公敌的头像，仍然被印制在各种面额的人民币上，每个人时时刻刻都得面对之。既然我们理直气壮地谴责异族对本民族的杀戮，那么为何要忘却本民族的独裁者对同胞的杀戮？当我们谴责日本政要、日本国民以及某些台湾政治人物参拜东京的靖国神社时，有没有想过应当拆除“毛主席纪念堂”这座位于北京心脏的“靖国神社”呢？当我们谴责日本学者不断修改历史教科书，抹杀南京大屠杀、化学战和慰安妇等滔天罪行时，有没有想过自己的历史教科书上仍然在歌颂毛泽东这个比东条英机和日本天皇还要凶残的刽子手呢？

近日，据说大陆网络上有上千万人签名反对日本加入联合国常任理事国、反对日本修改历史教科书、反对日本侵占我钓鱼岛。然而，在两年前由我和友人发起“呼吁迁移毛泽东尸体”的签名时，却只有数十人签名。呼吁书发表之后，有一个毛派网站刊登文章，公布了他们调查出来的每个签名者的简历，号称要将这些“亵渎伟大领袖”的签名者统统绞死。十多年前，曾经出现过挑战北京的“靖国神社”的勇士：在一九八九年天安门民主运动期间，三位英雄——湖南省浏阳县小学教师余志坚，《浏阳日报》美术编辑俞东岳和长途汽车司机鲁德成，用充满了颜料的鸡蛋成功地涂抹了悬挂在天安门城楼上的毛泽东像。他们还在天安门城楼主门洞两侧张贴出横

幅“五千年专制到此告一段落，个人崇拜从今可以休矣”。随后，他们被学生纠察队拿获，由高自联决定将其送交广场的国家安全部门。一个多月后，北京中级法院以反革命破坏罪和宣传煽动罪判处余志坚无期徒刑，俞东岳有期徒刑二十年，鲁德成有期徒刑十六年。在被关押了十多年之后，余志坚和鲁德成先后出狱，俞东岳由于备受虐待已精神失常。据说俞东岳在监狱中坚持自己的信念，崇拜毛的狱卒往地上吐痰，强迫其趴在地上舔干净。这就是一个不觉悟的民族对待自己的英雄的方法，其卑劣程度超过了“不惮以最大的恶意揣度国人”的鲁迅的想象，比当年吃夏瑜的人血馒头和炒徐锡麟的心肝还要残酷。

有了这样的“前车之鉴”，大部分国人都知道，批判东京的靖国神社不必付出什么代价，还会给自己带来“爱国”的名声；而反对北京的“靖国神社”——“毛主席纪念堂”——则需要发出相当的代价，需要直面法西斯分子的恐吓以及中共当局的迫害。因此，前一个签名会有上千万人，后一个签名只有几十个人。然而，一个在自己的首都修建“靖国神社”的国族，有什么资格去谴责别的国族参拜他们的“靖国神社”呢？一个参拜撒旦的国族，有什么资格批评别的国族供奉小鬼呢？

只有到了我们拆除北京的“靖国神社”——“毛主席纪念堂”——的那一天，只有到了我们从天安门城楼和人民币上去掉毛泽东的头像的那一天，只有到了我们从每一个国民的心中根除毛泽东崇拜的那一天，我们这个国族才得以恢复基本的尊严与自信，才有资格去谴责那个位于东京的靖国神社。

——二零零五年五月

破除毛泽东崇拜是知识分子的责任

——驳陈小雅《不必用“毛式思维”对待毛泽东》

最近有两本关于毛泽东的研究著作在海外出版，巧合的是两位作者都是颇有知名度的女性，一位是《毛泽东传》的作者旅美作家张戎，一位是《中国“牛仔”》的作者北京学者陈小雅。陈小雅女士的大作尚未拜读，但我读到了她的一篇访谈《不必用“毛式思维”对待毛泽东——关于〈中国“牛仔”〉的几个问题答读者问》，认为其中诸多观点都有值得商榷之处。对这些问题的深入讨论和澄清，不仅对于当下中国破除毛泽东崇拜的怪现状具有重要意义，还能阐明当代知识分子在还原历史真相、重建社会正义方面不可推卸的责任。

毛泽东何以成为一种“信仰”？

陈小雅在该访谈中认为：“民间早已把毛改造成他们需要的东西了，譬如财神爷、保护神、成功者。所以，这些东西，不论我们怎么写书，它也是不会改变的。……我认为，可以让毛作为一个‘小神’存在。”在我看来，这种貌似客观中允的看法，其实极大地歪曲了中国的历史和现状。

毛泽东为何能够成为一种“信仰”？首先，这是因为文革之后邓小平并未像赫鲁晓夫全面否定和批判斯大林一样对待毛泽东及其意识形态，毛泽东的大部分罪恶至今仍未得以彰显；其次，中共仍垄断所有的传播媒介和教育机构，在官方媒体和学校教科书上对毛泽东的描述基本上是正面的，且不允许公开表达对毛的非议；第三，中共对其他民间信仰采取限制、打压乃至残酷迫害的手段。当下中国的“信仰自由”是这样的：你可以信仰毛泽东，这是绝对安全的；但如果你信仰法轮功或基督教，你就将面临相当的危险。多少法轮功修炼者家破人亡的惨剧，不知陈女士是否知晓？在此背景

下，作为伪信仰的马克思主义破灭之后，所遗留的信仰真空只能通过毛泽东崇拜来填补。因此，毛泽东崇拜首先是官方钦定的意识形态，再由官方向民间灌输，而并非如陈小雅所论，毛泽东崇拜是民间“自我生成”、“自得其乐”的信仰——毛泽东的尸体仍然躺在纪念堂中，毛泽东的头像仍然悬挂在天安门广场和印刷在所有面额的人民币上，这一切难道是民间社会所能做到的吗？

作为八九民运史的研究者，陈小雅还将毛泽东信仰与八九民运联系起来。她特别指出当年天安门广场的游行群众队伍中打出过毛像的细节，并认为九十年代的毛泽东信仰“其目标虽然闪烁迷离，但意识指向，总是围绕着那个无论从感情、还是从理性上来说，都解不开的‘六·四情结’。”这一分析是南辕北辙、颠倒黑白的，就我所知，大部分崇拜毛泽东的国民完全支持六四屠杀，崇尚暴力和杀戮，他们并没有陈女士所想象的“六·四情结”。

陈小雅试图将毛泽东崇拜与八九民运联系起来，从而使之获得某种道义上的合理性。然而，不知陈女士究竟是有意忽略还是信息匮乏，她并未提及八九民运中另一幕悲壮场景：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三日下午，湖南省浏阳县小学教师余志坚、《浏阳日报》美术编辑俞东岳和长途汽车司机鲁德成三人，用充满颜料的鸡蛋成功涂抹了悬挂在天安门城楼上的毛像。湖南三君子史无前例地挑战神坛上的毛泽东，堪称反独裁、反暴君的伟大壮举。他们的所作所为决非一时兴起，而是经过了深思熟虑，这一点从他们当时贴出的标语便可以看出：一句是“五千年专制到此告一段落”；另一句是“个人崇拜从今可以休矣”。他们为此付出了惨痛代价：北京中级法院以反革命破坏罪和宣传煽动罪判处余志坚无期徒刑，俞东岳有期徒刑二十年，鲁德成有期徒刑十六年。他们在此后漫长的刑期当中饱受虐待。

由此可见，今天的中国人并不需要陈女士为其呼吁信仰毛泽东的自由；今天的中国人需要的乃是批判和否定毛泽东的自由。毛泽东之所以能成为所谓的“小神”，乃是老百姓被剥夺了其他信仰权利之后出现的一种极度扭曲的状况，“存在”的并不都是“合理”的。我认为，作为有良知的知识分子，根本无须为毛泽东崇拜寻找

历史与现实的合理性，真正需要做的乃是为成千上万受残酷迫害的其他信仰群体的基本人权而奔走呼号。

可以利用毛泽东来"以毒攻毒"吗？

陈小雅在《中国"牛仔"》一书中指出，毛泽东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社会下层人民的利益，因此"留着就是多元化，毁了就是'一言堂'"。她认为，中国老百姓对毛的"崇仰"，实质是下层既得利益人众企图维持现状的一种精神寄托。在对九十年代初期的"毛热"进行分析时，她分析说："作为一种大众情绪的寄托，它们对于当时的'主旋律'，既不反对也不配合，体现出人们用'不作为'进行'消极抵抗'的意愿。进而以怀念前朝为藉口，曲折发泄对当朝政权的不满。此处表现的对毛的'崇仰'，实质是广大民众与当朝者精神分离的象征。"

毛泽东是否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社会下层人民的利益呢？在中国大陆的知识分子中存在着多种似是而非的看法：比如有人认为毛泽东在中共建政之前是好的，只是掌权之后走向了专制和独裁；比如有人认为毛泽东生活简朴，一生保持农民本色，只是其统治的后期被身边的官僚们蒙蔽罢了。然而，近年来随着历史学家高华的《红太阳是怎样升起的》和当年苏联塔斯社驻延安记者弗拉基米洛夫的《延安日记》等著作的问世，这些对毛泽东的"善意"想象很快破灭了。

毛从来就没有代表过社会下层人民的利益，他所代表的是处于社会边缘的流氓无产者的利益。在此意义上，毛是从黄巢、朱元璋、李自成、张献忠等所谓"农民起义领袖"序列中脱胎换骨出来的"流氓中的流氓"。从早期发动内乱造成数百万民众的死难，到当政之后不断制造政治运动和大饥荒造成数千万民众死亡，甚至在与赫鲁晓夫谈判时提出发动核战争、不惜中国人死亡一半的恐吓，毛泽东何尝把普通老百姓的生命放在眼中？毛是通过血腥的战争获得政权的，中国老百姓何尝通过选举将自己的利益拱手让给他来"代表"？部分百姓对毛的崇仰，固然有对现实不满的曲折发泄的一面，但更说明民众长期受中共宣传教育毒害之深。几乎所有中国人祖父辈和

父辈中都有被毛所杀害的亲人，但不少受害者家属仍然对毛顶礼膜拜，这不是患了严重的“斯德哥尔摩综合症”又是什么呢？

不过，陈小雅毕竟承认毛泽东是一种“毒”，她认为：“毛在形式上、在局部还存在，但是已经不能为恶了，相反可以毒攻毒。”这种“以毒攻毒”论的前提是毛泽东时代已经过去了。那么，毛泽东时代真正结束了吗？毛泽东时代并未真正结束，当下的毛泽东崇拜不仅不是“以毒攻毒”，相反乃是“饮鸩止渴”，它对于未来中国走向民主社会有百害而无一益。毛主义并非如陈女士所说的那样“不能为恶了”，它仍然在残害着中国社会：如今的中共党魁胡锦涛就是毛主义的原教旨主义者，他上台之后恢复了不少毛时代的政策，如对文宣部门的强化以及对西方的仇恨教育等等。如果用陈小雅的逻辑来推理，那么胡锦涛的作法难道是在“以毒攻毒”，难道是在用一种最迅捷的办法终结共产党的统治？恰恰相反，“毛规胡随”的现状表明毛主义依然是中共巩固其专制统治的法宝之一。

彻底否定毛泽东难道就是“毛式思维”吗？

陈女士在访谈中还批评“非毛论”是一种“毛式思维”：“为什么要学毛毁毛呢？俄罗斯人就没有赶尽杀绝，有这种包容力，才是成熟民族的大家气象。赶尽杀绝、脱胎换骨就是毛式思维。”然而，我在俄罗斯观察到的事实却与陈女士的论述相反：我在俄罗斯没有发现一尊斯大林的雕像，俄罗斯人告诉我，他们不会继续膜拜一个杀人如麻的刽子手。这才是一种健康良善的民族心理。对犯有灭绝人类罪行的独裁者的宽宥，绝对不是“成熟民族的大家气象”，而是认贼作父、与狼共舞的“婴孩心态”的表征。

陈小雅认为，一部分知识分子之所以持“非毛论”，是因为五四以来“不少精英提倡‘改造国民性’，把自己等同于无所不能的上帝，其结果是国民性没有被改造，倒是自己变得越来越像毛泽东了。”这种看法的背后隐藏着一种危险的反智主义和民粹主义的倾向，而这种倾向正是毛主义在中国泛滥的动因之一。彻底否定毛并不是“毛式思维”，正如德国人民彻底否定希特勒并不是“希特勒思维”。将自己的一生用于追捕漏网纳粹的集中营幸存者维森塔尔

曾经说过："仇恨可以孳生在任何地方，理想主义也会在任何地方堕落成一种病态的残忍。如果仇恨、残忍和现代技术结合起来，任何地方都会变成一个新的人间地狱。"因此，我们彻底否定希特勒、斯大林和毛泽东，并铲除滋生其邪恶思想的社会土壤，不是"冤冤相报"，不是非此即彼的毛思维，乃是要为人类的民主、自由与和平奠定一个稳固的基础。

毛泽东是空前绝后的杀人犯，他的罪孽远远超过了希特勒、斯大林等早已臭名昭著的独裁者。德国法学家维劳赫在有关中国人权问题的学术论著《痛苦的巨龙》中，公布了一组令人触目惊心的数字：根据相对保守的估计，中国共产党一九四九年建政以来，死于非命的中国人大约为七千三百万之多。维劳赫表示："这些数据的来源当然不是我。我只是根据各种学术资料，估测了死亡人数的最低值和最高值。实际数字可能会高得多，因为共产党当政之前，也曾杀害过很多人。一些学者根据见证人的描述，对共产党掌权以来被杀害者人数进行了统计。我在书中对这些统计数字进行了评估，以便论证共产党政权的罪责到底有多大。"对于这组庞大的死亡数字，作为当政时间最长、祸害最大、性情最暴戾的党魁，毛泽东理所当然负最重要的责任。为这个混世魔王辩护、甚至建议将其作为"小神"来敬仰，乃是对法律和公义的践踏，乃是对数千万死难同胞的再一次谋杀。

我相信，在未来民主的中国，将如同战后的德国那样，在法律上将希特勒及其邪恶思想钉在历史耻辱柱上；未来民主的中国，必将在宪法中明确规定，信奉和传播毛主义的意识形态是一种犯罪行为，赞美和崇拜毛泽东并不在言论自由和信仰自由的范畴之内，因为这样做必将伤害最大多数民众的权利和尊严；未来民主的中国，必然是一个多元价值共处的国度，但不会允许作为专制渊薮的毛主义的存在，因为毛主义与普世的人权价值背道而驰。在此意义上，陈小雅女士的"毛泽东是中国'牛仔'"、"毛泽东是中国的'小神'"等等荒谬的论调趁早可以休矣。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至二十一日

谁是中国最大的卖国贼?

——评谢幼田《中共壮大之谜》

在中国民间，一些思想比较开明的老百姓用这样三句话来概括毛泽东一生的功过："建国有功，治国无方，祸国有罪"。后两句话我同意，第一句话却存在明显的漏洞：毛泽东建立的是一个什么样的国家，是真正的"人民共和国"吗？用电视剧《走向共和》中孙中山的话来说，所谓"共和国"要有普选、要有三权分立、要有多党竞争。但是，在毛泽东建立的"新中国"之内，这一切根本不存在。毛泽东建立的是他一个人的帝国，在天安门城楼上"站起来"的只是他一个人，全体中国人民依然屈辱地跪在他面前。在此后半个多世纪里，这个帝国的血雨腥风年年有、月月有、日日有。那么，毛泽东究竟有什么"功劳"可言呢？

毛泽东统治帝国的方式比历史上任何一名帝王更独裁和残暴。古代王朝更迭，新皇帝至少还对百姓有一丝怜悯之心，知道战乱之后要修养生息，这是牧羊人对羊群最基本的情感。但是，毛泽东登基之日，也是他为所欲为地折腾百姓之日。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出现过的不许灾民外出逃荒的惨剧出现了，在大饥荒中至少三千万农民被活活饿死；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出现过的大规模杀害知识分子的惨剧出现了，在历次政治运动中至少数百万知识分子死于毛泽东的屠刀之下。这一切，在今天的中国大陆，正在被越来越多的民众所知悉。但是，由于长达半个世纪的愚民宣传和奴化教育，对于中共夺取政权之前的"革命家史"，许多老百姓乃至知识分子依然不知究里。毛泽东是伪造历史的专家，中国的现当代史都是在其主导下用"反语"写成的。尤其是中共在面对抗日战争这个事关民族生死存亡的考验时的所作所为，大部分中国人脑海中还是中共炮制的教科书和无数影视文学作品中所传达的荒谬信息。许多人不加思考地相信：中共是抗战的领导者，是民族的中流砥柱；国民党则一直

消极抵抗乃至破坏抗战，是卖国贼集团。历史真是如此吗？

历史学家谢幼田以厚厚的一本《中共壮大之谜》回答了这个问题。作为一名严谨的学者，谢幼田多以中共自己出版的各种重要文献为依据，并以日本方面的档案材料为印证，每下一个结论必有多种史料作支撑。这些史料的来源也都相当可靠，例如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的权威性的《中共中央文件选集》，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的毛泽东、周恩来、朱德、刘少奇等中共领袖的年谱以及部分元帅和将军的回忆录等。这些中共自己的史料可谓是“自唾其面”，它们确凿地证明了这样的一个结论：中共及其军队在大多数时候都是中国人民抗战事业的破坏者，毛泽东则是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卖国贼。

中共抗日真相

中共官方史书口口声声说自己是抗战的领导者和主力军，但在十五年的抗战中，中共能说出他们都参加了那些重大战役呢？国民党军队参与淞沪战役、徐州战役、太原战役、武汉战役、长沙战役以及远征军入缅等，都是调动数十万大军参与的大会战，在这些大会战中国民党官兵作出了惨重的牺牲，立下了不朽的功勋。

中共拿得上台面的只有平型关大捷和百团大战。所谓“平型关大捷”，其实是国民党军队主导的太原会战的一部分，八路军只有林彪部不足一个师的军队参加作战，当时中共宣称的战果是“歼灭日军精锐部队一万余人”。后来也觉得牛皮吹得太大，悄悄地缩小为三千余人，继而再缩小为一千余人。其实，参照日军军部的作战资料，日军损失的仅仅是“辎重部队两百余人”。而就在与“平型关大捷”相差不足一个月的忻口保卫战中，国民党军队投入十三万人，以死伤十万人以及军长郝梦龄、师长刘家祺等战死的沉重代价，击退了日军的猖狂进攻。然而，在今天中国大陆中学和大学的历史教科书中，对微不足道的“平型关大捷”设置专节论述，对战果辉煌的忻口战役却一笔带过。因为一切史料的取舍都得以有利于中共自身的宣传为标准，对历史的评论也都得以中共的是非为是非。

百团大战是中共发起的唯一一起大规模的对日战斗。谢幼田论述说：“百团大战是由中共八路军指挥员，而非中共中央，自己制

定战斗计划，完全由八路军自己进行的一场对准日本侵略军的战斗。”这一场对日战斗，在中共党内一直受到批判，对其是非功过长期没有作出正式结论。其具体主持人、八路军副司令员彭德怀后来在被总清算的时候，进行百团大战成为其“反对毛主席”的“罪状”之一。彭德怀的遭遇生动地说明了：在中共党内其实存在着这样一个“潜规则”——谁抗日谁就是坏人，谁不抗日谁就是好人；中共的利益高于民族的利益，毛泽东的利益又高于其他所有人的利益。正是在毛的“英明”领导下，中共才在抗战中堕落为一个“卖国党”。

百团大战的参与者聂荣臻元帅在回忆录中写到：“毛泽东同志批评说，（百团大战）暴露了我们的力量，引起了日本侵略军对我们力量的重新估计，使敌人集中力量来搞我们。”文革期间，清华井冈山兵团出版的《打倒大阴谋家、大野心家、大军阀彭德怀》一书指出：“彭德怀公然提出要‘保卫大后方’、‘保卫重庆’、‘保卫西安’，实际上是要保卫坐镇于重庆的蒋介石。彭德怀急于保蒋，拒不执行毛主席提出的，在战略相持阶段，我军‘基本的是游击战，但不放弃有利条件下的运动战’的方针，背着毛主席，和朱德、杨尚昆、彭真、邓小平等商量，大搞冒险主义、拼命主义，先后调动了一百零五个团，共四十万兵力，全线出击，打攻坚战、消耗战。彭贼保蒋卖力，得到了蒋介石的欢心。”当时，清华红卫兵乃是“奉旨造反”，他们说的话许多都是毛泽东的心里话。毛泽东早在庐山会议上就赤裸裸地说过：“当时是共产党、国民党和日本人三国鼎立，我们就是要让国民党和日本人斗个你死我活，我们从中发展壮大。”这种丧失基本民族气节的荒唐话，毛居然在党的大会上公开宣扬。明明是自己保存实力、火中取栗，惯于黑白颠倒的毛泽东却在中共七大报告中污蔑蒋介石在抗战期间躲在峨眉山上、等到抗战胜利后才从山上下来“摘桃子”。其实，蒋介石自从一九三六年到峨眉山并发表讲话之后，抗战期间从来没有到过峨眉山。如此信口雌黄，正是毛泽东这个“痞子运动”倡导者的“英雄本色”。

彭德怀一直到含冤而死都没有承认百团大战的“错误”。彭德怀是中共党内罕见的还保存了部分民族气节和人格操守的高级将

领，他看不惯毛的厚黑权术，看不惯毛的荒淫好色，看不惯毛的一手遮天，看不惯毛的荼毒生灵，终于被毛以“反党”的罪名打倒。在被囚禁和折磨的最后日子里，彭德怀依然利用“交待问题”的机会，三次写出百团大战的真相。他站在民族的立场上，坚信百团大战的正确和抗日无罪的真理。然而，彭的观点在中共党内却如同空谷回音，彭的下场也让中共各级官僚噤若寒蝉。

鲁迅说过，中国人一直都生活在“瞒”和“骗”当中。抗战期间，中共的“战略战术”说到底也就是“瞒”和“骗”。中共欺骗和怂恿张学良发动西安事变，使自己绝处逢生。被中共出卖后的张学良后悔莫及，宁愿跟随蒋介石回南京以接受审判来赎罪。玩弄张学良于股掌之上的是周恩来，晚年张学良到美国之后多次在访谈中称赞周，他不是在说违心话，而是故意通过抬高周来掩饰自己的愚蠢。但是，张以后半生的选择表明了自己对西安事变的真实态度：尽管中共官方多次邀请其回大陆观光，但他一直到死也没有重新踏上大陆的土地。虽然张学良破坏了蒋介石对抗战的全盘规划，是现代中国的“千古罪人”，但他的囚徒生涯待遇良好，还有相当的自由度。蒋介石对张学良的态度，体现了一个基督徒特有的仁慈。不妨设想，要是换了心胸狭窄、睚眦必报的毛泽东，张的下场该是怎样——彭德怀仅仅是为饥饿的百姓说了几句真话，就被打入十八层地狱，饱受折磨而死。

潘汉年为什么必须死去？

《中共壮大之谜》用丰富的史料描述了毛泽东如何欺骗和玩弄阎锡山、夺取山西政权。当阎的力量强盛的时候，中共主动与之联络，表示愿意共同抗日，帮助阎建立抗日组织“牺盟”和新军。当阎的主力在对日作战中消耗大半之后，中共立即策反“牺盟”和新军，并直接出兵驱逐阎的地方政权，组建自己的权力机构。更加卑劣的是，毛泽东还命令中共的势力范围与日军占领区保持一种心照不宣的“和平状态”。日军也将重点兵力用在打击阎锡山和国民党中央军上，对中共仅仅是防范而已。此时，阎锡山才恍然大悟，但局面已经无法挽回。在河北、山东等地，中共使用的都是这套把戏。

文献记载，当时被中共军队消灭的倾向于国民党的游击部队，甚至比对日作战中的损失还要多。

新四军更是完全避免与日军的接触，一心在江南扩大地盘。谢幼田研究了《刘少奇年谱》之后发现："中共在江南的最高领导人刘少奇，自从到达华中之后，他的全部军令、报告，没有一个是出于打日本人的，全部都是为了打击或分化国军之用。"由人民出版社公开出版的《潘汉年的情报生涯》一书，原意是为潘"平反昭雪"，却不小心透露了潘代表中共与日本军方会谈的许多细节。在汪伪特务头子李士群的安排下，潘汉年会见了日本华中派遣军谋略课长都甲大佐。该书记载道："都甲说，清乡的目的是为了强化治安。日本方面目前最关心的是津浦线南段的运输安全。只要新四军不破坏这一段的铁路交通，日方则希望和新四军有一个缓卫地带。潘汉年说，新四军的发展很快，目前正在稳步地巩固和扩大农村根据地，也无意立即占领铁路交通线和其他交通据点。日军要给新四军一定生存条件，否则游击队就会随时破坏铁路交通。"这些细节说明，当时国民政府最高军事委员会在电报中对新四军的谴责是真实的："见敌则避，遇友则攻，得寸进尺，更无止境；既存兼并之心，遂忘寇患之亟。"最后，因新四军一味抗命、危害友军，才导致其被围歼。新四军的被歼灭，乃是咎由自取，而非"国民党顽固派掀起的又一次反共高潮"，也不是周恩来所宣称的"千古奇冤"。

《中共壮大之谜》以专章"潘汉年的悲剧"揭露了中共与日本军部及汪伪政权勾结的事实，在我看来，这是全书最有价值的地方之一，也是最值得一直被中共欺骗的大陆民众阅读的篇幅。在大陆出版的几本关于潘汉年的传记，若隐若现地披露了潘在"敌人心脏"里的种种工作。潘汉年的联络人之一袁殊，时任汪伪中央委员、中宣部副部长、宪政实施委员会委员等要职，一九四九年之后却摇身一变成为情报总署副署长、中央军委联络部副处长。潘汉年通过袁殊与日本驻华最高特务机构"梅花堂"建立联系，并领取活动经费，第一次就获得一万元费用。"梅花堂"首任"机关长"影佐祯昭，曾参与策划汪精卫的叛逃，非常重视潘汉年的作用，专门在上海"六三花园"请潘吃饭。此后，双方多次交换情报。另外，潘汉年还通

过李士群拜见汪精卫。会见中，潘的身份并非一般的情报人员，而是中共中央的代表。汪建议潘转达他对中共的“善意”，并寻找双方的“契合点”——即共同反对蒋介石在重庆的国民政府。对于这些肮脏的行径，谢幼田评论说：“中共所谓秘密战线，竟然是和日本侵略者联合在一起，彼此交换有关中国抗战的政治、经济、军事的情报，联合对付国民政府。潘汉年所领导的所谓情报活动，是毛泽东的延安政府打击国民政府的一部分，其实质也是出卖中国抗战，而有利于中共延安政权和日本侵略者政府，是不折不扣的汉奸行为。”

一九四九年中共夺取政权之后，并没有重奖像潘汉年这样功勋卓著的地下工作者。相反，在毛泽东的亲自批准下，突然将其逮捕。后来，在政治清洗中，又将潘汉年的上级——中共华东方面的重要领导人饶漱石和下级——著名女作家和特工关露等人杀人灭口。即使在专案组查不出潘有任何“叛党”罪行的情况下，毛泽东依然在一九六三年的七千人大会上污蔑潘犯有“投降国民党”的“可杀之罪”。可见，毛泽东对自己的卖国行径感到心虚，便抛出潘来转移视线。于是，潘被判处十五年徒刑，一九七二年又被改判为无期徒刑，最后在湖南劳改农场被折磨致死。

告别卖国贼毛泽东的幽灵

谁是中国最大的卖国贼？《中共壮大之谜》以丰富而真实的史料告诉我们：不是别人，正是中华民族的“大救星”和中国人民的“伟大导师”毛泽东。一九四一年，苏联与日本在莫斯科签订《苏日中立协定》，双方在共同宣言中宣称：“苏联尊重‘满洲国’之领土完整与神圣不可侵犯；日本尊重‘蒙古人民共和国’之领土完整与神圣不可侵犯。”中国人民纷纷谴责苏联政府背信弃义的可耻行径，国民政府也通过外交途径表示抗议。中立的《大公报》发表社论指出，该宣言与和平背道而驰，出卖了中国的抗战，损害了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然而，向来以苏联为祖国的中共对此欢欣鼓舞，延安的《解放周刊》发表了题为《苏日条约的伟大意义》的社论，颠倒是非地指责说：“在国民党中的亲日派方面，则强调此约只于

日本有利，于中国不利，散播恐怖情绪。”按照这篇文章的观点，该条约将世界分成了两大阵营，一个阵营是该条约的支持者，即苏联、德国、意大利、日本和中共自己；另一个阵营则是该条约的反对者，即美国、英国和国民党政府。如果不是两个月后德国入侵苏联，中共的这一“统一战线”不知还要“团结”多久！

正如谢幼田所论：“毛泽东是一个少有的奇人，他既没有什么民族责任感，也不受传统道德的约束；他对共产主义的信仰淡薄，对共产国际的事务从来不热心。只有打江山是毛泽东比生命还要看重的事情，其他的信仰和责任，对于他是不存在的。”谁能帮助毛泽东打江山和坐龙廷，他就跟谁做朋友。在抗战期间，毛泽东可以跟日本侵略者暗通款曲，挖中国人民抗战长城的墙角；在五十年代，毛泽东可以向苏联“老大哥”一边倒，跟苏联签订丧权辱国的条约；在七十年代，毛泽东又可以向“不共戴天”的“美帝国主义”抛出橄榄枝，以改善在国际上千夫所指的形象和四面楚歌的处境。毛泽东是比石敬塘、吴三桂、慈禧、汪精卫更大、更狡猾、更隐蔽的卖国贼，他对中国人民的欺骗和伤害也更大。七十年代，日本首相田中角荣访问中国的时候，正要向中国谢罪，毛泽东却公然向其表示感谢：“谢谢你们侵略中国，你们侵略了中国才有我们的胜利。”这种厚颜无耻的卖国话语，让中共御用学者们也难以为其开脱。

然而，直到今天毛泽东的幽灵依然在中国大地上游荡。在湖南韶山毛泽东故居，时常有百姓络绎不绝地前来“参拜”，其香火之盛不亚于香港黄大仙和日本靖国神社；在北京的出租车汽车内，经常可以看到跟佛像挂在一起的毛泽东的头像，据说它能保佑出入平安；而在某些新左派学者的笔下，毛泽东是“大民主”的倡导者和反对全球化的先驱，是底层人民利益的代表者。张承志和旷新年之类的文人学者，还在自作多情地向毛泽东这个“孤独的英雄”致敬。这种情势的形成，源于中共强大的宣传力量，中共的宣传和教育机构成功地改写了历史并破坏了民族记忆。德国思想家默茨说过：“破坏回忆是极权统治的典型措施，对人的奴役，是从夺取其回忆开始的。”对于中共来说，这一工作与暴力镇压同样重要，正像谢幼田分析的那样：“至今仍然没有一个国家和党的专业宣传人员数量有

中共的千分之一，或万分之一。这些反复宣传，往往就被形成一部所谓的历史。”当然，这种情势的形成，也源于中国人根深蒂固的奴性，中国的历史向来是在“坏”与“更坏”之间选择“更坏”的历史，中国人自己培育和选择了毛泽东这个魔鬼，也就得承受被其奴役和杀戮的命运。

在这样的背景下，将毛泽东这个恶魔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是中国思想启蒙运动的第一步。《中共壮大之谜》这样的史学著作开启了这一“恢复民族记忆”工作的第一步。当然，《中共壮大之谜》也存在着一些美化国民党和蒋介石的倾向，这也许是作者不得已的“矫枉过正”。尽管如此，我认为，《中共壮大之谜》应当是一本中国百姓人手一册的历史启蒙读本，它告诉我们这样的一种常识：一个崇拜撒旦的民族是无法实现民主化的，一个热爱汉奸的民族是无法自立于世界的。

——二零零三年九月六日、七日

这是纪念抗战，还是歪曲历史？

——评中共中央“关于纪念抗战胜利六十周年的通知”

二零零五年五月七日，中共党魁胡锦涛赴俄罗斯参加二战胜利六十周年的纪念活动。次日，胡锦涛还特意接见了部分参加过莫斯科保卫战的俄罗斯老兵，对他们在反法西斯战争中建立的功勋表示敬意。与此同时，中共中央发出通知，对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六十周年纪念活动作出安排部署。

按照中共的惯例，该通知为整个纪念活动定下了调子——所有的活动都必须在中共当局的控制和把持下进行，所有的活动都必须按照中共宣传部的口径展开。这份通知就此“重要纪念活动”作出了安排：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将举行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六十周年大会，还将举办大型主题展览、文艺晚会和学术研讨会。届时将邀请部分海内外爱国人士、抗日将领或其遗属和为抗日战争作出贡献的国际友人或其遗属，参加有关纪念活动；将对参加过抗日战争的老战士和爱国将领进行慰问；将展映、展播一批影视文艺作品和出版物；发行纪念邮票和纪念币。这份通知中最耐人寻味的地方，是其最后一个段落：“各地各部门在组织纪念活动中，要广泛进行近现代中国人民反抗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斗争史的宣传教育，广泛进行抗日战争胜利历史经验的宣传教育，大力宣传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是在中国共产党主张建立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旗帜下，全国各族人民、各民主党派、抗日团体、社会各阶层爱国人士和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广泛参加的一次全民抗战，中国共产党是全民族团结抗战的中流砥柱。”这份通知中，中华民国政府消失了，国民党军队消失了，只剩下共产党在“王婆卖瓜，自卖自夸”。看来，纪念抗战胜利是假，为自己涂脂抹粉是真。那么，任何一个有思考能力和历史感的中国公民都不妨追问：抗日战争真的是在中共所领导的“抗

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旗帜”之下进行的吗？中共真的是抗日战争的“中流砥柱”吗？

答案显然是否定的：在长达十四年艰苦卓绝的抗战中，中共始终都没有处于抗战前线，而长期龟缩于西北一隅。除了稍具规模的百团大战之外，中共所控制的军队根本没有与日军展开过大的战役。坚持发起百团大战的并不是中共最高决策层，而是中共区域性的军事领导人彭德怀。彭德怀具有相当的民族情怀，此民族情怀在短时期内压倒了冷酷无比的党性原则，故而抗命发起了这次对日寇的攻击。然而，百团大战受到了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的严厉批评，指责彭犯了冒险主义的错误、暴露了中共军队的实力。此事亦成为彭“反毛”的一大罪证，在庐山会议上批判彭德怀的时候，毛泽东及其他中共高层仍然以此作为羞辱彭的“脏水”——中共哪里为之感到骄傲？百团大战之后，中共再也没有发动过一起对日寇像样的攻击，却一直贪得无厌地向国民政府索取武器、军饷和其他物质。同时，延安还明目张胆地组织军队和党政机关参与种植和贩卖鸦片的丑恶行径，并在与日本占领区的鸦片贸易中大发横财。为了一党之利益，不惜迎合日本占领军的阴谋，制造鸦片毒害自己的人民，其罪恶真是罄竹难书。这一事实，不仅在当时苏联塔斯社驻延安记者彼得·弗拉基米洛夫的日记中有详细记载，而且在延安高级干部李锐等人的书信中也有所透露。

中共正是利用日本侵华的时势，得以从被中央军围剿、追赶如丧家之犬中绝处逢生。加之千古罪人张学良在中共的挑拨之下发动武装叛乱，导致中共终于取得了在政治上的合法地位。全面抗战开始之后，国民政府的军队在前线浴血奋战，精锐之师损失惨重，政府机器亦受损而运作不灵；中共方面却在后方大肆扩张实力，置深重的民族危机于不顾，以一党之私利遮盖民族之大义。也正是两党对抗战策略的不同选择——国民党真抗战、共产党假抗战，使得抗战胜利之后国共两党的实力出现了意想不到的“换位”，亦使得国民党在戡乱之战中失利。最后，合法政府被非法政府所所颠覆，一九四九年山河变色，重演了中国历史上以武力取天下而改朝换代的老调子。中共用武力攫取政权之后，在公开场合俨然以抗战功臣自

居，但在私下里却恬不知耻地承认日本是其救民恩人——毛泽东数次接见日本政要，当日本方面就侵华战争谢罪时，毛居然说，要感谢日本对中国的侵略，没有日本的侵略，共产党根本无法获得天下。

然而，就是这样一个基本上与抗战无关——甚至时常在背后捣乱的政党，却堂而皇之地在其钦定的历史书中将自己描述成为抗战的领导者，并大言不惭地运用“中流砥柱”这一“大词”。这是比某些日本右翼势力改写历史教科书更加可恶的行径：日本已经是一个高度民主化的社会，政府并不参与教科书的编写工作，教育主管部门只是作简要的审订。日本民间存在着数百种立场不一的教科书，而持鲜明的右翼立场、否定战争罪行的教科书只占不到百分之一的比例，使用这类教科书的学校和学生的比例则更低。相比之下，中国依然是一党控制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政体，中共垄断了大学、中学、小学所有教科书的编写，垄断了所有的新闻媒体，并将传媒作为其宣传僵死的意识形态和虚假的历史信息的工具与喉舌。在中共“独此一家、别无分店”的官方教科书中，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政府的抗战消失了、或者被矮化和丑化了，而以毛泽东为首的卖国集团却摇身一变成为了民族英雄。我在两本涉及中日问题的著作《铁与犁——百年中日关系沉思录》和《暧昧的邻居》中，仅仅提及国民政府抗战的成绩以及抗战期间美国的对华援助，就被中宣部的审查官目为“有严重的政治问题”，而被下令禁止印刷和发行。上海市新闻出版局甚至以“图书装订质量有问题”为由，从书店中回收了大批书籍进行销毁，重演了纳粹焚书的丑剧。

旅美历史学家辛灏年在《谁是新中国》一书中指出，国民党军队坚持长期抗战是血写的事实而非墨写的谎言。辛灏年的这本著作尽管有过于美化国民党政府及蒋介石之嫌，但却用相当丰富的历史资料证明了国民党军队在抗战中的中流砥柱地位：从淞沪会战开始，国民政府组织了大型会战二十四次，重要战斗一千多次，陆军阵亡、负伤、失踪三百二十多万人，空军阵亡四千多人，其中在战场上壮烈牺牲的将军即有两百多位。尽管国军战斗水平参差不齐、自蒋介石以下的高级指挥官多有失误，但毫无疑问他们是二战中坚持时间最长的军队，美国历史学家易劳逸评价说：“为国民党军队说一句

公道话，它与一个在组织、训练、装备上占绝对优势的敌军的战争中，坚持了整整八年，与法国——它对德国的抵抗仅仅六个星期便崩溃了，和英国——它则从美国获得了大量的物资支援，比较起来，国民党军队的抵抗，乃是一个决心和自立的奇迹。……这一抵抗，对于反轴心国的整个盟军的战争努力，作出了重大贡献。它在亚洲大陆上拖住了大约一百万日军——否则这些部队便会用于太平洋地区对于西方盟国越岛部队的战斗。如果历史在一九四五年后对国民党人更为仁慈些，如果没有内战，如果战后年代国民党能成功地在大陆创建一个稳定的国家，现在的历史学家将会把国民党人对日本侵略的抵抗作为一篇大无畏的英雄史诗来叙述。然而，由于战后的垮台，国民党军队在战争中的积极贡献，便不可避免地被它的失败而掩去了光彩。”

其实，早在抗战正在如火如荼进行的时候，关于抗战的话语权的争夺便已开始。中国自古以来便是一个谎言大国，阅读中国的历史、文献和文章，完全可以遵循这样的规律——谁口头上说得最好听，谁肯定就是最坏的人。当“反日”成为收买民意、彰显民族主义的口号的时候，那些在抗日方面最为消极的力量，却牢牢抓住这种魅力非凡的意识形态：如挑战蒋介石的广东、广西和福建的所谓“抗日政府”，都企图以“抗日”为旗号争取全国人民的支持，其实他们都是日本亲手扶植的傀儡，日本给予他们大量金钱、武器的支持乃至军事顾问的帮助。共产党势力也与之相似：他们仓皇往西北逃窜，本来是想获得太上皇苏联的援助，却打出了“北上抗日”这一无比荒诞的口号。而更为荒诞的是，许多国民居然相信了这一“挂羊头卖狗肉”的口号——这就是中国历史的吊诡之处，美国汉学家柯博文在《走向“最后关头”——中国民族国家构建中的日本因素》一书中分析说：“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日本人在中国引发了巨大的民意压力，没有为蒋所用。救亡运动中的大多数人对蒋的宿敌中国共产党要比对南京政权的好感大得多。为什么共产党能够利用民族主义的问题呢？如果我们把他们仅仅视为南京时代许多地方势力中的一种的话，那么这种信任似乎是不合常理的。他们举着抗日旗帜，福建、广东和其他人统统如此。他们对日宣战，但他们的

实际成就赶不上冯玉祥，他至少从日本人手里收复了战略城市多座。”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在与中共的斗争中，蒋介石及其国民党的失败，宣传的失败早于军事的失败。作为真正的抗战者，却未能握住抗战的“麦克风”，这是何等重大的失误！毛泽东曾担任国民党的宣传部长，在宣传的本领上，国民党内无人能与之匹敌——毛泽东具有纳粹宣传部长戈培尔的那种将谎言包装成真理的超凡能力。于是，共产党人令人惊奇地变成了不曾抗日的“抗日英雄”。究其原因，正如柯博文所揭示的那样：“中国共产党对许多中国人有着独特的吸引力。它提出的社会和政治纲领远比国民党及其他地方领袖的纲领要激进。”内战之中，共产党成了胜利者，“赢者通吃”，从此便开始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塑造起自己的英雄形象来——这也正应了另一个独裁魔王斯大林的话：胜利者自然可以掌握历史的表述权，胜利者享有不受批评的权力。

于是，又一场歪曲历史的愚民教育、愚民运动轰轰烈烈地展开了。就在中共党魁胡锦涛赞美俄罗斯老战士的时候，若干留在大陆并在历次政治运动中幸存下来的国民党的老战士们却无人过问，有的甚至已经沦为乞丐，还有数百名日军性暴力受害者亦过着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悲惨生活。作为抗战“中流砥柱”的“伟大、光荣、正确”的共产党，似乎并没有要去关心和优待他们的意思。近日，来自台湾的中国国民党主席连战、以及虽然号称“亲民党”却是从国民党中脱胎而出的另一位主席宋楚瑜，先后访问了大陆。可悲的是，他们均不敢对中共方面打着纪念抗战胜利六十周年的幌子、肆无忌惮地歪曲历史的行为提出异议，他们均不敢对所谓的“纪念活动”中的国民政府和国民党的“缺席”进行反驳。他们连自己已然逝去的“党国”的历史都不敢去捍卫，哪还有资格说要为台湾人民的未来去打拼呢？

真正的纪念，必须建立在恢复历史真相的基础上。在此意义上，中共根本没有资格来纪念那场伟大的卫国战争。

——二零零五年五月九日

专制之下无信史

——评《东亚三国近现代史》

二零零五年六月，《东亚三国的近现代史》中文版由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在不到一个月时间里，该书就已经第四次印刷，总销量超过七万册。这是中、日、韩三国的历史学家协力写作的第一部“共同史”，如日文版封面所言：“以一个国家自我为中心的历史，已经不适用于二十一世纪……这是日中韩三国的学者和教师，为了追求共同的历史认识，用了三年的时间，开过十次国际会议后，共同编辑执笔的近现代史入门书，是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探索之作。”然而，即使是在这本具有开创性的历史教科书中，中方关于抗战历史的阐述依然是其中最为薄弱的、受到意识形态扭曲最多的环节。尽管参与编写该书的中方学者中持马列主义历史观的“原教旨主义者”并不占多数，但他们大多在官方学术机构内拥有较为显赫的身份和地位，如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副所长步平、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同胞纪念馆馆长朱成山、上海师范大学历史系主任苏智良等人，因此他们很难突破官方史学的制约，在还原历史真相方面有所贡献。

该书虽然没有像毛泽东当年那样泼妇骂街式地指责蒋介石“蹲在山上一担水也不挑，现在他却把手伸得老长老长地要摘桃子。……他消极抗战，积极反共，是人民战争的绊脚石”，但在涉及国民政府领导的全民抗战的历史时，仍然继续采取淡化、贬低乃至歪曲的策略，另一方面却大大提升所谓“共产党抗战”的地位和价值。该书在论及抗战相持阶段时轻描淡写地指出：“转移到重庆的国民政府通过缅甸即所谓的‘援蒋路线’，接受英美等国的军需物资供给，继续坚持抗战。”而在论及中共抗战经历时则不惜浓墨重彩：“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和新四军一面作战，一面发动民众组建民兵，解放被日本占领的地区作为抗日根据地，扩大自己的

力量，遭到打击的日军为彻底破坏解放区而进行了‘扫荡战’。这样，日军在正面战场上进攻国民党军队，在后方又要同共产党军队作战，面临着两个战场。”这种表述，不顾历史事实地将所谓“两个战场”等同起来，甚至在潜在的叙述方式中给读者以“敌后战场”比“正面战场”更加重要的印象。

这种历史叙述甚至远远滞后于近年来大陆史学界的一些新认识。如两年前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的《中国抗日战争正面战场作战记》的绪论中明确指出，日本进攻打击的主要对象是国民政府及其军队，它对敌后中国军队扫荡清乡作战不仅规模远不及正面战场对国民政府军队的进攻，而且目的仅限于巩固占领地。日本知道，要解决“中日事变”，主要是与国民政府军队作战。国民政府正面战场在中国抗日战争中始终处于主体地位。因此，贬低正面战场的地位和战绩，也就必然贬损整个中国抗日战争的意义与价值。令人遗憾的是，在《东亚三国的近现代史》中，中方的编者们正是这样做的：读者在书中看不到国民政府领导的若干次重大会战的介绍，看不到在这些大的战役中的中国军民牺牲的材料，看不到在正面战场上日军的损失数字，看不到在艰难的情况下国民政府卓有成效的外交政策。也许正是因为跟日韩两国的“外宾”合作著书，这些专家学者们才更加如履薄冰地避免犯“政治错误”，故采取了一种比国内单独出版的历史著作更加保守的立场。这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作法，比起日本右翼学者肆意歪曲侵略历史的所作所为来，简直有过之而无不及。事实上，这也确实成为日本右翼攻击中方的借口：你们自己都歪曲历史，还有什么资格指责我们呢？这种出于意识形态原因而对国民政府的抗战成就进行“自我矮化”是相当可耻的。中方编者们将为此而承担不可推卸的、窜改历史的责任。

当然，我对中方学者们的处境亦有“同情的理解”，他们毕竟端着“共产党的饭碗”，哪里敢发出一点“不同的声音”来呢？在此意义上，“专制之下无信史”乃是一条真理——两千年来，后一个朝代通常都会为前一个朝代“修史”，这一耗资巨大的“工程”从来都是体现此一朝代的“投资者”——皇帝和官府——的意志，皇帝和官府最感兴趣的是通过“修史”而获得自己统治的合法性和

巩固自己统治的稳定性，他们对于重现或接近历史真相毫无兴趣，相反还会故意遮掩对自己不利的部分。如满清修明史的时候，便禁止涉及扬州十日和嘉定三屠的史实。因此，在所谓的“二十六”史中，最有价值的一部是作为太史公司马迁“一个人的史书”的《史记》，这是一名被皇帝阉割了生殖器的独立文人的悲愤之书。与之相比，参与编写《东亚三国近现代史》的学者们根本不敢去逼近历史的真相——这些真相早在数十年前的旁观者那里就有所披露了：当时共产国际驻延安联络员兼塔斯社记者弗拉基米洛夫在《延安日记》中，对共产党军队的“抗日”情况有过细致的记载。他写道：“我走过特区几百公里的地方，到处看不见军队。他们解释说，是完全隐蔽起来了。实际上没有一个人在搞战斗训练。在军队里也像特区各地一样，惟一的工作就是开会。”“八路军执行我们不去碰人家，人家也不来碰我们的策略，不惜任何代价保存自己的实力。”观察者与被观察对象之间在意识形态上是一致的，这些看法并不带有任何的偏见。

以“成王败寇”为主导的中国式历史叙事当中，失败者一方是永久的“缄默者”。因此，抗战者成为不抗战者，不抗战者成为抗战者，这一吊诡的变异主导了半个多世纪以来大陆民众的历史认知。作为国共内战中败北的国民党一方，其领导抗战取得胜利的丰功伟业长期以来消失得无影无踪。中国大陆的史家甚少给失败者以起码的敬意——美国南北战争中的失败者李将军在此后的美国历史中获得的敬意，在中国的文化语境中乃是不可思议的。在中国的内战中，失败者遭到了比敌国将领还要严厉的惩罚。在共产党内部，对于抗战中共产党军队领导的惟一具备相当规模的对日作战“百团大战”，中共中央持严厉的批评意见，认为“过早地暴露了共产党的实力，招致后来不必要的损失”。在庐山会议上批评彭德怀的时候，毛泽东甚至公然宣称：“一些同志认为日本人占地越少越好，后来才统一认识：让日本人多占地，才爱国。否则变成爱蒋介石的国了。”由此可见，蒋介石是比较彻底的民族主义者和抗战领袖，毛泽东从一开始起就是为一己之私、一党之私不惜出卖国家和民族利益的卖国贼、叛徒和流氓无赖。在此背景下，对于蒋毛这一根本区别，《东

亚三国近现代史》的中方编者岂敢给出真实表述？

《东亚三国的近现代史》不敢面对的真实历史还不仅限于抗战的历史，它对朝鲜战争的历史阐述也云山雾罩，是非不清。该书不敢像国内的中学历史教科书那样黑白颠倒地说是南韩一方挑起战争的，而是用一种春秋笔法写道："在朝鲜半岛出现两个政府后，南北两个政权之间持续对立。可是，在一九五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这种对立终于跨越'冷战'而演化为朝鲜战争这一'热战'。……因为战火波及了整个朝鲜半岛，所以产生了很大的损害。死亡人数虽然没有准确的定论，但可以肯定数量相当大。牺牲者多数是民间的老百姓。因战争造成家庭分离的人口约一千万，即当时朝鲜半岛人口的三分之一。"

对此，《新京报》记者采访中方学者时问道："书中关于朝鲜战争的爆发、美国在中日韩三国间所起的作用等，语焉不详，这是为什么？"在谴责日军侵华的暴行时往往振振有词的朱成山馆长，在回答这个敏感问题时却显得吞吞吐吐："这本书主要是有关二战中的历史，战后的历史那章要不要，我们当时意见很不一致。开始设想是到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后，书就结束，最后日本与韩国方面提出还是要有一些内容。所以，后面这章主要是简写，战后的内容不是我们重点想做的。"作为一名历史研究者，怎么会不知道历史具有连续性呢？朝鲜战争与二战根本无法割裂开来，所以日本和韩国方面的要求是正确的。而他所说的只能"简写"战后的历史，并不足以解释该书为何回避"战争责任究竟由哪方承担"的问题——"战争是由北方发动的"，这只需要九个汉字而已。这本史书连朝鲜战争的起因是北韩金日成一方首先挑起的这一根本事实都不敢加以陈述，其怯懦和心虚昭然若揭。中方不敢面对朝鲜战争的历史，说明中方已经不再拥有上个世纪五十年代"抗美援朝"时期的"理直气壮"了。那场战争的动因乃是出于金日成的野心和毛泽东的狂妄，两个独裁者的昏庸和残忍导致数百万士兵及平民的死亡、数千万家庭的离散。中国对北韩的援助，乃是一个大的专制国家对一个小的专制国家的卵翼，由此造成朝鲜半岛延续至今的分裂，以及数千万北韩人民至今仍然生活在真正的"水深火热"之中。

南非黑人大主教图图说过：“没有真相就没有未来。”而要彰显真相，其前提是民主制度的建立、学术自由和新闻自由的实现。我想，在编辑此书的过程中，日韩两国的历史学家们一定在内心深处鄙视中方的这些没有基本的学术自由的学者们，这种耻辱不仅是学者们的耻辱，而且是中国的耻辱，是专制政权加诸于中国民众的耻辱。我想，只有到了中国也实现民主化的那一天，中国的历史学家们方能与日本和韩国的历史学家们平等地坐在一起秉笔直书，写出一本货真价实的“真相之书”来。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两个母亲，一个时代

——对李南央《我有这样一个母亲》和老鬼《我的母亲杨沫》的比较阅读

在斯大林专制最严酷的岁月里，俄罗斯伟大的女诗人阿赫玛托娃仍然坚持写诗。她将《安魂曲》中的诗句朗诵给朋友们听，并请求他们背诵下来，当她确信倾听者已经记住了这些诗句时，就把纸片烧掉。阿赫玛托娃的好友楚科夫斯卡娅记得，深夜，走在无人的街道上，她一遍又一遍默默地重复着刚刚读到的诗句，生怕忘记一个词或者弄错什么。对于阿赫玛托娃来说，即便写在纸片上的诗句会变成死亡判决书，还要继续写诗，要将诗流传下来。这一点，只有对诗歌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有绝对信心的人才能做到。

在这个意义上，写作不是消遣，不是娱乐，写作是对记忆的捍卫，写作是对善恶的命名。当女诗人在列宁格勒监狱旁排队探监时，一位可能从来没有读过她的诗歌的妇女认出了她。对于这一幕，阿赫玛托娃在回忆录中写道：那时一个嘴唇发紫的女人站在我身后，她从我们都已习惯了的那种麻木状态中清醒过来，凑近我的耳朵问道（那儿的人都是低声说话的）："您能描写这儿的情形么？"我回答说："能。"

阿赫玛托娃的回答，其实也是李南央和老鬼的回答。李南央所著的《我有这样一个母亲》和老鬼所著的《我的母亲杨沫》，都是以"个人记忆"为主题的佳作。两位身为子女的作者，出于将自己的经验永久保存下来、并为他人所知的信念，秉笔直书，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留下了两个前所未有的"母亲"形象。

这两本书从"个人史"出发而奠定了"国家史"的基础，将"私人记忆"拓展到了"公共记忆"的层面，从而赋予了汉语写作和汉语思想以崭新的维度。

真实是第一位的

《我有这样一个母亲》和《我的母亲杨沫》这两本书的共同点在于：凸现了中国文学中“另类母亲”的形象。在中国文学传统中，“母亲”的形象一般是正面的、甚至崇高的。中国的写作者，尤其是身为子女的写作者，深受“为尊者讳”的传统的制约，在他们的笔下，“母亲”一般都是“高大全”的人物。我们在古典文学中看多了守寡数十年、含辛茹苦将子女抚养长大的母亲的故事，其牺牲精神确实坚韧而博大。但我们永远无从窥视那些可敬又可怜的母亲的内心世界。母亲永远是沉默的。

在李南央和老鬼的笔下，作为母亲的范元甄和杨沫的“负面形象”第一次出现了。范、杨的经历具有惊人的相似性：她们都是由“进步女学生”而成为中共党员乃至中共体制中有相当级别的干部。范元甄在延安是与江青齐名的“四大美女”，后来嫁给一度担任毛泽东秘书的、有才子之誉的李锐；杨沫则以《青春之歌》一举成名，成为与丁玲齐名的、被党所喜爱的老资格的女作家。在中共的文宣体系中，范、杨这样的“革命元老”，其回忆录、纪念文集之类的，一般都会充满赞美和歌颂之词。而这两本出于子女之手的文字，将母亲“不光彩”的一面淋漓尽致地呈现出来，这是对中国讲究“面子”、讲究“家丑不可外扬”的文化“潜规则”的超越，因而具有一种罕见的震撼力量。

李南央将母亲与邓力群之间私通的往事一一写出，老鬼也将母亲与秘书有暧昧关系的情形如实记载下来，这对于母亲和对于写作者自己而言，都是严峻的考验。在书中，我看到了两个性格极度扭曲的母亲的形象，她们将抽象的主义和教条看得比婚姻、爱情和家庭更重要。为了表达对领袖和制度的忠心，范元甄毫不犹豫地检举揭发自己的丈夫李锐，杨沫则冷血地丑化侮辱自己的初恋情人张中行（《青春之歌》中男主人公余永泽的原型）。更可怕的是，她们还可以抛弃子女，乃至将子女看作势不两立的敌人。因为一言不合，已经进入暮年的范元甄便劈头盖脸地毒打从美国回来看望她的女儿和外孙女。而在杨沫的心目中，很长一段时期里，子女根本没有

什么地位，老鬼回忆说：“我到内蒙古没多久就给打成了现行反革命，过着被监督改造的生活。父母与我断绝了一切来往。无奈中，我只好给母亲写信求救，常常是我写四五封信，她才能来一封回信，还总是要我向党和人民低头认罪。我连想也不敢想她能来草原看看我，帮我解决问题。我明白即使我死了，她也不会来。”

人性是如何丧失的？母亲们在追求所谓“美好理想”的过程中，是如何被一种非人性的主义异化为“铁人”的？阿赫玛托娃在一九三九年写下这样的诗句：“一切一切永远地搞颠倒了，如今我已分辨不清，谁是野兽，谁是人……”母亲的悲剧也是时代的悲剧，一个时代如何把两位母亲及更多母亲变成了冷漠的机器？老诗人邵燕祥指出，李南央和老鬼的写作，从一个侧面展示了范元甄、杨沫这一代在抗日战争前后参加共产党的知识分子的心路历程，以及共产党的“思想改造”在其身上留下的烙印。邵燕祥强调说：“写历史人物，第一是真实，第二是真实，第三还是真实。”李南央和老鬼的写作实现对谎言、大话和伪造历史的纠正，因而成为类似写作中不会被大多数人效仿的标尺——这样的写作需要直面真实的绝大勇气。

没有母爱的母亲

范元甄和杨沫这两个不合格的母亲，堪称毛泽东时代典型人格的“活化石”——当然，杨沫晚年有一段短暂的人性的回归，而范元甄则继续坚持其“不合时宜”的“信念”。如今，又有不少学者名流为毛时代招魂，那么看看这两个被异化的母亲，这两个没有母爱的母亲，这两个没有温暖的家庭，这些被伤害、被刺痛的孩子的心灵，我们就能了解毛泽东时代的真实生活状貌了。

李南央从小就没有享受过母爱，父亲李锐在庐山会议上被打成反党集团成员后，母亲便整晚地辱骂女儿，不许女儿睡觉。文革开始时李南央只有十六岁，她在学校受到批斗，回到家中，母亲居然幸灾乐祸地往女儿伤口上洒盐。一次争执中，母亲居然骑在女儿身上，揪住女儿的头发往坚硬的水泥地板上死撞。李南央写道：“看着妈妈那狠毒的近乎狰狞的面孔，只觉得自己向一个大冰窟窿里沉

下去，从里到外地冻僵了。从此以后，我的心门是永远死死地向母亲锁住了。”老鬼也是一个从来没有得到过母爱的孩子，“我四岁从农村来到北京与父母生活在一起，记忆中就没有被母亲抱过，亲过。也从没有尝过坐在母亲膝盖上的滋味，哥哥也如此。别人都有向父母撒娇的经历，我和哥哥却一辈子不知道撒娇是何滋味。”杨沫是一个几乎没有母性的母亲，老鬼回忆说，姐姐徐然有一次遭到了母亲的毒打：“十来岁的徐然被送到六七十里外的一所住宿学校。一次她偷偷溜出学校，从早到晚走了整整一天，返回母亲身边。母亲看见疲惫不堪的女儿却发了无名火，用苕帚疙瘩狠狠打她，徐然用手挡护，结果手被打破流血。徐然的手背上为此留下了一个疤。”

许多人不理解李南央为何要将一个面目狰狞的母亲白纸黑字地写出来，对此李南央回答说，她的写作不是为了表达自己对母亲的怨恨，乃是希望开始探讨母亲何以丧失母性，并进而避免类似悲剧的重演：“让人们知道过去中国的政治和共产党的很多作法是多么地违背人情，它把人性扭曲到多么不堪的地步。家庭是社会的最基本组成单位，一个社会的幸福、安定，来自于每一个家庭的稳定和美满。中国过去的政治是根本无视家庭的价值的。夫妻的政治离异、子女与父母的政治反目，维系家庭的亲情可如粪土般随便抛弃，阶级关系是人与人之间惟一‘健康’的纽带。‘为革命，六亲不认’，是让人肃然起敬的。那种日子实在是太可怕了，我们不要再过了，那样的日子不能再有了，孩子们应该有权利要求得到正常的母爱。”

老鬼的写作也是出于同样的目的，他对母亲丧失母性的原因有这样的一番思索：“母亲不愿意为孩子多花费时间和精力，总怕孩子妨碍自己的工作和事业。在冀中抗日根据地的地道里，发生过多起女同志为避免敌人发现，把襁褓中的婴儿活活捂死的事情。这一情节，给母亲留下了深刻印象，似乎印证了一个道理：为了革命，为了生存，可以牺牲孩子。”对于中共这样一个蔑视人性的庞大系统而言，母性自然也在被禁止之列。中共建政之后，冰心就因为宣扬“母爱”而受到批判，经过二十多年的教育和宣传，到了文革爆发的时候，“全社会提倡为革命不讲亲情——亲不亲，阶级分。因而孩子揭发老子，亲属之间划清界限司空见惯。”

人性的恢复由此开始

在我看来，最暴虐的时代，并不是希特勒杀害数百万犹太人的时代；最暴虐的时代，乃是将母亲的母性剥夺、改造成冷酷无情的“党性”的时代。换言之，也就是让母亲不成其为“母亲”，让子女不成其为“子女”。在这样时代里，连最基本的血缘亲情的伦理纽带都被连根切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剩下来的便仅有猜忌和仇恨了。领袖正是利用人与人之间的这种分离、隔绝状态，肆无忌惮地实施其毁灭计划。他不必亲自去杀人，他只需要命令父母杀孩子、孩子杀父母就万事大吉了。

这两本书中的两个本来是优秀的知识女性的母亲，都是领袖麾下忠心耿耿的工具：范元甄一直念念不忘毛主席的“恩情”，对江青也是崇拜得五体投地，多次说：“现在像江青同志和我这样真心革命的人是几乎没有了”。范元甄长期从事工业方面的工作，变得像机器似乎情有可原；而杨沫生活在文化圈里，照理说离“文化”更近，应当具备一定的独立思考能力，但是她的文学创作是作为党的喉舌的文学创作，反倒让其深深地陷入了奴性的泥沼，老鬼写道：“多年的、脱胎换骨的思想改造扭曲了她的本性。母亲由一个追求婚姻自由、追求真理的进步青年，变成了一个马列主义老太太。尤其在政治上，她绝对听上级的话，绝对不会给领导提意见。对任何领导，包括自己亲属的领导、孩子的领导，她都毕恭毕敬、奉若神明，这几乎成了她的处世习惯。这是多年来教育的结果。”

章诒和女士在北京的一次“文学与记忆”的研讨会上指出：“任何一个专制的政体，都是牺牲无数无辜的生命，去捍卫一个皇上和一面旗帜、捍卫一个主义、捍卫一个政党，这大概全世界都是一样的。在这种情况下，因为它是牺牲无数人，所以任何个人的记忆都和国家记忆、和社会记忆、和民族记忆，都是相同相连的。其实，你对你的个人记忆越深，你对现实的介入也就越深。”李南央和老鬼的写作，是充满血泪的写作，在字里行间，读者能够体味到某种撕心裂肺的痛苦；李南央和老鬼的写作，又是努力恢复人性的尊严和自由的写作，在那些黑暗而忧伤的细节里，读者会发现作者对爱的渴求与呼唤。有人认为作为女儿的李南央和作为儿子的老鬼，不该这样毫无遮掩地描写母亲，他们是“不孝的

儿女”，对母亲也缺乏宽恕和怜悯。但在我看来，他们的这种书写，恰恰是对压抑人性的专制制度的最有力的控诉。他们的母亲本身也是这套制度的受害者，他们批判的对象不是母亲，他们只是像医生一样，将母亲们受病毒侵害的状况呈现出来。只有在洞悉制度的邪恶程度之后，我们才可能展开疗救被扭曲的人性的工作。

李南央和老鬼的写作，是个人生活的苦难和国家民族的苦难的结晶。历史学者单少杰在一篇题为《研究苦难历史的珍贵资源》的书评中指出：“我们民族在那段苦难岁月里，已失去许多东西，但不要再失去历史，不要再失去国史，不要再失去家史。我们人文学界现今所面临的一个首要任务，就是如何解读那段历史，如何把我们所经历的深重灾难变成我们所拥有的深厚资源，深厚的人文资源。我们既然经历了苦难，就应对得起苦难。”在此意义上，我们应当向李南央和老鬼致敬，他们的文字在个人记忆与公共写作之间建立了一道桥梁，只有通过这道桥梁，我们才能抵达自由而幸福的彼岸。

——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日

写作是一种捍卫记忆的努力

我把写作看作是一种捍卫记忆、捍卫历史的努力，在此意义上，近年来中国的“非虚构性写作”的价值远远超过了“虚构性写作”的价值。这种文学价值的“倒错”现象，乃是一种别有意味的“中国特色”。中国社会的现实的荒诞性超过了任何作家的文学想象，无论是卡夫卡还是加缪这样的以想象力丰富著称的文学大师，他们的想象力所能够达到的界限都无法企及中国社会的真实。同时，中国的现当代历史遭到歪曲和改写的程度，也超过了任何历史学家的学术野心，经过官方体制化和系统化的遮掩、破坏及消灭，近在咫尺的历史却变得“真假莫辨”了。

一九八九年的天安门屠杀之后，中国当代文学陷入了一个短暂的低潮。此后随着急速的市场化进程，中国作家的写作一夜之间变得比任何资本主义国家的作家都更为商业化。本来应当体现文学最高成就的“虚构性”写作，即小说和诗歌的写作，前者成为影视的附庸，后者几乎全军覆灭，它们根本无法为当今的生活提供任何富有刺激性的思想文化资源。在这样的背景下，“非虚构性写作”再次成为当代文化中的中流砥柱，它继承了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报告文学”的传统，尝试着实现在夹缝中捍卫记忆和凸现真实的使命。在这批令人尊敬的“非虚构性写作”中，我注意到了五本重要的著作：章诒和的《往事并不如烟》、杨显惠的《夹边沟记事》、廖亦武的《中国冤案录》、王友琴的《文革受难者》和丁子霖的《寻访六四受难者》。由于中国当局的新闻出版检查制度日益严密，这些著作中虽然有的得以在删节之后在大陆正式出版，但很快引起中宣部的关注，被下令停止加印和销售。而其中大部分作品仍然只能在海外的网络上刊登和由海外的出版机构出版，虽然它们的读者大都集中在中国大陆，它们却无法与大陆的渴求获得真相的读者们见面。

这几本“非虚构性”的作品，其文体界限较为模糊。如杨显惠

的《夹边沟记事》，挖掘出了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在甘肃的夹边沟农场饿死数千右派的惨剧，我在一篇书评中将其誉为“中国的古拉格群岛浮出水面”。它是如何浮出水面的呢？这本书中的一些篇章首先在某些文学杂志上连载，连载的时候放入了“小说”的栏目。作者自己在私下里表示，其实这些记载相当写实，有的篇章就是“口述实录”，以“短篇小说”来命名，不过是为了逃避中宣部那双“无所不在”的眼睛。换言之，“非虚构性”作品不得不以“虚构性”作品的命名来“掩盖”自己的真实身份，这就是中国作家的尴尬之处。这也是八十年代“报告文学”这一文体得以应运而生、乃至成为“时代尖兵”的根本原因：中国没有基本的新闻自由，中国的媒体全部在党的控制下，无法迅速而客观地报道一些重大的现实和历史事件，所以作家们只能通过文学体裁中的一种“报告文学”来进行“侧面突破”。

当然，这种介于“虚构性”和“非虚构性”之间、走钢丝般的写作方式，在西方是不可思议的。西方早已形成了新闻自由的传统，文学是文学，新闻是新闻，两者之间泾渭分明，正如旅美评论家曹长青在《和刘宾雁分道扬镳》一文中所指出：“我到美国了解、学习和大量阅读西方的新闻报导、调查报告之后，越来越痛感中国那种把新闻和文学混到一起的写法完全不符合最基本的新闻规范。因为到底哪些部分是“报告”，哪些部分是“文学”，根本分不清。而在西方，新闻强调的是客观和真实性，不可虚构，更不可文学化，报导中用形容词都是犯忌。西方出版的书籍也明确分成‘虚构’和‘非虚构’两大类，不能混淆。”曹长青所揭示的原则和道理当然没有问题，但他由于久居海外而忽略了中国的现实情况：中国的作家们并非不知道应当在“虚构性”写作和“非虚构性”写作之间划上一条界限，乃是因为现实艰难的处境使他们不得不采取“故意混淆”的策略。

如果说章诒和的《往事并不如烟》表现了右派中的上层人士的精神苦难，那么杨显惠的《夹边沟记事》则表现了右派中的平凡人士的肉体苦难，这两本书合在一起阅读，则是一部完整的“右派苦难史”。而廖亦武的《中国冤案录》则将时间段跨越了整个“中华

人民共和国”时期，各种让人难以置信的冤案构成了另外一种“共和国史”。因此，廖亦武在写作此书时候的身份，已然由文学家和诗人变成了民间记忆的搜集者和历史学者。王友琴的《文革受难者》和丁子霖的《寻访六四受难者》也是两本可以互为参照的重要著作，这两本书告诉我们：文革和六四决非中共统治史上的偶然现象，而是一种与其意识形态吻合的必然现象，在此意义上，文革和六四并没有过去，我们每天都生活在文革和六四之中。刘晓波在《共产主义杀人的日常化合法化》一文中指出：“共产极权在和平时期的单方面大规模屠杀，大都有一个‘崇高而纯洁’的理由：为了通过无产阶级革命来实现最美好的共产乌托邦，就必须造就‘共产新人’；为了造就新人就必须‘纯洁阶级队伍’，纯洁的主要手段就是进行大规模的政治迫害和暴力杀戮。正是在这种‘崇高而纯洁’的意识形态理由的庇护下，共产极权制度才能把屠杀合法化和日常化。”事实上，中共当局每天都在杀人，只不过文革和六四是其杀人的高峰时期而已。

在我看来，王友琴和丁子霖是我们这个时代最伟大的历史学家和作家。这两位文弱的女子，让所有的写作者都为之汗颜。这两本书分别记载了数百位和数十位死难者的或详尽或简略的资料，这仅仅是冰山的一角。王友琴在《记载 1345796 名受难者》一文中谈到了俄罗斯一个民间 NGO 机构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五日出版的两张光碟，光碟上搜集了一百三十多万个名字，是斯大林恐怖政治的受难者。当她得到这两张规模与大英百科全书相仿的光碟的时候，在首页上首先看到了“1345796”的数字。用中文读出来，就是“一百三十四万五千七百九十六”人。光碟里有他们的名字、履历和照片。一个人一个人地陈列出来，总数当然就是要准确到个位的——人的单位本来就是“个”，而不是“万”。

王友琴在文章中讲述了一个感人的故事——这个宏大的记忆工程始于一个年轻人：Dima Yurasov 生于一九六四年，像其他同龄孩子一样，当局不提过去的政策使他们对斯大林时代的历史一无所知。他在高中时偶然读到关于迫害杀戮以及斯大林死后的“平反”，但当时正是新斯大林主义气氛笼罩的时候，连母亲也不跟他谈过去

的事情。他立志学习历史，进了历史档案馆。后来他被征兵，他写的历史小说手稿被人告发了，手稿被没收，他被迫“检讨”。离开军队后，他到最高法院当了职员。他设计了一张关于受难者的标准表格，包括姓名、年龄、出生年月、死亡时间、民族、党派、社会背景、最后的工作地点和被捕前的身份、被逮捕和迫害的事实及平反状况等。在十八个月里，他做出了十万张受难者的卡片。此事被上司发现后，他被开除。

为了维持生计，这位有心人当了一名卡车司机。后来，有一群人受到感召，参加了他的事业。苏联解体之后，他们成立了一个小小的 NGO 组织，经过十多年的努力，终于结晶成这两张光碟。他们说，这个事业才刚刚开始，远远没有结束，“作这项工程是为了记录历史真相，揭露斯大林的罪恶，也是一项社会的道德自救”。

对此，王友琴感叹说：“在斯大林时代发生过的事情，在毛泽东时代也发生过。中国也有过最高领导人签名大批逮捕关押高级干部和知名人士的命令，有过为红卫兵打死数千老百姓欢呼叫好的中央文件，有过关于如何进行‘群众专政’、召开‘斗争会’和建立‘牛棚’的高层指示。最主要的是，中国也有过千千万万的政治恐怖的受难者，人数不会少于俄国。”但是，两个国家对待历史和记忆的态度有着很大的不同，这种不同至少体现在王友琴的 659 人的数字和俄国人的 1345796 人的数字之间的巨大差异上——王友琴是所有文革研究者中最关注死难个体的学者，她的工作填补了巨大的空白，但是这组数字的对比让人感到揪心，正如王友琴所说的那样：“俄国人已经把一百三十多万个受难者的名字书写出来了。他们没有觉得名单太长、没有人会感兴趣。他们坚持努力，不但为受难者平反，也记载他们的名字和遭遇。他们坚持要还给死者名字和尊严，实际上也是为生者的存在作肯定。他们所完成的，是他们个人的努力成果，同时也让我们看到了托尔斯泰与陀思妥耶夫斯基俄国的伟大人文传统。”正因为中国没有完成这样的基础性的工作，才导致了毛泽东崇拜的沉渣泛起，即便在一些聪明过人的文人学者之中也不乏毛的追星族：学者甘阳号称要继承毛泽东时代最珍贵的“平等的传统”，学者陈小雅则主张要将毛泽东作为一尊“小神”

供奉起来。这些荒谬之极的建议，无异于对千百万死难者的又一次侮辱。

写作有很多种方式，写作者也有不同的诉求和抱负。在今天的中国，最需要的便是捍卫历史和捍卫记忆的写作，因为我们的历史和我们的记忆已经和正在遭受肆无忌惮的损害。我们的孩子们在从小学到大学的教科书中被迫学习谎言，墨写的谎言遮盖了血写的事实，仅仅十六年的时间，孩子们就不相信当年在天安门广场开过枪了。杀戮仍然在我们身边以一种既公开又隐秘的方式进行着。例如近期的东洲事件：说它公开，是因为杀戮的时候所动用的是国家暴力机器——武装警察部队；说它隐秘，是因为你从国内所有媒体上都看不到任何消息。就在我们表面上平静的生活中，另外一些同胞：法轮功修炼者、家庭教会的基督徒和天主教徒、上访者、工农维权者……继续成为被杀戮的对象。我们的写作与我们有相关性吗？

是的，我们的写作即便不能拯救他们的生命，至少可以记载他们的悲剧。这是一场持续一个世纪的杀人事件。美国学者、“共产主义受难者纪念基金会”主席李•爱德华兹在《另一场“被遗忘的战争”》中指出，共产主义制度在全世界造成的死亡和压迫在人类历史上无可比拟，无论是战争或是瘟疫都无法望其项背：“在共产主义的名义下，苏联通过清洗、饥荒和臭名昭著的古拉格屠杀了两千万人。毛泽东和其他共产党领导人则以共产主义的名义，通过大跃进、文革、天安门屠杀及其他‘社会主义试验’屠杀了五千万人。在全球范围内，在共产主义的旗号下遭到屠杀的人多达一个亿。”我们就生活于其中，我们的写作能够坦然回避这样的主题吗？

为了纪念那些共产主义制度的死难者，在美国首都华盛顿的国会山庄附近将竖立起一座高达十英尺的民主女神青铜雕像，这是一九八九年曾经耸立在天安门广场的民主女神的复制品。民主女神的底座正面将按照自由女神底座的风格镌刻上一行字：“献给一亿多共产主义受难者和热爱自由的人们。”民主女神的底座背面将镌刻这样一句话：“献给所有受奴役的国家和人民的自由和独立。”李•爱德华兹强调说：“这将提醒游览者世界上还有五分之一的人口还生活在共产主义制度下。这个让人伤心的现实常常被人，特别是美

国人，遗忘在脑后。”是的，我们就是仍然生活在奴隶制度下的最大一群人。我们没有武器，没有权力，没有金钱，我们只有我们的笔和纸。这就足够了，我们能够通过我们的写作来捍卫我们的记忆与历史，捍卫我们的自由与尊严。章诒和、杨显惠、廖亦武、王友琴和丁子霖们便是这样做的，他们为当代汉语写作挽回了荣誉，他们赋予了被侮辱的汉语以冰清玉洁的质地。我想，像他们那样写作，是任何一个写作者都不能推卸的使命。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三日

国府时代的新闻自由

——读《陆铿回忆与忏悔录》

陆铿是中国最早的广播记者，二战时担任中国驻欧洲战地记者，抗战胜利后升任《中央日报》副总编辑。陆铿一生以新闻自由为志业，与国民党政权和共产党政权皆发生冲突：一九四九年四月，因办《天地新闻》被国民党下狱，为于右任、阎锡山所搭救，一月之后即获自由；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从日本经香港返回昆明，立即身陷大牢，此后在共产党的牢房中被关押了二十二年，没有被关成疯子简直就是奇迹。七十年代末，陆铿被释放后赴香港，继续从事新闻工作，创办《百姓》杂志，发挥舆论影响力。其对中共总书记胡耀邦的一席访谈，成为保守派逼胡下台的一大"罪状"——在此意义上，胡耀邦本人亦是中共扼杀新闻自由传统的牺牲品。"六·四"惨案之后，陆铿积极支持海外民主运动，出力帮助许家屯赴美，因而再次成为大陆"黑名单"上的人物。

陆铿一生丰富多彩，与诸多国共两党高层、两岸三地名流均有深入交往，也多次卷入激荡的政治漩涡。诸多历史转折关头，他试图保持新闻记者客观中立的立场，殊不知在高度意识形态化、非黑即白的现代中国，在暴力的肆虐与鲜血的流淌中，哪里有新闻记者的安全位置？在这惊涛骇浪中，又怎能指望不打湿自己的鞋子呢？在我看来，陆铿所写的这部回忆录，堪称二十世纪中国新闻自由史上一个悲壮而光荣的横断面。

一九七五年底，中共当局为了对台统战的"大局"，将所有在押的国民党人员中文官县长以上、武官团长以上全部释放，给予公民权。在处理文武两种官吏的时候，遇到了陆铿的问题——陆铿是蹲中共监狱的最著名的新闻记者，他的级别是什么呢？

于是，公安干部询问他说："你是什么级别？"

陆铿回答说："我没有级别。"

对方感到很惊诧："你怎么会没有级别呢？"

陆铿说："国民党党报工作人员，是按自由职业对待，都没有什么级别。"

公安根本不相信陆的说法："有级别就讲级别，这是好事。"

陆则坚持说："好事也不能乱讲啊。"

公安仍然认为陆"思想上还有顾虑"，便表示说："那我们只有按我们的级别来套你的级别。"

结果，陆铿被通知说："北京《人民日报》副总编辑是副部长级，你是《中央日报》副总编辑，比照《人民日报》副总编辑的级别，以副部长级落实政策。"

这是一个涵义深长的小插曲。陆铿从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元老记者到《中央日报》副总编辑兼采访部主任，直接采访过蒋介石、宋美龄乃至盟军统帅马歇尔及美国驻华大使司徒雷登等人，却一直都只是一名受"聘任"的专业人士，在党国媒体中的高级职位并非其"铁饭碗"，他更没有在国民党的组织系统内担任任何职务。国民党高层放心让陆铿这样思想上的"自由化分子"和身份上的"自由职业者"出任党中央机关报副总编辑，在相当程度上说明当时的《中央日报》仍按照现代专业报刊的方式来运作。国府时代，尽管国民党当局屡屡干涉新闻自由，甚至出现过蒋介石安排特务暗杀史量才的恐怖事件，但总体而言，民间社会的言论空间仍然蓬勃生长，《申报》、《大公报》等民营报纸比党营的《中央日报》拥有更多读者，且一直在发表种种严厉批评国府的言论。直至败退台湾，国民党当局仍未能将舆论"定于一尊"，这既有其"不能"的一面，也有其"不为"的一面。

陆铿名动天下，国民党并没有给他一个所谓的"级别"，这个"级别"反倒是他没有为之工作过一天的共产党给他的，或者说，是他坐了二十二年的监牢换来的。中共方面以自己办《人民日报》的思路来度量《中央日报》的组织结构，因而给了陆铿一种意想不到的"崇高地位"。《人民日报》是中共的"喉舌"和政治"风向标"，

其重要文章大多由毛泽东亲自阅读并加以按语。在整个毛泽东时代，不用说权威的《人民日报》了，即便一般的地方性报刊，其主要采编人员亦必须是忠心耿耿的中共党员，所有记者都是属于“单位”的“国家干部”而“非自由职业者”——“自由职业者”这一概念在长达三十多年里基本上是不存在的。以“枪杆子”和“笔杆子”起家的中共当局（毛泽东本人亦是二十世纪中国无人能够匹敌的文宣高手和愚民大师），一贯将媒体视为自己的“禁脔”，以管制军警宪特部门的方式来管制媒体。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统治中，中国大陆实行着一种没有新闻法的“无法之治”，中宣部即是一个堂而皇之地存在着的违宪机构。在此种密不透风的极权体制下，陆铿纵有天大本事，也不可能混进任何一家媒体工作，实现其以新闻促自由的理想。章诒和女士在《往事并不如烟》中，描述了储安平、罗隆基等《观察》诸君在五十年代毛式法西斯制度下的悲惨遭遇——由此可见，即便陆铿早几年“觉悟”、左倾从共，以他的性格和理念，到头来仍不免死于非命的结局。

陆铿最辉煌的时期是青年和老年两头——最宝贵的中年在中共监牢中苦苦挣扎。老年陆铿在香港和美国，或自创杂志、或秉持笔政，可谓老当益壮、声如洪钟；青年陆铿则在抗日的烽火与内战的硝烟中，实践了新闻人为国为民的职责。陆铿是受国民党元老于右任的激励而开始新闻工作的。于右任是中国现代新闻业的先驱者，贵为国府监察院院长，仍强调新闻自由的重要性：“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昔人以此为执政者之天职，吾则以此为新闻记者之不二法门。”“为维护新闻自由，必须要恪守新闻道德。新闻道德与新闻自由是相辅相成，没有新闻道德的记者，比贪官污吏还可恶。”陆铿和他的同事们遵循此原则，使得抗战胜利后的《中央日报》内容充实，版面清新，新闻迅捷而准确，销路日日上升，并迅速实行了企业化。此举比之二十世纪末大陆部分地方大报实施半吊子的“集团化”改革，整整早了半个世纪。

围绕《中央日报》的办报方针，新旧两派有着一番较量：以中央宣传部副部长之职兼任《中央日报》总主笔的陶希圣，提出“先中央、后日报”的主张，认为报纸既是党的机关报，当然要以站稳

党的立场为第一要务。而《中央日报》的一班年轻人，在毕业于美国密苏里新闻学院的发行人兼社长马星野的支持下，坚持“先日报、后中央”的主张，认为报纸如果办得没有人看，中央的立场站得再稳，又有何用？“先日报、后中央”的办报方针，在抗战胜利到国府迁台之间四年间的《中央日报》得到部分实现。如年轻记者徐佳士采访国大代表，听到有国大代表因国军军事失利，提出“杀陈诚以谢天下”的主张，就照实写来，陆铿则照实刊登。陆铿多次采访军令部部长徐永昌不果，愤而在《中央日报》刊登“徐永昌部长失踪”的消息，虽然受到上面的批评，却也逼得徐氏乖乖接受访问。这些小小花絮，均说明即便是在受国民党党部控制最强的《中央日报》内部，依然有着相当的自由与弹性。倘若以中共《人民日报》层层严格审查——清样必须由社党委、中宣部和毛办签字之后方能付印——的制度来运作，十个陆铿也得老老实实地“消音”。

在《中央日报》任职期间，陆铿捅出的最大篓子乃是揭露孔宋扬子公司的贪污案件。《中央日报》的报道发表之后，立即震动全国，媒体纷纷转载，甚而连美国方面也引起莫大关注。蒋介石在震怒之余，召见宣传部正副部长和财政部长，下令追查消息来源。

拥有哥伦比亚大学博士学位的中宣部部长李惟果和副部长陶希圣多次约陆铿谈话，软硬兼施。陆铿挺身与两名宣传部长对峙，坚持信守记者原则，不肯透露消息来源。蒋乃作明确指示：“我是总裁，他是党员，不管什么记者信条不信条，按照党的纪律，总裁命令党员讲出来。”陆铿接到此指示，依然大声对两名部长说：“既然总裁这样说，那我请求退党好了。”陶铁青着脸警告说：“人，只有一个脑袋，没有两个脑袋。”陆则顶撞说：“陶公，我知道人只有一个脑袋，但这个脑袋是可以不要的。”

最后，蒋介石亲自接见陆铿，陆慷慨陈辞一个小时有余，终于让蒋作出“我什么人也不处分”的决定。此后，李惟果居然请陆铿这个差点让自己去职的下属赴家宴，李夫人亲自下厨，殷勤待客。此种重人情、轻党性、对新闻自由有着相当认同的国民党宣传部长，在共产党中的历史中惟有至今仍被“冰冻”的朱厚泽可比拟。国府时代的多名宣传部长都有到海外留学的背景，在相当程度上尊重新

闻自由的原则，即使是陶希圣这样的保守派，亦是文人出身，本人算得上是文章高手，在与各媒体和众记者沟通的时候，至少懂得“讲道理、摆事实”。相比之下，中共当局越到统治末期，其中宣部部长的水准越不堪入目，如依靠陪邓小平打桥牌而青云直上的前任中宣部部长丁关根、在内蒙一所大部分国人闻所未闻的师范学校毕业的现任宣传部部长刘云山，皆是胸无半点墨、文章也写不通顺的“新闻杀手”与“文化克星”。

一场本来可能会导致“军法处置”的大祸终于烟消云散。对此，陆铿的解释是，除了国内国际舆论的压力外，“最具决定性的还是蒋老先生没有毛老先生的超帝王心态，特别是那种讨厌、痛恨知识分子的变态心理，视人命如草芥，所谓‘无毒不丈夫’也。这也许是蒋被毛打败的原因之一吧？！看看《人民日报》邓拓的下场是多么的悲惨。他不过是写了一些杂文。”陆铿深知，自己的这种勇敢只是在国府时代才可能被宽宥，在中共治下哪里有你表现此种大勇的机会——陆铿在监牢中“由人变狗”尚且沾沾自喜，可见其“思想改造”之可怕。由一个人的命运即可看出两个政权的差异来。此种差异，既有蒋、毛两位领袖性格、品性上的差异——两人皆有浓郁的流氓性格，蒋是一个半吊子的基督徒，且有传统文化中忠孝观念的熏染，故而“独裁无胆、民主无量”；毛是一个翻云覆雨的厚黑大师，是古今中外最大的黑帮头子，故而“和尚打伞、无法（发）无天”。这种差异，更是两党及两个政权本质上的差异——用储安平的说法，在国民党的“威权主义”统治下，自由是多与少的问题；而在共产党的“极权主义”统治下，自由则是有和无的问题。一九四九年中共建政、国府败退，只对极少数人而言是“解放”，而对绝大多数民众而言，乃是陷入了一种更加可怕的奴役状态之中。从此，陆铿所夸耀的“先日报、后中央”的办报方法成为“天鹅的绝唱”；从此，数亿国民钳口结舌，数十年无新闻，谎言如病毒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传染复制；从此，一个数百万知识分子被迫害、受凌辱乃至死无葬身之地的时代来临了。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四川成都

“长征”与“鬼地方”

作为一个“前现代”阶段的农业大国，中国的“三农”问题让每一位关心中国前途和命运的人士都无法回避。同时，“三农”问题也是中共当局最大的软肋，尽管胡锦涛政权提出“新农村运动”的口号，但是对于七八亿做牛做马的农民同胞来说，也不过是口水多于实惠罢了。“三农”问题成为中国社会最不和谐的地方，这也正是《中国农民调查》一书出版之后洛阳纸贵、却又横遭查禁（虽然书中有不少为胡温涂脂抹粉的地方）的根本原因。

在许多中西部贫困地区，农民对继续生活在农村感到绝望，这种绝望的气氛像云雾一样弥漫在每一个乡村里。年轻人一般都外出打工，只要能够逃离乡村，在城里什么活都愿意干。在传统中国，农民一般安居乐土，谁也不愿背井离乡，这一观念如今已不复存在。为什么那么多的农民要离开自己的家乡呢？首先，家乡以及土地本身，无法为他们提供更多的收入和机会，甚至连衣服蔽体食物果腹都困难；其次，乡、村两级政府财政相当困难，便巧立名目收取各种苛捐杂税，让本来就已经微薄的农业收入几乎被压榨地一干二净；再其次，农民虽然是最大的纳税者群体，国家却对农民不负担任何义务，农民既没有享受医疗、养老等福利和保险待遇，还因为暴虐的计划生育政策等而被迫逃离家乡。

近期，中共当局举办各种盛大活动，大肆庆祝红军“长征”胜利七十周年。中共党魁胡锦涛亲自出席纪念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要求全党上下以“长征精神”来创建“和谐社会”。此次大会，连许久未曾露面的前任党魁江泽民也高坐台上。可见，“长征”在中共党史上的“正统”地位不可小视之，江胡两代“核心”都想与之沾光。

与此同时，昔日逼得红军不得不“长征”的国民党，今日却对中共卑躬屈膝。其“名誉主席”连战一年之内第四度访问大陆。连

战在彼岸是一个失意政客，其竞选屡战屡败，在彼岸却被奉若上宾，得意非凡。此次连战同中共高官们把酒言欢，并共同出席“两岸农产品交流会”，俨然以中共农业部副部长自居。他根本无视在中共对“长征”的宣传中，同时对国民政府和国民党的丑化。

而更具讽刺意义的事实是：中共的宣传机构虽然可以将一次狼狈不堪的逃亡塑造成走向胜利的“长征”，却无法改变若干“革命老区”的真实状貌——红军到来之前，这些地区确实贫困不堪；中共建政之后，这些地方更是堪称人间地狱。用“老区人民”自己发明的话来说，半个多世纪之后，他们依然生活在“鬼地方”。

江西是昔日“中央苏区”的所在地，在“革命老区”之一的江西都昌县，当地的农民对政府基层干部的提防和恐惧，甚至超过了当年进村“扫荡”的日本鬼子。据《视点》杂志报道，当地农民向记者诉苦说：每年到了年底的时候，该县大港镇镇干部及村委会一共四十多人到邓仕坂组搞征收，一行人浩浩荡荡、耀武扬威。该组村民谢某一家三口外加两个同父异母的妹妹，按标准每人需要交一百六十元“统筹提留”费用，一共是八百元。谢某是村里的特困户，但征收组对他一家毫不怜悯，他家里的一头一百二三十斤的猪被低价折价为三百多元，粮仓里不值钱的粮食被舀得只剩下一小口袋。此时临近春节，离夏收还有漫长的半年。征收组的大小官员们可不管农民的死活，搜索一番之后扬长而去，只差没有砸锅碗、拆房子了。谢某一家人在空空如也的家中，相对哭泣。有一个村民愤怒地说：“这简直就是鬼子进村，实行‘三光’政策啊。我们的日子还怎么过啊。”该村村民还反映说，村民杀年猪，虽然平时杀猪和卖猪都已经交过了税费，可还要被强迫交数量不小的“生猪屠宰费”，即使家里不养猪也得交。他们村里还出台了所谓的“土政策”，每一个外出打工者每人需要交五十元。村民向村里的干部询问收取这一款项的原因，一名村干部粗暴地回答：“没有原因！这是你们必须交的！”

这个被农民愤怒称之为“鬼地方”的江西省都昌县，当年确实是一处光荣无比的“革命根据地”。它在中共党史上频频出现，也被诸多党史专家们用充满敬畏的语气来描述。作家摩罗是都昌人，

我在其家中读到过一本名叫《光荣的都昌》的书，这是一本都昌方志部门编写的小册子。这本书中详细记载了该县当年有多少人参加了红军、有多少人为革命死难以及有多少人战功卓著成为将军等历史材料。如今，这种“光荣”已经雨打风去。如果将这些材料对照今天农民们的现状，真让人有沧海桑田之感：当年，农民积极参加革命，不就是为了能够吃饱饭、穿暖衣吗？然而，半个多世纪之后，今天的老区人民，却以离开“革命老区”为其人生之最大梦想。这对“革命老区”来说，难道不是一个莫大的讽刺吗？如今，中共当局在轰轰烈烈、劳民伤财地纪念“长征”的同时，是否应当用一点眼角的余光好好打量大量这块“鬼地方”的真实状貌呢？

今天，生活在如此朝不保夕的“新农村”里，农民们的处境简直就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于是，农民们惟一的反抗方式便是“三十六计，走为上”，正如有的村民所感叹的那样：“只要有地方接受我迁移，去做牛做马，我也要离开这鬼地方。”人的尊严已经荡然无存，似乎牛和马亦比人更加珍贵。对于这样的“鬼地方”，年轻人自然可以一走了之，到外面去寻找新的生机。但是，“走得了和尚走不了庙”，孤儿寡母、老弱病残们还得留下来，还得继续受到官府的重重盘剥，甚至还得为家里的离开者缴纳所谓的“人头税”。都昌由风光无限的“革命老区”蜕变成人人诅咒的“鬼地方”，已然释放出一个相当重要的信号：诸多乡村地区的中共基层政权，在组织上已经黑社会化，在经济上已经濒临破产，中共统治的合法化已经荡然无存。即便如此，各级官僚们仍然不惜“杀鸡取卵”，他们企图捞一天，过一天，算一天，哪里会有什么“可持续发展”的先进理念呢？

其实，今日中国中西部地区的广大乡村，何处不是像都昌一样的“鬼地方”呢？都昌只是中国农村的缩影，亦是中共当局“新农村”的傀儡戏背后的真相。城里人是“人”，农村人是“鬼”——在北京闹市区的街头巷尾，我多次与那些带着孩子沿街乞讨的农妇们攀谈。这些蓬头垢面的农妇告诉我，在乡下实在活不下去了，才会带着孩子到城市来找条活路。在家里，即便是拼死拼活干上一年，有时全部的收成还不够缴纳名目繁多的税收。虽然中央宣称从此免

除农业税，但大家并没有感到日子有了多大的改变，因为其他各种各样的收费又像苍蝇一样扑了过来。

温家宝的那双“感动中国”的“破鞋”，大概很难踏上这片久违的“鬼地方”。以胡温之流有限的智慧，根本无法解释光荣的“革命老区”究竟是如何变成了充满怨毒和愤恨的“鬼地方”。最为直接的原因，便是农民头上存在着诸多的毫无怜悯之心的“阎王”和“小鬼”(胡温本人也是其中的一员)。中国的农民向来以纯善而著称，他们甘愿做“良民”，他们恋乡重土，如果不是“苛政猛于虎”，又怎么会轻易想要离开自己的家乡呢？“鬼地方”绝对不是农民随口说出的一句激愤之语，而是他们的心里话。他们长期以来都是“沉默的大多数”，没有如何表达意见的孔道。但他们一旦开口说话，往往便会语出惊人。忽视他们的感受和心声，也就是对社会的危机视而不见。农民们不断受到来自四面八方的伤害——他们生病了没有钱看病只好在家中等死，他们的孩子的学费无法凑够，他们的希望逐渐破灭了。一个社会最宝贵的资源便是人，尤其是那些身处金字塔底端的人。如果人人都受到了伤害，人人都处于“离心离德”的状况，那么这个社会又怎么能拥有长治久安呢？

虚假的历史宣传根本无法掩盖千疮百孔的现实世界。当今中国面临的最大难题肯定是“三农”问题，农民被“阶级隔离”的状态不能再继续下去了。但是，究竟有多少政府官员和专家学者，真正在关注和思考“三农”问题呢？许多喝了几口洋墨水后归国、并被奉为“国师”的经济学家们，心目中从来就没有农民的地位。他们所设想的中国的“富裕”和“崛起”，跟七八亿农民同胞毫无关系——这些确实没有多少“消费能力”的农民们，一下子被风度翩翩的学者们举重若轻地“忽略不计”。这样的经济学，是帮忙和帮闲的经济学，是没有良知和人性的学问。这样的经济学家，看穿了也就是一群吃人血馒头的家伙罢了。他们真该去像都昌那样的“鬼地方”呆上个几天，看他们还会不会继续鼓吹“中国在十年之后必将赶超美国”的豪言壮语呢？

在各大媒体上，有关“长征”的黄历被翻来翻去。对于自信心日渐萎缩的中共当局而言，“长征”的谎言当然可以继续讲述下去，

但“鬼地方”的现实却不是通过唱唱“新农村”的大戏就能够改变的。昔日，一帮土匪一路烧杀劫掠的“长征”，并没有给底层民众带来任何福祉，它只是成为共军颠覆合法的国民政府的一个重要步骤。当年深受共军欺骗的农民群众，在中共建政以后却遭受了亘古未有的大饥荒，并沦为连奴隶也不如的劣等公民。试想，如果他们早日料到这样的悲惨结局，又怎么会支持共军的武装叛乱呢？相反，他们定然会主动配合政府军戮力剿灭之。历史有时就是那么地荒谬，“长征”给中共带来了摆脱灭顶之灾的一线生机，却将更多的中国的土地变成了“鬼地方”、将更多的中国人变成了路上的冻死骨。此种“长征”何必“纪念”？

昔日光荣今日耻，老弱病残“新农村”。

劝党少唱“长征”戏，低头思量“鬼地方”。

廖亦武：一个人的“大屠杀博物馆”

美国首都华盛顿有一个让所有参观者都难以忘怀的大屠杀博物馆。这个由纳粹集中营幸存者、诺贝尔和平奖获得者韦塞尔倡导成立的博物馆，向全世界公众揭露了纳粹集中营地狱般的残暴、邪恶与黑暗。在此意义上，作为作家、历史学家和人权活动家的韦塞尔堪称灾难深重的犹太民族的骄傲，作为那段悲惨历史定格的大屠杀博物馆则堪称受难者们的一座活的纪念碑。

就二十世纪以来人类所承受的种种血腥与苦难而言，华盛顿的大屠杀博物馆仅仅是其中一个惊心动魄的横断面，而绝非全部。同样是纳粹集中营幸存者的匈牙利作家、二零零二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凯尔泰斯·伊姆莱在《船夫日记》中指出：“迄今为止，人们仅将惟一的一个国家——执政短暂的希特勒政府——送上了审判台。假若能够听到真正的指控！——假若整个世纪所有被无辜处死的人们能从骨灰盒里站起来的话，假若他们的尸骸在令人恐惧的‘吱呀’声中提起上诉的话，假若数以亿计的骷髅的指骨指向所有负罪累累的国家，并指出在那些国家里将国家视为己有的统治者们、那些毫无胆战之心地猖狂犯罪的罪犯们、那些毫无良心可言地进行屠杀的杀人犯们以及那些肆无忌惮地剥削压榨的富人们的话！——那才是审判。”凯尔泰斯·伊姆莱不仅经受过纳粹集中营中的死亡威胁，还在实行斯大林式极权主义统治的匈牙利度过了近半个世纪更为痛苦的生活——那是一种“日常生活无所事事的悲剧”，一种时刻都在等待秘密警察敲门的恐惧，一种更加深入每个人骨髓的监控与自我监控。凯尔泰斯·伊姆莱的全部作品都在回答这样的问题：在纳粹的集中营和共产制度下的匈牙利，如何活下来并保持尊严？

还有更多的罪行未被揭露，还有更多的罪行未被审判。凯尔泰斯·伊姆莱所面临的问题也是中国作家廖亦武所面临的问题——用曾经调查过“文革”期间广西吃人事件的中国作家郑义的话来说：

“对于生活在共产国度的诗人作家而言，我们所经历所目睹的大规模灭绝、饥饿、酷刑、残忍、铁石心肠、不义、堕落，与奥斯维辛极为类似。而且，这个红色奥斯维辛曾占据半个世界，所蔓延的时间已将近一个世纪，仅‘非正常死亡’一项，就是纳粹奥斯维辛的十几二十倍。”苏联东欧的共产主义政权早已垮台，越来越多的罪行正得到揭露和审判；而依然“健在”的中共政权俨然以世界上最大的“垃圾场”（摇滚歌手何勇之名曲《垃圾场》）自居，在这片广袤的土地上所有的罪恶依然是“现在时”。那么，在当代中国的作家当中，有没有人立志于成为“中国的韦塞尔”或“中国的索尔仁尼琴”呢？

廖亦武不是法官、不是审判者，他是受难者中的一员，是受难者中发出声音的一员，是记录者和见证者。他所从事的正是这样一种“在尸骸的令人恐惧的‘吱呀’声中提起上诉”的工作，他的文学与生命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建立一个人的“大屠杀博物馆”。这个博物馆的背景比巴金所呼吁和梦想的“文革博物馆”更为广阔，它将包括这个政权“过去的罪行”和“正在发生的罪行”。为此，廖亦武与一切官方的御用作家和以市场为取向的作家决裂，成为生活在伦理道德底线崩溃的中国却坚守良心的“异端”；为此，他成为秘密警察和公开警察的“眼中钉、肉中刺”，成为一名全球罕见的、大部分作品的“第一读者”都是警察的作家；为此，他以富于独创性的诗歌、音乐、散文、小说和传记等丰富多彩的文学艺术作品，成为这座“大屠杀博物馆”中的奠基石。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廖亦武在中国当代文坛崭露头角的时候，是以一名先锋诗人的面目出现的。七十年代末期，作为偶像的毛泽东崇拜和作为“伪信仰”的共产主义意识形态，同时像肥皂泡一样不可抑止地破灭了。如同美国“垮掉的一代”一样，许多才华横溢的中国青年诗人以叛逆、反讽、绝望和玩世不恭的姿态开始其写作，这样的“诗歌江湖”延续了不到十年时间。一九八九年的天安门屠杀终结了一个时代的文学潮流，此后中国迅速进入商品经济占据社会主导地位的时期。与此同时，僵硬的政治体制对文学创作和新闻传播进行更加严密的控制。当年喧嚣一时的先锋诗人们，要么“下

海”成为成功的商人，要么进入学院、期刊及出版机构成为循规蹈矩的“学院派诗人”。在这一沧海桑田的变迁中，廖亦武可能是惟一的例外——他因写作并朗诵长诗《大屠杀》被捕入狱长达四年之久，此后更是彻底被抛入社会最底层。

用中国先贤孟子的说法：“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空乏其身，行弗乱其所为，所以增益其所不能。”廖亦武在其长篇自传《证词》中栩栩如生地描述了四年可怕的牢狱生活，读者似乎可以用此种残酷的逻辑来完成以下推论：正是这四年暗无天日的牢狱之灾，完成了廖亦武从“旁观者”到“见证者”、从“游戏者”到“控诉者”的根本性转变。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的文学热中，四次高考落榜的廖亦武以诗歌作为叩门砖，从川藏公路上的卡车司机摇身一变成为四川某地文化馆馆员。那时，对“诗歌”的狂热既来自于青春时期原始的生命激情，也有某种功利性目的。在天安门屠杀之后全国性的镇压和搜捕之中，廖亦武因诗歌获罪，“诗歌”成为起诉书上无可推卸的“罪证”、成为对“国家安全”的“威胁”。那么，如德国哲学家阿多尔诺的追问，奥斯维辛或古拉格之后，写诗是否可能？廖亦武的回答显然是肯定的——活着，并且写下去；活着，成为这个时代的见证。

在非人化的监牢乃至差不多会将人逼成疯子的禁闭之中，廖亦武重新获得了艺术灵感：他在几张巴掌大的废纸上写下了数万字的《古拉格情歌》。他用自己制作的“笔”写作，每一个汉字都比那体积最小的蚂蚁还要小，不用放大镜一般人根本无法辨认。这份手稿是中国当代文学“囚徒困境”最为真实的写照，它昭示了一个生活在“一九八四”和“动物庄园”中的作家捍卫文学独立价值的令人感佩的努力。这部迄今为止依然无法在中国大陆公开出版的作品，挽回了中国当代文学日益声名狼藉的声誉。从昔日名噪一时的诗歌《死城》等“三城”到如今依然只能在地下悄悄流传的《古拉格情歌》，廖亦武完成了一次巨大的蜕变，他变成一名真正具有“生命中无法承受之重”的诗人。近十余年来，他一直是警察重点监控的对象，多次遭到抄家、传唤和囚禁，与警察的周旋成为他无法摆脱的“业余爱好”。他的作品偶尔能突破官方的封锁而以笔名发表，

但都很快遭到中宣部的查禁并导致编辑和出版商受到株连。他的更加完整的作品陆续在香港、台湾和美国得以出版，震惊海外华人世界，却很难为中国大陆的读者所接触到——“长城”依旧在起着严密封锁的作用。

出狱之后，廖亦武即雄心勃勃地开始写作长篇文学作品《活下去》，五卷分别为《汉人》、《魔界》、《黑道》、《证词》和《传与记》。其中，《证词》以《古拉格群岛》般的真实性刷新了“现实主义”这一陈旧概念在当代文学中的内涵，而《汉人》诸卷则如《堂吉诃德》般堪称一个时代深切的寓言。这部不同部分呈现“两极化”的作品显示了廖亦武杰出的文学才华，他在写实性的作品和虚构性的作品之间游刃有余，两者的张力是一般作家望而生畏的，它反倒成为廖亦武写作时巨大的快感和动力。廖亦武发现中共体制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方式戕害人性，在当代中国知识分子中少有人具备此种洞见，正如任教于耶鲁大学的文学评论家康正果所评论的那样：“中共的极权之恶与纳粹机械化的恶魔之恶有所区别，那是一种瘪三之恶，恶得毫无意义，恶得极其下流猥琐，颇似阿伦特所谓的‘平庸恶’。”廖亦武书中的若干小人物均有相似的人生轨迹：在庞大的暴力机器的压榨之下，迅速退化成“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

如果说纳粹集中营致力于取消人的“人性”，泯灭人的尊严，将人变成“非人”，将活生生的人“物质化”为平面的号码和数字；那么中共的监狱不仅消灭人的正面价值，同时还强加给人以负面价值，竭力将人的高贵置换成卑贱，将肉麻当作有趣，在此种过程中，虐待狂和受虐狂达成了某种互相依存的关系。廖亦武的作品同时具备了极权主义体制的研究素材和研究成果的双重价值，他的发现为当代优秀的政治学家、社会学家和心理学家们提供了富于刺激性的思想资源，康正果就是从其作品的若干细节中发现了撒旦统治中国的秘密：“同样是不把人当人，纳粹机械化的恶魔之恶的残害是技术性的，它把多余者的人命当清除垃圾一样处理，其目的主要是干净利落地消灭多余的肉体。中共的极权之恶则把残害发展成精致的恶作剧，加于肉体的伤害纯粹是一种凌辱，它就是要将你的人格尊严一脚踏扁。而制造凌辱之余，还要在伤害的手段上挖空心思，变

出花样，把残忍发展成可以把玩的活动。”

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开始，廖亦武还开始了多卷本《中国底层访谈录》和《中国冤案录》的写作。这两个系列的作品，各自以百万字的庞大篇幅，为世界展示了与“正在迎接奥运会的北京”迥然不同的“另外一个中国”。在职业分工相当明确的西方世界，“新闻采访”、“社会学调查”和“文学创作”是三个截然不同的领域，各自有各自的写作规范和原则。但是，中国自古便有文史哲不分的传统，在当下仍无新闻自由的状况下，一个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作家不得不同时兼任新闻记者和社会学家的多重角色。在这十多年的时间里，廖亦武本人即身处社会底层，像古希腊诗人荷马一样以音乐说唱维持生活。他漂泊于中国广阔的土地上，与形形色色的社会底层民众和各种离奇冤案的当事人成为无话不谈的朋友——死囚犯、小偷、骗子、警察、士兵、民间艺人、车夫、农民、和尚、巫师、上访者以及当代中国最敏感的“不可接触”的群体，如“六四”难属、法轮功修炼者等。廖亦武成功地复活了这些本来只能无声无息地诞生与死亡的无名人物的生命。要完成这两个系列的写作，需要的不仅仅是勇气、时间和精力，更需要精湛的文学技巧和丰富的语言天赋——廖亦武的写作继承了中国古代史传文学和笔记小说的传统，同时汲取了现代新闻报道和社会学调查的若干方法，从而独创了一种可以称之为“廖亦武式”的“访谈文学”——这种以原有的文学理论无法归类的“文学体裁”，正随着廖亦武访谈对象的拓展而日渐丰满和成熟。

在廖亦武笔下，跃动着的是被蔑视、被凌辱、被抛弃的“另一个中国”，它有自己的存在逻辑和生命力。“恶”是其诞生的根源，亦是其生长的动力。廖亦武并没有将底层苦难和冤案的原因完全归结于制度之恶，他进而发现了人性之恶——人企图以作恶来抵抗生命的虚无感，却没有料到作恶反倒让人陷入更加虚无和荒谬的处境之中。在这个意义上，加害者和受害者都是鲁迅式的“无物之阵”的俘虏。在廖亦武的作品中，不再有伟大而光明的正面人物。包括作为传记主人公的他本人在内，都无法摆脱根深蒂固的“流氓性”。正是出于对自己的“不信任”，廖亦武拒绝参与任何党派活动，他

超越了一个单纯的政治抗议者和社会批判者的角色，选择了一种对人性有着悲观而诚实的评估的哲学家的身份，并将变革中的中国社会的精神信仰危机深刻地凸现出来。

廖亦武的多部作品已被翻译为法文和英文出版，并引起许多汉学家的研究兴趣。一九九五年和二零零三年，他两度获得美国赫尔曼·哈米特奖，其获奖理由是“面对种种迫害，仍以充分的勇气坚持独立的创作”。二零零二年，他还获得独立中文作家笔会之“倾向文学奖”。廖亦武以其作品的深度和广度，以其对政治勇锐的批判和对人性深邃的体认，成为当代中国作家中的令人敬重的异数。他虽然没有王蒙、余华、莫言、贾平凹等在权力与金钱之间玩弄平衡术的作家那样拥有巨大的世俗知名度、社会地位和作品发行量，但他的作品显然具有辽远的理想主义气质和真诚的人道主义关怀。他笔下的每一个汉字，都是这座“一个人的大屠杀博物馆”中具有永恒性的砖石——对于长期以来患上严重失忆症的中国来说，这是一笔无价之宝。廖亦武的写作乃是饱受摧残的肉体和心灵进行自我疗伤的过程，这位伤痕累累却始终不屈服的作家庄严地向世界宣布：在暴力与自由的较量中，最后的胜利者一定是自由。

——二零零五年一月

活着，记忆着，忏悔着，控诉着

——读鲁礼安之文革回忆录《仰天长啸》

纳粹集中营的幸存者西蒙·魏森塔尔，将自己后半生的时间全部用于追捕逃亡纳粹屠夫的事业。魏森塔尔为何会这样做呢？他将自己无情地追逐纳粹罪犯的动机概括成一个寓言：在来世，我们犹太人将和大屠杀的受害者们相遇。受害者们会问："你们生前干什么了？"有人说："我是律师。"另一个人说："我是教师。"而我会说："我没有忘记你们。"

——（德）吉多·克诺普《党卫军档案》

文革研究的缺席状况

当中共外交部发言人批评日本方面修改教科书中关于侵略历史的部分时，我忽然有一种"贼喊捉贼"的荒谬感。日本右翼分子"死不认错"的顽固态度固然应当批评之，但与韩国人义愤填膺的抨击相比，中国人的反对多少显得有些"力不从心"：韩国早已进入民主社会，国民享有言论自由，对自身历史实现了充分的复原与"去毒"——昔日的独裁者被送上了法庭的审判席，军队屠杀学生和市民的"光州事件"也得到了彻底的调查，死难者获得了国家赔偿。因此，在对内对外的事务中，韩国人民都能自豪而自由地发表自己的意见。

与之相反，今天的中国虽然在经济上有所发展，但在政治伦理上依然处于"暴力治国"和"谎言治国"的野蛮状态。从毛泽东时代的反右运动、大跃进的饥荒以及文革惨剧，直到邓小平时代的天安门屠杀，以及江泽民时代延续至今的对法轮功的迫害，统统都是不可言说的"禁区"；从小学、中学到大学的语文、历史、政治等科目的教科书，全都充斥着黑白颠倒的谎言——一百步笑五十步，

如何可能？一个没有历史感和尊严感的民族，如何能够获得其他民族的尊重？

一百多年以来，中国人所遭受的苦难，与犹太人相比庶几近乎。然而，中国的幸存者当中没有出现自己的韦塞尔——这位诺贝尔和平奖得主孜孜不倦地追求真相与正义，终于促成了在美国首都华盛顿建成一座“大屠杀博物馆”；中国的幸存者当中也没有出现自己的魏森塔尔——他创建了一个收藏犹太民族苦难历史的文献中心，这个文献中心利用其掌握的档案材料将一千两百名逃之夭夭的纳粹战犯送上了法庭。在中国，仅仅过去三十多年的文革，已经成为模糊不清的“上古历史”，年轻一代的学者们还没有弄清这场血雨腥风究竟戕害了多少无辜的生命，却开始发掘这场“伟大革命”的“历史合理性”了；仅仅过去十多年的天安门屠杀，同样也变成了像百慕大三角洲一样的谜团，正在长大的孩子们不相信军队真的使用坦克与机枪屠杀人民，他们相信正是党的“果断决策”方才造就了今天“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沉默，是铁一样的沉默造就了历史的断层；恐惧，是梦一样的恐惧造就了故意的遗忘。那么，当我们在另一个世界里面对那千千万万的受害者们的时候，我们能够像韦塞尔和魏森塔尔那样无愧地对他们说：“我们没有忘记你们”吗？

一个人的文革史与另一种“红卫兵”

正是在这样的意义上，我对王友琴、杨克林、宋永毅、徐友渔等文革研究者表示深深的敬意；正是在这样的意义上，我对鲁礼安的这部“一个人的文革史”（方方语）也表示深深的敬意。当年，作为武汉华中工学院的一名不到二十岁的青年学生，鲁礼安参加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组织“北斗星学会”、起草“决派宣言”、编辑《扬子江评论》，一跃成为武汉地区红卫兵中最有影响力的“笔杆子”。一九六八年七月，鲁礼安被绑架和囚禁。不久，他深陷于所谓的“北决扬反革命地下组织”案件中，被非法投入单人牢房关押达十年有余。鲁礼安的《仰天长啸》是我所读到的第一本全景式的文革回忆录。在我诞生的时候，文革已接近尾声。除了幼儿园时一直弄不清楚刘少奇究竟是“好人”还是“坏人”外，我对

文革几乎一无所知。而对文革的无知，将直接影响对中国二十世纪历史的正确解读，并削弱对具有“中国特色”的极权主义体制的形成和变异的深入思考——而这一切，又都是一名知识分子“关怀中国”的前提：要恢复我们的尊严，就必须了解我们是如何失去尊严的；要捍卫我们的自由，就必须认识那一页自由受到最惨痛的践踏的历史。今天，鲁礼安开口“讲述老百姓自己的历史”，无疑是一个重要的开端：这种亲历者的讲述，与学者的材料搜集、历史研究乃至理论阐释具有同样的意义。

这部回忆录让我发现了另外一种红卫兵——与自称“红卫兵”这个名词的发明者张承志和《血色黄昏》的作者老鬼所定义和描述的红卫兵迥然不同的“红卫兵”。父亲是旧政权的海关职员，母亲是教会学校毕业的基督徒和医生，叔叔是反右中惨死于集中营的青年知识分子，出身这样的家庭，在“阳光灿烂”的新中国，鲁礼安并不能享受到多少阳光。在文革前夕，他成为官僚们侮辱和打击的对象，而文革的发生成为他改变自身屈辱身份和实现其单纯的革命理想的契机。他成为若干轰动一时的大字报的作者，并组织了走在革命前列的“敢死队”——当然，他一直沉浸在理论和逻辑的激情之中，并没有发起或参与任何暴力事件。

在投入文革不到两年的时间里，“毛泽东的文革”与“鲁礼安的文革”渐渐产生了裂隙：按照中共党史专家高文谦的说法，毛泽东之所以发动文革，在其乌托邦狂想和所谓阶级斗争扩大化指导思想的背后，还隐藏着个人一己之私欲。毛发动大跃进饿死几千万人，但他拒不认错，先是在庐山会议上整倒彭德怀，后来又担心刘少奇秋后算帐，害怕自己死后落得像斯大林一样被人鞭尸的下场，于是先发制人发动文革，不惜把整个国家拖入十年之久的浩劫之中。而鲁礼安之所以全身心投入文革，乃是从马克思原典和巴黎公社的历史中寻找思想资源，反抗建国以来日益僵化的官僚制度，甚至从马克思的《法兰西内战》中找出“重建党、重建国家、重建军队”的理论支撑。殊不知，这恰恰犯了毛的大忌，鲁礼安迅速被专政机器剥夺了人身自由和思想自由，他的结局早已注定——“在一个不容许有自由思想存在的时代，所有争取思想自由的尝试，都会遭到无

情的镇压。”

在被捕之前，鲁礼安就已经对中共的专制制度产生了怀疑。他的怀疑比章诒和《往事并不如烟》中的大右派们晚了十年，其深度与广度也无法与之相比，因为他这一代人是在“红旗下长大”的，与中国近现代启蒙文化和西方文化的联系被斩断了，他可以接触到的、可以成为精神资源的惟有马克思和鲁迅。即便如此，武汉武斗趋近“局部战争”的状况，数十万学生、工人和市民的伤亡，使得鲁礼安的毛泽东崇拜发生了动摇：“我想到‘七二零’前造反派和保守派之间的斗争，想到‘七二零’后的钢新之争，想到这些派别之间的斗争曾经和正在夺去多少无辜群众的生命。那些在武斗中横尸街头的同学也好，那些被流弹或‘枪走火’误杀的同胞也罢，他们真的是‘为人民利益而死’、‘为捍卫毛主席的正确路线而死’，而死得‘比泰山还重’么？他们在九泉之下，真的能够安详地合上眼睛么？”

谁是历史罪人？谁当忏悔？

鲁礼安在马克思的著作中读到了“手段的卑鄙恰好证明了目的的卑鄙”的论述，由此他发现毛泽东跟历史上那些最残暴、最独裁的统治者没有什么区别，他在单身囚牢中把血迹斑斑的墙壁当作毛泽东反问道：“主席，我想说，在一个真正的民主国家里，任何一个公民都应当有发表意见的权利，不管他的意见是不是与领导者的想法相左。我还想说，作为人民共和国的一名公民，我虽渺小，虽微不足道，但我也有说话的权利。这种权利体现了我的价值与尊严。而且正是为了维护这种价值与尊严，我才落到了这种境地。假使我没有思想的勇气，或没有勇气发表自己的思想，我就不会落到这种境地，但人的价值与尊严呢？”

鲁礼安的回忆录中，栩栩如生地展示了文革时期人性的扭曲和人性的异化。人们如同皮影戏中的人物，为仇恨、恐惧、野心、嫉妒、虚荣和热情等情绪驱使着肆无忌惮地作恶，而伟大领袖如同在幕后操纵的导演，他并不在乎演员的生死。正如法国学者古斯塔夫・勒庞在《革命心理学》中所指出的那样：“对人仇恨、对制度

的仇恨以及对某些事物的仇恨深深地刺激着大革命时期的人们。他们不但憎恨他们的敌人，而且也憎恨自己的同党。”而更值得重视的是鲁礼安对十年牢狱生活的描写，在骇人听闻的刑讯逼供、强制劳动、单独关押以及饥饿的折磨中，鲁礼安能够生存下来并且没有疯掉，得益于从母亲那里感受到的信仰的力量，他的心中有来自神启的天籁之音《平安夜》，这恬美宁静的乐曲与语录歌曲的暴虐邪恶形成鲜明的对比。这个长期受到无神论思想荼毒的青年，在那最绝望的时刻终于向上帝跪下来合掌祷告。鲁礼安为后人呈现了无比真实的“一个人的古拉格”，这样的段落可以同近年来出版的“夹边沟系列”和劳改基金会编辑的“黑色书系”放在一起参照阅读。

由毛泽东亲自批示的“北决扬反革命地下组织”案件，将众多受株连者长期关押致使其中多人精神失常，殃及群众数十万。作为该“钦定大案”的“首犯”，鲁礼案在坐了十一年的黑牢之后，等来的却是一纸不到七百字的“免于刑事处分”的判决书。悲乎？喜乎？荒诞乎？鲁礼安的可贵之处在于，他并没有把自己当作绝对的无辜者，而在回忆录中只有喋喋不休的诉苦。相反，他坦诚地承认自己也是罪人，在风头浪尖上激流勇退之后，他开始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有了反思：“我就想到我写的那些鼓吹武斗的文章——我究竟是在为‘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摇旗呐喊，还是在为一种骨肉相残的罪恶推波助澜？我无法回答，也不敢回答，甚至不敢彻底地去想。”

虽然没有亲手杀过人、打过人、折磨过人，但并不能说自己就完全无罪了，毛似乎也没有这样做过，他只是在深宫里发布一道又一道的命令罢了。波兰著名异议知识分子米奇尼克认为，“大家”与“独裁者”之间并非泾渭分明的善与恶的关系，“从伦理上否定一个人并不难，但是从精神上和道德上来说，这是一条简单的办法。人们必须选择一个复杂得多的结论。我的想法可以用一个我永远不能企及的例子来说明，那是托马斯·曼的文章‘阿道夫·希特勒——我们的兄弟’。曼的伟大之处在于这个事实，他能够说希特勒的支持者并不是另外一些德国人；不，他们正是我们生长于其中、我们所爱的人们，他们是那些采取了‘错误的转向’的德国人，追随希特勒。”正如作为德国人的托马斯·曼所说的“阿道夫·希特勒

——我们的兄弟”和作为波兰人的米奇尼克所说的“雅鲁泽尔斯基——我们的兄弟”一样，作为中国人，我们也必须承认这样一个同样难堪的现实“毛泽东——我们的兄弟”。这种说法并不是为毛泽东脱罪，而是说“我们并没有外在于毛泽东”——我们是控诉者，我们也应当是忏悔者。

“活着，记忆着，忏悔着，控诉着”是鲁礼安的这部厚厚的回忆录的主题所在，如同肖斯塔科维奇一样，他参与、见证并记载了历史——我相信，还会有更多的证人勇敢地站出来。

——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五日

“反右运动”与中共的现代奴隶集中营

我们经历了一段这样的历史，无论是屠杀者，还是牺牲者，他们对这种“意识形态指示”的空洞无物和毫无意义都同样地心知肚明：正是这种认知，导致了这种以该意识形态为名义所实施的恐怖行径的与众不同、独一无二的卑贱；正是这种认知，造成了整个社会在这种意识形态统治下的根本堕落。杀人者虽然枪弹齐射，但更多的还是仅仅使用拳头，“杀人的棍棒”每落下一次，就会同时响起杀人者丧失理智的嚎叫——这不仅证实了最能够带给人最为放纵的权力感，并且借助于对理性的奸污，会与杀人的快感一起迸发出何等强烈的狂放，这种狂放——朝向人类生存的、无论何样未来的——启示录般的真实视野。

——凯尔泰斯·伊姆莱《另一个人》[1]

“反右运动”在当代中国的历史上是一件具有相当深远的影响的事件。它几乎将二十世纪前半叶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累积形成的几代至为宝贵的知识分子连根拔起、一网打尽，将中国社会彻底变成一个没有知识分子和没有公共空间的极权社会。它使得中共当局进一步加深了对中国社会的全面控制，并催生出一整套更加严密的劳教制度和劳改制度，将百万计的知识分子和“敌对分子”关进遍布中国大地的现代奴隶集中营。“反右运动”彻底暴露出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共政权的反文明、反民主的本质，与此后的“文化大革命”、“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和“天安门屠杀”等政治运动和事件具有内在的关联性，甚至依然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今天中国人的日常生活和思维方式。

迄今为止，“反右运动”依然是中国大陆历史研究和文化评论

[1] （匈）凯尔泰斯·伊姆莱《另一个人》，作家出版社（北京），2003 年，第 72 页。

的禁区。中国的作家和学者们未能写出一部类似俄国作家索尔仁尼琴的《古拉格群岛》那样的史诗般巨著来。正是由于当局对历史的扭曲和对真相的掩盖，导致今天的中国仍然处于某种“后反右时代”和“后文革时代”，受害者的赔偿和社会公义的实现亦无从谈起。

在此背景下，本文试图疏理“反右运动”与中共劳教制度及现代奴隶集中营之间的关系，进而从多个层面比较纳粹德国、苏联与中共的集中营之异同，并以近年来浮出水面的夹边沟集中营为个案，剖析其管理制度和死亡比例。以此，作为对“反右运动”发生五十周年的纪念，以及对每一位死难者和幸存者的迟到的敬意。

“反右运动”的起源与劳教制度的确立

长期以来，史家一直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是：“反右运动”究竟是毛泽东一开始便策划好的“阳谋”，还是其中途变卦、杀机渐生的结果？

我个人认为，毛泽东的思路确实有一个转变的过程。毛泽东一开始想利用所谓“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双百运动”，打击党内以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为代表的“职业官僚体系”，从而恢复他在中共八大上失去的权力。挑动群众斗官僚、挑动官僚斗群众、挑动官僚斗官员、挑动群众斗群众，这四种组合是毛泽东在其漫长的掌权生涯中惯用的伎俩。他超然地置身事外，在每一次斗争之中都成为最大的受益者，每一次血雨腥风的斗争都成为其巩固权力的手段。

在一九五六年九月的中共八大上，党内高层利用苏联新任领导人赫鲁晓夫批判斯大林的国际态势，成功通过修改党章的决议，将“毛泽东思想”删去，并将毛泽东的权力部分架空。几个月之后，毛精心策划，掀起了“双百运动”，以对抗党内高层的“抑毛运动”。毛泽东认为，自己的声望已经达到顶峰，不会有人敢于批评自己。他的如意算盘是：利用“民主党派”中的高级知识分子，来帮助他整党整风、自清君侧。历史学家唐德刚认为，这显然就是毛泽东在一九五六年底所发动的“双百运动”的最原始的构想。毛所制定的指标是批评主观主义、官僚主义和宗派主义。毛泽东认为这三个“主

义”不会与自己沾边，最多批到刘少奇为止，不会伤及“皇上”。这是中国传统帝王政治的特色。[2]

殊不知，“民主党派”和知识分子阶层对党的批评，声音一浪高过一浪。当然，大部分人只是出于善意，向中共提出一些温和的意见与建议。但也有少数思想超前的人物，不仅尖锐批评各级党组织的官僚制度，而且将批判矛头直指毛泽东本人的独裁统治方式，甚至提出中共应当还政于民、实施多党制、司法独立、新闻自由等触动中共体制本质的呼吁。有人将中共的统治比作“希特勒统治”，有人指出“现在的政府不保障公民权利的情况，还不如封建王朝和蒋介石”，有人希望“要真正整风，首先要把一切不民主的制度一扫而空”，还有人揭示苏联共产党或者中国共产党的问题在于制度的毛病，在于“共产党对国家政权的绝对控制，国家权力的高度集中”。[3]

这一结果是毛泽东始料未及的。经过中共建政之初的批判胡适、高校院系调整、反胡风等整肃知识界的运动之后，知识分子仍然保持了相当的独立思考能力，并未完全成为依附于中共这张“皮”上的“毛”。毛泽东更没有料到，党和他本人在知识分子心中的威望竟然如此之低，只要知识分子们还能保持独立性，他本人就无法成为指鹿为马的“红太阳”。毛的心胸极其狭隘，报复心极强，他立即决定改弦易辙，发起反扑，宁愿暂时放过党内干部，也要先拿知识分子开刀。他后来对中共高层说他如何“开捉戒，开杀戒，湖南斗十万，捉一万，杀一千，别的省也一样，问题就解决了”。[4]这段话将其残忍的本性表露得淋漓尽致。

于是，毛泽东公然宣称这是一个“引蛇出洞”的“阳谋”，此前宣布的“言者无罪”的承诺统统收回，其无耻程度让历代独裁者

---

[2] 唐德刚《毛泽东专政始末》，远流出版公司（台北），2005 年，第 64 页。

[3] 参阅张锡锟《三害根源》、刘奇弟《胡风绝不是反革命》、严仲强《压制不了的呼声》、王书瑶《从斯大林的错误中应得到的教训》等文章，以上文章均收入《原上草——记忆中的反右派运动》，经济日报出版社（北京），1998 年。

[4] 张戎、（英）乔 • 哈利戴《毛泽东：鲜为人知的故事》，开放出版社（香港），2006 年，第 364 页。

望尘莫及。正是由于这一戏剧性的转折，使得党内当权派甘当“反右运动”中的“马前卒”。在“双百运动”前期，遭到尖锐批评的第一线人物的是刘少奇、周恩来、邓小平等实际主持中央工作的“职业官僚”。面对这一轮新的“整风”，他们如同热锅上的蚂蚁一般惶惶不可终日。因此，当毛泽东转而赦免其“罪状”，并转而迫害那些批评者时，他们便怀着深切的报复之心，积极主动地成为毛的工具。“在毛泽东直接指挥下，邓小平举手之劳，全国共有五十万右派分子（一说超过百万），就锒铛入狱了。这个血淋淋的‘反右运动’，初起颇似儿戏，终则家破人亡，下放劳改，幸存者，亦每至二十年、三十年后，始获‘改正’，或‘平反’。右派分子遭遇之惨烈，史家不忍卒书也。”[5]在此次运动不仅没有受到触动、反而巩固了其地位的“党内当权派”。此后，刘邓等人继续掌权长达九年，在一九六六年开始的“文革”中才被毛打入深渊。

对右派的残酷迫害，由毛泽东发号施令，由刘、周、邓等人具体执行。在“反右运动”如火如荼深入开展之际，如何处理数量庞大的右派分子，成为一个必须尽快解决的问题。按照毛泽东的指示，右派的人数定为知识分子的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当时的知识分子约为五百万人，后来官方的说法是划了五十万右派，即按照毛泽东该标准的上限来划定的。其实，右派的实际人数远远超过五十万，甚至有许多根本算不上知识分子的人也被划为右派。德国学者乌利·弗朗茨认为，右派有八十万人；中国学者丁抒则认为，右派接近一百八十万人，而邓小平一九五二年五月在中共中央会议上报告称，“反右运动”实际上影响了一千万人，还有更多所谓“漏网右派”，以及被“反右运动”波及的“地富反坏分子”。[6]

毛泽东深知知识分子对社会大众具有持久而广泛的影响力。因

[5] 唐德刚《毛泽东专政始末》，远流出版公司（台北），2005 年，第 67 页。

[6] 丁抒认为，在那场比秦始皇焚书坑儒远为酷烈的运动中，被扣上“右派分子”、“中右分子”、“极右分子”、“右言分子”、“疑似右派”等各类“帽子”的，共约一百二十万人。此外至少还有六十万工人、店员、农民等被打成“反社会主义坏分子”。被按上“分子”头衔迫害至家破人亡的，超过一百八十万人。参阅丁抒《阳谋：反右运动始末》，开放出版社（香港），2006 年，第 20 页。

此，他要设计出一套制度将右派彻底铲除，确保他们无法继续与普通民众生活在一起。这既是对不驯服的右派的惩罚手段，也是让其愚民政策此后畅通无阻的保障。当时，对于右派的处理办法，第一类叫“法办”，即通过原有的法律程序逮捕、判刑，从几年徒刑到十几年，到枪毙，都有。这类人在百万右派中是少数。而大部分右派的“罪证”，只是提出的一些温和的意见和建议，很难在法律层面上进行定罪。

第二类处置办法叫“劳动教养”，这是将右派迅速从社会生活中隔离出去的“便宜之计”。“反右运动”对中共劳教制度发展意义重大。虽然此前劳动教养已经在各省市开始实际运作，如时任农工民主党副主席的黄琪翔便在“鸣放”中说：“人民失望而不信仰，故到处设了集中营的黑牢，凡一人反社会主义，全家以及亲友可以联罪。这种社会古今中外没有听闻过。”[7]这说明集中营早已是中共惩戒不服从者的重要手段。但全国性的劳教机制还未正式确立，劳动教养尚待进一步制度化。[8]“反右运动”因而成为劳教制度化、现代奴隶集中营大规模扩展的重要契机。

一九五七年七月十八日，毛泽东在青岛会议上发出指示：“除了少数知名人士之外，把一些右派都搞去劳动教养。搞个劳动教养条例。”于是，总理周恩来赶紧行动，先由国务院起草，然后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和发布《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该《决定》具有法律的地位，规定凡是“不务正业”、“违反治安管理”、“拒绝劳动或者破坏纪律”、“不服从工作分配”的，都可以送去“劳动教养”。此外，“罪行轻微、不追究刑事责任的反革命分子，反社会主义的反动分子，受到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等单位的开除处分，无生活出路的”，也可送劳教。虽然该《决定》只字未提“右派分子”之类的话语，但从以上对劳教适用对象的表述来看，显然是针对右派的。[9]一个明显的证据便是：在发布该《决定》的当日，《人

[7] 《鸣放实录史》，当代社会出版社（香港），第 115 页。

[8] 吴宏达编著《劳动教养和留场就业》，劳改基金会（华盛顿），2004 年，第 16 页。

[9] 吴宏达编著《劳动教养和留场就业》，劳改基金会（华盛顿），2004 年，第

民日报》发表社论说：“右派分子攻击我们实行劳动教养违反宪法，这是最露骨的一种恶意攻击。”[10]作为党的喉舌的《人民日报》以社论的形式赤裸裸地宣告：劳动教养就是收拾右派的法宝。

可以说，劳教制度完全是为右派们量身定做的。对一个公民施加劳教的手段，不必通过正常的司法程序，由其所在的单位、党委即可决定，然后由公安机关立即执行。毛泽东说：“右派这么多，除极少数违法者以外，不捉不办。”这种说法虽然与他在其他场合所说的“杀一百万”自相矛盾，但从劳教这一角度来看也不能说全无道理：“捉”是逮捕，“办”是判刑。当时，绝大多数的右派，的确既未被“捉”，亦未被“办”，就是被“劳教”。百万右派中大多数属于该《决定》所说的“不追究刑事责任的反革命分子，反社会主义的反动分子”，他们的命运一般都是被送去“劳教”。“反右运动”之后，劳教制度固定下来，以劳改农场等形式存在的现代奴隶集中营，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准监狱”（许多“准监狱”的条件和待遇甚至比正规监狱还要严酷）。

在右派分子当中，有人被送入新开设的、专门关押右派或以右派为主的劳改营，更多人则与一般囚犯一起关押在普通的劳改营。这两种情况各占多少比例，尚无人能作出准确的评估。[11]劳改与劳教的区别主要在于：劳改有刑期，劳教的不算被逮捕，未经审判，没有刑期。由于不知道何时“解除劳教”，所以几乎与无期徒刑一样可怕。[12]有相当一部分右派分子，在劳改营被关押了长达二十多年时间（“强制留场就业”制度使得许多人迟迟不能获得自由），比刑法中规定的有期徒刑二十年的最长年限还要长。更有相当数量的右派在劳改营被折磨至死，“右派分子”的死亡情况和数据，至今被当局秘而不宣。“后毛泽东时代”的掌权者邓小平是“反右运动”

---

18 页。

[10] 丁抒《阳谋：反右运动始末》，开放出版社（香港），2006 年，第 318 页。

[11] 魏纶和吴燕娜指出，在一九八三年以前，中国的许多营区同时有劳改队与劳教队，有时某些犯人混在一起，造成这两种犯人的混淆。见（新西兰）魏纶、（美）吴燕娜《万里大墙——中共劳改营的跨学科研究》，黎明文化（台北），2007 年，第 121 页。

[12] 丁抒《阳谋：反右运动始末》，开放出版社（香港），2006 年，第 318 页。

的刽子手之一，他只承认“反右运动”的“扩大化”，而不承认该运动在根本上就是错误的，当然更不会向受害者道歉。而此后的中共领导人江泽民、胡锦涛都是邓小平亲自指定的接班人，他们必然忠心耿耿地执行邓的政治路线。所以，在今天的中国，触及“反右”问题，甚至比触及“文革”问题更为敏感。只有少数稍有良心的中共官员会谈及这场运动，比如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共高级干部李维汉承认：“这场反右斗争的后果很严重……相当多数（右派）被送劳动教养或监督劳动，有些人流离失所，家破人亡。”[13]但是，“反右运动”的若干真相远未揭开，即便是右派的真实人数、右派的非正常死亡人数、以关押右派为主的劳改营的数量等等最基本的情况，仍然暧昧不明。

纳粹德国、苏联与中国的集中营之比较

法国思想家福柯最优秀的著作之一是《监禁与惩罚》，这本书是对监禁的历史的研究，也是一部“现时的历史”。福柯认为，以监狱为中心的斗争涉及对人体实施权力的全部技术，是现代性最为“幽暗”的一面，“监视、训练、操纵、评判、等级和地位、分类、检查。记录，这一整套蹂躏人体、控制人类数量并操纵他们能力的方法，经过几个世纪的古典时代，逐渐在医院、军队、学校、大学或工厂里发展起来：这就是纪律。无疑，十八世纪创造了自由，但它却为自由筑起一个阴森、坚固的地下室——我们永远隶属的纪律社会”。[14]在此意义上，现代人比古代人更不自由。《监禁与惩罚》是福柯在七十年代组织“监狱情报组”并为之长期服务的结晶，他表示：“我们要弄清何谓监狱：什么人进去，怎样和为什么进去，监狱里发生的事情，犯人的生活和看守人员的生活如何，牢房、食物、卫生状况如何，内部规章制度、医疗检查、劳动车间如何运转；如何从监狱出来，以及作为我们社会中的一名出狱人员意味着什

[13]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中共党史资料出版社（北京），1986 年，第 839 页。

[14] （法）迪迪埃・埃里蓬《权力与反抗——米歇尔・福柯传》，北京大学出版社（北京），1997 年，第 258－259 页。

么。”[15]虽然福柯在其著作中并未涉及纳粹德国、苏联和中国的集中营，但其理论可以用来分析这三个“帝国”的大型集中营——这三个国家的集中营，均是一党专政的独裁政权（“服役型社会”）里军队结构式的单位。[16]

什么是集中营？纳粹的集中营、苏联的古拉格和中共的劳改营是否为同一概念？按照维基百科全书的定义：集中营是类似监狱的大型拘留中心，用于统一关押或隔离持不同政见者、敌侨、以及属于某一特定种族、宗教或政治信仰团体的成员于一个有限的空间内。它与监狱最大的区别在于，集中营中关押的人由于具有某种特定的身份往往不经过法律判决即遭拘留，而且没有确定的拘留期限。有些被关押者虽有法律判决，而且有确定的关押期限，但这些判决大多是不经司法程序的，这些被关押者也往往不被关在监狱而是关在集中营中。通常人们很难清楚的界定集中营的各种形式，但是它们有一个共同点就是：其中的被关押者的人权都被忽视、被损害。[17]按照这一定义，以上三者都属同一类别。

集中营现象并不仅仅存在于纳粹德国、苏联和中国这三个国家，在法西斯的意大利和日本、共产党时代的东欧国家、红色高棉、越南、北韩、古巴、萨达姆时代的伊拉克、原教旨主义的伊朗、军政权的某些拉美国家及非洲国家等，也存在各种形式的集中营。但毫无疑问的是，德、苏、中三国集中营规模之庞大、人数之众多、制度之严密，可以居此排行榜之三甲位置。对它们的异同作比较，能够更加深入地认识其本质。

纳粹德国的集中营和大屠杀，主要是基于种族主义思想。纳粹的种族政策，并非希特勒一个人的极端想法和做法，它深深地根植于长达五十多年的、从科学上反对人类平等的基础上。二十世纪以来，德国的精英分子，越来越开始接受“人类是不平等的”这一源

---

[15] （法）迪迪埃·埃里蓬《权力与反抗——米歇尔·福柯传》，北京大学出版社（北京），1997 年，第 247 页。

[16] （新西兰）魏纶、（美）吴燕娜《万里大墙——中共劳改营的跨学科研究》，黎明文化（台北），2007 年，第 150 页。

[17] 参阅维基百科全书“集中营”条目。

于达尔文的思想。遗传学家、人类学家和精神病学家发展出了一套人类遗传的理论，该理论与极端民族主义者的种族主义理论相融合，形成了一个以种族为基础的政治意识形态。在他们于一九三三年上台后，纳粹分子便制定了一个政治框架，使得该不平等思想转化为具体的排斥政策变成可能。同时，德国的政界、知识界和科学界的精英分子为纳粹当局提供了顺利实施这一政策所需的合法性。[18] 因此，纳粹的集中营制度，主要针对犹太人和其他所谓的“劣等民族”，以及战争中的俘虏。对于本国本民族的国民，被送入集中营的一般是残疾人、精神病人和反对纳粹政权的人士。纳粹政权的知识分子政策，比起斯大林时代的苏联和毛泽东时代的中国来，相对要宽松一些。纳粹德国并没有将作为一个社会阶层的知识分子送进集中营。

纳粹集中营主要目的是对犹太人进行“生物意义上的灭绝”。党卫队领导阶层决定在偏僻的灭绝营用毒气执行死刑，并认为这是最为有效和“人道的”方法。当然，他们也强迫集中营中的囚犯从事劳役，但他们不会因为囚犯能够完成劳役、具有劳动价值而放弃对他们的屠杀。在此意义上，纳粹的屠杀行为超越了世俗意义上的功利价值。另一方面，集中营里大部分的囚徒最终都将被杀戮，所以管理当局很少对他们实施“洗脑”式的教育和思想改造。这也使得纳粹集中营的管理相对要简单一些。对于集中营，德国的社会大众一直保持沉默。德国社会更广阔的文化形态提供了动机和制度上的机制，使得通过国家命令监禁并杀害数百万民众成为可能。在此，有四种形态被认为是至关重要的：第一，恶毒的、具有强烈的生物学和宗教成分的反犹主义；第二，在家庭、学校、每日生活当中强有力的制度化集权主义的倾向；第三，建立在缺乏身份、不安全感和战败创伤基础上的好战的民族主义；第四，被一个罪恶的领导阶层统治。[19]

---

[18] （美）亨利 • 弗莱德兰《从“安乐死”到最终解决》，北京出版社（北京），2003 年，第 1 页

[19] （德）克劳斯 • 费舍尔《纳粹德国——一部新的历史》，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2005 年，第 681 页。

如果说纳粹集中营是以种族灭绝为目的，那么苏联和中国的集中营则以阶级灭绝为目的。按照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理论，那些旧时代的剥削阶级，即是新时代的敌对阶级，他们应当被消灭。他们是资本家、地主、富农等。而知识分子在此等级秩序中的地位十分暧昧：他们可以被确定为劳动者的一部分，也可以被划入敌对者的行列。这完全取决于领袖的一念之差。斯大林和毛泽东都有一个共同点：两人都未受过完整的教育，在夺权之前属于仅仅受过初等或中等教育的社会边缘人，因而对高级知识分子充满了嫉妒和仇恨。同时，俄国和中国的历史上都存在着源远流长的反智主义传统，知识分子要么被统治者“娼优蓄之”，要么被关进文字狱。斯大林和毛泽东都是该传统最极端的继承者。我们可以发现，苏联和中国的集中营与纳粹德国的集中营之间最大的不同在于：苏联和中国的集中营中有为数众多的知识分子，有庞大的文化精英群体。

其次，纳粹政权的寿命较为短暂，其集中营存在的时间相应也较为短暂，而且其实际控制的区域和人口也有限。纳粹集中营大约存在了十年左右，其高峰期是在战争期间（一九三九至一九四五年），最残酷的集中营一般都设立在东部占领区。相比之下，苏联和中国的共产党政权存在的时间相当漫长（苏联为一九一七至一九九一年，共七十四年；中国为一九四九至今），其集中营存在的时间与之同步也相当漫长。苏联集中营的高峰时期为三十年代中期至五十年代中期的斯大林时代，中国集中营的高峰时期为五十年代中期至七十年代中期的毛泽东时代。而且，苏联和中国的共产党政权所控制的区域和人口，均远远大于纳粹德国所控制的区域和人口。就集中营存在时间之长、区域之广、波及人员之多、制度之严酷而言，中国更是“名列榜首”。

苏联的集中营被作家索尔仁尼琴命名为“古拉格群岛”，他在其巨著中指出：“把成百万人赶出老窝，让古拉格住满人，有冷静地设想好的顺序，有始终不减弱的顽强性。我国的监狱从来没有空的，只有满的，或者过分满的。”[20]苏联的政权体制以正统的马克

---

[20] （俄）索尔仁尼琴《古拉格群岛》（上册），群众出版社（北京），1996年，

思列宁主义的实践者自居，具有僵硬的计划经济的模式。苏联的集中营将经济功能放在相当重要的位置，集中营成为苏联国民经济中的一条“隐蔽的战线”，成为无穷无尽的财富的源泉。“人民公敌”的家属、他们的熟人以及熟人的熟人，构成了变为囚犯的人的源源不断的链条。发展到军队的大规模恐怖行动把成千上万身强力壮的人弄到了劳改营。托洛茨基曾经幻想过的免费劳动力落入了斯大林之手。

苏俄历史学家拉津斯基指出，恐怖行动不仅解决了政治任务，而且也在解决经济任务。由于古拉格群岛的扩张，斯大林已有可能廉价地实施最艰难的工程项目。他的囚犯建成了白海——波罗的海大运河和莫斯科——伏尔加大运河，在难以通行的地方修筑了道路，在极圈内建起了工厂……在三十年代末，很大一部分铜矿石、黄金、煤、木材等是劳改营的人开采出来的。在他的工业动脉中，这种秘密的免费劳动力流动地越来越强劲了。此时，在重大工程开工前，内务人民委员部的一些机关便会得到需要逮捕多少人的公开指示。[21]苏联的集中营将驱使囚犯从事艰苦劳动并创造社会财富为最高目的，强体力劳动让许多优秀知识分子丧命，如杰出的诗人曼德尔斯塔姆便死于苦役。

但是，也正是这个原因，苏联集中营的管理者通常不干涉囚徒的思想与灵魂，他们把囚犯看作是创造劳动价值的一个个的“数字”和“编号”。研究者指出，前苏联的古拉格只拥有很少的一些值得称赞美的特征，其中一个就是：虽然它强制犯人身体劳动，但它差不多总是不理睬犯人的心灵，也就是说，它让犯人的心灵自由地遨游。苏联的古拉格很少强迫它的犯人去说教、去听政治宣传、或写交代、自我批评。索尔仁尼琴在描述苏联的古拉格时，很少有好的回忆。但这一点是其中之一。他当劳改犯时，很高兴地发现犯人不会被强迫去参加政治会议。[22]

第 92 页。

21　（俄）爱德华・拉津斯基《斯大林秘闻——原苏联秘密档案最新披露》，新华出版社（北京），1997 年，第 469－470 页。

22　（新西兰）魏纶、（美）吴燕娜《万里大墙——中共劳改营的跨学科研究》，

与纳粹德国和苏联相比，中共对社会的统治更加严密，军事化程度也更高。唐德刚指出：“毛的政权控制之细密和彻底，实非俄国的布党和德国的纳粹所可望其项背。德俄两国，一般政治学家，都把他们归入所谓‘警察国家’。毛泽东统治的中国，则是已入化境的‘没有警察的警察国家’。”[23]中国社会的控制程度高于德国和苏联，中国集中营的控制程度也相应地高于德国和苏联。与苏联的古拉格仅仅将囚犯看成“免费劳动力”不同，在中国的劳改营里，囚犯不单单是劳动力，还是思想改造的对象。灌输政治教条的会议被视为极端重要，尤其是在监狱和劳改队里。

对此，有学者分析说，最重要的因素是毛泽东巨大的野心，使他比苏联前辈更顽强地要推行那种把人类看成是历史和物质力量造成的、全然可塑之物的马列主义乌托邦式的看法。当毛在全国各个乡镇灌输教条时，他其实就是依照他那种毫无根据或实证的乌托邦式的假设来行事。[24]这种看法并不十分准确。我认为，与希特勒、斯大林这样的只关心个人权力和国家力量的独裁者不同，毛泽东对个人迷信及由此产生的“精神力量”更为着迷。他深受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而并未从马克思和列宁那里获得多少思想资源。毛泽东不仅要当皇帝（天子），还要攫取国师（导师）的角色，换言之，他企图身兼秦始皇与孔子这两种至高无上的身份。毛不仅使用暴力（军队）控制整个国家，还要用“毛泽东思想”来对国民进行完全的“洗脑”。

中国的监狱和劳改营中的“洗脑术”，往往与酷刑、挑动囚徒之间互相残杀、鼓励告密、故意制造的食物匮乏等恶毒方法配合起来实施，从而让人性中最黑暗的一面无限地泛滥——表面上看那些似乎最“高尚”的教条，却以最下流的方式来强制灌输给每一个人。研究极权主义的思想家汉纳·阿伦特在谈到纳粹的死亡营时，曾借用康德的“根本恶”概念来分析纳粹极权的性质，她把纳粹的暴行

黎明文化（台北），2007 年，第 189 页。

[23] 唐德刚《毛泽东专政始末》，远流出版公司（台北），2005 年，第 61 页。

[24] （新西兰）魏纶、（美）吴燕娜《万里大墙——中共劳改营的跨学科研究》，黎明文化（台北），2007 年，第 190 页。

界定为一种使所有的人都变成“多余的人”的制度。人一旦被定义为废物，则用毒气室杀人，再通过焚尸炉扬灰，就不再负种族灭绝的罪责，残杀的整个过程因此而显得像一道工业生产的处理程序。学者康正果论述说，中共的极权之恶则与这种机械化的恶魔之恶有所区别，那是一种瘪三之恶，恶得毫无意义，恶得极其下流猥琐，颇似阿伦特所谓的“平庸恶”。同样是不把人当人，前者的残害是技术性的，它把多余者的人命当清除垃圾一样处理，其目的主要是干净利落地消灭多余的肉体。后者则把残害发展成精致的恶作剧，加于肉体的伤害纯粹是一种凌辱，它就是要将你的人格尊严一脚踏扁。[25]当年的右派，用毛泽东的话来说，已经成为“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他们在集中营中不可能得到人道的对待。

中共的劳改营堪称是地狱最底下的一层。纳粹的奥斯威辛集中营固然恐怖，但它充其量只是个工业化的地狱、制造死亡的工厂，而中共的监狱则把地狱百态发展成一种类似杂技演出或竞技比赛的实验，人性在这里消失了，兽性在这里肆虐。在许多右派的回忆录中，他们都记述了劳改营中千奇百怪的精神摧残和洗脑术，而这一切仍然在中国的大地上继续上演着——当年右派们的经历，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类似于廖亦武这样的异议分子身上仍然在重现着。[26]

对右派集中营的个案分析：夹边沟劳教农场

近年来，一个具有代表性的右派集中营——夹边沟劳教农场终于浮出水面。最早对这一问题进行研究的是天津作家杨显惠，他的一系列文章以“小说”的形式，在《上海文学》上发表。这样一种夹缝中的写作及发表状况，亦生动地说明了当下中国的言论自由、创作自由、学术自由及新闻出版自由的真实情况。此后，这些文章结集成《夹边沟记事》一书，由于题材的敏感性，书稿被多家出版社拒绝出版。后来，由个体书商贺雄飞运作，该书得以在天津古籍

[25] 康正果《破碎的受难——试论廖亦武从诗歌躁动到底层勘探的书写历程》，见《民主中国》网站。

[26] 参阅廖亦武《证词》，明镜出版社（纽约），2003 年。

出版社出版。《夹边沟记事》问世不久，即被中宣部下令禁止印刷和发行。风头过后，经过作者修订，这些文章又以《告别夹边沟》为名，在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出版之后不久，再度遭到有关部门的查禁。另一本有关夹边沟的著作，为邢同义所著之《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由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作者查阅了有关的历史档案，并走访了多名幸存者，得出这样的结论：“了解甘肃的反右斗争，最不能忘记的就是夹边沟。”另外，丈夫王景超丧生于夹边沟、本人也在另一个劳改农场受尽折磨的“右派”幸存者和凤鸣，在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了她的回忆录《经历：我的一九五七年》，其中也有大量涉及夹边沟的内容。由此，夹边沟引起了当下中国知识界的高度重视，有学者认为夹边沟的悲惨故事甚至不亚于《扬州十日记》。笔者也曾经撰写了《中国的古拉格群岛浮出水面》和《夹边沟的罪恶与死亡》两篇文章，介绍杨显惠与和凤鸣的作品。遗憾的是，这两篇文章都无法在国内发表，只能发表于香港《开放》杂志。[27]

夹边沟位于甘肃酒泉城东北三十公里，地理及气候条件非常恶劣，“整个地形十一带形低地，南北宽一点五公里，东西长十五公里，本场位于带形的东部，场内岗丘起伏，并有零星沙滩”。[28]夹边沟农场的名字沿用于附件的夹边沟村，而夹边沟作为村名的来源是：村子的一边是古长城，当地百姓叫“边墙”，另一边是排洪沟，因此叫成“夹边沟”。[29]

夹边沟农场创建于一九五四年，先是关押普通犯人的劳改农场，其内部名称是甘肃省第十八劳改营教队。在许多劳改犯刑期服完之后，当时中央政策规定不准回原籍，于是夹边沟农场就改为就业农场。[30]这一阶段，农场在最多的时候关押了近六百名犯人，另外还

[27] 这两篇文章收入余杰《天安门之子》，开放出版社（香港），2005 年。

[28] 夹边沟农场最早的史料《计划任务书》，转引自邢同义《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兰州大学出版社（兰州），2004 年，第 9 页。

[29] 邢同义《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兰州大学出版社（兰州），2004 年，第 9 页。

[30] 杨显惠《告别夹边沟》，上海文艺出版社（上海），2003 年，262 页。

有三四十名管理人员。[31]在“反右运动”之后，大批右派被移送到夹边沟，而原有的劳改犯和就业人员转移到他处，该农场蜕变为一个专门关押被判刑或情节比较严重而被劳动教养的所谓“极右分子”的现代奴隶集中营。

夹边沟是甘肃省诸多集中营中自然条件最恶劣的地方。之所以选择将右派关押至此，与当时甘肃的主政者崇尚“极左”政策有关，甘肃对右派的处理在各地算是比较严重的。对此，和凤鸣指出：“选择这种普通人难以生存的地方对甘肃全省的极右分子予以惩罚，让两千多无辜者在苦役及无效劳动中消耗体力、消磨生命。这正是当时甘肃省一些领导人所要的效果。”[32]她还记载了一段地方官员关于夹边沟的谈话——

这年春夏之交，张掖地委书记安振与水利局副局长、副总工程师张守宽在酒泉谈工作，张守宽听说夹边沟农场劳动很重，在那里的知识分子很苦，就说：“反右派斗争时，一直说批判从严，处理从宽，夹边沟劳教的右派我听说苦得很啊，这合适吗？”安振说：“你不懂政治，没有读懂《联共党史》，如果在斯大林时代，这些人一个个都是枪毙的。我们让他们来劳动改造，就是给他们最好的出路。政治是残酷的、无情的，你是典型的知识分子，你不懂。”这些话给张守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夹边沟右派们经受的苦难，当时的领导早就定下调，认为是“最好的出路”，右派分子们哪还会有什么指望。[33]

可见，该官员领会了毛泽东及中央的意图，以残酷无情的方式对待右派。也只有这样泯灭了同情心的官僚，才能够在中共的体制

[31] 见《计划任务书》，转引自邢同义《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兰州大学出版社（兰州），2004年，第6页。
[32] 和凤鸣《经历——我的一九五七》，敦煌文艺出版社（兰州），2006年，第41页。
[33] 和凤鸣《经历——我的一九五七》，敦煌文艺出版社（兰州），2006年，第59页。

内生存下来。虽然当局告诉选择去夹边沟的右派说，他们有朝一日改造完成仍然有可能回到原单位，其实负责官员早已心知肚明，这些右派们大都是有去无回。

关于夹边沟农场中所关押的右派的人数，目前尚无定论，大致有以下三种比较确实的说法：其一，罗增福是当年夹边沟劳教农场的生产股长，是邢同义找到的目前在世并愿意接受访问的惟一一位劳教农场管理干部。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罗对邢说：夹边沟农场分农场本部和新添墩作业站两处，本部的劳教人员有一千六百名左右，新添墩作业站有一千二百人左右，两处加在一起，劳教人员的总数应在两千八百人上下。绝大多数都是右派分子，少数是所谓的各种“坏分子”。[34]其二，夹边沟农场劳教右派中的幸存者高吉义，是《夹边沟记事》一书中《逃往》一章的主人公。高曾经透露，他当年听炊事班长刘杰说，全场右派分子为两千九百六十三人。[35]其三，“文革”结束后，负责处理冤假错案工作的甘肃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燕斌，在其《延安生活片断》一书中写道：“对在夹边沟劳动教养的两千三百六十九人，撤销原劳动教养决定，为他们恢复名誉，死亡人员家属给予妥善安置。”[36]而大部分调查者和幸存者均认为，夹边沟关押的右派，人数最多的时候接近三千人。《甘肃省志·大事记》中说：“据一九五九年七月统计，全省共定右派分子一万一千一百三十二人。”也就是说，甘肃省的右派分子当中有超过五分之一被关押在夹边沟农场。[37]

众多幸存者在回忆在夹边沟的生活时，均以“不堪回首”一词来形容。那段岁月所带来的身体和精神的创伤，一辈子也无法弥合。幸存者虽然大都获得了所谓的“平反”，但“反右”的发起者和实

---

[34] 邢同义《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兰州大学出版社（兰州），2004 年，第 26 页。

[35] 邢同义《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兰州大学出版社（兰州），2004 年，第 25 页。

[36] 邢同义《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兰州大学出版社（兰州），2004 年，第 25 页。

[37] 邢同义《恍若隔世——回眸夹边沟》，兰州大学出版社（兰州），2004 年，第 25 页。

施者并未受到法律的惩处，受害者也未能获得相应的国家赔偿。而更多的右派已经死于千千万万类似于夹边沟这样的劳改营，且死无葬身之地。有研究者指出："大规模的'虐杀、饿杀自己同胞'的罪行在中共劳改制度上尤其显著。成千上万无辜人民被逮捕、长期监禁、失去人身自由，挨饿受冻。许多人在恶劣的环境中被迫长时间强制劳动，并且在'改造思想'的大盖子下受批斗及肉体、精神上的刑罚。劳改、劳教犯中有无数'冤、假、错'案，包括因政治运动被卷入、有预谋的迫害、栽赃、屈打成招等等。"[38]将右派分子送到偏远地区的集中营劳动教养，这一制度不仅残害了无数的当事人，而且对整个社会形成可怕的震慑效果。

夹边沟之所以在甘肃诸多关押右派的农场中"脱颖而出"，是因为在五六十年代之交的大饥荒中，夹边沟出现了大批右派被饿死的悲惨状况。夹边沟农场的囚徒，有被刑求和被虐待而死的，也有患上疾病并得不到应有的医疗而死的，但更多人还是被饿死的。夹边沟农场中的右派分子的非死亡事件，既是当时毛泽东错误的经济政策的恶果的一部分，短短三年间，全国饿死的人数至少有三千万人；同时，又是甘肃省当政者将右派置之于死地的结果。当时，如果当局迅速调配粮食或者转移夹边沟的囚犯，本来可以避免此种惨剧的发生。但是，地方官员和夹边沟的管理干部根本无视右派们的死活，也许他们认为此种结局是右派们"罪有应得"。和凤鸣指出："反右斗争之后，从省上到地区领导，他们对于在全省新出现的开除了公职的极右分子的惩罚与改造，是选择了一个在全身首屈一指严酷与艰苦的所在，以夹边沟的土地面积、气候与生产条件，是否能让极右分子们凭靠劳动养活自己，并无人想及。夹边沟的极右分子从未吃饱过饭，贫瘠而严重盐碱化的土地其收获物无法使终年劳动的人果腹。饥饿，成为对他们的主要惩罚手段。"[39]这些掌权者对夹边沟及其他奴隶集中营中右派饿死的惨剧负有不可推卸的责

[38] （新西兰）魏纶、（美）吴燕娜《万里大墙——中共劳改营的跨学科研究》，黎明文化（台北），2007 年，第 17 页。

[39] 和凤鸣《经历——我的一九五七》，敦煌文艺出版社（兰州），2006 年，第 207 页。

任，但他们的官位却相当稳固。夹边沟农场的死亡率究竟有多高，至今仍然是一个谜。不过，以若干研究者和幸存者的估计，在所谓的“三年自然灾害”期间，右派囚徒的死亡率大约高达百分之八十至九十左右。

夹边沟的管理阶层漠视大批右派的死亡情况，但他们仍然要采取多种方法掩盖这一事实。比如，编造假病历便是他们的手段之一。杨显惠采访了一名有医生身份的右派，他承认自己曾受命给一千五百名死者编写病历。“夹边沟的领导们心里很清楚，这些人的死亡不是他们某一个人造成的，不会追究那个人的责任。但是他们清楚，这些人都不是正常死亡，这终归不是好事，他们必须掩盖一下死亡的非正常原因。”[40]他花了很长一段时间才与其他人一起完成了这项相当庞大的工程。“我给没有病历的死者编造了病历，给病历不全的人补全了病例。假如将来有人翻阅这些病历——如果病历不给人毁掉的话——他将会发现这些人死亡的原因是很正当的，无可怀疑的。我编造了很多死亡的病因：心律衰竭，心脏病复发，肝硬化，肝腹水，肠胃不适，中毒性痢疾……”[41]

这些动作并非为了欺骗上级，按照中共垂直的、严密的管理机制，上级主管部门不可能完全不了解发生在基层的真实情况，下级工作人员也不敢瞒天过海地对上级封锁信息。因此，与其说夹边沟的干部们主持编造病历的工作是为了对付上级的查处，不如说他们是为了欺骗死难者的家属以及避免在舆论上处于不利的位置。一个明显的事实是：事后并没有任何一个地方官员和农场管理者受到严厉惩罚，只有少数人被调动到其他部门任职或者受到很轻的处分及批评。由此可见，一两千名右派的生命在当局眼中根本就轻如鸿毛。

以夹边沟为代表的集中营出现大量饿死囚徒的情况，上级党政部门并不是后来才知道，而是长期假装不知道。尤其是最高领导人毛泽东一直装聋作哑，冷酷无情，他对普通居民大批饿死尚且无动于衷，又怎么会对那些他内心就本来极端仇恨的右派们有半点的怜

[40] 杨显惠《告别夹边沟》，上海文艺出版社（上海），2003 年，289 页。
[41] 杨显惠《告别夹边沟》，上海文艺出版社（上海），2003 年，290 页。

悯呢？毛泽东的私人医生李志绥回忆说，毛常说："我们有这么多人，死一、两千万算得了什么？"这样一个视人命如草芥的独裁者，又怎么会在意小小的一个夹边沟中的一两千人呢？李志绥感叹说，毛泽东对右派的"改造"，"带给人肉体和精神上的折磨，无非使人更加痛苦地走向死亡而已"。[42]在这一意义上，死亡对于夹边沟饱受折磨的右派们而言，也许真的是一种迅速的解脱。

夹边沟只是众多右派集中营中的"沧海一粟"，我相信在毛泽东时代的中国，肯定还存在着若干比之更加残酷而悲惨的现代奴隶集中营。我期盼着更多的历史被发掘出来，并共同构筑成一部"中国的古拉格群岛"。

——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至八日

（本文系提交普林斯顿大学与中国信息中心合办之"反右运动五十周年" 国际术研讨会的论文）

（全书完）

[42] 李志绥《毛泽东私人医生回忆录》，时报出版社（台北），1994 年，第 204、205 页。